第一部

1

洛丽塔，照亮我生命的光，点燃我情欲的火。我的罪恶，我的灵魂。洛—丽—塔：舌尖接触上腭三次。洛。丽。塔。

早晨叫她罗就简单一个字。当她只穿一只袜子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穿便服时，我叫她罗拉，学校里，人们叫她朵莉，表格的虚线上填的是朵莉雷斯。可是在我的怀抱里，她永远叫洛丽塔。

她之前还有过先来者吗？有的，的确有过。实际上，要不是那年夏天，我被一个稚气未脱的小丫头迷住，可能根本就不会有什么洛丽塔。那事发生在海边的一片小小的王国。哦，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那年夏天我的年龄正好是洛丽塔出生之前的那么多年。可不是吗，要编神话，你尽管可以指望一个杀人犯。

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证据第一号便可以使那个六翼天使，那个总是稀里糊涂，传错消息，生着一双高贵翅膀的六翼天使大为嫉妒。瞧瞧这团乱麻吧。女士们。先生们。

2

我 1910 年生于巴黎。我父亲温厚敦和，无忧无虑，如同一盘用不同人种基因做成的沙拉：瑞士公民，法兰西人和奥地利人的后代，血管里奔腾着多瑙河的水。等会儿我要给你们看一些印刷精美、闪着蓝光的明信片。在里维埃拉我父亲有一座豪华的旅馆。祖父和两位曾祖父曾分别贩卖过酒、珠宝和丝绸。30 岁上，父亲娶了一位英国姑娘，登山家杰罗姆·邓恩的女儿，两位多塞特郡教区牧师的孙女。这两位牧师老祖宗分别是古儿科学和风奏

琴专家——真让人搞不清楚。我那位很上镜头的母亲死于一场天灾（野餐时被闪电击中），那年我才 3 岁。在对遥远过去的回忆中，在脑子里那些空空洞洞和沟沟坎坎里，母亲只给我留下一口袋温暖。这回忆，假如我的文风你还能忍受的话（我是在被监视的情况下写作的），曾被我童年的太阳照亮。当然喽，那逝去的风月给人留下的芳香记忆，你一定全都清清楚楚。那花朵盛开的绿篱上飞着的小虫呀，突然闯进来的陌生人呀，夏天黄昏时的山谷呀，还有那让人受不了的热浪，那金龟子。

我母亲的姐姐叫塞比尔。父亲的一位表哥娶她，但后来又抛弃她。塞比尔侍候我们一家，就跟一位不拿工资的家庭女教师或管家婆差不多。后来有人告诉我，她曾经爱过我父亲。某一个下雨天，父亲随便地占有了她，而雨停之后，他就把这事忘了。我很喜欢这位姨妈，尽管她的有些规矩非常严厉——严厉得要命。说不定她想全力把我造成一个比我父亲强一点儿的鳏夫。塞比尔姨妈长着一双粉红色眼圈的蓝眼睛，面色如蜡。她写诗，连她的迷信都富有诗意。她说她知道，等我过了 16 岁生日她就会死，果然她死了。她丈夫，那个浑身散发着香水气的浪荡子，大部分时间都待在美国。最后在那儿创办了一家公司，挣下了一份房产。

我长大了，健康活泼，周围的世界是一片光明，充满了图画书，洁净的沙滩，桔子树，友好的狗，滨海林荫道，微笑的面孔。围绕我旋转的是那家棒极了的米兰娜旅馆，我个人的天地就在这里。这旅馆外边涂成耀眼夺目的天蓝色，里头刷得雪白雪白。从系着围裙擦洗餐具的小厮到穿法兰绒礼服的领班，我都能讨得欢心，人人都宠爱我。上年纪的美国老太太拄着手杖听我说话，像比萨斜塔一样。破落的俄罗斯公主们无钱付帐给爸爸，却花钱给我买昂贵的糖果。他，我亲爱的小爸爸，带我去划船，骑车兜风，教我游泳、潜水和滑水，给我念《唐吉诃德》和《悲惨

世界》。我爱爸爸，尊敬爸爸，每当偶然听到仆人们谈论爸爸的那些女友时，我就很得意，那可是容貌较好、心肠厚道的人儿。她们可真把我当一回事儿，总是轻言细语和我说话，而且一提到我那快快活活的没妈的日子就眼泪汪汪。

我在一座离家几里路的英语学校走读。在学校里我打网球和手球，学习成绩很好，和同学、老师都相处得挺愉快。我想得起来的性游戏是在我 13 岁生日之前发生的（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我的小安娜贝尔之前）。那次谈话严肃、正派并且是纯理论性的。谈的是学校玫瑰园里发生的一些让人吃惊的事。与我交谈的对象是一位来自美国的少年，当时他妈妈是位很出名的影星，可在这三维的世界上，他与他妈妈见面的时间很少。我谈了自己对某些相片的反应，那些相片有明有暗，朦朦胧胧，是我从父亲旅馆的藏书室搞到的那本皮琼著的《人体美》中看到的。这本书被一大堆小山似的印着大理石花纹的《制图法》压住了。后来，父亲以他特有的殷勤周到向我提供了他认为我需要的有关性的知识。那时是 1923 年，送我去里昂读大学预科之前的那个秋天（在那儿我们准备过三个冬天）。可是，唉！那年夏天，爸爸正在和瑞尔太太以及她的女儿周游意大利，我无人诉苦，也无人求助。

3

安娜贝尔和我一样，是个混血儿；一半英格兰血统，一半荷兰血统。对我来说，她的模样，在我认识了洛丽塔之后，就没有以前那样清晰了。人可以有两种视觉记忆。一种是在自己心里巧妙地再现出来的，要睁大眼睛（这时候，我就见到安娜贝尔。可以用下列形容词来描述："蜜色的皮肤"，"瘦瘦的胳膊"，"棕色的短发"，"长长的睫毛"，"又红又大的嘴"）。另一种是一闭上眼睛脑海中就会出现的，和你心爱的面孔一模一样的复制品，一个天使和小幽灵（我就是这样看见我的洛丽塔的）。

还是让我先说说安娜贝尔吧。安娜贝尔是一个比我稍大几个月的可爱的小姑娘。她的父母是我姨妈的老朋友，并且和姨妈一样自以为是。安娜一家租了一座离米兰娜旅馆不远的别墅。秃顶的、综色皮肤的利先生和肥胖臃肿的、涂脂抹粉的利太太，我对他们厌烦极了！起初，安娜和我只谈些不着边际的事。她总是抓起一把把沙子，然后让它们从指缝里漏下来。我们整天琢磨的都是那些日子，我们这伙机灵的、情窦初开的欧洲少男少女琢磨的那些事。并且我怀疑，天才们是否应当多研究我们这些占世界人口大多数的人感兴趣的东西。诸如网球大赛啊，世界的无穷啊，唯我论啊，等等。还有幼小动物的温柔与脆弱给我们带来相同的痛苦。她的理想是将来到哪个挨饿的亚洲国家当名护士，而我则一心要做一名大侦探。

我们同时陷入情网，笨手笨脚，不知羞耻，痛苦而发狂地互相爱恋，并且是绝望地爱恋。我得加上一句，因为那种需要互相占有的狂热欲望，事实上只能通过相互间灵魂和肉体的完全合一才能平息。可是，我们处境很悲惨，甚至不能像贫民窟的孩子们那样轻而易举地找到机会来满足我们的饥渴。一次晚上在性急地做了到她家花园相会的尝试之后，我们唯一被准许的私下接触只限于走到听不清喊叫的地方那儿远，又无法摆脱海滨居民区人们的视线。在那儿，趴在柔软的沙滩上，离大人仅几英尺远，整个上午我们都处于一种被阵阵欲望折磨得发僵的状态，充分利用一切空间和时间赐给我们的突然机会来相互触摸。她的手，一半藏在沙子里，会悄悄地向我伸过来，那伸长的棕色手指梦游一般越来越近。然后，她的乳白色的膝盖就开始了一场小心翼翼的长途旅行。有时，比我们还小的孩子们会给我们造成突如其来的好时机，使我们能在足够隐蔽的情况下互相摩擦对方咸味的嘴唇。我们健康而毫无经验的年轻身体因这种浅薄的接触变得一触即发，以致在清凉的蓝色海水底下，紧紧地拥抱也无法使我们得救。

在我成年之后，在那些四处流浪的日子里，我失去了许多宝贵的东西。其中有一张姨妈拍的快照，照片上有安娜贝尔，她的双亲，以及那位上年纪的、稳重的跛足绅士库柏医生。这个老头那年夏天曾向我姨妈大献殷勤。这一群人围坐在路旁一家咖啡店的桌旁。安娜贝尔照得不好，照的恰巧是她低头吃冰镇巧克力那一瞬间。我认出她来得凭着她那瘦削的光肩膀和头发中间的分缝。而我呢，坐得离众人远一些，照出来的却是一种戏剧般鲜明的效果：一个闷闷不乐的的男孩子，皮肤是甲虫般的褐色，身穿一件深色运动衣，一条做工考究的短裤，两腿交叉，侧身而坐，朝一边看着。这张相片是在那个要命的夏季的最后一天拍的，就在我和我的安娜为反抗命运而做的第二次也是最后一次失败尝试的几分钟之前。凭着不能立足的理由，我们俩从咖啡馆里溜出来，来到海边，找到一片没有人迹的沙滩。就在那儿，在某个红色岩石的山洞里，在紫罗兰色的阴影中，我们互相爱抚、亲吻，抚摸她小小的乳房，这段时间很短暂但我们又非常贪心，只有不知是谁丢下的一副太阳镜做了唯一的见证。正当我跪着，将要进入到我的心上人的身体里的时候，一个老水手和他兄弟，他们留着大胡子，洗完澡从海里走上来，朝我们大声吆喝。那是一些不堪入耳的下流话，给我们正干的事鼓劲儿。四个月之后，我的安娜贝尔在希腊的科孚死于斑疹伤寒。

4

我一页一页地翻着这些令人伤心的回忆不断问自己，是不是那时候，在那个遥远夏天发出的微光中，我生命的裂缝就开始产生了，或者，我对那个少女的狂热欲望仅仅是以后发生的一连串事件的序曲？当我试图分析自己的渴望、动机、行为等等的时候，我不得不向追溯往事的想象缴械投降。这种想象以它无穷无尽的变化，喂养着我的分析力。而这种想象又使我循着自己错综

复杂的经历中的每一条线索搜寻，再搜寻。然而，我确信，从安娜贝尔开始导致洛丽塔的事。

同时，我明白了，安娜贝尔之死给我带来的震动使那年夏天的我因恶梦而更加沮丧，使它成为贯穿我青年时代冰冷岁月的、封锁任何浪漫爱情的障碍。精神与肉体的和谐统一，对眼下这群讲实惠的粗鲁的小伙子们来说简直不可理解。安娜贝尔死后很久，我还觉得她的思想在我的脑子里飞翔。早在我们相识之前我们就曾做过相同的梦。在我们的笔记上发现我们的思想惊人的相似。在同一年的同一个月（1919 年 6 月），曾有迷路的金丝雀飞进她的家和我的家，而我们两家所在的国度却相距如此遥远。哦，洛丽塔，如果你曾这样爱过我该多好啊！

对我的“安娜贝尔”时期那第一次不成功的尝试，我保留到最后才说。那天晚上，她想办法骗过了全家的恶毒的警惕。我们安身在她家别墅后面那片长着提心吊胆的细叶含羞草丛里，在一道矮石墙的废墟上。透过沉沉夜幕和柔嫩的树枝能看见那些阿拉伯风格的窗户发着亮光。这些窗户被我的记忆的五光十色的墨水着色，现在显得像在玩牌似的——也许因为当时敌人们正忙于打桥牌吧。她浑身颤抖，扭来扭去，让我亲吻着她那张开的嘴角和滚烫的耳廓。一簇星星苍白的亮光，从那些长长的、薄薄的树叶的黑色轮廓间照着我们。那充满活力的夜空好像和她轻而薄的上衣一样，赤裸裸的。我在空中看见她的脸，异常分明，似乎在发出微光照亮着自己。她的两条大腿漂亮而结实，靠得不太拢。当我的手在它们之间找到了要找的部位时，她孩子般的脸上出现了梦幻般奇妙的既愉悦又痛苦的表情。她坐得比我高一点儿。每当她在狂喜中亲吻我的时候，她的头就会低下来，这是一个似睡非睡、极其温柔的低头动作，令人心碎。她赤裸的膝盖夹住并压紧我的手腕，然后又放松了。她发抖的嘴唇因为某种神秘的力而扭曲，带着咝咝作响的吸气声挨近我的脸。先用自己发干的嘴唇在

我的唇上使劲地来回摩擦，以减轻她的爱和苦痛。接着，我的心上人把头发紧张地一甩，一下子退开，然后又悄悄地接近我，让我饱尝她张开的唇。当她慷慨大方地准备把自己的一切奉献给我时候，我的心，我的喉咙，我的五脏六腑，都命令我让她笨拙的拳头攥紧我激情的君王节杖。

她身上爽身粉的味道我记忆犹新——我想她一定是从她妈妈的西班牙女仆那儿偷来的——一种廉价的、甜甜的麝香味儿。这味儿搀和着自身的饼干味，使我的感官突然一下子满到了边缘，就在她将我的君王节杖引向地狱之门时候，突然，身边树丛中的什么动静将这一切停止了下来。我们分开身，紧张地四顾，发现原来是一只到处逛荡的夜猫子，这时我们听见她妈妈的呼唤声。那是一声高的、激动的呼唤，接着，跛足的库柏医生，笨重地跳进了花园。但是，那含羞草丛，朦胧的群星，那激动，那火焰，那甘露，还有那痛苦，我无法遗忘。那海边少女的四肢，炽热的舌头，从那以后就一直索绕在我心头，一直到后来，二十四年之后，安娜贝尔被我从另一个人身上找到，才摆脱了她的魅力。

5

在我静静回顾这些年轻时代的岁月时，它们的就好像一些苍白的碎片从我身边飞走。正像早晨坐火车，旅客在列车守车后面看到的那些被风吹得直打转的碎纸片。我与女士们的交往十分清白，无可指摘。是个实在喜欢挖苦人的尖刻的人，有点尖刻。在伦敦和巴黎当学生时，只需付钱的女人就够使我满意了。我的学习紧张而细致，尽管收获并不很大。起先，我打算像许多做着成功美梦的天才一样，在精神病学方面拿一个学位，可我比那些天才还要天才。结果，殊死拼搏之后是彻底的筋疲力尽，我心灰意懒，医生来了。于是我又转向攻英国文学，这块地方挤满了众多的倒运诗人，后来他们全都变成了穿粗花呢吸烟斗的穷教书先

生。我喜欢巴黎。我和流亡国外的人们讨论苏联电影，我在默默无闻的杂志发表居心不良的文章，我谱写乌七八糟的歌曲：

福伦·冯·卡尔普
会用她的纤手转动门把，
我可不跟着她，弗雷卡也不，
那个傻瓜也不。

我的一篇文章标题为“济慈致本杰明·贝利一封信中的普鲁斯特主题”，让几位学者捧腹大笑。我使出浑身解数为一家有名气的出版社撰写一部《简明英国诗歌史》，接着又开始为讲英语的学生们编写一本《法国文学指南》。这件事占去了我的整个“四十年代”——到我被捕时，我已经编完整部书，可以付印了。

我找到一份工作——给一些成年的法国人教授英语。后来，又有一所男生学校聘了我两年。时不时地，还可以利用在社会工作者和精神病治疗家中的熟人关系，去参观各种学校，像孤儿院、教养院什么的。那地方，我可以尽情欣赏那些面无血色、发育成熟、睫毛粘到了一块儿的姑娘们而不怕嘲笑，可以尽情欣赏而不遭白眼，这使我想起了自己的那位梦中人。

现在我要给大家讲这样一个意见；在9岁到14岁之间有一种女孩子，对某些走火入魔的旅行家，年龄比她们大两三倍的男人们，显露出她们的本色。这些小家伙即将成熟。对这些小家伙，我建议叫她们“性感少女”。

人们也许会注意到我用表时间的词代替了表空间的词。事实上，假如能够的话，我愿读者把“9”和“14”当成一条地理分界线——平滑如镜的海滩，玫瑰色的岩石——这是我的那些“性感少女”经常出没的一个令人心醉神迷的小岛，一座被广阔无垠的薄雾笼罩的大海环绕着的小岛。在这岛上，我的洛丽塔和她的同类在尽情嬉戏。也许有人会问：在这个年龄界线之间的所有孩子是否都是“性感少女”呢？当然不是。不然的话，我们就不是

内行了，我们这些孤独的旅行家，我们这些狂人，早就走火入魔了。光凭着漂亮迷人的外表并不能下结论。粗俗（至少有人这么说）也无损于这些姑娘的某些神秘特性。该诅咒的优雅，躲躲闪闪，反复无常，狡猾的迷人，这一切使“性感少女”异于其他同龄人。在同一个年龄层里，这些少女明显比那些看起来普普通通，或正正经经，或“聪明伶俐”，或“甜蜜迷人”的，常见的，丰满的、没身材的，冰凉皮肤的，绝对地道的小姑娘们要差。从她们的肚子和小辫看，这些“性感少女”长大成人后可能会，也可能不会变成美女（看看那些丑陋的穿黑袜带白帽的矮胖子吧，她们有朝一日也许会成为银幕上令人吃惊的大明星）。假如让一个正常的男人从一堆女学生或女童子军的照片中挑出，要他指出其中最标致的一个，他可能不一定会挑那个“性感少女”。你必须是一个艺术家，一个疯子，一个满怀愁绪、情欲之火永远熊熊燃烧的人才行。噢。你费了多大劲儿，战战兢兢地想掩饰自己呀！其实，你一眼就能认出她们来，因为她们有一些不可言喻的特征——狡猾似猫的颧骨，生着细细茸毛的苗条四肢，等等。这些特点，由于我的绝望和羞耻心，我的无法克制的浸透柔情的眼泪，我不便一一列举。那个站在健康孩子中间的小妖精没被认出来，她对自己的魔力也毫无知觉。

此外，因为时间在这种事上所起的重要作用，当学生了解到其年龄差别之大时，她不应当感到惊奇。有的相差几岁，绝不会小于 10 岁，通常相差 30 岁到 40 岁，甚至有过相差 90 岁的。这道小姑娘与男人之间的年龄壕沟，正是使他们被迷住的原因。这是一个调节焦距的问题。对某一特定的距离，你的眼睛特别乐于超越，对某一特定的对比，你的大脑特别乐于接受。当我是个孩子，她也是个孩子的时候，我的小安娜贝尔可不是一个“性感少女”，我和她完全平等，都处在那微妙的年龄。可是今天，1952 年的 9 月，二十多个年头过去之后，我想我能够在她身上找到对

我至关重要的第一个小淘气。我们以一种未成年孩子特有的激情相爱，这种感情往往毁了我们成年以后的生活。我生得结实，算是活过来了。可那毒液留在伤口里，那便成了一个永远无法愈合的伤口。不久，我发觉自己正在这样一种文明中成熟，这是一种允许 25 岁的男子追求 16 岁的姑娘，但不许追求 12 岁的姑娘的文明。

怪不得，我在欧洲度过的那段成人时期明显地具有畸形的两重性，从外表上看，我与一些所谓世俗的女子关系正常。这些女人乳房不像南瓜就像桃子；而内心里，我却对每一个从身边经过的快进入青春期的小姐姑娘欲火中烧。哦，那是一股地狱里的火呵。我是一个遵纪守法的胆小鬼，从不敢招惹这些小姑娘。我接触的女人只不过是对我欲火的缓和剂。由此得出一个结论，未婚男女之间的私通，与那些天天发生的、惊天动地的正常男人与女人之间私通几乎完全是一码事。麻烦在于，那些正人君子们从来没有得到过像我那一瞬间绝无仅有的刻骨铭心的狂喜。我的荒唐梦中最最暗淡的东西，也比那些生殖能力最强的、天才的男作家和最聪明的阳痿患者想象到的耀眼夺目千万倍。将我的世界分割开来，二者都可以被解剖学家们定为雌性。可对我来说，透过我感官的光谱，“他们就像薄雾与桅杆一样，完全不同”，现在总算明白了。可在我 20 岁和 30 岁出头的那些日子里，却不像这么明白。当身体知道它渴望的是什么时，大脑却坚决地驳回它的每一项请求。一会儿，我觉得羞耻和恐惧，另一会儿，我又感到不顾一切的乐观。我被这种禁忌闷得透不过气来。伪分析家用他们的伪性欲的伪解放糊弄我。对我来说，唯一让我动心、能给我带来强烈激情的是安娜贝尔的那些姐妹。有时我试图说服自己，被小姑娘弄得心慌意乱并没错，这不过是一个态度问题。让我提醒读者，在英国，在 1933 年通过的儿童与青年法案中，“少女”定义是“年 8 岁至 14 岁以下”（年龄 14 岁至 17 岁的被称为“青

年”)。另一方面，在美国的马萨诸塞州，“任性淘气”的孩子在语义上是指“7 岁到 17 岁”的孩子。休·布劳顿，詹姆斯一世统治时期的一位引起轩然大波的作家，曾考证过雷哈布 10 岁就开始卖淫。这一切都挺有意思，我敢说，你已看到我激动得唾沫四溅了。不，没有，我只是在向一只小小的酒杯倾注自己的快意。这儿还有一些照片。这张是弗吉尔，她的金嗓子像小姑娘，却宁要男孩子的肚皮。这张是阿卡南坦国和南芙尔迪王后在尼罗河畔生下的未成年的女儿（这一对显贵共有六个孩子）。这两位小公主赤裸着身体，只浑身披挂用明亮珠宝串起来的一些项链，舒适安闲地靠在坐垫上。她们柔软的棕色皮肤的身子，剪得短短的头发，细长的乌木一样漆黑的眼睛，保证三千年之后仍然完全美无损。这儿是一些仅 10 岁的小新娘，被强迫坐在莲花宝座上，坐在古代学者的神圣殿堂的象牙雕刻上。在一些东印度的省份，未成年就结婚或与男子同居仍然常见之事。没有人指责那位年过八旬仍与八岁的女孩睡觉的老头，没人介意。毕竟，但丁是在具阿特丽特斯才 9 岁的时候疯狂地爱上她的。那时具阿特丽斯浑身珠光宝气，涂脂抹粉，穿着一件深红色的袍子。那是 1274 年，在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在欢腾的 5 月的一次私人宴会上。还有薄伽丘，他对劳伦一往情深，而这位劳伦当时还只是一个浅色头发尚未成年的 12 岁姑娘。她在风中奔跑，满身都是花粉和灰尘，满身花朵，一种散发着芳香，从沃克吕兹美丽的平原向我们跑来了。

还是让我们一本正经、彬彬有礼吧，亨伯特努力做一个正派人。的的确确，他竭尽全力。对普通的孩子们，他表示最大的敬意。对这些纯洁无瑕、易受伤害的孩子，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污辱她们的清白。可是，当他在一群天真孩子中间发现一个小妖精，一个“迷人狡猾的小东西”时，他就会激动不已。当心！只要你让她发觉你在注视她，暗淡的目光，鲜艳的嘴唇，就意味着你的

十年铁窗生涯。岁月就这样流逝。亨伯特与夏娃睡觉毫无问题，可他一心惦念着莉丽思。乳房如花蕾般发育是在青春期刚至，身体开始发生变化时到来的。身体成熟的下一个阶段是体毛的长出。我的小杯子里的酒快要出来了。

船儿触礁沉没了。只剩下你带着一个双亲罹难的、浑身发抖的孩子。亲爱的，这只是一场游戏。想象中我的冒险是何等销魂！我坐在一张公园的硬木长椅上，假装全神贯注地读着我那本发抖的书。性感少女们在学者周围自在玩耍，把他当成一尊司空见惯的雕像，或是一块老树的影子。一次，一个可爱的小美人，穿着一件格子花呢上衣，发出“咔嗒”一声，让一只全副武装的脚落到我坐着的椅子上。她一只细胳膊抓住我，将她的溜冰鞋系紧。我感觉自己正在阳光中融化，她的金色卷发垂下来罩住她光光的膝盖，我的心在发出狂跳，当她闪光的肢体挨近我那变色龙的脸颊时，噢，我化掉了。另一次，一个红头发的小丫头为了不摔倒，在地铁里吊在我身上。后来，她的皮肤的颜色似乎在我的血液里停留了好几个星期。可以列出许多许多这类单方面的小小罗曼史，其中有一些散发出一股强烈的地狱味儿。譬如说，从我的阳台上可以看到街对面的一个亮着灯的窗户。我会注意到窗户里面好像是一个小姑娘在镜子面前穿衣裳的动作。我是这么寂寞，这么与世隔绝，那景象给人以针刺般的强烈印象，使我全速奔向自己孤独的满足。可是突然，残忍的是，那令人爱慕得要命的裸体形象一下子变成了穿睡衣的男人的被灯光照得通明的胳膊。他坐在敞开的窗前看报纸，在热得难受的潮乎乎的令人绝望的夏夜里。

跳绳。踢石子。一个小姑娘在我脚边摸索她丢失的玻璃球，正当我欣喜若狂时，那个坐在身旁的黑衣老太太竟询问是否我也害头疼！这该死的老妖婆！啊，别打扰我，让我呆在这充满青春气息的公园，在这长着苔藓的花园里，让她们永远在我周围戏

耍，永远不要长大！

6

顺便说一句：我常想，那些性感少女会长成什么样子呢？在这个被盘根错节的因果关系搅得乱七八糟的世界里，难道我从她们那儿偷来的“颤动”不会影响她们的前程吗？我“占有”过她——而她却一无所知。没关系，可久而久之，这最终无法隐藏？我不是曾以某种方式，通过把她卷进自己的淫乱想象而损害了她的命运吗？噢，这个问题对我来说过去是，现在仍是一个大而可怕的迷。

然而，我已知道了，这些可爱的、撩人心弦的、细胳膊的性感少女们长大以后是什么模样。记得，在一个天气阴暗的春日下午，在梅德琳大街附近，我沿着一条生气勃勃的街道走着，一个个子不高但还苗条的姑娘从我旁边经过，高跟鞋，步履轻快。我们同时回头一望。她停住脚，我陪着她。她还不到我胸毛那么高，生着一张法国姑娘常有的带酒涡的小圆脸。我喜欢她的长睫毛，她那裹在裁剪得体的、紧身的珍珠灰色衣裳里的胴体——那是性感少女发出的回声，那是狂喜将至的一刹那间的冰凉，那是激起我情欲的火花——那种令人迷惑的孩子气混合着小小屁股的职业性灵活摆动。我要她开个价，她那孩子般动听的声音立刻回答说：“100 法郎。”我想还价，可她看出了我低眉顺眼中流露出来的可怕欲望，我的目光停在远离她圆圆的额头、勉强可称做帽子的花环之下。她眨了眨眼：“算了吧。”说完转身欲走。说不定三年前，我还碰到过她从学校回家呢！那句“算了吧”敲定了这件事。她领我走上那地方常见的陡楼梯，摇摇铃，为一位“先生”开路，免得他上楼时碰到另一位“先生”。到了那简陋、只有床和马桶的房间。与平时一样，她立刻就要给她的“小礼物”。和通常情况一样，我问她叫什么名字（莫尼克），和她的年龄

（18 岁）。我对这些街头女郎的谎话了如指掌，她们全都回答说“18”——舌头有点打转，毫不迟疑，可又带几分愁闷。她们每天也许要把这话说十遍，这些可怜的小东西。可是莫尼克，假如她骗人的话，她只是往自己的实际年龄上加了一两岁。这是我从她那紧密、干净、尚未发育成熟的身体的细节上推断出来的。她衣服脱得真快，令人神魂颠倒。她站在那儿，有一会儿藏身在邋里邋遢的薄纱窗帘里，孩子气十足地倾听着下面院子里传来的风琴声。我端详着她的小手，要她注意自己的手指甲不干净。她天真地皱皱眉头说：“是的，这可不太好。”然后朝洗脸盘那儿走去。我连忙说不要紧。她的棕色短发，亮晶晶的双眼，雪白的皮肤，使她看起来真迷人。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她的屁股绝对不会比蹲在地上玩的男孩子大，并且，正因如此我才会对我和莫尼克呆过的那房间满心感激不能忘怀。在与我有过性关系的大约八十个不正经的女人中，她才是唯一真正带给我极大快感的人。“那玩意儿太妙了，发明那玩意儿的人真棒。”她一边开心地评论着那架风琴，一边以同样的时髦的高速度穿好衣裳。

我让她晚上 9 点钟在街角的咖啡馆等我，并强调说她这个人从不“装模作样”。我们又回到原先那个房间。我忍不住夸她长得漂亮，她一本正经地回答：“蒙您夸奖。”接着，在我们这个小小的伊甸园里，我的丑态在镜中被她完全看到：龇牙咧嘴，欲火中烧。尽心尽意的小莫尼克想知道上床之前是不是应当擦去口红，以便万一“先生”想吻她的话。当然我要吻她。我尽情放纵自己，让自己和她比在她之前年任何姑娘更完全、更彻底地融成一体。她那小巧的屁股，紧紧的下体使我如醉如痴。那天晚上，长睫毛的莫尼克给我留下的最后印象是如此欢乐，这是种在我卑下、肮脏、沉闷的恋爱生活中少见的欢乐。她拿着我额外给她的 50 法郎，兴高采烈地走进 4 月夜晚的毛毛细雨之中，步履蹒跚的亨伯特尾随其后。她在一家商店的橱窗前停下脚，快活地说：

“我要给自己买双这样的长袜！”

第二天下午两点一刻，我约她来到我的住处。可这一次让我失望，她好像没那么孩子气了，一夜之间变得更象一个女人。从她身上传染的感冒使我取消了与她的第四次约会，并且中断了一连串会把我压垮的感情事情，不过这不算可惜。因为这种摧肝裂肺的感情的想象已由于无聊的失望而逐渐枯渴。就让她呆在那儿吧，苗条纤细的莫尼克，让她变回那个：小小年纪就犯卖淫罪的多情小姑娘，让她在那群平淡乏味的妓女中发出闪光。

和莫尼克短暂的交往勾起我一连串的念头，这念头对深知个中秘密的人来说当然再明白不过。一个晴天，黄色杂志上的一则广告把我带进伊迪思太太的事务所。她塞给我一本脏兮兮的照片簿：“你看看我这些美人儿！”上面贴满了忸怩作态的面孔，她让我自己挑一个中意的。我把照片簿推到一边，费了半天劲，总算脱口说出伤天害理的来意。她似乎打算把我撵出去，可是后来弄清我愿意支付的价钱之后，便屈尊赐教，将我介绍给一个“能安排这事”的人。第二天，一个女人，患气喘病，俗不可耐，涂着厚厚脂粉，喋喋不休，一股大蒜味，满嘴可笑的外省口音，紫色嘴唇上生着一些黑胡子，她把我带到显然是自家的住处。在那儿，她一面发出劈里啪啦的声响，吻着自己肥得打褶的手指，一面起劲地吹嘘着她的“货真价实的玫瑰花苞”如何如何美妙。她像演戏一般拉开一幅帘子，给我看大概是一大家子不太挑剔的人的卧室，这会儿这地方空看，只有一个至少有15岁的女孩，一脸菜色，身材庸肿，非常丑陋。用红缎带扎着一条粗粗的辫子，坐在一张大椅子上，正漫不经心地玩着一只秃顶的洋娃娃，我摇摇头，想从这圈套中脱身。那女人一边大声嚷嚷，一边动手去剥那小胖子身上的脏乎乎的羊毛衫。看我决心要走，她伸手要钱。房间一头的一扇门开了，两个在厨房吃饭的男人加入了这场争吵。这两人长得奇形怪状，袒露着脖颈，肮脏邋遢，其中的一个

还带着一副墨镜。一个邋遢的、罗圈腿的、蹒跚学步的小男孩跟在他们后头。那个凶恶的女人以她梦呓般的蛮横逻辑指着带墨镜的那一个说他当过警察，他，所以我最好服从她的命令。我走到玛丽跟前——这是那胖孩子的艺名——这时她已悄悄地把她的丰臀挪到厨房的一把椅子上，继续喝她没喝完的汤，而那摇摇摆摆的小男孩则捡起了那只洋娃娃。我心中顿时充满怜悯，以一个白痴的戏剧般的夸张动作，把一张钞票塞进胖孩子那无动于衷的手里，她立刻把我的礼物上缴了那位前警察。于是我脱身而去。

7

不知道拉皮条的相片簿与漂亮姑娘之间是否还有其它联系。不过，发生了这此事以后，我很快作出决定，为了自身安全，应当结婚。我想到有规律的起居，家庭烹饪的饭菜，卧室活动的避孕措施，这些都是婚姻妙处。还有，天知道，也许一定的精神寄托，一定的道德观念开花结果，能帮我一把，即使不能洗刷干净自己的堕落和危险的欲望，至少可以让它们平静下来。父亲死后给我留下一笔钱，数目不太大，因为米兰娜旅馆早就被卖掉了，再加上我这动人的并不十分野蛮的英俊外表，使我信心十足，满有把握地开始寻求伴侣。经过一番比较和权衡，我挑中了一位波兰医生的女儿。这位好心肠的大夫正在为我医治阵发性的头晕和心动过速。我们常一起下棋，她女儿从她的画架后面看着我们。这位有造诣的画家小姐不画紫丁香或小羊羔，却起劲地把从我身上借去的眼睛和指关节塞进她那堆立体画派的破烂里去。让我平心静气地再重复一遍：本人尽管曾行为不端，但一直是一个非常帅的男子。高个儿，动作沉着，柔软的黑发，举止透着些忧郁，也正因此而富有魅力。不寻常的男性气概常常赋予其主人可供炫耀的外表特征：一种郁郁寡欢的神气，是因为他不尽力掩饰自己的思想。本人的情况正是如此，对这点我十分清楚。哎呀，我弹

指之间就可以弄到任何使我感兴趣的女人。实际上，本人已养成了一种对女性不献殷勤、不讨她的习惯，免得她们如狼似虎地一下子倒进我冰凉的膝盖之间。如果我是个喜欢俗气女人的法国男人，在这一大堆想动摇我铁石心肠的如痴如狂的美人儿中间，就会轻而易举地挑一个比瓦莱利亚更迷人的。这个选择，是由于一种令人悲哀的妥协，只是我明白得太晚，是出于一种令人悲哀的妥协。这种妥协表现了亨伯特在性的问题上总是愚蠢得可怕。

8

尽管我一直的择偶标准是，要找一个温存体贴、善理家政、相貌尚可、富于性感的老婆，但真正使我迷上瓦莱利亚的，还是她那种好似小姑娘的活泼劲儿。她的活泼可爱并非因为知道我喜欢这点，而是与生俱来的——我上钩了。她的年龄至少已有二十好几。我一直不知道她的年龄，因为甚至连她的护照也无法相信。并且她于何时何地失去了处女的贞操也因其变化无常的情绪而时时更改。而我这方面，则正像一个性变态者那样天真无邪。她体态轻盈，富有朝气，衣着像个淘气的小伙子，慷慨大方地露出一大截光滑的大腿。她熟谙怎样在光脚上套一双黑色天鹅绒的拖鞋，来衬托自己白净的皮肤。翘嘴巴，小酒涡，蹦蹦跳跳，摆动着一头剪得短短的金色卷发，以那种最讨人喜欢、最老一套的想得出来的方式。

举行过最为简单的婚礼之后，我把新娘带到自己租用的那套房间。在干她之前，我要她换上一件女孩子穿的普通的睡衣。她有点吃惊。这是从一家孤儿院的衣橱里偷来这件睡衣的。那个新婚之夜，我享受到了一些天伦之乐。这时，我的小傻瓜已有几分歇斯底里。但是，冷酷的现实很快就暴露了。染过的卷发显出了黑色的发根；茸毛变成了的下巴上的硬刺；那灵活湿润的嘴唇，无论怎样使劲地用爱去喂它，还是不光彩地露出它与那幅宝贝肖

像里已故的、癞哈蟆似的母亲的嘴唇有惊人的相似之外。片刻之间，不再是一个苍白的贫民窟里长大的小姑娘，亨伯特手上是一块骨骼粗大、脸浮肿、双腿短小，乳房硕大、呆头呆脑的奶油蛋糕。

这情形从 1935 年一直延续到 1939 年。她的唯一可取之处是少言寡语，我们这套简陋的房间反而会因此变得合适和谐。两个房间。从一面窗户里看出去是一片模模糊糊的景象，从另一面窗户看出去是一堵砖墙。狭窄的厨房，澡盆像只鞋，坐在里头我觉得自己像马拉，只是没有白颈子的女仆持一把匕首来刺我。我们在一起度过了一些安乐的夜晚，她沉浸在《巴黎之夜》杂志中，我埋头在咯吱作响的桌旁工作。我们一起去看电影，骑车兜风，观看拳击比赛。我很少侵扰她那走了味的肌肤，除非在最紧急、最绝望的情况下。我为杂货商女儿的影子发狂，不过，在瓦莱利亚帮助上，确实处于荒谬困境时，我得到了一些合法的发泄。至于烹饪，两人心照不宣地免去了“善理家政”这一条，多数时候是去波拿巴街上一家拥挤的饭馆吃饭。这地方台布上满是酒渍污点，充斥着外国口音的谈话声。隔壁是一家工艺品商店，在杂乱无章的橱窗里塞满了闪闪发亮、鲜艳无比、绿的、红的、金色的、墨蓝色的所谓美国铜牌画。带着巨大烟囱的火车头，巨大的巴罗克式灯具，一个大得要命的排障器，拖着一列紫红色的车厢穿过暴风雨之夜的西部大草原，混进夹杂着火星的黑烟与毛茸茸的乌云里。

这种日子突然碎裂。1939 年夏天，我的美国叔叔死了，留给我一笔几千美元的年金。条件是我得移居美国，并且对他的生意感兴趣。这前景太令人鼓舞了，早就觉得自己的生活应该来一个大变动。还有一件事，我的婚后安定生活出现了裂缝。最近几周，我注意到我的胖瓦莱亚有点异样，变得坐立不安，甚至有时烦躁易怒，这可与她一贯的作风不合拍。我告诉她，我们很快就

要坐船去纽约，她听后显得十分伤心而且手足无措，说她在证件有麻烦。她的护照由于某种原因，不太容易有丈夫的地道瑞士公民身份。我以为她是因为怕到警察署去排队办理一些手续才这样无精打采，就百般耐心地告诉她，美国是一个有玫瑰花般娇嫩的孩子和长满参天大树的国家，到那儿去比在巴黎要开心得多。

一天早上，我们从一座办公楼里出来，她的护照已基本办妥了。瓦莱利亚在我身边摇摇晃晃地走着，像鸭子一样蹒跚，忽然一声不吭地一个劲儿摇她的卷毛头。我没理会，过一会儿才问她是不是有什么心事，她答道：“我还有个男人。”

好哇，对一个丈夫来说这话可够受了。我承认当时自己差点昏倒。在大街上教训她一顿，狂风暴雨似的，就在当时当地，像一个老实巴交的乡下佬会做的那样，不行。内心长年累月的秘密痛苦已使我拥有超强的自制力。于是带她上了一辆悄悄跟在我们后头已经好一会儿，一直在发出邀请的出租汽车。在相对隐秘的情况下，我不动声色地要她解释刚才的疯话。不断增长的愤怒使我窒息，这并非因为本人对那种事有什么特殊爱好，亨伯特先生，而是因为这事到底合法不合法得由我一个人来决定。并且，她就在这儿，瓦莱利亚，喜剧中的妻子，竟然厚颜无耻地打算随意安排我的命运。我问她情人的姓名，重复自己的问题，可她只是自顾自地发出一大串可笑的胡言乱语，起劲地说和我在一起生活是多么不快活，并向我宣布了她马上就要离婚的计划。“可他到底是谁？”我最后大吼一声，一拳朝她膝上砸去。她连眼皮都不眨一下，只是直瞪着我，对这个问题不加理会。然后飞快地耸耸肩，把手指向那个出租汽车机司机的粗脖子。他在一家小咖啡馆前停下车，自我介绍了一番。我已记不清他的荒唐姓名了，不过，事过多年之后，依然能清楚地记起他那副尊容——一个身强力壮的白俄，前上校，蓄着浓密的小胡子，留平头。巴黎有上千名这种人干着这个傻瓜干的行当。我们来到一张桌前。沙皇陛下

的支持者要了酒。瓦莱利亚膝盖上铺了一块湿餐巾，又接着说，真是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她不是对我说话，而是向我倾泻，没完没了，奔腾而下，亨伯特从来没想到她的口才如此精彩。她还不时朝她的斯拉夫情人吐出一长串难懂的字眼。这场面真让人如坐针毡，尤其当那个该死的出租汽车司机以其占有者的微笑打断瓦莱利亚，开始阐明他的观点，宣布他的计划时，更是如此。他小心翼翼地操着浓重外国腔的法语。描述着他与他的小情人将要携手并进的那个充满工作和爱情的世界。而他的情人此刻却梳理起自己的羽毛来，坐在他和我中间，使劲往嘴上抹着口红，下巴在胸前的衬衣上蹭过来蹭过去，如此等等。上校说她，仿佛她当时并不存在，那态度就像在办理移交手续。她是一个可怜的东西，为了她的好外，现在得把她从聪明的保护人转到另一个更为聪明的保护人手里。可能我由于愤怒和孤立歪曲夸大了一些印象，但我敢发誓，上校居然不知廉耻地与我讨论起这些问题来：她的饮食起居啦，她的月经期啦，她的衣橱啦，已经读过或者应当读的书啦。“我想，”他说，“她会喜欢《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噢，他真够博学多才的，塔克斯维奇先生。

为了让这荒谬的谈话尽快结束，我建议瓦莱利亚立即去收拾她的东西。胡说八道的殷勤骑士马上提出用他的汽车去搬行李。回到他原来的职业状态，前上校开车送亨伯特先生家回去。一路上，瓦莱利亚又不住嘴地罗嗦，而亨伯特大帝则忙着与亨伯特小民商议，亨伯特先生应当干掉她，还是干掉他的情人，或者都干掉，或者两个都留着。记得从前小时候，摆弄过一把同学的自动手枪。那时候，我一心想奸污同学的小妹妹，一个带黑色发结、棒极了的小妞，然后再开枪，毙了自己。这会儿，让我费神的是该把上校所称的瓦莱奇卡枪毙，掐死，还是淹死。她的脚不堪一击，于是打定主意，只要我们单独呆着，就痛痛快快地揍她一顿。

遗憾的是我们没机会单独在一块儿。瓦莱利亚一进家门——脸蛋儿被五颜六色的化妆品和滚滚而下的泪水搞得一团糟——就开始动手往一只大行李箱、两只手提箱和一个快被撑破的纸板箱里塞东西。有这个混帐的上校在旁边转来转去，要用自己巨大如山的皮靴朝她的屁股上飞起一脚当然不可能。可还不能说这混蛋蛮横无礼或者别的什么，恰恰相反，他的穿插表演面面俱到，处处体现出欧洲式的温文尔雅，他不时用种种怪腔怪调的道歉给自己的活动打着标点符号："请您原谅——对不起——我可以这样吗——可以吗——"等等。并且，当瓦莱利亚耀武扬威地从澡盆上方的晾衣绳上取下她的粉红色裤衩时，这家伙居然还十二分得体地转过自己的狗脸。这个恶棍好像忽然一下子成了这地方的主人。坐到我的椅子翻看我的报纸，解散打了结的绳子，抽卷烟，清点茶匙的数目，参观厕所，帮他的情人包扎她爸爸给她的电扇，并且穿梭般地往街上搬着东西。我两臂交叉，半个屁股坐在窗台上，恨得咬牙切齿，怒火中烧。终于，两混蛋从发颤的房间里销声匿迹了，我在他们身后把门重重地一摔，那震动至今还在全身每一根神经里发出回响。可怜的替代动作，按照电影里规矩本应反手往那婊子的脸上打一个响亮的耳光。我笨手笨脚地继续扮演我的角色，乒乒乓乓地闯进厕所，检查他们是否连我的英国马桶也偷走了，没有。让我恶心不已的是，沙皇陛下的前顾问在方便了他膀胱之后，竟没有放水冲洗马桶！在那一滩庄严的外国小便里，泡胀了的棕褐色烟头正在解体，消散，这景象真是至命的侮辱。我疯狂四顾想找到一件武器。事实上，我敢说，是中产阶级的俄国人的臭礼貌，促使这位心肠厚道的上校（马克西姆维奇！他的名字突然出现在我的脑际），这个极有教养的家伙尽量克制他的个人需要，以免在东道主的小小房间里，在他遮遮掩掩的细流声中再添上一阵令人心悸的瀑布声。但我当时还没意识到这一点。我一边气得直哼哼，一边在厨房里抄家伙，想找到一件

比笤帚更得力的武器，白费劲儿。我冲出房门，浑身是胆，决心赤手空拳大干一场，尽管本人手无缚鸡之力，也非拳击高手，而那个矮小宽肩的马克西姆维奇结实得就像一头牛。在空空荡荡的街上，找不到我老婆离去的痕迹，只发现一只掉在烂泥里的水晶钮扣，这玩意儿她曾在一只破盒子里毫无必要地珍藏了三年。他们走了，我的鼻子也许避免流血了。但这没关系，时候一到，上帝会惩罚他们的。后来，来自美国的帕萨迪纳的一个人告诉我，马克西姆维奇太太 1945 年死于难产。这对夫妻想法子移民到了美国的加利福尼亚。在那儿以丰厚的薪水受雇于一位非常卓越的人种学家，参与了一场为期一年的实验。实验的目的在于研究不同人种在采取持续的手脚着地的姿势中，只食香蕉和蜜枣的身体反应。带给我消息的人是一位医生，发誓说他曾亲眼目睹肥胖的瓦莱奇卡和她心爱的上校，头发灰白、身宽体胖的马克西姆维奇一起，在光线充足、打扫得十分干净的房间里（水果在一间，水在另一间，睡垫在第三间），与其他贫困交加、对生活绝望的人种中挑选出来的可怜虫一道，非常卖力地爬过来，爬过去。我想从人种学杂志中找到这个实验的结果，但好像这场实验的报告还没出版，这类科学实验的辉煌成果当然得花些时间才能与读者见面。但愿有朝一日它们问世时带有彩色照片说明，这类高深莫测的书不大可能在监狱的图书找到。这些日子，我正努力钻研（不顾我律师的建议）监狱图书室的一本言之无物的折衷主义的好榜样。这儿有《圣经》，当然。还有狄更斯，《儿童百科全书》（上面有一些穿短裤的女童子军的漂亮照片），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凶手已被揭露》，还有珀西·埃尔芬斯能的《意大利流浪汉》。还有 1946 年新版的《电影界名人录》——演员、制片人、剧作家、静景照片，应有尽有。昨天晚上，本人一饱眼福，享受了些书最后一卷中令逻辑学家厌恶，但是令诗人喜爱的令人眼花缭乱的巧合。现将其中一部分抄录如下：

罗兰德·皮姆，1922年生于马萨诸塞州的兰迪。在纽约德比的艾尔森诺剧院接受舞台训练。在桑伯斯德剧院首次登台。演出过的剧目有：《离这儿两个街区》，《绿衣女郎》，《被打搅的丈夫》，《我的梦见你》。

克莱尔·奎尔蒂，美国戏剧家。1911年生于新泽西州大洋城。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先经商，后改为创作。剧本有《小仙女》，《爱闪电的女人》，《黑暗时候》，《奇怪的蘑菇》，《父爱》，等等。人们对他的儿童剧风评甚好。其中《小仙女》（1940）上演达280场。业余爱好：高速汽车，摄影，小动物。

朵莉雷斯·奎恩，1882年生于俄亥俄州，就学于美国戏剧学院。1900年在渥太华首次登台，1904年在纽约首场演出《勿与陌生人交谈》，此后便失踪了［下面是30部剧目］。

噢，我的心上人的名字！即使拥有这个名字的女演员是个老巫婆，也仍然给人带来无法忍受的痛苦。也许她本可以做演员，1835年出生，在《被暗杀的剧作家》中首次演出。奎恩，这个婊子！犯有杀害罪恶罪。哦，我的洛丽塔，我只有玩弄辞令！

9

我的美国之行因离婚而推迟，而且当时另一次世界大战的乌云已笼罩全球。在葡萄牙得了整整一个冬天的百无聊赖的肺炎之后，终于来到美国。在纽约，我迫不及待地接受了命运恩赐的既轻松收入又高的工作：制作香水广告。穷极无聊，我就全力以赴从事这项毫无条理又具有伪文学色彩的工作。另一方面，纽约的一所战时大学也一个劲儿催我尽快完成为英语国家学生编写的《法国文学史》，我花了我两年时间编完第一卷，这期间几乎每天都得工作十五个小时以上。回顾这些，我看到它们被分为两半；充足的光线与狭隘的阴影。光明来自我在宫殿似的图书馆里从事研究所带来的安慰；阴影来自日夜折磨我的、已经说得够多了的

强烈性欲。对本人已有所了解的读者诸君，现在可能较容易地想象出，为了看一眼在中央公园戏耍的性感少女们，我曾把自己弄得多么浑身躁热，急不可耐；而那些洒了防臭剂的街头女郎的影子又多么令我恶心，以至于一个同性恋事务所的小子对我纠缠不清。让我们跳过那一段。一场可怕的精神崩溃把我送进了一所疗养院，在那儿待了一年多。然后恢复工作——其结果是再一次进医院。

我从消耗体力的户外生活中看到希望。一位合我胃口的医生，愤世嫉俗、留着一圈棕色络腮胡子的伙计，他有一个兄弟。这位老兄要带领一支探险队去加拿大。我被塞进这支探险队，“记录精神反应”。同行的还有两位年轻的植物学家，一个老木匠。我和这位老木匠常想在一位营养学家面前邀功请赏，可惜没有成功。这位营养学家名叫安尼塔·约翰逊，他很快就得飞回来，真令人高兴。我对探险的目的一无所知。据队里气象专家的数目估计，似乎准备去捣那变幻无常的北极的老巢。其中一组有加拿大人参加，在麦尔维尔海湾的皮埃尔建立了一个气象站。另一组去收集浮游生物，被带错了路。第三组在冻原上研究肺结核。电影摄影师伯特不是个靠得住的家伙。有一次，和他一道。我被迫干了好多下贱的活儿。他也有点精神不正常。坚持说我们队里的头面人物，那位从未露过面的真正头头，正忙于检验气候变化对北极狐皮毛的影响。

我们住的是预制的木头小房子，周围是一片前寒武纪的花岗岩世界。给养可不少，有《读者文摘》，冰激凌搅拌器，化学马桶，圣诞节戴的纸帽。我很快健康起来，尽管这儿的生活空虚、单调。令人沮丧的低等植物，矮柳树丛和地衣，包围着我，呼呼作响的北风穿透了我，把我里里外外扫个干净。坐在一块大卵石上，在一块完全透明的天空下，觉得离真实的自己是如此遥远。令人疯狂的诱惑不存在了。丰满、闪光的爱斯基摩丫头浑身鱼腥

味，头发臭烘烘的，小豚鼠一样脸蛋儿，还不如约翰逊医生能挑起我的性欲。北极圈里可找不到性感少女。

让那些比我高明的人去研究冰川吧，我得忙着记录“反应”。我干的是一件了不起的事，被指派去观察形形色色的伙伴，比如想象呀，恐惧呀，幻想中的食品呀，夜间遗精呀，业余爱好呀，飞机的选择呀，外貌上的变化呀，如此等等。大家都感到乏味了，我也很快就完全放弃了这项伟大的任务。直到第二十个月的苦工行将结束的时候，才总算泡制出一篇非常富于挑逗性的假报告。这篇读者可以在 1945 年至 1946 年的《成人精神病学年刊》，以及《北极考察》杂志为这次探险出的专号上看到。后来，一位善良的医生告诉我，这次探险与维多利亚岛的铜矿或任何这类东西都不相干。其真正目的是规定要“秘而不宣”的。所以不防让我加上一句，不管是想干什么，总之，目的已经完全令人赞叹地达到了。

令读者遗憾的是，返回文明生活不久，我就再一次精神错乱了，假如忧郁症或无法忍受的压抑可以使用这个残忍的名词的话。我把自己的完全康复归功于那所收费昂贵的疗养院。发现那儿可以享受与精神病学家们混在一块儿的极大乐趣。先好好地哄他们上钩，千万别露出马脚，别让他们看出你完全明白这其中的奥妙。然后精心编造各种各样的梦，制造五花八门的假相糊弄他们，决不要让他们了解一丁点儿自己在性方面的真正的麻烦。通过收买一位护士，是以偷看一些医疗档案，高兴地发现卡片上说我是“潜在同性恋”、“完全性阳痿”。这场游戏真够味儿，结果精神饱满的我完全康复之后仍在疗养呆了一个月，像一个小学生一样拚命吃，拚命睡。为了寻开心，又接着赖了一个星期。疗养院新来了一个性器官暴露狂。此人名气很大，因为他知道如何使病友相信，他们曾目睹了自己受胎时的过程。

10

出院之后，我在新英格兰不停搜寻，想找一个昏昏欲睡的小镇，带榆树和白色教堂的地方。以便在那儿过一个用功读书的热天。好好花光攒得满满的钱箱，再在附近哪个湖里洗一个凉快澡。重新对自己的工作感到兴趣，我指的是自己的学者生涯。另外那件事，对我叔叔身后留下的那份香水生意，我已经是兴趣缺缺了。

叔叔从前的一个雇员，一个名声显赫的大人物的后裔，建议我到他的穷表兄，一位麦克库先生的家里去避暑。麦先生退休了，他老婆出租他家房子的顶层，一位病恹恹的姑妈曾住过。姑妈去世，房子也就空了出来。叔叔的前雇员说，麦先生有两个小女儿，一个 12 岁，另一个还在吃奶。麦先生家有一个美丽的花园，附近有一个美丽的湖。这听起来倒不错。

于是，我给麦先生写了信，告诉他们本人颇懂规矩。在火车上过了一个异想天开的夜晚，仔细想象着怎样教那个隔着面纱的小姑娘说法国话，然后再以亨伯特先生的方式爱抚她。小站上没有人来接。拎着新买的价钱不便宜的提包下了车。也没有接电话。最后，心慌意乱、浑身透湿的麦先生总算在拉姆斯德唯一的一家绿色加粉红色的旅馆门口出现了。他说房子刚刚失火了！（很可能是由头一天晚上我在血管里燃烧的同一场大火引起的。）他说全家已到自家的农场去避难，把汽车也开走了。但他妻子的朋友，一位大好人，草坪街 342 号的赫兹太太愿意给我提供方便。麦先生向赫兹太太对门的一位女士借来轿车。这是一辆妙不可言的老式方顶车，开车的是一位快活的黑人。现在，我来这儿的理由已不存在了，前面讲过的那些安排就显得很可笑了。算了算了，麦先生的房子可以重新盖起来，可那又如何？难道他没能给房子保过险吗？我挺生气，既失望又厌烦。但身为文明的欧洲

人，无法拒绝乘坐那辆灵车似的东西给打发到草坪街去。心里直嘀咕，不遵命的话，煞费苦心的麦先生不知道还会想出什么更妙的办法来对付我。麦先生匆匆离去，黑人司机笑着摇摇头。路上，我暗自发誓，不管怎么样，下地狱也不在拉姆斯德呆下去，就在当天坐飞机去百慕大或巴哈马群岛。我早已体验过在五彩缤纷的沙滩上发生的赏心乐事。都怪麦先生表弟的一番好意完全落空，把我的想法来了一个180°的急转弯。

说到急转弯，当我们的车拐进草坪街时，差点压了一条好管闲事的狗，那种狗专门在街上跟汽车较劲。不远处，是赫兹太太的房子，一座白色的怪物，看起来又脏又破，说它是白的，还不如说是灰的。一看便知这是那种用带橡皮管的澡盆代替淋浴喷头的地方。给了司机小费，希望他尽快把车开走，我便能尽快悄悄返回旅馆。可是司机只是穿过大街到了另一边，那儿有个老太婆正从门廊里叫他。还能怎么办？只好按响了门铃。

一个黑皮肤的女仆把我带了进去，然后把我扔在门口的擦脚垫上，自顾自冲进厨房去了，里面什么东西烧着了，发出一股糊味焦味。

前厅装饰着门铃，一个有白色斑纹的墨西哥产的木头家伙，还有一幅富于艺术鉴赏力的中产阶级为之狂热的老掉牙的宝贝——凡·高的油画。右边那扇门是虚掩着的，能看见起居室里的一线景象：角落的柜子里堆着更多墨西哥破烂儿，靠墙是一张带条纹的沙发，门厅尽头有一道楼梯。我站在那儿擦着额上的汗，直到这会儿才明白户外有多热。我看见一只灰色的旧网球，这球躺在一个橡木柜顶上。这时，上面楼梯平台上传来悦耳的女低音："是亨伯特先生吗？"接着掉下来一点烟灰。过一会儿，凉鞋——酱紫色的便装——黄色丝衬衫——方脸，这位太太渐渐出现，食指仍在弹着烟灰。

还是先介绍一番赫兹太太吧。这位可怜的太太三十多岁，发

光的前额，拔过的眉毛，相貌平凡，但也还有迷人之处，可以说是稀释过了的玛莱尼·迪特里希。她一面拍拍自己棕色的发髻，一面带我走进了客厅。我们谈了一会儿麦先生家的火灾和住在拉姆斯德的好处。她的海水般的眼睛生得挺开，有一种了不起的本事，能在你全身旅行却能避开你的视线。她的微笑只是把一道眉毛往上抬一抬。讲话时，不时起身往三只烟灰缸和离得最近的壁炉围栏上弹烟灰，然后，重新陷进沙发，把一条腿架到另一条腿上。显然，她是那种善于用自己的优雅言词装点空气沉闷的读书俱乐部或桥牌俱乐部的女人，但决不善于表现自己的内心世界。这号女人毫无幽默感，对客厅谈话的一般题目毫无兴致，但对一些旧规矩、老套子倒特别挑赐。我很明白，假如有什么胡乱的机会成了她家的房客，她一定会彻头彻尾地坚决推行她对待房客的那一套，而我则可能再一次卷入早已熟知的那种乏味透顶的风流艳事。

但是要在这种地方，张张椅子上都丢着皱巴巴的杂志，在所谓“现代实用家具”的喜剧与摇摇欲坠、枯木朽株的悲剧之中安身，我绝不会快活。我被带上楼，左手，“我的”房间。透过讨厌的薄雾，视察着这块“我的”领地。的确，在“我的”床上方有一张普林耐的《克鲁兹奏鸣曲》。房东太太管这个女仆的房间叫什么“半工作间”！我一面假装在精打细算那如饥似渴的房东太太提出来的低得令人可疑的管吃又管睡的要价，一面警告自己必须立即脱身。

可是欧洲式的礼貌使我不得不继续忍受折磨。我们穿过楼梯平台来到房子的右翼，（在那儿，“我和罗有我们的房间”——罗大概是女仆吧？）体面的房客无法掩饰自己的寒噤，这位挑三拣四的男子汉发现，唯一的卫生间只是处于楼梯平台和“罗”的房间之间的一小块长方形，在形迹可疑的澡盆上方（里头有根弯成问号的头发），湿漉漉的东西悬挂在。还有意料之中的一盘橡皮

蛇及其补充物——一只粉红色的盖子，羞羞答答地遮盖着马桶。

“看来您印象不太好，”房东太太说，一只手在我的衣袖上停了一会儿。她露出一种冷静的热心，洋溢着一种“自信”，带有几分腼腆和忧伤。这使她精心挑选的字眼听起来像一位“语音学”教授的语调，——有点不自然。我承认这个家不太整洁，”这位倒霉的可爱的人继续道，“但是我向您保证（目光盯着我的嘴辱），您一定能住得很称心、很满意。真的。让我带您参观花园。”这最后一句喜气洋洋，令人愉快地提高了声调。

满心不乐意的亨伯特跟着她下楼，穿过厅堂尽头的厨房，到房子的右侧，餐室和起居室都在这儿。而左边，在“我的”房间下面，除了平房以外一无所有。厨房里，年轻而丰满的黑人女仆从通往后门廊的门把上摘下她那又大又光的黑钱包说：“赫兹太太，我得走了。”“好吧，露易丝，”赫兹太太叹口气说，“星期五会和你结算的。”走过一个小小的餐具贮藏室之后，来到了餐室，此地与已欣赏过的起居室一样尊容。地板上扔着一只白色短袜，赫兹太太发出一声抱怨的咕浓，脚不停步地弯腰拾起来，扔进柜子里。草草地浏览了一张桃花心木桌子，只间摆着一只水果盘，里头没有水果，只有一个闪光的李子核。我在口袋里探索火车时刻表，偷偷地掏出来，想尽快找到一趟火车。脚底下仍跟着房东太太穿过了餐室。忽然，眼前出现一片葱绿，“外廊到啦。”领路人大声说。突然而至的一股蓝色海浪打我心底翻上来，在阳光下的垫子上，一个半裸的、跪在那儿的小姑娘转过身来，哦，我的里维埃拉心肝正从墨镜上方凝视着我。

这是同一个女孩子——同样的易受诱惑的蜜色肩膀，同样光如丝般光滑柔软脊背，同样的栗色头发。一条带圆点的手巾围系在她的胸脯上，虽躲过了我饥饿的目光，却逃不过我少年时代记忆的凝视，那稚嫩的被我在难以忘怀的日子里爱抚过的乳房。我就像童话里那个高贵的小公主的老保姆。这位小公主丢了，被拐

走了，最后终于在一堆吉普赛人的破布堆里找到了。透过这堆破布，她的裸体正向国王和他的猎人们发出微笑而我则凭她身上的一颗棕色小痣认出了她。又惊又喜，国王手舞足蹈，喇叭震耳欲聋。老保姆已经醉得不醒不省人事。再看一眼她可爱的收紧的腹部，在那上面，我南行的唇曾做过短暂停留；那娇嫩的屁股上，我曾亲吻过她短裤松紧带留下的痕迹，在那个疯狂的、要命的夏夜，在含羞草丛的背后。二十五年来的怀念逐渐集中、凝成令人心悸的一点，消失了。

要用适当的言词来表现那一道闪光，那一下颤抖，那一刻激情发现的撞击力，实在很难。日光磕磕碰碰地滑过那跪着的孩子，她正在墨镜片上方朝我眨着眼睛。她就是治疗我的创伤的小医生。我从她身旁走过，带着成年人的假面——一个电影里常见的潇洒的大块头。灵魂的空白想方设法吸进她美丽身体的每一个细节，把这些细节与我死去了的新娘仔细对比。当然，等会儿，她，这个新来的洛丽塔，我的洛丽塔，将使她的原形黯然失色。应当强调一下，对洛丽塔的发现，完全是逝去了的残酷的“海边王国”的不幸续篇。这两件事中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一连串手忙脚乱的寻找，是一场狂喜的虚假雏形。这两个悲剧是两个小姑娘身上共同点造成的。

不要心存幻想。判断力只把这一切当作一个疯子的哑剧表演。这疯子对“未熟透的果子”有着偏爱。毕竟，这一切现在对于我都无所谓了。和赫兹太太一道下楼，走进让人窒息的花园。膝盖——水波荡漾的膝盖；嘴唇——沙子。“那是我女儿罗，”她说，“这些是我的百合花。”

“哦，”我受宠若惊地答道，“他们美极了，美极了，太美了！”

11

一本黑色仿皮袖珍日记是第二号证据，左上角用斜体字写着那个金色的年头——1947。说到这件布克公司的漂亮产品，好像它就在眼前似的。实际上，它在五年前就被销毁。现在看到的只是它那不足称道的外壳。

这本日记给我印象太深了，因为我其实写了两遍。第一遍是用铅笔潦草地写在拍纸簿上，然后再誊抄到刚才说的这个黑本子里，用最小、最邪恶的字体缩写下来。

5月30日在新罕布什尔州是禁食日，但在卡罗来纳州不是。那天，一场传染性的“腹部流感”迫使拉姆斯德的学校夏天统统关闭了，读者可以核对1947年的《拉姆斯德日报》。在那个日子的几天前，我住进了赫兹家。6月份的大部分时光都被记录在这日记本里了。

星期四。很热。从楼上卫生间的窗户看到朵莉雷斯在房后从晾衣绳上收衣服。方格衬衫，蓝紧身裤，旅游鞋。信步出门，在阳光下，我为她的每一个动作着迷。过一会儿，在后廊最底屋的台阶上，她坐到我身旁，开始在脚旁玩小石头。小石头，我的上帝，忽然一只牛奶瓶飞了起来，击中了一只空罐头盒，砰！你来不了第二次——你打不中的——这是碰中的——第二次。砰！光洁的皮肤——哦，美极了：柔嫩，晒得有点儿黑，但毫无瑕疵。冰激凌带来粉刺，脂肪滋润皮肤的毛囊，但过多了就会引起感染。性感少女们却不长什么粉刺尽管她们大嚼高脂肪食品。上帝，那额上的闪光，那油亮的棕发，真令人痛苦！还有沾满灰尘、动来动去的脚踝。“麦克库家的孩子？吉妮·麦克库？噢，她可是个怪物，坏透了。瘸子，小儿麻痹症，差点完蛋。”砰！额发在闪光。她起身去拿收好的衣物，我趁机欣赏她的小小臀部。草坪一边，和气的赫兹太太调好了相机，忽然像棵树似的站了起

来。她折腾了好半天，一会儿脸朝下，一会儿脸朝上，厚着脸皮拍下了我坐在台阶上眨眼睛的照片，美男子亨伯特。

星期五。见她和一个黑黑的叫罗斯的女孩一起出去。为什么她那走路的样子，一个小女孩的步态，会让人如此激动？分析一下。有点朝里拐的大脚趾，从膝盖开始直到每步落下时的随意扭动，孩子气的装模作样。亨伯特被小丫头的满口粗话和刺耳的尖喉咙感动了。后来听到她在离笆那边对罗斯胡说八道，我的心被尖嗓子穿透了。停。“我得走了，小家伙。”

星期六。明白写这日记是发疯，可它给人以快感。只有钟情的妻子才能弄懂我的蝇头小字。罗今天在所谓“外廊”上做日光浴，可惜身旁老有她妈妈和其他女人。当然，本来可以坐在那儿的摇椅上假装看书。不过，为安全起见，还是远一点为妙。被可怕战栗快弄瘫了的亨伯特，假若斗胆闯进这堆女人中间，定会被揭穿。

星期日。热浪仍然袭击着我们。最吉利的一周。这次采取了十分策略的方针，夹一大叠报纸，叼一只新烟斗，在罗还没来之前，捷足先登，占领摇椅。可惜！她旁边跟着她妈妈。两人都穿两截式黑色泳衣，跟我的烟斗一样新。小心肝在我身旁边站了一个儿，想寻开心。闻起来她简直和那一个，里维埃拉那一个，一模一样，有过之而无不及。我的男性本能被这种热洪洪的气息薰得蠢蠢欲动。她却走到垫子那儿去了。我的小美人在她的海豹妈妈身边趴下去了。她的肩胛，她的脊背。她的绷在黑色泳衣里的窄窄臀部，她的大腿，她身体的每一条曲线，亨伯特都尽收眼底。一声不吭，七年级的小女学生在自我欣赏绿——红——蓝的化妆品。她是性感少女中最迷人的一个。接着往下看。透过五颜六色的光线，唇焦舌燥，情欲激荡，身体在报纸下轻轻晃动。如果注意力集中得恰到好处，对她的感性认识乞丐都能得到满足。但是正像贪婪的野兽宁愿追击活动的猎物，而不去捕杀不动的猎

物，得让自己可怜的满足与小女孩的各种动作同步进行。她不时抓抓背中央，不时露出腋窝，可赫滋太太这个白痴把一切都搅了，她突然转过身向我要火，装作要和我谈谈不知哪个正走运的骗子的一本什么破小说！

星期一。在忧伤沮丧中打发着日子。我们，赫兹妈妈、朵莉雷和我，原打算下午去“咱们的玻璃湖”洗洗澡，晒晒太阳。可珍珠似的早晨到中午变成了一场雨。罗大闹了一通。

在纽约和芝加哥女孩子成熟的平均年龄是是 13．9 岁，但因人而异从 10 岁或更早至 17 岁。弗吉妮亚被艾德加占有的时候还不到 14 岁，他教她代数，这情形可以想像。他们在佛罗里达州的彼得斯堡度蜜月，“坡一坡先生”，就像巴黎时亨伯特先生班上的一个学生叫的那样。

本人具有一切使女孩子骚动不安的特点，据研究孩子们性兴趣的作家们发现，要有干净利落的下巴，雄赳赳的大手，深沉宏亮的嗓音，宽肩膀。更有甚者，据说我长得酷似某个使罗着迷的演员。

星期二。雨。雨湖。赫兹妈妈出去买东西。罗，我知道，就在近旁。鬼鬼祟祟，四处游荡。我看见她在她妈妈的卧室里，正撬开左眼，在想法弄掉一粒灰尘。格子花便装。虽然的确喜欢身上那股令人陶醉的棕色香气，建议她的头发常洗。有一会儿，两人都沐浴在同一面温暖的绿色大镜子中，和我们一道，镜子反射出天上的一棵杨树树冠。粗鲁地抓住她的肩，然后轻柔地按住她的太阳穴，使她转过身来，“那儿有灰尘，”她说，“我能感觉到。”“瑞士农民会用舌尖。”“舔出来？”“对。咱们试试？”“行。轻轻地，用自己发抖的舌尖在她转动的咸味的眼球上舔过去。“好了，好了，”眨巴着眼睛说，“出来了。”“那只眼睛呢？”“傻瓜，那一只没——”可她注意到了我撮得尖尖的嘴唇，“好吧，”她合作地说，神智清醒的亨伯特凑向她仰起的热情的棕色脸庞，

把他的唇压在颤动的眼皮上。她笑了，擦身跑出房间。霎时间，我的心融化了，感到一阵前所未有的狂喜——甚至在法国爱抚孩子们时也没有过，没有过。夜。从未体验过的痛苦。要形容一下她的脸，她的举止——可是办不到。因为每当她近在身旁，欲望就使我的双眼被蒙蔽。不习惯与多情的小姑娘在一起，真该死！闭上眼睛只能看到她身体不动的部分，静景镜头，她坐着，抬起一只脚系鞋带，突然而至的一条光滑大腿的景象。“朵莉雷斯·赫兹，检点些。”

我写了一首情诗以赞美这种幸福。为她漆黑的睫毛，为她浅灰色的大眼睛，为她小鼻子两旁对称的五颗雀斑，为她四肢上的金色汗毛…可这首情诗被撕掉了，现在已记不清都写了些什么。日记中只能用些老掉牙的词来形容她：茶褐色的头发，红得像舔过的糖一样的嘴唇，下唇较上唇饱满。哦，如果我是一个女画家，可以让罗在明亮的灯光下摆出一个全裸的姿势，那该多好！可惜我又瘦又长、骨骼粗大、胸毛浓密。眉毛又浓又黑，口音古里古怪，在男孩子气微笑的后面两池污水一般邪恶的眼睛。而她，也不是女性小说中那种弱不禁风的小东西。令人魂不守舍的是这个性感少女的双重性格——也许每个性感少女都如此。在洛丽塔身上，温柔如梦的孩子气和古怪的粗俗兼而有之。这种俗气来自广告杂志上那些狮子鼻的伶俐；来自欧洲乡下风华正茂的女仆那种朦胧的粉红，气味如同压碎的雏菊味和汗味；来自外省妓院那些年纪很轻、装成一副孩子样的婊子；这一切，与渗过芳香与污泥、渗过肮脏与死亡的高雅纯洁的温柔搀和在一起。哦，上帝，上帝，非比寻常的是，这个洛丽塔，我的洛丽塔，唤醒了我深埋已久的性欲，于是洛丽塔变得高高在上了。

星期三。“听着，明天要妈妈带你和我到咱们的玻璃湖去。”这就是芳龄 12 的多情小妞对我的偷偷的命令。我们正好在前廊上撞了个满怀，我进，她进。火热的太阳像一块耀眼的白色钻

石，反射在一辆停着的汽车尾部，颤抖着放射五颜六色的光。一棵粗壮的榆树用它浓密的树叶给护墙板留下一柔和的阴凉。两棵杨树轻轻摇晃，能听见远处的汽车喇叭声。有个孩子叫："南茜，南——茜！"屋子里，小洛丽塔正在放那张她喜爱的唱片——《小卡门》。我管这唱片叫"小矮子指挥家"，她哼了一声表示讥讽。

星期四。昨晚在后廊上乘凉，大赫兹、小赫兹和我。黄昏时分的昏热已深化为多情的黑夜。老姑娘总算讲完了她和罗一年冬天看过的一场电影。大家坐在地板上堆放的一些垫子上，罗坐在我与大赫兹之间。她是硬挤进来的，小家伙。轮到我吹嘘自己惊心动魄的北极探险了。想象的诗神递给我一支枪，开枪打中一只坐在地上的北极熊，啊！我的身边就是罗。一边说着话，一边在慈悲的夜色中打着手势，占洛丽塔的便宜：碰碰她的手、她的肩，摸摸她手里玩着的羊毛和薄纱做成的小洋娃娃。最后柔情蜜意的网完全罩住了我的小宝贝以后，亨伯特斗胆抚摸她裸露的小腿上的茸毛，边说笑，边颤抖，边遮掩自己的内心无比激动。有一两次还故意把她朝一边挤，装做去摸她的洋娃娃，好趁机亲一亲她的头发。她也同样不老实，坐立不安。结果她妈把洋娃娃扔进了黑夜，厉声教训她安分点儿。我一面笑着越过罗的腿对赫兹太太说话，一面悄悄地抚摸罗的瘦脊背，透过她的衬衫抚摸她的皮肤。

可这一切都无济于事。欲火越烧越旺，身上的衣服似乎紧得令人难受。这时，赫兹温和地说："我认为罗该去睡了。""我认为你真讨厌！"罗立即回嘴。"那明天咱们不去野餐了。"赫兹又说。"这个国家是自由的，"罗气急败坏地说着，起身走了。由于惯性，我还留在那儿，听赫兹吸她的第十支烟，发泄对罗的不满。

对不起，这孩子真调皮任性。1 岁时就总是把玩具往小床外

头扔，害她可怜的妈妈不停地拣，这个小坏蛋！现在 12 岁了，成了个坏人精，赫兹唠叨着。这孩子的梦想是有一天能神气活现地舞着指棒，走在军乐队前头，要不就大跳一通吉特巴。成绩一塌糊涂。不过，她在现在这所学校比在皮斯基时快活些。皮斯基在中西部，是赫兹的家乡。拉姆斯德的这房子是赫兹太太已故的婆婆的，她们搬到这儿还不到两年。“她为什么在皮斯基不开心？”我问。“哦，”赫兹说，“我要知道就好了。做孩子的时候，我也经历过这些事。男孩子拧你的胳膊；你抱着一摞书走得好好的，被人故意撞了一下；揪你的头发，打你的胸脯，掀你的裙子。当然，这些不愉快是小孩子长大时常会碰到的事。可是罗小题大作，脸皮紧绷，支支吾吾。举止粗野，无法无天。还在座位上用钢笔戳维奥拉，一个意大利的小同学。知道我的打算吧？如果您秋天还住这儿，我想请您教她功课。您好像什么都知道，地理、数学、法语。”嗯，什么都懂，”法国先生回答。“那就是说，”赫兹连忙接上，“秋天您准在这儿！”我真想公告天下，愿意永远待在这儿，只要能经常亲近我刚收的小学生。不过，该提防的是赫兹太太。于是，佯装伸伸懒腰，含糊不清地咕哝了一声，就起身回房去了。可那妇人显然还想纠缠。我躺在冰凉的床上，双手搂住洛丽塔的幽灵时，忽然听到那位不知疲倦的房东太太蹑手蹑脚地来到我的房门口，悄声在门外说——只想弄清楚，是不是我已看完了那天借的一本杂志。罗从她的房间再声叫道，她拿了那本杂志。上帝，这房子真是一座挺不赖的图书馆！

星期五。继续待在这儿，准得再来一次精神崩溃！在这令人无法抗拒的诱惑面前，在我的宝贝儿身边——我的宝贝儿——我的心肝和我的新娘。她是否已经了解了神秘的初潮？胀感。爱尔兰咒语。从屋顶上掉下来了。外婆来了。“子宫先生（我引用一本妇女杂志的话）开始建造一道厚厚的软墙，以便让可能的婴儿在那儿着床。”受精卵里的小疯子。

顺便说一句，假如我杀了人，注意这个“假如”，那冲动一定比我跟瓦莱莉亚的事更严重。注意，“那时候”我情窦初开，还有些笨手笨脚。如果你想烧死我，记住只有精神错乱才会使我变成一只野兽。有时，我在梦中试图杀人，可你知道发生了什么吗？比方说，手里有支枪，瞄准了一个无动于衷、安安分分的敌人。噢，扣动扳机，但一颗颗子弹只是疲软无力地落在地上。在那些梦里，唯一的念头就是尽力遮盖自己的惨败，而敌人却越来越气恼了。

晚餐。亨伯特提到自己是否该留像牙刷一样的上髭，老猫以其母亲资格的嘲讽瞟了罗一眼：“最好别留，不然，有人会完全疯癫的。”罗马上把自己盛着鱼的盘子往旁边一推，碰翻了牛奶，从餐室里跳了出去。“要是罗为她的行为道歉的话，明天，您肯不肯和我们一道去咱们的玻璃湖游泳呢？”

后来，听到一阵乒乒乓乓的摔门声，还有从两个发颤的洞传来的大吵大闹。

她不肯道歉，游不成泳了。空喜欢一场。

星期六。每逢在房间里写东西的时候把门掩一条缝这种可惯已经保持了好久。可一直到今天，圈套才奏效。罗在外面多余地磨蹭了好半天，以遮掩她未受到邀请就造访的不好意思，她进来了。东张西望一会儿，结果对我信手在一张纸上涂写的梦呓一般的花体字发生了兴趣。哦，不！那可不是什么文学大家在段落之间停顿时突发的灵感，那是骇人听闻的我那该死性欲的象形文字。她无法破译，把自己的一头鬈发朝我面前的书桌凑过来。亨伯特粗汉子，伸出膀子搂住了她，如同是她的骨肉主导一样。她还在磨着那张纸，只是越看越近。天真无邪的小客人慢慢落坐到我的膝上。她令人倾倒的侧影，张开着的唇，温暖的头发，距离我无遮无挡的目光只有三英寸！透过调皮孩子的衬衫，能感受到她肢体的热量，立刻意识到可以不道德地亲一下她的颈。我知道

她会允许我这么做，甚至还会模仿好莱坞电影闭上眼睛。双份香草冰激凌加热牛奶，不会比那更不一般。我无法告诉见多识广的读者，也无法告诉她我是怎么知道的。也许，我的鹰眼无意中捕捉到她的呼吸节奏有些异样。这时候，她已不是在真的看我那篇大作，而是在等待什么，好奇而镇定地等待着——哦，不知天高地厚的性感少女！等待她的极富男性魅力的房客来干他早已渴望的事。一个喜欢时髦的小家伙，电影杂志贪心的小读者，慢速特写镜头的专家，对此丝毫不觉得奇怪，如果一个英俊萧洒、富于男子气概的大朋友——太迟了，房子突然发颤露易丝大惊小怪地报告赫兹太太，刚才她和莱斯利·汤姆森一块儿在地下室里发现了什么死东西，小洛丽塔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故事。

星期日。变化无常，脾气暴躁，兴高采烈，粗鲁莽撞，尖酸刻薄，优雅得你像一匹马驹。从黑色的领结到刚好管住头发的小发夹，到光溜溜的小腿顶端的小伤疤，这是伤疤离白色短袜只有两寸是被一个皮斯基穿溜冰鞋的小子踢的。走啦，和她妈妈一起到汉密尔顿家去啦——生日宴会什么的。一身格子花裙，小鸽子似乎羽毛已丰，早熟的小妞。

星期一。上午有雨。今早真令人愉快。白色睡衣的背上印有百合花的图案，如同你在一座古老花园里见过的一只得意洋洋的白蜘蛛，我坐在发亮的蛛网正中，不断动一动这根丝，牵一牵那根丝。“我的网”撒遍了整座房子。诡计多端的巫士，端坐在椅子上听着动静。罗在她的屋子里吗？轻轻拉下丝网，她不在。听见卫生纸在圈筒上发出不连贯的咔嗒声。她的脚步声没有在从卫生间到她房间的路上响起。还在刷牙？这是罗唯一具有热情的卫生习惯。不。卫生间的砰的一声关上了。应当放长丝线，感觉一下房子里别的地方，捕捉那个美丽的、暖色的猎物。朝楼梯那儿放下一股丝，嗯，她不在厨房里，没有乒乓作响地折腾冰箱门，也没有朝她讨厌的妈妈发出尖叫。她妈这时具定在享受她早晨的

第三次愉快的电话会谈。好吧，继续搜索。似一束光，思想滑进了前廊，发现收音机关着。妈妈还在电话上与克拉特菲尔德太太或汉密尔顿太太会谈，轻声细语，满脸绯红堆满微笑，用空着的一只手半捂着话筒，闪烁其词地否认那些有意思的流言蜚语，全是流言蜚语。亲切的耳语。轮廓分明的赫兹太太与人面对面交谈时从不这样。看来，我的性感少女根本就不在房子里！走啦！斑斓多彩的织品原来不过是一幅灰色的破蛛网。房子空了，死了。忽然，透过我半掩的门洛丽塔甜蜜地笑着说："别告诉妈妈，我把你的那份火腿全吃光啦。"我连忙出门，洛丽塔，你在哪儿？可是只有房东太太精心配制的我的那份早餐无言地送着秋波，准备被吃掉。罗拉，洛丽塔！

星期二。那似乎永远无法实现的野餐又被乌云搅散了。命中注定。昨天还在镜子前试穿了一条新买的游泳裤。

星期三。下午，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赫兹说，她要开车去城里给一个朋友的朋友买一件礼物，问我是不是愿意陪她一起去，因为我对纺织品和香水非常富于鉴赏力，"挑一样最能勾引你的东西，"她快活地说。亨伯特还能怎么办呢，既然他的本行就是香水生意？她在前廊和汽车之间逮住了我："快点儿。"我还在费力地把自己的庞大身躯折成两半往车里爬（仍在打主意逃跑），她就发动了引擎，一边假作斯文地咒骂着前面一辆正在倒车拐弯的卡车，这车给对门那位残废的老太太送来一辆崭新的轮椅。这时洛丽塔从门廊窗户往外喊叫着："你们！你们去哪？我也要去！等等！""别理她。"赫兹嚷道，不料汽车熄了火。倒运的司机，罗已在拉我身边的车门。"你让人无法忍受！"赫兹气坏了。可罗已挤了进来，高兴得发抖。"挪挪你的屁股，你。"罗冲我说。"罗！"赫兹大叫，一面用眼睛扫视着我，希望我把粗鲁的罗扔出。"听着，罗！"赫兹太太边发动汽车边扭过身来，"真让人受不了！小孩子怎么能这么没规矩，这么任性！明明知道这儿没人

需要你，而且你该去洗澡啦！”

我的手紧挨在罗蓝色的工装裤。她光着脚，脚趾甲上还残留着一些樱桃红的指甲油印子，上帝啊，此时要能亲一亲那双脚趾柔嫩的淘气脚丫子。该多么惬意！趁大家不注意，她突然让一只手滑进了我的手里。一路上我一直抚摸着，紧握着这只小小的滚烫爪子。司机太太鼻翼闪着汗光，脸上脂粉已掉光了。一路上，她不断对当地的交通状况发表着评论，侧脸笑，撅着嘴，忽闪着染过色的睫毛，而我则祷告上帝保佑永远别到那家商店。可还是到了。

关于这次出门，没别的可写了。只有在回家的路，一、小赫兹坐到我们后头去了；二、太太决定让亨伯特看到她的耳背。

星期四。热烈欢迎这个酷热月份的到来。在一本《青年百科全书》中了现一张美国地图。一个孩子在背面用铅笔写了些东西，正对佛罗里达和墨西哥湾。这些蝇头小字写的都是人名，显然是她在拉姆斯学校的同学们。这是一首诗，我已熟记在心：

格雷斯·安吉尔，
欧文·弗兰斯曼，
玛丽·比尔，
唐纳德·古德尔，
丹尼尔·巴克，
路辛那·格林，
玛格丽特·拜伦，
玛丽罗斯·汉密尔顿，
艾丽丝·坎贝尔，
朵莉雷斯·赫兹，
罗斯·卡迈因，
罗莎琳·享耐克，
菲利斯·查特菲尔德，

肯尼思·耐特，
戈登·克拉克，
弗吉尼亚·麦克库，
约翰·克文
维维安·麦克克里斯德，
玛丽恩·克文，
奥布雷·麦克克里斯德，
瓦尔特·杜南
安东尼·米兰达，
苔德·弗尔特，
维奥拉·米兰达，
赛拉·范特西，
艾米莉·罗索托，
艾格尼丝·雷利敦，
露易丝·温德穆勒。

诗，一首诗，千真万确！我甜蜜地发现“朵莉雷斯·赫兹”的这个名字！美丽的公主坐在凉亭中，玫瑰花的保镖和两名宫女在身旁。得分析这名字给人带来的喜悦，这个恶化在其他名字中间的名字。是什么使我热泪盈眶，这滚烫透明的、成串成串的、只有诗人与恋人才淌的眼泪？是什么？这名字的庄严面纱“朵莉雷斯？和面纱掩盖下的温柔，这姓这名，更像一双新手套还是像一副面具？“面具”是解答神秘的钥匙吗？是半明半暗中的那顾盼流转风情万状的双眼透过面具向你发出微笑，只有你一人才明白你是因谁而狂喜？还是因为自己能想象出在教室里，在我的朵莉雷斯·赫兹身边围坐的其他那些天真烂漫的孩子？格雷斯和她的粉刺；吉尼和她慢吞吞的步子；戈登，形容憔悴的手淫者；邓肯，臭气熏天的小丑；爱咬指甲的艾格尼斯；维奥拉，黑头发，颤悠悠的一对乳房；标致的罗莎琳；黝黑的玛丽；可爱的斯苔

拉，她准许陌生人碰她；拉尔夫，霸道的小偷；欧文，对不起，说不上了。而“她”在那儿，咬着铅笔，在人群中消失。老师嫌恶她，可有男孩子的目光都盯着她的头发和脖颈，“我的”洛丽塔。

星期五。盼望来场可怕的灾难，地震，洋溢大观的爆炸。她妈妈在翻箱倒柜之后立刻并且永久地消失，和其他所有的人一道去了几英里外的地方。洛丽塔在我的怀里哭着发牢骚。完全自由了，在一片废墟中享用着她。她的惊奇，我的解释，我的倾诉与哀号。悠哉游哉白痴的谵妄！勇敢的亨伯特的手段本可以更卑鄙。比方昨天，她又在我房间里给我看她在学校画的图画，本可以收买她，得到这张画。一个老实但更讲实在的家伙本可以清醒地使用一切商业手段——如果你知道该往哪儿使的话，可我不知道。尽管看起来是个仪表堂堂的男子汉，却胆小如鼠。罗曼蒂克的灵魂会变得粘粘糊糊，战战兢兢，只要一想到会遇上什么尴尬的场面：海边那两个下流坏高喊：“加油，加油！”安娜贝尔跳起身来穿她的裤衩，我气得发昏，拼命为她遮挡。

同一天，迟些时候赫兹大发慈悲地宣布，既然气象台预报周末是大晴天，湖边的计划半在星期天做完礼拜后实现。于是上床之后，入睡之前，我性欲冲动地胡思乱想了一番，终于制订出一个野餐时如何得手地最后计划。最近我已意识到，由于小丫头对亨伯特先生的依恋，赫兹妈妈已对她宝贝女儿恨之入骨。因此湖边之行的计划要以满足大赫兹为前提，只跟她一个人谈话。但一旦时机到达，可以离开她借口太阳镜忘在远处的林间空地上了，然后带上多情的小姑娘钻进树林。现实在这具节骨眼上将让位，找眼镜将变成一场悄悄的欢宴。要让我举世无双的小淘气干出理性认为她不可能干的事。凌晨3点钟，吞下一粒安眠药，我便沉入梦乡，并非续集，而是一场滑稽戏。那梦清晰透明，意味深长。那个未曾涉足过的湖：湖面上像上釉般地结上了一层绿宝石

般的冰，一脸麻子的爱斯基摩人正想用镐破冰，异国的含羞草和夹竹桃在阴沉沉的湖边争芳斗艳。相信布兰奇·施瓦茨大夫准会赏给我一麻袋叮当响的硬币，把这个表现性欲的梦添人她的医疗档案。可惜，这梦的其它部分完全是一派折衷主义：大赫兹与小赫兹在湖边骑马。我也骑马，克尽职守地颠上颠下，罗圈腿跨在马鞍上，虽然腿中间并没什么马，只有让人感觉到弹性的空气——接下去，由于做梦的人的心不在焉，只好做小小的省略。

星期六。心脏仍在呼呼跳动，辗转不安，为仍然留存脑际的困境低声呻吟。

背影。有幸瞥见了位于 T 恤衫与白体操裤之间的发亮皮肤。她俯身在窗吧上，揪着外面一棵杨树的叶子，一面和下头送报纸的男孩子，大概是那个肯尼思·耐特，滔滔不绝地说话。男孩刚骑车送来一份《拉姆斯德日报》以百发百中的砰的一声丢在门廊上。我开始轻手轻脚地朝她爬过去，“一瘸一拐”爬过去，像哑剧演员说的那样。手和腿组成一个凸圆，受伤的大蜘蛛——亨伯特，缓慢地不偏不倚地朝目标运动。要到达目的地大概要长上几小时，就好像望远镜用错了头向她紧绷绷的小屁股慢慢地移过去，不，像一个瘫痪病人，扭动软绵绵的变形的四肢，全神贯注地移过去，终于到了她背后。打算大叫一声，吓唬吓唬她，揪住她的衣领摇摇她之类，来掩盖自己的诡计。不幸的是，她却尖声叫道：“住手！”——十分粗野，这个小荡妇。低三下四的亨伯特脸色苍白，咧嘴苦笑，只好全线溃退。而她则继续与那该诅咒的报童打情骂俏。

不过，且听接着发生的事。午饭后，躺在一张矮椅子上想看看书，突然眼睛被两只灵巧的手蒙住了。她悄然而至，似乎要表演上午芭蕾的续幕。透过阳光看，她的手指是一种发亮的深红色。咯咯地笑，扭来扭去。我没法改变躺卧的姿势，只好伸出胳臂从两旁和背后去抓她。手扫过她的灵活的抖动的腿，书便像雪

撬一般从膝头滑下去。赫兹太太走过来，纵容地说：“要是她打搅你做学问，就好好抽她一顿。我真喜欢这个花园〔没使用感叹号〕。待在阳光下是不是很美妙啊〔也没用疑问号〕。”令人讨厌的太太故作地叹口气，坐在草地上，双手撑地，仰头望天。立刻，一个灰色的旧网球蹦到她身上。屋里传来罗的声音，透着几分轻蔑：“对不起，妈妈。我不是瞄准你的。”当然不是，顽皮好斗的小宝贝。

12

这是最后的二十多页记录了。读者将看到，尽管魔鬼机关算尽了，日子一天天过去，阴谋仍未能得逞。命运的魔鬼勾引我，打垮我，只给我留下片片伤痕、阵阵痛楚。我清楚自己该如何做，该怎么干，而又无须侵犯孩子的贞操。毕竟，一生中已有过类似的前科。在公园里。以视觉占有过性感少女；在挤满女学童的公共汽车上，也曾像只发情的野兽小心翼翼地挤进人最多的角落。可是三星期以来，可怜的计划屡屡受挫，原因大都是赫兹太太。我对洛丽塔狂热的激情，对这个平生第一次能抓在自己笨拙胆怯、充满欲望的魔爪中的小姑娘的激情，本来早就会把我再一次送进疗养院了，可是魔鬼明白，我只是他手中的玩物，它宽限我以长时间地捉弄我。

读者已注意到那个玄妙的“湖”市蜃楼了吧。命运之魔如果把我安排在某个有希望的海滩上，而不是在森林旁边的话，其实更合乎逻辑。赫兹太太以前的许诺是一场骗局。她没说玛丽罗斯·汉密尔顿，也会来，她是个黑皮肤的小美人。并且两个小丫头会到一边去说悄悄话，到一边去玩。让她们两人一起玩个痛快。而赫兹太太则可以和她英俊的房客稳重地交谈，半裸着身子，没有外人来多管闲事。附带说一句，的确有人多管闲事，探头探脑，鬼鬼祟祟。生活多么奇怪！我们总是急急忙忙逃离那些我一

直在追求的东西。我来这儿之前，房东太太曾打算让一位老处女费伦小姐来跟洛丽塔和我住在一块儿。这样，本质上是职业妇女的赫兹太太就可以到最近的城市去找份工作。她对形势作了这样的安排：她的圆面孔、带眼镜的亨伯特，拎着他那只中欧的皮箱来到他的角落里，在一大堆书后面收集灰尘，而没有疼爱的丑丫头则完全由交给费伦小姐。这老小姐以前就让洛丽塔尝过厉害。罗一回想 1944 年的那个夏天就气得发抖。当时，赫兹太太自己到一个大城市做接待员了。然而，一件并不太复杂的事破坏了赫兹太太的伟大计划。费伦小姐在佐治亚州的萨凡纳摔坏了屁股，那天我睚好到达达拉姆斯德。

13

星期天的天气证实了气象员的预报。早餐的盘子已放在屋外椅子上，善良的房东太太会来收拾它们。我穿上一双旧拖鞋，悄无声息地爬到栏杆那儿，屏气静听平台上的动静，以探明形势。

刚才又发生了争吵。汉密尔顿太太来电话说她女儿“发烧”了，赫兹太太便通知她女儿，要推野餐的时间。性情暴躁的小赫兹对无动于衷的大赫兹说，这样的话，她就不和她一起上教堂。妈妈说“好极了”，就走了。

我刮完脸径直来到平台上，耳背上还有肥皂，身上是一件白色睡衣，背上还印着蓝色矢车菊的图案。我擦净肥皂，给头发和腑窝洒上香水，套上一件紫色的丝绸晨衣，神经质地哼着歌，下楼去找罗打听情况。

我希望见多识广的读者诸君也参与这场我将要重演的戏。希望各位仔细检查每个细节，亲眼看底下发生的事是多么小心谨慎，多么纯洁高尚，如果各位具有本人的律师私下与我交谈时所说的“公正无私的同情心”的话。好了，让我们开始，这个角色不好对付。

主要人物：哼哼的亨伯特；时间：6 月的一个星期日早晨；地点：被阳光照亮的起居室；道具：一张带条纹的旧式两用沙发，一些杂志、照片，许多墨西哥小玩意儿（已故的哈罗德·赫兹先生，上帝保这个好人，在三间刷成蓝色的房间里，在蜜月旅行的墨西哥途中，在睡午觉的时候，将生命赐给了我心爱的朵莉雷斯。那次族的纪念品随处可见）。她穿一件漂亮的粉红色衣裳，这衣裳似曾相识。裙摆挺大，腰部挺紧，短袖，浅粉红与深粉红条纹相间。为完成这大方配色文案，她还抹了口红，拿着一只年高德劭的伊甸园苹果。不过，脚上的鞋是不能穿去教堂，而且礼拜日用的白色钱包也被冷落在一堆照片旁。

她坐下了。我的心儿像打着小鼓。凉爽的裙子像气球一样鼓了起来又瘪了下去，在我的身旁坐下，玩着她手里的大苹果，她把苹果朝空中一扔，再用双手去接——发出“啪嗒”一声。

苹果被亨伯特在半空中拦截了。

“还给我，”她恳求道，伸出通红的手掌。我还给她。她一把抢过去就咬。接着，她又以典型的美国小姐的灵活，从我的手中夺过一本刚打开的杂志。要是作相机拍下我们同时的动作就好了。几乎不受那已经破了相的苹果阻碍，罗飞快地翻看着这本杂志，寻找想要亨伯特看的东西。终于找到了。我装出感兴趣的样子，把头挨近她，太阳穴碰到了她的头发。她抬手抹嘴的时候，我的脸被她的胳膊。由于看图片时是透过一层亮亮的雾气，我对她的动作反应很慢。她光光的膝头不耐烦地碰来碰去。总算看清楚了，原来是一个超现实主义画家裸体仰卧在海滩上。旁边，同样仰卧着一个米罗的维纳斯雕像复制品，一半埋在沙子里，据说这是本周最佳照片。我连忙把这本淫秽杂志扔到一边。她假装要夺回那本杂志，朝我扑了过来。这下可逮住了她细细的骨节突出的手腕。杂志像只拍打着翅膀的鸡逃到了地板上。她挣脱了，蜷起身子，坐到沙发的角落里。然后，单纯的小丫头居然不知羞耻

地将腿伸上了我的膝盖。

这时候亨伯特已几乎精神错乱，不过仍有几分疯子的智谋。他坐在沙发上，鬼鬼祟祟扭来扭去，设法把戴着面具的性欲转嫁到她无罪的肢体上。要诡计成功就得调整姿势。但转移小姑娘的注意力并不容易。不住嘴地讲话，喘不过气来，深呼吸，为解释自己的停顿就推说牙疼。疯子的眼睛一直盯着不远外的金色的目标。小心翼翼地增加神奇的摩擦次数，在幻想中去掉那肉体上无法去除、心理上却极为脆弱的物质间隔——睡衣和晨衣。一步一步接近那被太阳晒黑的两腿之间的、那说不出口地隐藏在激情之下的毒瘤。我在胡言乱语时突然想起了首流行歌曲。于是断章取义，大肆窜改，把它变成——阿，我的卡门，我的小卡门，小妞儿，小妞儿，那天空，那星星，那酒吧……一边机械地重复着乱七八糟的歌词，使她对这首不同一般的歌着了迷，一边生怕上帝的什么动作打断我的好事。焦虑和不安迫使我拼命装出非常欣赏自己这抑扬顿挫的歌声的样子。星星闪烁，汽车停下，晒吧，晒吧；她一下子就接过去唱了，还引正着被我唱走调的地方。这孩子颇有音乐天分。歌声甜蜜动人。搁在我膝上的腿在我轻轻抚摸时扭动了一下。四肢摊开，懒洋洋地躺在沙发角落里罗拉小丫头，大口啃着她的苹果，唱得果汁四贱。拖鞋掉了，光脚丫的后跟蹭着痒痒。她每一个动作都有助于我掩藏和增加邪恶的野兽与小美人之间秘密接触。

手指能感觉到她小腿上纤细的茸毛，让自己完全沉湎于富于刺激的健康的性欲之中吧。留住她，留住她……她伸直腰把苹果核丢进壁炉。她身轻如燕，恬不知耻的分开双腿，浑圆的屁股，顺我紧张、痛苦、卖力的膝上变换着姿势。突然一下，我的全部感官都进入了一种神秘的变化，进入了一种除了体内正酝酿的快乐输出以久，一切都不复存在的状态。最深外的甜美膨胀成一种热烘烘的颤抖，将要达到最后的痉挛阶段，慢一点，延长这种快

感。我已完全拥有洛丽塔了。阳光在杨树的柔枝中跳动，我们完全单独在一起。凝视着她，我的洛丽塔，笼罩在一道金色的尘埃中，脸儿红红，远离我狂喜的面纱，对我的坏心眼儿毫无察觉。她下唇被阳光照着，显然，她还在唱着那支已不再进入我意识的卡门小调。现在一切都准备好了。快感神经已彻底袒露，私部细胞进入疯狂阶段，最小的压力就足以让整个天堂坍塌。我不再扮演亨伯特猎狗。目光抑郁的劣种狗抓紧那只随时会把它踢到一边的靴子。高于一切嘲讽奚落，远离所有因果报应，我在自己营建的后宫里，是一个精神焕发、粗野强健的土耳其王公，安闲自在，有意拖延享用自己最年轻漂亮的妃子。即将堕入淫欲的深渊，亨伯特跟着她重复歌词——酒吧，我的卡门，我的美人，阿——阿——门。有人梦中又说又笑，而我的手快活地沿着她的大腿向上伸到合乎礼仪的最远地方。前天，在客厅，她撞上了又笨又重的大柜子，“看，看！”我大声惊呼，“看你干了些什么，看你把自己弄成什么样子！”你看看。”因为我敢发誓，在她可爱的大腿上已有了一大块青伤。长满汗毛的大手按摩着它，慢慢地把它盖住，敷衍了事的内衣几乎无法阻挡我强有力的拇指直达她火热的腹股沟。似乎我只不过在给咯咯笑的孩子呵痒——只不过——并且说：“哦，没关系。”她那芳草如茵的神秘洞穴泌出了甜美的甘露。她突然发出一声尖叫，扭动着，转动着，把头朝后一仰，转过脸，牙紧紧咬住下唇。我发出呻吟的嘴唇，陪审团先生们，这时几乎够到了光光的过脖子，我感到股热流喷了出来，朝她左边的屁股榨出最后的颤动，那是人不知鬼不觉、为时最久的快感。

过后她立刻滚下沙发，似乎我们曾搏斗过一场，而现在我松手了。她跳起来去接响了半天的电话，站在那儿，两眼放光，双颊似火，头发不整，像看一件家具一样看着我。妈妈要她到查特菲尔德家地去吃饭，罗和亨都不明白多事的赫兹葫芦里卖原是什

么药。罗边听边说，只手里还拎着只拖鞋，不停地敲打着桌边。祝福上帝，她对这不一无所知？

用一条花丝手绢擦着头上的汗，我全身沉浸在放松后欣快中，我把自己高贵的袍子整理好。她还在打电话，跟妈妈讨价还价，要妈妈开车来接，我的小卡门。而我则哼着歌儿，声音越唱越响，上楼去，打开澡盆的龙头，放出咆哮蒸腾的洪水。

那支小调下全文可以记下来，至少那是记忆中最完整的，但我也许从来就没完全弄对过。歌词如下：

哦，我的卡门，我的小卡门，
那一夜，那一夜，那些夜晚，
还有星星，有星星，酒吧间，酒吧间。
啊，我的小美人，我的小卡门，
还有那个小镇，我们拉着手，
快活地去那儿逛一圈，逛一圈。
还有最后那次争吵，还有打死你的枪，
哦，我的小卡门，
我手里还握着这支枪，手心里。

（他拔出他的 32 毫米口径的自动手枪，我猜，然后朝他女人的眼睛开火。）

14

在城里吃午饭，感到这几年来从未有过的饥饿。回来时罗仍然不在。一下午都在琢磨，盘算，对上午的经历欣喜若狂，得意洋洋，偷吃了蜜糖却无损孩子的一根毫毛。绝对无害。魔术师往年轻女士的新钱包里倾倒牛奶、糖浆、冒泡的香槟，而罗——她的钱包安然无恙。就这样精心地织成了高尚、热烈、有罪的梦，而罗毫无损伤。我疯狂占有的不是她，而是自己想象中的那个洛丽塔。也许，比洛丽塔还要洛丽塔。那是一个在我与她之间飘来

荡去、重叠交会、没有愿望、没有生命的幽灵。

小丫头一无所知，未伤害她一点皮毛。没有什么妨碍我再来一次。她好像银幕上光芒四射的明星，而卑贱的驼背却在黑暗中折磨着自己。一个下午都在熟悉了的沉默中逝去，那些枝繁叶茂的大树似乎了解内情。我开始受到比前更强烈的欲 摧残。让她快来吧。向孤独的上帝祈祷：当妈妈还在厨房时，再上演一次沙发上的那幕，求求你了。这是我对她的可怕的爱。

不，“ 可怕 ” 这个词不足表达。新的欢乐给人带来的愉快并不可怕而是可悲。可悲这个字眼这个字眼更适合。可悲——因为尽管欲壑难填，但自己还是以最强烈的意志和英明的远见，决心不伤害一个 12 岁孩子的贞洁。

计划就这样得到了报偿。洛丽塔没回家，她和查特菲尔德去看电影了。餐桌比平时摆放得更讲究，竟然还点着蜡烛。自作多情的赫兹太太轻轻地碰她两边的银餐具，好像是在碰钢琴键。她正节食减肥，朝面前的空盘子微笑着说，希望我会喜欢这种刚从杂志上学来的沙拉，还希望我爱吃冷肉片。今天过得很愉快。查特菲尔德讨人喜欢，菲莉斯，她女儿，明天要去夏令营，三个星期。已决定让洛丽塔星期天也去，而不像原来计划的那样等到 7 月。要待到菲莉斯走后，学校开学时才回来。美好的前景，我的宝贝。

哦，大吃一惊！我刚刚打算把她据为己有就要失去她，恰好在这打算偷偷把她据为己有的时候？为解释自己的不快，只好再一次假称牙疼。牙龈一定肿得厉害，发炎的地方像一红樱桃。

“ 我们这儿有，” 赫兹说，“ 一位棒极了的牙医，咱们的邻居，奎尔蒂大夫。可能是那不名作家奎尔蒂的叔叔或表亲。你自己会过去吆？那就好。秋天，我要请奎尔蒂大夫给罗 ‘ 整整牙 ’，像我母亲说过的那样。这也许能管住罗。这些天恐怕她太打忧您了，走之前，她可还有的闹。她已经拒绝去夏令营。我承认把她

留在查特菲尔德家是因为我怕单独和她面对面。电影也许能使她平静下来，菲莉斯是个可爱的小丫头。罗会喜欢她的。真的，先生，对您的牙疼，我深表遗憾。要是还疼的话，明天清早第一件事就是给艾弗·奎尔蒂大夫打电话。而且，您知道，夏令营对罗好处很多，依我看，去那儿也更合适。总比在这乡下草坪上闷闷不乐，胡搅妈妈的口红，纠缠害羞的学者绅士，动不动发脾气要合适。

“你能肯定，”我终于开口道，“她在那儿会快活吗？”

（真笨，笨得糟糕透了！）

“她最好去那儿，”赫兹回答，“而且在那儿不兴是玩。夏令营是由雪莉·霍尔姆斯掌管的——您知道，就是写《营火边的女孩子》那本书的作家。她可以从夏令营中学到很多东西——健康，知识，培养性格，而且还能教会她对他人的责任心。咱们端上蜡烛到外廊上去坐一会儿好吗？或者您打算就去睡觉，照料那颗牙？”

照料那颗牙。

15

第二天她们开车进城去买夏令营需要的东西。罗对一切可穿的东西高兴。晚饭时她似乎和平常一样好挖苦人。饭后，她立即上楼，我回自己房间，一头钻进了夏令营的雨天必读书中，回自己的窝，写信。现在的计划是动身去海边，等开学时再回赫兹家。我现在已明白一件事：我的生命依赖于洛丽塔。星期二，她们又上街买东西去了。她们不在家时责成我接电话，要是负责夏令营的长官太太来电话的话，请我接一下。她果真打来了电话，大约一个月后我们又有机会一起回忆这次令人愉快的电话交谈。那个星期二，罗在自己的房间吃晚饭，因和妈妈吵了一场之后，她哭了。她像平时一样不愿意让我看见她红肿的双眼。大哭一场

之后，她的脸真够瞧的。满脸泪痕，面色通红，其实特别迷人。她对本人美学观点的错误认识令人深感遗憾。说实在的，我就爱看包提柴里式的粉红色脸颊，樱桃小嘴湿漉漉的，以及粘在一块儿的眼睫毛。况且，她的避而不见又夺去我给她特殊安慰的机会，说不定比我想的更多。我们坐在凉台上的黑夜里，不懂礼貌的一阵风将蜡烛吹灭了。赫兹令人丧气地笑着报告说，她已告诉罗，尊敬的亨伯特先生完全赞同罗去夏令营的计划。“于是，”赫兹补充道，“这孩子大发脾气，认为我们想摆脱她；真实原因却是，我告诉她明天去买一些普通睡衣，而不买她哄我答应的那些过分昂贵的东西。你看，自以为是个大明星呢。我看她只是一个脾气坏、身体好、长得丑的小丫头。这一点，我猜，就是我们常常闹翻的根本原因。”

星期三，我设法堵住罗几分钟。她站在楼梯平台上，穿一件套头衫，绿点子的白短裤，从箱子里翻出来的破烂儿。表示友好地对她开玩笑，可是她地连看都不看我，只哼了一声。濒于绝望、垂死挣扎的亨伯特伸出手拍拍她的屁股，她用一只已故赫兹先生的鞋楦头打了他，怪疼的：“骗子！”我只好揉着胳膊，装模作样地悻悻地下楼。她不肯屈尊与亨先生和妈妈一起用晚饭。洗了头，夹着几本荒唐书上床去了。到星期四，温和的赫兹太太就要开车送她去夏令营了。

比本人更伟大的作家们会说：“请各位读者自己去想象”，云云。我思虑再三，真想往这该死的想象屁股上踹一脚。明知自己永远爱上了洛丽塔，但又明白她不会一直保持这副模样。到元旦她就满 13 了。一两年之内她就不再是一个性感少女，而会变成“大姑娘”，然后是“大学生”——太恐怖了。“永远”只能作来形容自己的激情，形容反映在自己热血里的洛丽塔，那个臀部尚未松垮，还可以碰，还可以闻，可以听，可以看的洛丽塔；那个有着刺耳的尖嗓子，一头浓密的棕发，额前梳着留海，背后披着

鬈发的小脑袋，粘糊糊、热烘的颈子，出口成脏——“恶心”，“盖了”，“性感”，“笨蛋”，“没劲儿”——洛丽塔，我的洛丽塔。可怜的加塔拉斯只有永远失败。试想暑假两个月的彻夜难眠该如何熬过？在她只有两年的宝贵的少女风月中，我还得整整失去两个月！是不是该把自己扮成一个羞答答的亨伯特小姐，在夏令营旁边支起一座帐篷，以便营地里那些小姑娘吵着说：“让住在外面的好孩子加入我们吧。”然后七手八脚地拽着腼腆笑着的大脚贝茜到她们的营火旁边去。贝茜将和朵莉雷斯·赫兹睡在一块儿！

空落落的白日梦，两个月的美丽，两个月的柔情，将永远浪费掉，可我却是一筹莫展，无可奈何。

然而，那个星期四的橡果壳斗里倒真有一滴稀罕的蜜糖。赫兹清早要开车送罗去夏令营，临行的嘈杂已传到耳边。我翻身下床，从窗户探出头去。汽车的马达声在杨树下隆隆地向着，人行道上，露易丝已手搭凉篷，好像小旅行家已冲进了初升的太阳。这动作证明过火。“快点！”赫兹叫着。我的洛丽塔身子一半进了汽车，在关闭之前，摇下玻璃，向露易丝和杨树道别（她将再也见不到露易丝和杨树了），忽然她停下了这个动作——抬头看见了亨伯特！她立刻飞奔而来，妈妈在后头气得直跺脚。不一会儿，我的小情人跑上了楼梯。我心脏膨胀得要炸出去了，手忙脚乱地套上睡裤，把门一把拉开。几乎同时，洛丽塔到了。穿着星期天出门的衣裳，蹦蹦跳跳地，气喘吁吁地，扑进我的怀抱。纯洁无瑕的小嘴在男人黑下巴的有力压迫下消融，我跳荡的小心肝！一会儿，我听到她——活蹦乱跳，清清白白——啦嗒啪嗒地下楼去了。预定的动作重新开始，白的腿缩进去了，车门关上了——重又关了一遍——赫兹司机猛然发动了汽车，劈头盖脸地发表着听不见的演说，将我的心上人送走了。她们都没注意到，露易丝也没注意到，对门那位残废老太太正从她家藤蔓缠绕的阳台上有气无力地挥手和洛丽塔再见。

16

象牙般的洛丽塔似乎还停留在我手上——充满着他尚未发育成熟缺少弹性曲线的后背，那象牙般的温柔透过薄薄的便装滑进我手中，大步走进她乱作一团的房间，打开衣橱的门，扑进大堆曾被她穿的皱巴巴的衣物。有那么一件粉红色、质地差、破旧了的东西，衣缝里有股淡淡的酸味，亨伯特如狼似虎地贪心地拥有着这些东西。心乱如麻，神魂颠倒——但是得赶快扔下这些东西，恢复镇静，使自己面色如常，因为已听到楼梯上女仆天鹅绒般的嗓音在呼唤亨伯特先生，说我有信了。“不用谢”，厚道的露易丝在我发抖的手中留下一封没贴邮票的特别干净的信。

> 这是一份自白；我已经灾难性地爱上了你（信这样开头，有那么一会儿，还误以为这潦草的笔迹来自一个小学生呢）。上礼拜天在教堂里——你这坏家伙，拒绝和我一起去看教堂漂亮的新窗户！就在上礼拜天，亲爱的，我问上帝该怎么办得到的答案正是像现在的这样做。你看，别无选择。初次见到你的那一刻，我就爱上你了。我是一个多愁善感孤独寂寞的女人，你是我命中的爱人。
>
> 现在，我的亲爱的、最亲爱的先生，你已经看过这些都明白了。所以，请你立刻收拾东西走路。这是房东太太的命令。我会把你一脚踢出去。走！滚开！晚饭时我会回来，假如没发生车祸的话（车祸又有什么关系？）我不希望看到你还在这所房子里。请吧，请吧，马上离开这儿。现在，甚至不用把这封荒唐的信看完。走，再见。
>
> 亲爱的，情况非常简单，你对我不屑一顾，我敢绝对肯定。

哦，是的，你乐于和我交谈（还跟我开残忍的玩笑），你已经喜欢上我们友好的房子、我所喜欢的书、我的可爱的花园，甚至罗的吵吵闹闹了——可你对我却不屑一顾。是吧？是的。的确一钱不值。但是，如果你看完了我的“坦白”，以你态度暧昧的欧洲式罗漫蒂克，断定我对你具有足够的吸引力，愿意利用我的这封信跟我调调情的话，那么，你就是个罪犯——比强奸幼女的恶棍还要坏！你看，亲爱的，假如你决定留下来，假如我发现你还在家（我知道你不会在家，这就是这什么我会继续往下写），你还留在这儿的事实只意味着一件事：你需要我和我需要你一样——为终身伴侣；意味着你准备把你的生命和我的生命永远连续在一起，并成为我小女儿的父亲。

让我继续胡言乱语吧，亲爱的。我知道此时这封已经被你撕毁，它的碎片正在厕所巴桶里打着漩涡。最亲爱的，最最亲爱的，这个奇迹般的 6 月，我为你筑了一个多美好的爱的世界！我知道你有多么含蓄，多么“英国式”。你的欧洲式的沉默寡言、得体的举止、温文有礼的绅士风度可能已被美国女人的胆大妄为吓坏了。深藏不露的人一定会认为我是一个恬不知耻的白痴，像这样把自己疮痍满目的心坦露无遗。我在过去已遭受过很多失望。赫兹先生是个挺不错的人，有纯银一般的灵魂。可他比我大二十岁，并且——算了，还是不要再提过去吧。亲爱的，假如你忽视我的要求，而读完了这封痛苦的信，你的好奇心一定已得到了满足。没关系，毁了信马上走。别忘了把房门钥匙留在你屋子的书桌上；别忘了留下地址，以便我到月底时归还你的 12 美元。再见，亲爱的。为我祈祷——假如你祈祷的话。

夏洛特·赫兹

这是我能回忆起来的全文，而我能记住的部分是逐字句原封未动的。原信至少还要长两倍略去了一大段最抒情的部分。当时我扫了几眼，知道是关于罗那个两岁就夭折了的弟弟，当时罗才4岁。看看还有什么可说的，对。“马桶的漩涡”是本人的创造，那封信的确这样寿终正寝了。在原信中，她的要求是把它烧毁。

看完信后的第一个反应是厌恶，真的打算立即撤退。第二个反就应是似乎有只朋友的手落到肩上，劝我不用着忙。不急。清醒过来后发现自己仍在罗的屋子里。床头贴着一张从华而不实的杂志上撕下来的一整页广告。贴在一位感伤歌手的嘴脸和一位电影女演员的睫毛中间，一位黑发的年轻丈夫在广告上，爱尔兰式的眼睛，目光茫然。一位女士为他穿衣裳，还给他端来一个压得弯弯像座大桥似的托盘。里面有两份早餐。可敬的托马斯·莫雷尔写的传奇故事称这个人是“征服世界的英雄”。那位被彻底征服的女士（没在广告上露面），大概正撑起身来接受她那份早餐。至于她的床上伴侣是否能钻过那座大桥而不闯祸就不得而知了。罗开玩笑地在那个形容憔悴的情人脸上画了一个箭头，并用大字标着亨·亨。的确，尽管年龄差距不小，两人共同点却惊人的多。广告下面还贴着一张画。也是彩色广告。一位尊贵的大作家正一本正经地吸着德姆牌香烟。他也总是吸德姆牌，不过两副面孔不大像。再下面就是罗的贞洁的床了。胡乱丢着些“化妆品”，白色床架上的搪瓷已有些剥落，露出些黑色的斑斑块块。确信露易丝已离开，便爬上罗的床，重新看一遍那封信一遍。

17

陪审团的先生们！本人不敢保证，我从未产生过与此事有关的任何念头。我的脑子并没有以任何逻辑形式保留它们，或者与记忆中任何明确无误的场合有关。但我不敢保证——再重复一遍

——自己没有玩味这这类念头。对亨伯特我了如指掌。既然在这个宽广无边的阴沉的世界上举目无亲，娶一个熟透了的寡妇，譬如这位夏罗特·赫兹，以便能摆弄她的孩子——罗，罗拉，洛丽塔，确实是个好主意。况且也许有过那么一两次，我曾对夏洛特的红唇、青铜色的头发和危险的低领口报以青睐，也许曾试图把她塞进一场可能实现的白日梦。我愿承认这一切，迫于折磨。也许只是想象中的折磨，但因此而更为可怕。但愿能离开主题告诉各位更多小时候在看过一些乌七八糟的书之后产生的念头，以及那神秘诱人但十分有害的字眼——“创伤”、“创伤性的事件”等等如何令人大伤脑筋而无法入睡。可惜，我的故事已经乱得一团糟了。

过了一会儿，我销毁了这封信，回到自己房间。抓耳挠腮，左右权衡，不知如何是好。只好套上一件紫色晨衣，咬牙切齿，痛苦呻吟。突然——突然，陪审团的先生们，似乎一个陀斯妥耶斯基式的微笑，一轮遥远而可怕的太阳照亮了我：如果做了她母亲的丈夫不就可以尽情抚爱洛丽塔了吗？我要每天拥抱她三次，每天。我的一切烦恼都会消散，重新恢复身心健康——“把你轻轻地拥在膝头，在你的玉颊上印一个父亲的吻……””博览群书的亨伯特！

就这样，小心翼翼地踮起脚尖思考，结论是——夏洛特够得上做一个伴侣。老天爷在上，今天早上本可以由我亲自给她捧上那盘节约地切成两半的葡萄，那份没糖的早餐。

被强光照射的亨伯特，被大声喝斥的亨伯特，被肆意践踏的亨伯特，大汗淋漓的亨伯特，在完全暴露了自己的思想之后准备向满头大汗的警察先生们进一步的声明，在剥光了思想最深处一层外衣的衬里之后。本人从未预谋要娶可怜的夏洛特为妻，以便以任何卑鄙无耻的凶恶手段杀害她，例如，在她餐前饮用的雪利酒中放上五片二氯化汞药片之类。不过，在满脑愁云时我确实有

过类似的念头。为什么只限于羞怯面具下的抚爱？关于性爱的其它想象在眼前晃来晃去，发出诱人的微笑。我想象自己给母亲和孩子都服用效果显著的安眠药，以便整夜泰然自若地爱抚后者。夏洛特鼾声大作，而洛丽塔睡觉时几乎不发出一点丁声音，就像画上的小美人。“妈妈，我发誓肯尼迪从没碰过我一下。”“朵雷莉斯·兹，你不是撒谎，就是做了恶梦。”不，这太荒唐了。

于是，亨伯特精心筹划，痴心妄想。欲望与决心（这两样东西创造了这个活生生的世界）的红太阳越升越高。在一串串阳台上坐着一串串浪子，手举闪闪发光的酒杯，为过去和将来的夜间狂欢而干杯。接着，比方说，大胆想像一下，我摔碎了杯子，最后怎样讹诈——不，这个词太厉害——胁迫大赫兹准许我和小赫兹睡觉。如果她打算阻拦我与合法的继女寻欢作乐，只需稍稍吓唬这只多情的大鸽子，威胁要扔掉她就成。总之，这是个十分有趣的建议，在这个变幻多彩、广博无边的远景面前，就像亚当在他古老东方的苹果园里做着美梦一样，我别无选择。

现在请记录下面这句重要的话：艺术家的我战胜了绅士的我。在这份回忆录中，竭尽全力使自己现在的文体与当时的日记一致，当时我的绊脚石就是赫兹太太。那本日记早已不在了，但我考虑保留其语调是我的艺术家的本份，不管它现在看起来多么虚假，多么野蛮。幸运的是，为逼真起见，故事已到了停止辱侮可怜的夏洛特的阶段。

为了夏洛特，免得她在蜿蜒曲折的路上提心吊胆两三个钟头，并且为避免真的发生“车祸”，以至我们俩的美梦都被粉碎，周到细致的亨伯特往夏令营打电话找她。她半小时以前已经走了。结果倒是洛丽塔接了电话。被变幻无常的命运弄昏了头的亨伯特用发抖的声音告诉她——我将要和她妈妈结婚。不得不重复了两遍，因为她的注意力不太集中。“哇，太好了”，她笑着说，“什么时候举行婚礼？等一下，这小狗——我的袜子被小狗咬住

了。听着——”她说夏令营会很开心的……明白了，在小洛丽塔的脑瓜里，夏令营的一两个小时的新鲜印象已足够抹掉英俊的亨伯特先生的光辉形象。但这有什么关系？婚礼之后，过上一段体面的时间，她又会回到我身边。“坟头的橙子花还未凋残”，就像诗人所说的那样。不过，我可不是诗人，只是现炒现卖。

露易丝离开后，我视察了一下冰箱，发现它过于清教徒化，便走着进城去采购了一大堆买得到的丰富食品，还买了一瓶好酒、两三种维生素。我很有自信，有了这些东西刺激再加上自己的天生素质，在应该展示自己猛烈强壮、急不可耐的性欲时，就可以避免任何由于自己的冷淡而可能造成的尴尬场面。足智多谋的亨伯特将乐此不疲地挑逗夏洛特，就像在男人西洋景中见过的那样。说实在的，她善于修饰自己，身材还不难看，可以算是洛丽塔的大姐姐——这个概念也许能保持下来，只要不过于看重她肥厚的臀部，浑圆的膝盖，沉甸甸的乳房，颈子上粗糙红色的皮肤，以及其它这类令人万分遗憾的东西：她还算得上一个漂亮女人。

日暮时分，太阳即将西沉。喝一杯，再干一杯，再一杯。杜松子酒加波萝汁，最喜欢的杯中物，总是令人精神百倍。看来得把那不甚雅观的草坪修剪一下，使自己看起来像个勤劳的好丈夫。当心，上面长满了蒲公英，而且有一条可恶的狗——最讨厌狗——把原来立着一块日晷的石头弄脏了，臭狗屎。大部分蒲公英已从太阳变为月亮。杜松子酒和洛丽塔在怀中跳舞，得赶走他们，结果绊在折叠椅上，差点摔一跤。花园后头有道旧篱笆。隔开邻家的垃圾箱和紫丁香。但屋前的斜坡草坪与街道之间我却能一览无余，可以看到夏洛特归来：那颗疼牙应当立刻拔掉。开动割草机，踉踉跄跄地往前冲，碎草叶在夕阳中飞舞。得盯着点那条大道，它在一片浓厚的林荫下急拐弯，笔直伸向我们这儿，穿过对门老太太青藤缠绕的砖房和坡度很大的草坪（比我们的要整

洁多了)，消失在我们的前廊后面。愉快地打嗝，卖力地干活，蒲公英完蛋了，草汁气味和菠萝汁味混合在一起。两个小女孩，玛丽恩和梅布尔朝大道走去。最近常机械地注意到她们来来去去，但我的罗是无人能替代的。一个推着辆自行车，另一个从纸口袋里掏东西吃，两人都扯着嗓门说话。莱斯利，对门老太太的花匠兼司机，一个和蔼可亲、结实得像运动员的黑人，从远处朝我咧着嘴笑，嚷着，打着手势，说我今天真够劲儿。隔壁那个财源茂盛的捡垃圾专家喂养的笨狗从一辆蓝色汽车后面冲出来——不是夏洛特的车。两个女孩中较的标致的那个，大概是梅布尔，短裤、三角背心、贼亮的头发，又一个性感少女，从大道上跑回来，一边揉着纸袋，消失在亨伯特先生和亨伯特太太的住宅前。一辆马车从林荫下奔出来，车顶挂住些枝枝叶叶，垃圾专家的狗跟在马车后头跑。微笑的停顿——心儿展翅飞翔，终于看见那辆蓝色轿车了，它滑下山坡，屋角消失，看到了——平静苍白的侧影。这才想她要上楼去才能知道我的去留。一分钟之后，一张极为痛苦的脸从罗的窗户里伸出来往下看。我飞奔而上，为了在她走开之前赶到。

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今天晚上我便从房客升任为情人了，顺理成章。夏洛特·赫兹女士早已作好了纵情欢乐的准备，床上换上了新的床单，鲜花摆满了桌子，晚餐时，我又喝了一大杯威士忌掺姜汁的啤酒，晚餐后，她催着我去痛痛快快地洗个澡，当我舒舒服服地泡在浴缸之中，丰臀大乳的大赫兹象一条肥鱼一般溜了进来。噢噢，小小的浴缸像大海般地掀起了惊涛骇浪，我像一个不善驾驶的三流水手一样，头晕眼花，天旋地转，当大赫兹在我的身边发出痛快淋漓的呻吟时，我的心中却在一遍又一遍地呼唤着：洛丽塔、洛丽塔，我最最心爱的洛丽塔！

18

新娘是寡妇，新郎是鳏夫。前者在这个伟大的小镇才住了不到两年，后者更不到一个月。先生想尽快了结这档子苦差事，太太只是容忍地微笑。这种时候，读者诸君，当然是一个安静的婚礼。新娘不用头顶橙子花冠，面纱垂至指尖，也无须捧一本夹着蓝花的祈祷书。新娘的小女儿本可以给神圣的仪式增添一点光彩，但亨伯特先生心中清楚对洛丽塔施以过多的柔情还为时尚早，所以同意不把她从可爱的夏令营弄回来。

我的热情奔放而又孤独寂寞的夏洛特平时注重实际，喜欢交际。而且我还发现，虽然她虽然感情奔放，却是一个讲原则的女人。在她或多或少成了我的情人之后（尽管有那些“刺激品”，有她那歇斯底里的、充满渴望的“亲爱的”——“勇敢的亲爱的！”开头还是不太顺利。不过，他的欧洲式亲昵方式给了她丰富的补偿），她立刻询问我与上帝的关系。原本可以告诉她。在此问题上本人向来开明。然而，我却虔诚地回答自己信仰宇宙精神。她低头看看自己的手指甲，接下来又问我的家族血统是否有奇怪之处。对此问题本人反击道，如果我父亲的妈妈的爷爷曾是一位土耳其人，她是否还肯嫁给我？她说毫无关系。但宣布，如果真的发现我不信仰我们基督徒的上帝，她会自杀的。态度极为严肃，令人毛骨悚然。就是那一刻，新郎明白了新娘是如何的讲原则。

哦，她真是彬彬有礼，老是“请原谅，请原谅”。和女友们谈话时总称我亨伯特先生。也许，拖上一条魅力的尾巴加入她的圈子能讨她的欢心。婚礼那天，《拉姆斯德日报》的社会专栏刊出一段记者采访我的新闻，还有夏洛特的照片，照片上她眉毛高耸外加一个印错了的名字——赫兹尔。尽管有这些不巧，登报这件事仍使她心花怒放，使我欢天喜地。参与教会事务，结识罗同

学的那些好妈妈，夏洛特在大约的二十个月之内已设法使自己成为一个虽不名闻天下，至少还受人欢迎的公民。但她以前还从未在这份光芒万丈的报纸上出过风头。正是我——亨伯特先生使她才出尽风头。“作家，探险家，”麦克库先生的兄弟记下这个以后，问我写过什么书。“几本有关孔雀、彩虹和其他诗人的书。”报纸上还说夏洛特跟我相识好几年了，我是她前夫的远亲，等等。记得我曾暗示过，13 年前我与夏洛特有过一段风流事，但不知为何报纸没有报道这一点。新郎对夏洛特则解释说，社会专栏应当允许一点小小的错误。

让我们继续这个有趣的故事。从房客被提拔为情人之后，难道只经历了痛苦和灾难么？不。亨伯特先生承认，与阴谋家匕首的钢刃并进的还有些人类虚荣心的满足，有几分朦朦胧胧的温存，甚至还有几分内疚与自责。绝没想到这位端庄得滑稽的赫兹太太，对教堂与读书俱乐部一味迷信，口若悬河轻视冷漠严厉地对待孩子的女人，却有时变成这样一个楚楚动人、无依无靠的宝贝。那天在洛丽塔房间门口，刚把手放在她肩上，她就立刻敏感地一个劲儿往后退，连声说：“不，不，别这样。”

外境变了，她形象也变了。从前矫揉做作的微笑现在变成了容光焕发，我不由得想起罗。每次罗在冷饮柜前尝一种新饮料时，或默不作声地欣赏我价钱昂贵、做工考究的新衣裳时，脸上就是这副傻呵呵的可爱神情，正像她母亲。而每逢愁眉苦脸的夏洛特与其他女士交换妈妈的苦衷的时候，脸上则现出全国统一型号的女式的听天由命——眼球往上翻，嘴角往下吊。罗的脸上也曾有过这种表情，不过是小号的。上床之前要喝威士忌掺姜汁啤酒助兴，这样，在爱抚妈妈的时候，可以设法挑逗女儿。这就是 1934 年洛丽塔还是条弯弯小鱼进住过的白肚皮。这精心染过的头发丝毫不能刺激我的嗅觉和味觉。四柱床上，在灯光照耀下，有时候带一点罗的鬈发的色泽，但质地可差远啦。我在使用崭新

大块头老婆时，得不断跟自己说，从生物学角度考虑，现在我离离洛丽塔是最近的了。而且，夏洛特在洛丽塔的年龄时也和女儿一样迷人，将来洛丽塔的女儿也会和洛丽塔一样迷人。要老婆从一大堆旧鞋底下找出一本十年前的影集，以便一睹夏洛特小时的风采。虽然光线不对头，衣裳也难看，总算依稀辨出一份洛丽塔的原版。轮廓，腿，颧骨，短鼻子，洛丽塔。

于是公猫越过岁月的篱栅，窥探暗淡的小窗。可怜的新娘尽全力讨好新郎，丰乳肥臀的夏洛特努力使新郎做好完成夜间任务的准备。但绝望中的我仍然在寻找着性感少女的踪迹，在黑暗衰败的森林里，在浓密的灌木丛中被逼得走投无路。

简直没法跟你说我可怜的妻子有多么温柔，多么动人。早餐时，在令人扫兴的明亮厨房里，在一片镀铬的闪光和叮当作响的餐具中，她会坐在她的角落，穿一件红袍子，又肘搁在塑料桌面上，一只拳头撑着下巴，以令人无法忍受的脉脉温情注视着亨伯特消灭他那份火腿蛋。先生的脸由于神经痛也许有点扭曲，但在太太眼里却可以与太阳比美，与白色冰箱上摇晃着的树影比美。先生庄严的恼怒在她眼里是默默的爱情。先生微薄的收入给更为微薄的收入增添了一大笔财富。并不是因为大多数中产阶级家庭的需要只是这么多，而是因为连我的钱在她眼里也发出非同一般的男性魅力之光。她把两人的联合帐户看作是南方那种能衢大道，中午时分，浓密树荫聚在路的两旁，那边是柔和的阳光，一直通向遥远天际那发出粉红色光芒的山脚下。

同居的五十天中，夏洛特起劲地干着许多年才能干完的事。她手脚不停地干着那些她早就想干，可一直没兴趣干的事。好像嫁给我使她恢复了青春的活力。像那些老一套的新娘一样，她以极大的热情开始“美化家庭”。我对这房子的每一条裂缝都一清二楚。因为那些日子，我坐在椅子上，总是在脑海里勾画着洛丽塔活动的路线图，因此对这又脏又破的房子深有感情。我能感觉

到这个可怜的大家伙正气得发抖，它不得不忍受女主人用淡褐色、黄褐色、淡黄色等各种涂料给它洗澡。感谢上帝，她还不算太荒唐。不过的确花费了级大精力给遮光帘洗澡给晨叶窗打蜡。买来新的，再退回，再买新的，如此等等。面部表情也随之变化，时而明朗，时而阴沉，时而微笑，时而皱眉。试试印花布，再试试擦光布，给沙发换上新装，重新摆放家具，真是忙得不可开交。在一本家庭杂志中她高兴发现："可以把成套的沙发茶几和落地灯分开摆放。"在《家即你》一书女作者的启发下，她培养了一种对小桌子小椅子的仇恨。认为房间里放上许多玻璃器皿，墙上镶嵌大量护墙板是男式房间的模式；女式房间应该有轻巧的窗户和精致的木器。刚住进来时看见她阅读的那些小说已被带插图的目录册和家庭指南所取代。在费城罗斯福大街 4640 号的那家公司给我们的双人床订做了"有 312 个弹簧的大马士革皮面的床垫"，尽管男主人认为那个旧床垫能承受足够的压力，一点也不影响两个人在上面翻云覆雨。

她同她的前夫均来自中西部。住在这个偏僻东部的拉姆斯德时间还不够长，不足以结识这儿的所有好人。只是认识我们草坪后头那座东倒西歪的木头房子的主人，这是一位牙医，一个很快乐的人。在教会的茶会上，遇上过那个"目中无人"的垃圾大王的太太，这家拥有街道拐角处那幢白色的怪物。有时她去"看看"对门的老太太，但是那些她去拜访或在电话上聊天的有身份、爱挑剔的太太们，比如说格雷兹太太、雪利敦太太、耐特太太和其他人，却很少光临被冷落的夏洛特家。只有法罗夫妇才是与她真正要好不是相互利用的。这一对刚从智利办事回来，及时赶上参加我们的婚礼。约翰·法罗人到中年，性情平和，爱好体育，一个生财有道的体育用品商。他的办公室设在离此地四十英里远的帕金顿。就是他，在一次星期天林中散步时给我那支自动手枪弄来了子弹，并教会我怎么用。他微笑着自称是业余律师，

曾这夏洛特处理过一些事务。他的妻子——琼，长长的腿，戴一副带挂链的滑稽眼镜，乳房高耸，嘴巴又大又红。她爱画画——风景画、肖像画。记得在一次鸡尾酒会上，我曾对她画的一幅人像大加恭维。画上是她的小侄女罗莎琳·罗尼克，一朵玫瑰花似的小丫头。身穿童子军服，头戴绿色贝雷帽，腰系绿色皮带。她有一头迷人的披肩长发。当时，约翰取下叼在嘴上的烟斗说，可惜朵莉（我的洛丽塔）和罗莎琳两人在学校总是互相看不顺眼。不过他希望，我们大家都希望，等从夏令营回来她们会好起来。谈论一番此地的学校。这学校有优点也有缺点。“当然，这儿的生意人中意大利人太多了，”约翰说，“不过，另一方面，我们也免去了——”“我希望，”琼笑着打断丈夫的话“朵莉和罗莎琳一起过暑假。”我忽然想到罗从夏令营回来的样子——黑黑的皮肤，瞌睡沉沉，吸毒成瘾，心情激动，急于大哭一场。

19

趁形势还好，再谈谈谈夏洛特（不久将发生一场意外的变故）。她的占有欲我已有所了解。但绝没想到她会如此疯狂地妒忌我的生活中任何不属于她的东西。对我的过去，她表现出一种无法满足的好奇心。她希望我描述以前的恋人，以便使我侮辱她们，践踏她们，背信弃义，完全抹掉她们，毁灭我的过去。要我给她讲与瓦莱莉亚的婚姻，当然捧腹大笑一番。还得编造虚报一长串情人的姓名给夏洛特取乐。为讨她的欢心，不得不给她编造了一份带插图的人名录，全部按照美国广告的规矩，按微妙的种族等级排列，就这样看我的“曾经”的女人——懒洋洋的金发碧眼，气势汹汹的浅黑皮肤，充满性感的古铜色发——如同在妓院里展览的妓览。

一生中从未忏悔过这么多，也从未听过这么多忏悔。她的“恋爱中”听起来既诚恳又枯燥。第一次与异性拥吻到偶尔成功

的婚姻，在伦理上，都与我油膛滑调的口头文学形成强烈对比。但是在技术上，两套“恋爱史”却如出一辙，因为两人都受到相同东西的熏陶：肥皂剧，精神分析，廉价小说。我从中汲取性格，从中汲取表达方式。我对已故的赫兹先生的性生活习惯忍俊不禁，而夏洛特则认为我的笑很不成体统。总而言之，她的自传乏味透顶，就和对她后来的尸检一个样。从没见过如此强壮的女人，尽管食量很小

关于我的洛丽塔，很少的提及——事实上比提到那天折了的金发碧眼男孩要少得多。这短命男孩的相片是我们的光秃卧室的唯一装饰品。一次，她想出了神，预言说那个死孩子的灵魂将重返尘世，再次投胎，变成目前这次婚姻的产品。尽管本人并不想给亨伯特家庭增添一个哈罗德产品的复制品，但却想到了长长的产褥期，剖腹产手术，以及其它完全产科医院的合并症，我和洛丽塔将因此拥有几星期的机会，说不定——还可能给小丫头吞一大把安眠药。

哦，对自己的女儿她如此憎恨！特别恶毒的是，她竟以极大的热情去签一份什么调查表。这表是一本愚蠢透顶的书里的——《儿童成长指南》，芝加哥出版。这本废话连篇的破书要求母亲不厌其烦地在每年孩子生日那天填写一份调查表。1947 年 1 月 1 日，罗 12 岁生日那天，夏洛特·赫兹在四十个形容词中的十个下面划了线。在“你孩子的性格”一栏中：好斗，吵闹，挑剔，不可信，不耐烦，爱生气，爱打听，爱对着干（划了两条线），没精神，倔犟。她对其它三十个形容词不屑一顾，其中有：快乐，愿合作，精力充沛，等等。真让人气得发疯，向来温和可爱的妻子竟以极为野蛮的方式对罗仅有的那点东西又翻又搜，将每个角落里的东西都了来，冻结起来，就像许许多多被催眠的小兔子。好太太做梦也没想到，有一天早晨，因为肚子不舒服（想改进她烹调的结果），我没陪她去教堂，用洛丽塔的一只短袜骗了她一

场。再看看她对洛丽塔来信的态度吧。

亲爱的妈咪和亨利：

愿你们健康。非常感谢给我送来的糖果。我（划掉，重写），

我新买的套衫在树林里弄丢了。最近几天挺凉。过得还不坏。爱。

朵莉

“这个笨孩子，”亨伯特太太说，“那件套衫是全羊毛的。请你不要擅自送她糖果。”

20

距拉姆斯德几英里远的森林里有一个湖——“我们的玻璃湖”。7 月底的最后一周热极了，我们天天开车去湖边洗澡。本人有责任详细记录在那儿的最后一次游泳，那天是一个炎热的星期二。

把车停在离道路不远的停车处，穿过一座松树林子到湖边去。路上，夏洛特告诉我，约翰·法罗上星期日早上 5 点去湖边写生时看见莱斯利，在这儿游泳，就是那个黑人。

“水一定挺凉。”我说。

“问题不在这儿，”逻辑性极强的太太说，“他这人不正常。而且，”字斟句酌，我已经快不能忍受，“我有一个明确的感觉，咱家的露易丝爱上了那个白痴。”

感觉。“我们感觉朵莉雷斯表现不太好，”等等，一份从前的学校评语说。

亨伯特夫妇往前走，穿着凉鞋和晨衣。

“亨姆，知道吧，我有一个最大的野心，”亨姆太太宣布。她低着头，就像在跟大地对话，又好像有点害羞。“我想雇一个真正受过训练的女仆，就像塔尔博特家提起的那个德国姑娘，让她

住进来。”

“没地方，”亨姆先生说。

“得啦，”她满脸堆笑，“亲爱的，你一定把咱们家看扁了。罗的房间可以住。再说，我早就想把那间屋子做客房。这是整幢房子中最冷最糟的一间。”

“你说什么？”我问，面部肌肉开始紧张，记下这点是因为罗有时也这样，当她表示怀疑、厌恶和生气时。

“你是不是担心发生罗曼蒂克的事？”太太问道——暗指她的第一次投降。

“见鬼！当然不是。只是担心客人或女仆住在那儿，罗怎么办？”

“啊——”亨伯特太太做梦似地微笑着，一边吐出长音，一边耸起眉毛，“小罗，恐怕压根儿不用担心。从夏令营回来就直接送她去一所良好的寄宿学校，纪律严，宗教训练又好。然后——送她去比尔德斯利学院。我早都想好了，你不用担心。”

她接着说，亨伯特太太要克服惰性，立刻写信给费伦小姐在圣艾尔布拉教书的妹妹。这时我们看见了金光灿烂的湖。我说把太阳镜忘在车上了，得回去拿。

从前一直认为无可奈何地绞着双手是小说中才有的动作——也许来自什么中世纪的仪式。可是当自己走进树林，满心绝望地做垂死筹划时，我不自觉地也这样做了。“看哪，上帝，看看这些锁链吧！”这是当时心情的最好表达。

如果夏洛特是瓦莱莉亚，我就知道如何对付她了。“对付”，就是这个词。在过去的那些日子里，只要拧一拧瓦莱莉亚汗毛丛重的手腕，那只手腕曾因从自行车而受伤，她就会立刻就范，改变主意。可用这类办法对付不动声色的美国人夏洛特，却不可思议。想不通过她对我的爱情来操纵她就像做梦一样不切实际。我不敢轻举妄动，以免破坏她全心全意地建立并崇拜着的偶像——

我的光辉形象。之前对她一直都恭维奉承，因为她是自己心上人的令人畏惧的保姆。现在仍然奴颜婢膝，可怜的亨伯特先生！我手中的唯一王牌就是她对我疯狂地爱着罗这各还一无所知。因为罗喜欢我，她曾被惹恼过，但罗对我的感情她并未觉察。对瓦莱莉亚可以这么说："听着，你这个胖傻瓜，得由我来决定什么对朵莉雷斯·亨伯特相宜。"对夏洛特则甚至不能说："对不起，亲爱的，我不赞成。再给孩子一次机会吧。你自己说过让我来当她的教师，你自己从前讲——"事实上，什么都没法跟夏洛特说，因为无论说什么都会使自己露马脚。哦，真没法对待这些讲原则的女人！夏洛特就像一个音乐家，在日常生活中也许俗气得令人作呕，举止不得体，兴趣又低级。但一听到一点儿不对头的音调，就会像魔鬼一样具有判断力。要摧毁她的意志得先摧毁她的心。但如果摧毁了她的心，她心中的我的形象也就完了。如果我说："让我摆布洛丽塔，你帮我保密，要不就立刻分手！"她一定会面色苍白，一板一眼地回答："好吧，不管你再说什么，还收回你刚才的话吧，这算是完了。"而这事也就真的彻底结束了。

真是一团糟。记得走到停车处后，在唧筒那儿抽上来一捧铁锈味的自来水，并且把它喝干，似乎水能给我带来智慧、青春、自由和一个小情人。有一会儿，独自坐在林中粗糙的小桌上，晃悠着双脚。不远处，两个穿短裤背心的小女人从标着"女厕所"字样的地方走了出来。嚼着口香糖的梅布尔心不在焉地使劲儿蹬着自行车，玛丽恩坐在后座上，甩着头发赶苍蝇，双腿分得开开的。她俩慢慢地融进远处的光影中。洛丽塔！父亲和女儿融进树林里！最自然的解决方法是除掉亨伯特太太。但用什么办法呢？

谁都不能完全不留痕迹地杀掉一个人，这种事往往要靠机会。上世纪末，法国南部发生过一桩有名的拉古尔太太谋杀案。一个不知名的六英尺高的大胡子（后来被认出是拉古尔太太的秘密情人），在一条拥挤不堪的大街，突然举刀刺向刚与拉古尔上

校完婚的拉古尔太太，在她背上致命处一连三刀。拉古尔上校，一个矮个头、粗脖子的家伙，正挽着被害者的右臂在街上走。说也凑巧，正当凶手挥拳打掉怒气冲天的上校的下巴时，附近一座房子里，一个神经不大正常的意大利人纯属偶然地弄爆了手中的爆炸品。大街上顿时乌烟瘴气，砖头瓦块横飞，人群东奔四跑。爆炸并未伤着什么人，只是震昏了拉古尔上校。而那位报复心很重的拉古尔太太的情人，则随人群一道溜之大吉——并且打那以后过得很快活。

现在来瞧瞧另一位凶手的如意算盘。

我朝湖边走去。这个我们和其他几对“正派”夫妻——法罗夫妇、查特菲尔德夫妇常来洗澡的地方是一个小湖湾。夏洛特喜欢这儿，把它当成一个私人海滩。人们常去游泳的地方在湖的左边，从我们这个小湾看不见。我们右边的松树林紧挨着一片沼泽地，而对岩接着又是一片松树林。

我坐下时响声很大 。她吓了一跳。

“下水去吗？”她问。

“等一小会儿。别打断我的思路。”

过了好一会儿。

“好啦，走吧。”我说。

“我也在你那思路上吗？”

“当然。”

“但愿如此，”夏洛特下水了。水很快就淹到她肥腿上生着鸡皮疙瘩的地方。然后，她伸开双臂，双唇紧闭，头戴黑色橡皮泳帽，相貌很不中看的夏洛特溅起很大的水花朝前游去。

我们慢慢游进了湖面闪光的地方。

湖对岸，一千步开外，能看得出有两小小的男人的身影正起劲地干活。我知道这两个家伙：一个是退休的警察，波兰人的后裔，另一个是退休的管道工，她拥有湖对岸一大片的森林。还知

道他们正在修建一个码头，纯粹没事干，寻开心。

星期日上午“我们的”那片白色沙滩无人光顾。对岸除了那两个老家伙的影子外也没别人。一架深红色的私人飞机从头上飞过，消失在蓝天里。这里真是适合发生一起溺水凶杀案。问题在于那两个管法律和管水的家伙。他们刚好近得足以目击一场意外事故，远得不足以观察犯罪现场。他们足够近，能听到一位手足无措的丈夫正在水里乱扑腾，呼喊着救命，快来人帮忙救救他溺水的妻子。他们足够远，无法看清一个手忙脚乱的男人已成功地把自己的女人踩到水底。本人的境界还不够这个程度，只想告诉各位当时形势非常有利，环境太妙了。夏洛特笨手笨脚、有板有眼地向前游着，技术实在一般，不过她倒自得其乐。一面划水，一面看着她水淋淋的脸上闪着白光，奇怪她如此卖力为何还没晒黑？苍白的唇，光光的额头，紧箍头上的泳帽，丰满的颈子。只要落后一步我就可以下手，深吸一口气，抓住她的脚踝，然后拖着这具尸体快速下潜。说她是尸体，因为惊奇、恐惧和缺乏经验会使她心慌意乱而立刻吞下足够置她于死地的湖水，而我则可以在湖底睁开眼睛，足足坚持一分钟有余。精心策划过的关键动作干起来就像流星尾巴一样快。就像演一出可怕的芭蕾舞，男演员用手托着女演员的脚，飞快穿过水的微光。把她压在水底的时候，还可以升上来换换气，然后，需要下潜几次就下潜几次，直到大幕一劳永逸地落下之后再大喊救命。得过二十分钟，对岸那两个家伙才能赶到，划着他们新刷了一半油漆的小船。那时候，可怜的亨伯特·亨伯特手脚抽筋或冠动脉阻塞的受害者，将被踩到水底，在离水波涟漪的湖面三十英尺的烂泥湖底。

挺简单，不是吗？可是，乡亲们！不知为什么——我就是无法说服自己下手！

她在身旁游着，像一只笨海豹一样悠闲。魔鬼在耳朵里尖叫，时机到啦！可是，乡亲们，我就是下无法下手！只是默默地

朝岸边转去。她也立刻顺从地跟着转回来。魔鬼仍在召唤我赶快行动，可就是没法下手淹死这条滑溜溜的大笨虫。直到魔鬼的呼唤逐渐远去，这时候才明白一个可悲的事实——明天，或星期五，或今后任何一个白天与夜晚，我都永远无法动手杀她。噢，可以想象自己下手揍得瓦莱莉亚一对奶子不成直线，甚至打伤她，或朝她情人的小肚子开一枪，让他惨叫着跌坐在地。可我就是无法把夏洛特置于死地，特别是现在整个形势还不是毫无回旋的余地。假如我逮住她又踢又打的脚，面对她惊恐的双眼，听她垂死挣扎时的呻吟，顶住这一整套考验，下了毒手，我从此将永远被她的鬼魂缠。如果现在不是 1947 年，而是 1447 年的话，我也许一时冲动，会征服善良的天性，从哪块空心玛瑙里弄出一点传统的毒药，或者致命的春药，献给服用。可惜现在处于人人爱管闲事的中产阶级时代，可不像过去在锦缎装饰的宫殿里那么容易行事。这年头，要做杀人犯得先做科学家。不，这两者我都不想做。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大多数寻求销魂荡魄，甜蜜呻吟，与少女发生肉体接触但不一定是性交关系的性犯罪者，只是一些机能不全、精力不足、胆小怯懦、无伤大雅的可怜虫。他们只要求公众允许他们追求自己实际上无害于社会的小小的性变态行为，而不受到警察与社会的严厉制裁。我们不是性欲狂！不会像丘八那样滥施强奸。我们只是一群性情温和、郁郁不乐、顺从得像狗一般的绅士。在成年人面前，能十分有效地控制自己的欲念，但却心甘情愿地牺牲许多年许多年生命去碰一个性感少女。强调一下：我们决不是杀人犯。是从不杀人的诗人。噢，可怜的夏洛特，在你永恒的天国里，在充满沥青、橡胶、金属、石块的炼金术中，请不要怨恨我——但是，感谢上帝，不要水，不要水！

不过，客观地说，总算是一次侥幸脱险。

饥饿的太阳炙烤着大地，我们披着毛巾坐下来。夏洛特环顾

四周，解下乳罩，然后趴下来让阳光晒着她的背。她说她爱我，还深深地叹了口气。接着伸出一只手从晨衣口袋里摸出烟，坐起来吸烟。检查一下自己的右肩膀，然后重重地亲了我一下，张着嘴巴，一股烟味儿。突然，从身后的沙坡上，从灌木丛和松树下滚出一块石头，接着又是一块。

“那些孩子真是鬼头鬼脑的，”夏洛特边说边把乳罩扣好，重新趴下。“这事我要跟彼得·克雷托克斯基说说。”

从小路的出口处传来□□□□的脚步声，琼·法罗拿着她的画架之类走了下来。

“你吓了我们一跳。”夏洛特道。

琼说她一直待在上面树林里一个隐蔽的地方，窥探大自然（探子一般会被打死），徒劳地想画完一张风景画，她缺乏天才（这话倒是真的）。“亨伯特先生，您试过画画吗？”夏洛特有点妒忌琼，问她约翰会不会来。

会来的。今天他回家吃午饭。在帕金顿的路上他让琼下车，这会儿该来接她了。今儿上午真不赖。天气这么好，把她的爱犬卡瓦和梅尔普斯捆在家里，真是于心不忍。她在我和夏洛特之间坐下。穿的是短裤，一双棕色的长腿对我来说就像一头栗色母马一样迷人。她笑的时候露出牙床。

“差点儿把你们俩也画进我的风景画里，”她大声说，“我还注意到你们没注意的事。您（对亨伯特说）带着手表游泳，是的，您带手表下水来着。”

“防水的。”夏洛特翘起嘴巴轻声。

琼拿起我的手腕放在她膝上，仔细端详那件夏洛特送给我的礼物，然后把我的手放回沙滩上，掌心向上。

“你这样真是什么都能看见。”夏洛特轻薄地说。

琼叹道：“有一次看见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太阳下山时候就在这儿做爱。他们的影子像巨人一样大。我告诉过你汤姆森天

快亮时干的好事。下次准会见到又老又胖的艾弗，那家伙真是个怪人。上次他对我讲了他侄子一件十分丢人的事儿。是这样——”

“喂，你们好。”我们身后传来约翰的声音。

21

不高兴时一声不吭是我的老习惯。从前，瓦莱莉亚总是被我这个习惯吓得不知所措。她总是呜呜咽咽，不胜悲恸地说：“一定是我太蠢了，是我说了什么蠢话才使你不高兴的。”对夏洛特我也试过这种沉默——可她对此毫不理会照样滔滔不绝。令人惊讶的女人！每逢这时候我就走回以前的房间，现在成了名副其实的“工作间”，一面咕咕哝哝地解释要去完成一大部高深的作品。夏洛特依然兴致勃勃地“美化家庭”，忙着打电话，写信。从我的窗户透过杨树的颤抖能看她穿过街道，心满意足地寄出写给费伦小姐的信。

最后一次造访一动不动的沙滩又过去一星期了，这是充满阵雨和这一周充满阵雨和阴影，令人沮丧。忽然，在太阳还未最终烧毁自己之前，一线希望之光照亮了我。

突然想到了自己聪明能干的大脑，该用用它了，即使不敢斗胆打乱妻子对她女儿的伟大计划，至少可以使用什么普通的手段来维护自己利益，总会有时机的。一天晚上，夏洛特自己给了我寻衅的机会。

“我有个让你吃惊的计划，”夏洛特用她深情的目光看着我舀起满满的一匙汤，一成宣布说，“秋天我们要去英格兰。”

我吞下那匙汤，用粉红色的纸巾擦擦嘴，也宣称：

“我也有个计划让你吃惊，亲爱的。我们不去英格兰。”

“为什么？什么事？”她的惊讶比我预料的更甚，目瞪口呆地盯着我的两只手。这双手正下意识地折腾那卷无罪的纸巾，折

迭，撕，揉碎，再折，再撕，循环，往复。不过我脸上的微笑使她多少安心了。

“事情很简单，”我答道。“即使在最和谐的家庭，就像我们这样的，也不能事事由女方作主。有些事情由丈夫决定。我能想得出像你这样健康的美国太太，和什么邦普太太或者山姆·邦普，冷肉片大王，或者某个好莱坞的婊子同乘船渡过大西洋，一定快活无比。毫无疑问，你我的照片还可以给旅行社做一份棒极了的广告——你，一对媚眼就像明星；我，极力克制自己充满妒意的爱慕，成双成对到处游逛。遗憾的是，本人对欧洲过敏，包括那个风流的英格兰。你该知道得十分清楚，我对欧洲毫无联系除了伤心的往事，什么联系也没有了。你那彩色广告也无济于事。”

“亲爱的，”夏洛特开口道，“我真的——”

“不，等等。眼前这事只不过事出偶然，我担心的是整个趋势。你要我下午放下手中的活陪你去湖边晒太阳，我欣然从命。并且为了你，变成了一个古铜色皮肤的浪荡小伙子，而不像一个学者，嗯教育家。你去跟迷人的法罗夫妇打桥牌，喝波旁酒，我跟在后面像一只温顺的羔羊。不，请等等。你要打扮家里，我不干涉你的任何计划。在你决定——在你决定这一切的时候，我可能完全或部分地不同意——可我毫无怨言。可以不计较小事，但不能不计较大事。可以被你差来遣去，但什么么游戏都有规矩。我生气。一点没生气。别那样，我也是这个家的主人，我也应当有点发言权。”

她早已走到我的身边跪了下去，并且慢慢地但却十分用力地摆着她的脑袋，还双手抓住我的裤腿。她说这些她从未想过，说我是她的主人，她的上帝。说露易丝已经走了，咱们立刻做爱吧，说我必须原谅她，要不她会死的。

这意外令人得意洋洋。我心平气和地告诉她，这不是请求原谅的问题，而是应当改变自己为人处事的问题。我决定控制局面

乘胜追击，再接再厉。以后便起劲地“工作”起来，态度冷淡，神情抑郁，独自待着。

从前我那间卧室里的“工作床”早就变成了沙发，恢复了本来面目。刚开始同居，夏洛特就说要把这屋子变成地道的“作家书斋”。那次“英格兰事件”之后两天，我正坐在一把新买的非常舒适的安乐椅里，把一大本书摊天膝上，忽然夏洛特敲了一下门，走了进来。她的动作与洛丽塔毫不相同。“她”来时总穿着脏里吧唧的蓝紧身裤，发出一股小姑娘王国里的果园的味道。毛手毛脚，衣冠也不些不整，衬衣下摆的两颗扣子都散了。不过，说实在的，在小赫兹的莽撞与大赫兹的稳重后面却着一点共同之处——一种尝起来同样味道的害羞。一位杰出的法国大夫曾对我父亲说，血缘相近的人连胃液流淌的声音都相同。

于是夏洛特进来了。她觉得我们有些不对劲儿。前天晚上一上床我就装睡，大前天晚上也是。并且柔声细语地问她有没有打扰我的工作。

“这会儿没有，”我说，一面翻过《少女百科全书》第三卷，察看封底的一张图片。

夏洛特走到一张带抽屉的仿桃花心木小桌旁，把手搁在上头，这桌子真难看。这种看法很对，可桌子并没碍她什么事。

“我一直想问问你，”她公事公办的说，“这东西干吗锁起来？你需要这桌吗？放在这儿不好看。”

“别碰它，”我说。这会儿翻到了斯堪的纳维亚的露营。

“有钥匙吗？”

“藏起来了。”

“噢，享姆……”

“锁着情书呢。”

看了我一眼，眼光像一只受伤的母鹿，令人恼火。不知该如何应付这种尴尬，如何跟她谈下去，只好一面在翻开的这页书上

用指甲敲着鼓点，一面瞟向外面。她立刻走到我的椅子跟前，重重地坐到扶手上，一股我前妻用过的香水味。“阁下愿意在这儿过秋天吗？”她手指窗外东部州里的秋天景象。“为什么？”（非常清晰、从容）。她耸耸肩膀。也许这时候正是从前哈罗德的休假时间，温和的季节，对她已形成了条件反射。

“我知道该去哪儿，”她说，手仍然指着外面。“记得有家旅馆——‘陶醉的猎人’，名字很雅致，是不是？那儿的菜真是一个梦，而且谁也不打搅谁。”

她把脸颊贴在我太阳穴上蹭着，瓦莱莉亚总是很快就完成这个动作。

“你想吃点什么特别的晚餐？亲爱的？约翰和琼等会儿要来。”

我以一声哼哼回答她。她亲了亲我的下唇，快活地说要去烤块蛋糕（从我做房客时养成的习惯，曾对她的蛋糕表示赞赏），走了。我小心翼翼地把书放在她刚坐过的地方，去察看一下藏钥匙的地方。它正难为情地躲在那把贵重的旧刮脸刀下面。在夏洛特给我买了一把便宜的新刮脸刀之前，我一直用这把。还是藏在那儿安全些——那个衬着天鹅绒刮脸刀盒子。这盒子与名式各样公文信件一起放在一只小箱子里。还有什么地方更合适？我心里纳闷，藏点东西怎么这样做难——尤其是有个爱折腾家具，“美化家庭”的老婆时。

22

大概是最后一次游泳后又过了整整一星期，费伦小姐的妹妹写信作了答复。说她刚参加过姐姐的葬礼回来。“摔坏了臀之后，尤菲米娅再没能复原。”至于亨伯特太太的小女儿，她报告说，今年学校注册的时间已经过去了。不过，健在的费伦第二保证说，如果亨伯特先生和太太明年1月把朵莉雷斯送去，入学不成

问题。

第二天，午饭后，去看“我们的”医生，这个家伙态度非常好。此人完美的床边举止以对几样登记过专利的药品的完全依赖，恰到好处地掩盖了他对医药科学的无知和满不在乎。罗将返回拉姆斯德的事是我期望已久的珍宝。必须做好迎接她到来的一切准备。实际上，在夏洛特做出她那极为残酷的决定之前，我就已经开始着手准备。要保证在可爱的孩子到家的那天晚上，以及以后的每一个晚上，直到她回到艾尔布拉的学校，手中得有足够的东西使一大一小两个赫兹酣睡如泥，做到不论什么响声或触摸都弄不醒她们。几乎整个7月以来，我一直在夏洛特身上试验各种各样安眠药。她是个吃药大王。最近给她吃的那些药她以为是镇静剂，使她足足熟睡了四个小时。收音机开到最大音量，用手电筒照她的脸，推好，操她，拧她，戳她——无论怎样都不能让她醒来。然而一个极为简单的小动作——吻她一下，立刻便使她醒过来了。既新鲜又有活力，活像一只在章鱼，赤裸双臂紧紧地搂住我，一对肥大的乳房压我几乎喘不过气来，使我难以脱身。这不行，得弄点儿更保险的。开头，拜伦医生似乎不相信最近一次的处方不能治愈我的失眠症，建议我再试一次。有一会儿，他给我看他家人的照片，转移了我的注意力。他有个和朵莉一般大的漂亮女儿。但是我着穿了他的鬼把戏，坚持要他开现有的最厉害的药。他建议我打打高尔夫球，但最后同意给我据说是“真正有效”的东西。他走到药柜那儿拿出一瓶紫罗兰色的胶囊，胶囊一头镶有深紫色的边，说这是刚问世的最新安眠药，不是为那些一杯开水就能镇静下来的神经病人发明的。而是为那些经常失眠的伟大的艺术家发明的。这些人有时不得不死上几个小时，以便美名万古留芳。本人向来以捉弄医生为乐。一面把药塞进衣袋，一面故作怀疑地耸耸肩，心里却暗暗高兴。附带说一句，对这个家伙得提防着点儿。有次我对他说漏了嘴，提到以前在某家疗养

院住过，当时觉得他耳朵尖抽动了一下。因为不想让夏特或任何人了解自己的那段历史，我连忙解释说，是为了完成一部小说而去疗养院体验生活。不过没关系，这个老坏蛋可有个甜妞儿。

我喜气洋洋地动身回家，用一只手开着老婆的车，心满意足。毕竟，拉姆斯德也有它的动人之处。知了在叫着，大路刚洒过水。我平稳地拐进了家门口的急弯。我对一切都感到满意。天蓝，树又绿。知道太阳也在照耀，因为点火钥匙反射在挡风玻璃上，知道现在正是下午 3 点半钟，因为那个每天给对门老太太做按摩的护士，白袜白鞋，正在那狭窄的人行道上步履轻快地走着。和平日一样，下坡时，垃圾大王家歇斯底里的塞特狗向我扑来；和平日一样，当地的报纸躺在前廊上，那是肯尼刚丢的。

昨天，我已结束了自己的冷战态度。推开起居室门的时候快活地向里头叫一了一声："我回来啦！"夏洛特乳白色后颈和棕色发髻对着我，身穿第一次见面时那套黄衬衫、酱紫色便裤，正在角落的书桌旁写信。我刚推开门，又由衷高兴地招呼了一声。她写字的手停住了，坐在那儿一动不动。然后慢慢地从椅子上转身，双肘抵在弯弯地椅背上。她的面孔因痛苦而扭曲，很不美观。

"赫兹娘儿们，老母狗，臭猫，令人恶心的妈妈，那个——那个傻瓜赫兹不会再上当了！她已经——她已经……"

我的女起诉人停下，吞下她恶毒的言词和眼泪，无论亨伯特说过什么——或者打算说什么——都不重要了。她接着说：

"你是个魔鬼。你是个可恶透顶、心理变态、十恶不赦的骗子。你敢过来——我就朝窗外叫喊。退回去！"

我想，无论亨·亨嘟哝什么事都不管用了。

"我今晚就走。这可以占有这个家了。不过，你休想再见到那个可耻的小丫头。从这间屋子里滚出去！"

读者先生们，我滚了。上楼来到我以前的一半工作间，双手

叉腰，镇定自若地站了一会儿。在门槛那儿打量那张被洗劫了的小桌子和那个被打开了的抽屉。一把钥匙还挂在锁孔上，另外四把家用钥匙放在桌上。穿过平台走进亨伯特夫妇的卧室，轻轻地从她枕头底下拿出我的日记本放进口袋，然后开始下楼。但半路上停住脚：她正在打电话。电话机碰巧是在起居室的门外。得听听她讲些什么——取消一项什么订货，于是我又回到起居室去了。重新调整一下呼吸。穿过门走进了厨房。在那儿，打开一瓶苏格兰威士忌，她无法抗拒苏格兰威士忌。然后走进餐室，从穿过半开的餐厅的门，注视着夏洛特宽宽的后背。

“我们的生活会被你毁掉，”我不动声色地说，“咱们要做文明人。全是你的幻觉。你疯了，夏洛特。你发现的那些不过是一部小说的片断，你和她的名字出现在里头纯属巧合，不过因为这两个名来得方便而已。仔细想一想吧。我给你倒杯酒来。”

她既不作声也不转身，仍旧快而潦草地写着什么。大概是第三封信，桌上已摆着两封贴好邮票的信了。回到厨房。

我拿出两只玻璃杯，打开冰箱。重写，让她再看一遍，细节她不会记得。改头换面，伪造。写一个片断给她看，或者把它丢在附近容易被她注意的地方。加水，为什么水龙头有时哭得这么惨？形势的确严重。枕头形状的小冰块儿——给北极熊用的枕头——当然水渗进它们的小孔时，发出了焦躁不安、劈里啪啦、受折磨的声音。杯子碰得叮当作响，倒直威士忌和少量苏打，她侵犯我的领地，乒乒乓乓扔掉冰盒，端上酒杯，穿过餐室，透过那道虚掩的但我进不去的门：

“给你调了杯酒。”

她没有做声，这只疯狗。把杯子放在，电话机旁的餐具柜上，电话响了。

“我是莱斯利，莱斯利·汤姆森，”是那个爱在天亮时下湖洗澡的黑家伙。“先生，亨伯特太太刚被汽车压了，您最好快来看

看。”

我答道我老婆还好好的。手里还握着听筒，推开起居室的门。“夏洛特，有人说你给汽车压死了。”

但夏洛特不在起居室。

23

我冲了出去，门前那条急拐弯的小街的另一头看来有点异样。一辆黑色闪光的帕卡牌汽车从人行道冲上了对门老太太家门前的斜坡，地上堆着一条花格呢毯子。车停在阳光下，车门大开，像翅膀似的。前轮深深插进常绿灌木丛。汽车右边整洁的草坪上躺着一位上了年纪的白胡子绅士，穿着考究，还打着领结，双腿并得很拢，活像一具死尸蜡像。得把瞬间视觉先后次序记下来：毯子，汽车，地上的老头，对门老太太的护士衣衫作响地跑回前廊，手里端着只空了一半的平底酒杯——那儿，可以想象，那位足不出户的残废老太婆正在发出尖叫，不过垃圾大王家的大狗叫声更甚，它正有板有眼地狂吠着，从一堆人跑到另一堆人。人行道上已经聚集了许多邻居，有人在跑来跑去，包括莱斯利、两个警察和一位身体结实戴一副宽边玳瑁眼镜的绅士。关于这点得说明一下。警察在事故刚发生的时候便赶到现场，是因为他们正好在两个街区以外的十字街口对违章停车者罚款。戴眼镜的那位是小弗雷德里克·比尔，帕卡牌汽车的主人兼司机。而弗雷德里克，他的79岁的老父亲，就是护士刚刚喂过水、在草坪上躺着的那个老头，一位银行家。他不是昏死过去了，而是正舒舒服服、有条不紊地从心力哀竭或类似情况中恢复过来。夏洛特·亨伯特的遗体就在人行道上那堆毯子底下。她急急忙忙穿过街道，想去老太太家草坪角上的邮筒里丢信时被撞倒了，然后又被拖了几英尺远。一个身穿粉红色外衣的漂亮小孩捡到那三封信交给了我。而我则把手伸在裤袋里，把信揉得稀烂。

三位医生和法罗夫妇很快来到现场。接管了后事。死者可怜的鳏夫，凭着极强的自制力不哭也不闹。不过走路有点踉踉跄跄，真的。他开口只讲些与认尸、验尸、处理尸体绝对有关而且非讲不可的话。夏洛特的脑袋已经成了一堆血肉模糊的东西：脑浆、头骨碎片、棕色的头发和血粘成一堆。可怜的鳏夫被朋友送上朵莉的床休息时，太阳还老高。温文有礼的约翰和眼泪汪汪的琼为照顾死者家属，晚上就睡在亨伯特夫妇的床上。据我所知，那晚上他们过得可不像这种严肃场合要求的那一本正经。他们在本人和夏洛特女士的床上翻云覆雨的声音，搅得我一夜都没合眼。

毫无必要在这部特殊的回忆录里记下葬礼前和葬礼本身的详细情况，因为葬礼就和当初的婚礼一样没有兴师动众。应当记录的是夏洛特死后四五天内的事。

鳏夫的头一夜由于灌多了酒，睡得就跟以前睡在这张床上的孩子一样深沉。第二天早上，赶忙检查裤袋里那几封信被揉碎了的信，碎纸片已经混在一块儿，这三封信已经拼凑不全了“……你最好自个儿再找找，因为我没法再买一个……”这大概是写给罗的，有些片断似乎指的是夏洛特打算带罗，或者返回老家皮斯基，以防兀鹰抢走她宝贵的羔羊。还有些零落的纸片显然是什么入学申请表，不是申请入圣艾尔布拉学校，是另外一所寄宿学校。这所学校校纪十分严明，素有“少女修道院”之称。最后一封信似乎是给我的拼凑出这样一些句子：“分居以后我们可……哦，最亲爱的，我的……比你有过的女人更糟……不然，我会去死……”但是总的来说，这些七零八碎的东西毫无意义，三封草草写就的信的碎片在手掌里混乱不清，正像当初在可怜的夏洛特脑子里一个样儿。

那天约翰与人有约，琼得回家喂狗。于是鳏夫暂时失去了朋友的陪伴。两位亲爱的朋友担心我一个人待着会自杀。因为没有

其他人能来——对门的老太太幽闭在家，麦克库夫妇忙着买新房，查特菲尔德夫妇被叫到缅因州去了，似乎他们遇上了什么麻烦。于是莱斯利和露易丝被派来陪我，借口是帮我清理大堆可怜地失去了主人的私人用品。在等待莱斯利与露易丝前来赴由别人付钱的幽会时，感情冲动的亨伯特一时灵感突发，给心地善良容易受骗的法罗夫妇看了一张夏洛特的小照片，这是从她的遗物中找出来的。头发飞扬的夏洛特坐在一块大卵石上笑得很开心。这是 1934 年 4 月拍摄的，一个值得纪念的春天。当时本人因公务到美国来，正好在此能待过几个月。我们相识并坠入爱河。那时我已结婚，而她也与赫兹订了婚。返回欧洲以后，我们通过一个朋友继续通信。这个朋友现在已辞别人世。看着这张快照，琼悄声说曾听到过类似流言，又把照片递给约翰。约翰取下烟斗，仔仔细细地看了可爱而忠实的夏洛特，然后把照片还给我。后来他们就离开了几小时，而快活的露易丝则在地下室里和莱斯利打情骂俏。

法罗夫妇刚走，就来了一位神情庄重的牧师。尽快打发他走。与他的谈话既未伤害他的感情，也没引起他的怀疑。当然，我会全心全意负责孩子的成长。这儿，顺便说一句，有一个小十字架，是夏洛特·贝克尔送给我的，那时候我们都还年轻，我的一位表姐在纽约，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小姐，我们可以在那儿给朵莉找一所良好的私立学校。哦，狡猾的老狐狸亨伯特！

为蒙骗莱斯利和露易丝（他们可能会向约翰和琼汇报），还打了一个又长又响的长途电话，假装与夏令营的长官雪莉·霍尔姆斯谈话。等约翰和琼返回以后，又故意语无伦次后语，心慌意乱地抱怨说，刚才打电话没找到罗，她和一组同学上山远足去了，五天之后才能回到夏令营。

“上帝，我们可怎么办哪？”琼说。

约翰建议说，他可以跟克莱马克斯的警察联系，帮助寻找这

些登山者，长到他们不会超过一个小时。再说他自己对那一带也熟极了，可以——

“听着，”他接着说，“干吗我们不现在就开车去哪儿？你可以和琼一起过夜——”他并没真的加上后这句，但琼大力赞同他的提议，隐含有后面这种意思。

我垮了。恳求翰让这事听其自然，说无法忍受孩子缠住我又哭又闹。这孩子太敏感，好激动。她的一生也许会深受影响，精神分析学家们已经分析过这种病例。谈话突然打住了。

“好吧，你是医生，约翰有点唐突地说，“可我毕竟是夏洛特的朋友和顾问。不管怎么说，总得了解一下你打算怎么安排孩子。”

“约翰，”琼叫道，“她是他的孩子，不是哈罗德·赫兹的，难道你还没明白？亨伯特才是朵莉真正的父亲。”

“明白了，”约翰说，“很抱歉。对，我现在才意识到。当然，这样事情就简单多了，而且你愿意怎么办都行。”

心神错乱的父亲继续说葬礼之后就立刻去接他娇弱的女儿，要尽最大努力让孩子换个环境过得开心，也许带她去墨西哥或者加利福尼亚旅行旅行——只要他仍在人世，就一定这么办。

我像戏剧家一样高明地表演了完全绝望之时的那一刻平静，以至于好心的法洛夫妇让我搬进了他们的家。他家有个不错的地下室，正像此地所有的地下室一样。住在哪儿都行，因为我害怕失眠和亡灵。

现在应当解释一下我不把朵莉接回来的原因。出事那天，首先，在夏洛特从这个世界销声匿迹之后，我极其自然地以一个自由父亲的身份，重新进入这座房子。先接连灌下早先调好的两杯威士忌加苏打，然后再加上一二品脱我的“小东西”，躲进厕所，避开邻居和朋友。心里当时只有一个念头——从现在起几个小时之后，那个温暖、棕发的、我的、我的、我的洛丽塔就要在“爸

爸的”怀抱里了。她痛哭流涕，我则吻去她的泪水，她的泪流得多快，我就吻得多快。我正圆睁双眼，在镜子面前面红心跳时，约翰·法罗轻轻地敲了敲门，问我没事儿吧——我立刻意识到如果让洛丽塔回家，和这帮到处乱转、打算把她从我身边夺走的好管闲事的人见面，那可就糟了。并且，无法预料的罗自己也许——天晓得——会傻乎乎地怀疑起我来，突出其来的厌恶，模模糊糊的恐惧之类，那么，神奇的战利品就会在取胜的那一刻从手中飞走。

说到好管闲事，又有人来拜访——老友比尔，那个帮我结果了老婆的家伙。他身宽体胖，态度庄严，活像一个刽子手的帮凶。肥厚的下巴，一双绿豆眼，宽边眼镜，大鼻孔很引人注目。是约翰把他带进来的，然后他自己极为得体地把门关上走开了。面目可憎的来客首先巴结讨好地声明，自己有一对双生儿子和我的洛丽塔同班，然后打开一张他事先准备好的这次事故的示意图。各种颜色的箭头和虚线标在上面，有几处亨伯特太太的路线还用一串串小人标示着，就像直观教具里用的那种。这条路线非常清楚地与一条粗大弯曲的黑线相接，这条粗线代表接边两次的急拐弯——第一次是比尔的车想避开那条该死垃圾大王的狗（狗没画出来），第二是第一次的连续动作，旨在避免撞人发生车祸。亨伯特太太长眠的地方涂上了很黑的十字架。我想找出来客的大南非头蜡像父亲躺的地方，但图上没有。那老头作为事故见证人，和莱斯利·汤姆森、对门老太太以及其他几个邻居一起，在事故登记表上签了名。

弗雷德里克捏着支削得尖尖的铅笔，在图上灵活而微妙地从一点飞到另一点，以证明自己的无辜和我老婆的粗心大意。他拐弯躲狗的时候，她滑倒在刚洒过水的柏油路上，往前一扑，而这时候她本应当不往前扑而往后倒，弗雷德里克边用自己的肩头示范。我说当然不是他的过错，而且本人的事故调查中也持此意

见。

他透过黑毛丛生的鼻孔发出很响的呼吸，深表遗憾地摇着头和我握握手，然后以深谙人情、善于周旋的绅士般的大度提出由他向殡仪馆付钱。他原以为我会拒绝这个建议，可酩酊大醉尚未完全清醒的亨伯特先生，十分感激地接受了这一建议。这使他吓了一跳，无法置信地重说一遍，而我则毫不吝惜地再次表示衷心感谢。

与肇事者不可思议的会见多少使大脑从麻木不仁的状态中解脱出来。难怪！原来这一切都是命运魔鬼一手导演的。一场非常英明而可怕的意外事件，一个错综复杂的典型：急匆匆的家庭主妇，滑溜溜的道路，捣蛋的恶狗，斜坡，大轿车，开车的大猩猩，全都巧合在一起，甚至这其中还有自己的一份贡献。假如我不是这样一个大笨蛋，或者不是这样一个伟大天才，不藏着那本日记的话，夏洛特也就不会羞愤交加，像无头苍蝇一样，冲向那个邮筒。但是即便她气瞎了眼，如果没有那个神通广大的命运幽灵恰好降临，再加上汽车，疯狗，阳光，树荫，潮湿，弱者，强者，石块儿，这场意外也绝不会发生。再见啦！与命运之魔握手言欢，就像与比尔告辞时的再次握手一样，此时神态已经清醒了。于是我哭了，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我哭啦！

24

风儿吹来，把榆树和杨树的叶子都吹翻了面，拉姆斯德教堂上空隐隐出现了黑色的雷雨云，这是最后一眼了。为了不可预测的冒险，我正动身离开这座十个月前租用的房子。遮光帘——省钱而实用的竹帘子已经放了下来。前廊后廊屋里屋外，它们的影子正在演出现代戏。事故发生之后，这座天堂似的房子一定显得万分凄凉。一滴雨落到我的手指节上，约翰帮我往车上搬东西，而我自己则偶尔走回房子里拿点什么。这时发生了一件怪可笑的

事。不知在这个悲剧故事中作者是否已充分强调过我所特有的“天赐的”英俊外表——凯尔特血统，令人注目的猿人特征，带孩子气的男子汉派头，对任何年龄、任何环境的女人都起作用。当然，这样使用第一人称来自我吹嘘听起来有些荒唐。不过，每过一会儿，本人就不得提醒一下读者注意我的漂亮外表，就像一位职业小说家所做的那样，得不时把个人的风格特点加到他笔下的一个人特或一条狗身上，每逢此人物或此狗在书中出现时都这种风格特点就会体现出来。本书更是如此。如果想正确地理解本人故事的话，就该牢记本人阴郁的美貌。尚未成年的罗被亨伯特弄得神魂颠倒，成年的夏洛特则以成熟的占有狂热迷恋亨伯特。我的笔墨已无法描述这种狂热带给人的悔恨与尊敬。琼·法罗，芳龄 31 岁，绝对神经质，也同样明显地喜欢上了我。她挺中看，有点印第安雕像的韵味。面色赭黄，嘴唇，则像两条又大又红的珊瑚虫。每逢哈哈大笔时就会露出两排大牙和相形见绌的牙床。

她个子高，不是穿便裤凉鞋就是穿大裙子加芭蕾式拖鞋酒量很好；小产过两次；爱画动物，像各位已知道的那样，还画风景；体内正孕育着将在 33 岁要她的命的恶性肿瘤，并且毫无希望地一点儿也不能使本人着迷。在动身之前的那几秒钟，琼看到我有些惶惶不安，用她总是发抖的手指抱住了我的头，一双泪水盈眶的蓝眼睛注视着我，试图吻我。但没成功。

“多保重，”她说，“替我亲亲你的孩子。”

一声雷鸣响彻了整幢房子，她又接着说：“也许，哪个地方，哪一天，我们会在不太伤心的时候见面。”（琼，无论何时，无论何地，请饶了我这一切，括号在内）。

我与这一对好心人在街上握手告别。一切都在逼近的白色洪水前打着旋涡飞腾。一辆从弗城送床垫来的大卡车正信心十足地往那座空荡荡的房子跟前开。尘土飞扬，正好在夏洛特躺过的地方翻滚。在那儿，他们曾掀开那块花毯给我看弓着身子、眼睛完

好无损的夏洛特，那黑色的睫毛还是湿漉漉地粘着，就像你——洛丽塔。

25

也许人们会以为亨伯特现在畅通无阻了，面对一片无限美好前景，会放松放松大脑神经，好好地加释重负地叹一口气。不还没完呢！我非但没能在微笑的机遇之光中懒洋洋地晒晒太阳，反而陷进了伦理道德的疑虑中。譬如，人们会不会疑心为什么罗连自己亲生母亲的葬礼也没参加？你们可能还记得，夏洛特嫁给亨伯特的结婚仪式，罗也没参加。让我提心的另一件事情是，天意既然可以伸出邪恶之手除掉一个清白无辜的女人，难道就不会伸出另一只手来拯救举目无亲的孤儿罗吗？确实，这次意外事故只有（拉姆斯德日报）做了报道，罗去的夏令营在另一个州，全美新闻界对平民百姓的死毫无兴趣，但不知为什么我总怀疑朵莉·赫兹已知道了这个不幸的消息，当我开车去接她时，她很可能已由我不认识的朋友开车送回拉姆斯德了。比这类疑惧更令人不安的是亨伯特，欧洲人来历不明，刚做了几天美国公民，至今尚未采取任何法律步骤来成为他妻子遗孤（12 岁零 7 个月）的合法保护人。并且，敢不敢去采取这类法律措施？一想到自己的将赤身裸体地暴露于虎礼眈眈、冷酷无情的法律条文之下，就不寒不而栗。

我的计划是：立刻赶到夏令营告诉洛丽塔，她妈妈将要在一所虚构的医院做大手术，然后把昏昏欲睡的小姑娘从一家旅馆带到另一家旅馆，而她妈妈则情况越来越好直至最后去世。可是真的驾车去夏令营时，我一路上却变得越来越焦虑不安。我想到在那儿可能找不到洛丽塔，这真让人难以忍受——或者找的是另一个吓慌了的又哭又闹要回家的洛丽塔。不会是法罗夫妇，谢天谢地——她几乎不认识他们——可也许还有什么我不认识的人呢？

最后拿定主意先去打个长途电话。在帕金顿泥泞的郊区停车时，正是大雨滂沱。把车停在一个三岔路口其中一条路从市区旁边经过，通向克莱马斯湖和夏令营。熄掉马达，在车里静坐了几分钟，打起精神准备打电话。窗外下着哗哗大雨，雨水横流的人行道上有个消防栓。这东西真丑，涂着一层厚厚的红油漆，被银链似的雨水浇着，活象一股股鲜血往下淌。怪不得人们忌讳在这种鬼地方停车。把车开到一家加油站。硬币好不容易才掉了下去，电话接通了，我却得到一个意外的消息。

夏令营的主管人霍尔姆斯太太告诉我，朵莉星期一就走了（今天是星期天），和她那一组的同学一起进山露营去了，预计今天晚一些时候返回夏令营。能不能明天再来，发生了什么事情吗——没告诉她细节，只说她母亲住院了，病势沉重，别向孩子透露，明天下午她得做好准备跟我走。两个声音在电话里亲切友好地道别。不知出了什么机械故障，电话一打完，丢进去的那几个硬币又丁零当啷地掉了出来，回到我的手中。我差点笑出声来，我因不能与洛丽塔见面而浑感失望。电话机把钱退还给我，而罗正像我先头对法罗夫妇撒谎那样真的去了山里，真奇怪是不是命运魔鬼又在安排什么鬼把戏。

接下来该如何做？开车到帕金顿的商业中心，花了整整一下午（天晴了，湿漉漉的城市发出玻璃的闪光）给罗买漂亮的新衣服。老天，那年头亨伯特对那些方格针织品、各式花边、恰好合身的围腰、宽松舒适的百褶裙是多么着迷，如痴如狂地一股脑全买了下来！哦，洛丽塔，你是我的小美人。谁家的小姑娘不喜欢甩着裙子转圈圈？还需要什么特别的东西吗？游泳衣各种颜色的都全了：漂亮的粉红色，水一般柔和的白色，阴茎头似的紫红色，郁金香似的大红色。运动衫怎么样？背带式长衬衣？不用，罗和我都厌烦这号衬衣。

大赫兹在罗 12 岁生日那天填写的调查表给我很大帮助，尤

其是（读者先生可还记得那本《了解你的孩子》？）身体发育情况那一栏。怀疑夏洛特是不是出于朦胧的妒忌或者厌恶，故意在这儿加了一英寸，那儿添了一磅。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小姑娘最近七个月一定长大了些，我想可以放心地采纳元月份的大多数统计数字：臀围，29 英寸；大腿围（正好在腹股沟下面）17 英寸；小腿围和颈围 11；胸围，27，上臂围，8；腰围，23；体形，直；智，121，阑尾，尚存；感谢上帝。

除了这些尺寸，我当然还可以在幻觉中清晰地想象我的洛丽塔。我的胸骨上正孕育着愉快的颤抖，就在她的满头乌丝的头顶刚好与我的心脏平行的地方；能感觉到她坐在我膝头的兴奋的分量。后来我发现自己的估计基本正确，对引毫不惊异，我还研究一番夏季商品目录，胸有成竹地仔细检查了各色各样的衣物、运动鞋、旅游鞋、给恋人穿的浅口无带的舞鞋。涂脂抹粉穿黑衣服的售货员小姐忙着应付我的需要，把我父亲般的学问和简明扼要的指示变成商业化的奉承，什么“小巧玲珑”之类；而另一位年龄大得多的穿白衣服的售货员，脸蛋涂得像张煎饼似的，似乎被我对孩子们的时髦了如指掌大为感动，也许我的情人是个侏儒？于是，我顺水推舟，在给我看一条胶面有两个“漂亮”口袋的裙子时，装作无知地问了一个笨男人才问的问题，她立刻就报以微笑，给我示范如何使用裙子后面的拉链后头的拉链该怎么用。接着，又开心地摆弄着各种短裤和三角裤——洛丽塔的小幽灵在整个柜台上快乐地蹦来跳去。最后，这桩大生意以买了件眼下正受人欢迎的屠夫式睡衣而告结束。亨伯特，受人欢迎的屠夫。

这类大型商场的光彩非常诱人。广告大吹大擂，说在这儿可以飞翔到任何职业妇女从上班到约会所需要的全套服饰。小妹妹们从这儿买的羊毛衫能使教室最后一排的小哥哥们垂涎三尺。我的四周漂浮着各种颜色的与真人想仿的儿童模特。我忽然意识到自己是这家商场此刻唯一的顾客。就像条滑溜溜的鱼似的，我在

这淡蓝色的水族馆里游来游去。那几位没精打采的售货员小姐陪着我从一个柜台逛到另一个柜台，从一块礁石到另一片水草，似乎心怀不轨。选中的那些腰带和手镯似乎从海妖的手里落进了透明的水中。挑一只雅致的皮箱把买的这些东西全都塞了进去。然后到离这儿最近的一家旅馆休息，对刚过去的白天感到满意。

不知怎么，那个挑三拣四购买衣服的下午颇富有诗意，使人想到了夏洛特死前不久曾提到过的那家诱人的旅馆——“陶醉的猎人”。在旅行指南中发现了它。它位于一座偏僻的小镇——布雷斯兰，距罗的夏令营四小时汽车。本可以打电话预订房间，又怕自己的声音失去控制，英语全变得结结巴巴。于是决定拍份电报，订一间第二天晚上用的、有两张床的房间。真是个滑稽可笑、无可救药的家伙！要是告诉诸位当时自己如何为电报的措辞伤透了脑筋，先生们一定会狠狠地嘲笑我的！该怎么写呢？亨伯特偕其千金？亨伯特偕其孩子？旅馆收到的电报上那个可笑错误——亨伯特的“特”字成了“格”，这真是我当时犹豫不决的心灵感应的写照。

天鹅绒般的夏夜，我又想起了随身带着的春药！哦，小气吝啬的亨伯特！当他慢条斯理地考虑该怎么处置那盒神奇的弹药时，难道不正是一位陶醉的猎人么？为了赶走失眠症，他是否应当自己先试一位这种紫色的胶囊呢？一共有四十粒——四十个夜晚都将有一个小小的可人儿睡在心旷神怡的亨伯特身边。是不是为了现在入睡先剥夺一个将来的夜晚呢？当然不行。显微镜下宇宙星云中的每一粒尘埃宝贵极了。哦，暂时想入非非吧！我已厌烦了玩世不恭。

26

坟墓一般的监狱，窒息的空气，我因天天发作的头疼而寝食难安。可还得继续写下去，已经写了一百多页，却不知所云。我

的日历也乱套了。那一定是发生在 1947 年 8 月 15 日左右。别以为还能往下写，心脏，脑袋——一切，洛丽塔，洛丽塔，洛丽塔，洛丽塔，洛丽塔，洛丽塔。排字工，请不断重复地排这个名字，直到这一面排满为止。

27

仍在帕金顿。我最后总算睡着了一个小时，结果一个不男不女的小个子的服务员的热心地叫醒了我。当时已是早上 6 点钟，我忽然想到也许比约定的时间早点儿到达夏令营要好些。从帕金顿出发还有一百英里，而到赫兹露营的山和布里斯兰的路还要远些。先前说下午去接朵莉，那只是因为自己迫不及待，盼望见到朵莉后夜晚能尽快到来。但现在我开始考虑发行误会的可能，突然想到万一我路上耽搁了，她也许会打电话到拉姆斯德询问。然而，上午 9 点半钟打算出发时，我却发现汽车的蓄电池没电了，一直捱到中午时分才终离开了帕金顿。

我到达目的地时大约下午两点，把车停在一片小松树林子里。那儿有个绿衬衫、红头发的顽皮少年正闷闷不乐地独自玩着马蹄铁，把它扔来扔去。他三言两语地指点了我要找的那座当办公室用的水泥小屋。无可奈何，先得忍受几分钟爱管闲事的夏令营负责人的深切同情。这个女人面色憔悴、肮脏邋遢，生着一头铁锈色的头发。她说朵莉已经准备走了，已经知道妈妈生病，但不知道病重。赫兹先生，对不起，我说的是亨伯特先生，是否愿意见见夏令营的顾问们？要不要去女孩子们住的地方看看？每座小屋都以迪斯尼乐园里那些可爱的小东西命名。是不是派检理去叫她来？姑娘们刚把餐厅装饰完毕，准备举行舞会。（也许她后来会对某人说：“那个可怜的家伙看起来好像孤魂野鬼。”）

让我来描述一下这个场面吧：老巫婆似的霍尔姆斯太太写好一张收据，挠挠头，拉出办公桌的一只抽屉，把找的硬币倒进我

不耐烦的掌心，然后再在上面利落地盖上一张钞标，说：“还有五美元！”女孩子们的照片；活的不知名的飞蛾或者蝴蝶，还活着，被钉在墙上（“研究大自然”）；夏令营营养学家的带镜框的证书；我发抖的双手；精明能干霍尔姆斯太太递过来一张卡片，是朵莉·赫兹7月份的品行报告（“良到优；喜爱游泳、划船”）；树和鸟的声音；自己怦怦的心跳声……背对敞开的门口站着，突然感到全身的血直往头上涌，她的呼吸和声音就在这儿！她跌跌撞撞地拖着一只笨重的皮箱来了。“嗨！”她打了个招呼，站住脚，用狡黠高兴的眼光看着我，温柔的小嘴略略张开，傻呵呵的微笑。

她比以前更高更瘦。有一瞬间似乎觉得她的脸没以前漂亮了，不像已珍藏在自己记忆深处一个多月的那张脸了。面孔消瘦，雀斑太多，尽管脸晒得又黑又红。亨伯特从瞧她的第一眼便明白了，现在要做的一切，想要做的一切，愿意做的一切，就是给这个面带倦容、眼带黑圈的小孤女提供良好的教育，快乐健康的少女时代，干净合适的家，有教养的同龄女伴，如果命运想报答我的话，我会在这些女伴中找到一个能满足亨伯特博士的可爱的小家伙。可是，“一眨眼功夫”，就像德国人说的那样，这种念头荡然无存，我伸手抓住了自己的猎物。她又成了我的洛丽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成为我的洛丽塔。我用手拍拍她暖烘烘的头，提起了她的皮箱。她穿着那件最鲜艳的方格外衣，上头印着些小小的红苹果图案。胳膊腿都晒成了深棕色。腿上的白色短袜翻过来，袜口的位置我记忆犹新。不知是由于她那孩子气的步态，还是因为记忆中她总穿平跟鞋的缘故，现在穿的这双系带的皮鞋看起太大，鞋跟也太高。再见，夏令营，快乐的夏令营。再见，不利于健康的粗茶淡饭。再见，男孩子查理。上车后，她坐在我身边，从膝头上赶走一只胆大包天的苍蝇，然后一面起劲地嚼着口香糖，一面麻利地放下她那边的车窗玻璃。我们快速穿过

树林。

“妈妈怎样啦？”孝顺的女儿问。

我告诉她医生还没确诊，不过，是腹部的麻烦。严重吧？不。还得在附近先转转，医院在乡下，在莱平维尔那座热闹市镇附近。19 世纪一位伟大的诗人曾经住在那儿，我们可能在那儿看生到各种表演，她认为这是个好主意。想知道 9 点钟之前是否能赶到莱平维尔。

“晚饭时大概能到达布里斯兰，”我回答，“明天再去莱平维尔。你们到山里的远足怎样？这次过得快活吗？”

“嗯——嗯。”

“不想离开这儿？”

“噢。”

“说话呀，罗。别哼哼。说说你自己。”

“什么事，爸爸？”她略带挖苦的问。

“什么事都行。”

“好吧，如果管你叫那个？”（眼睛瞟着窗外）。

“没事儿。”

“你自己很明白这事很滑稽，你自个儿明白。什么时候爱上我妈的？”

“罗，总有一天你会明白许多复杂的感情和环境。比方说，和谐，精神结合的美感之类。”

“呸！”这个小丫头真是玩世不恭。

泛泛而谈，窗外的景色不断掠过去。

“罗，瞧，山上那些母牛。”

“我对母牛感到恶心。”

“罗，要知道，我是多么想念你。”

“可我一点儿也不想你。老实说，我对你的不忠实感到就恶心。不过，一点儿没关系，因为反正你不会在乎我。先生，您比

妈咪开车快得多。”

车速从每小时 70 英里减到 50 英里。

“罗，为什么你认为我对你不在乎了？”

“噢，我们接吻过没有，亲了没有？”

死之前的无声，无言的痛苦呻吟。瞥一眼前头宽阔的大路，车子跌跌撞撞摇摇晃晃地开进了丛林，我要牢记她是个小孩子；记住，她还是个——

汽车刚停，洛丽塔就扑进了我的怀抱。不敢造次，不敢造次——甚至不敢让自己意识到生活就得以此作为开始，那段命中注定的出于自愿的生命的开端。不敢真的吻她，只是轻轻碰碰她张开的火热嘴唇，以最大的虔诚，最轻的吸吮，丝毫不存邪念；可她迫不及待地扭动着身子，使劲把她的嘴压上来，感到了她的门牙，分享了她唾液中的薄荷味。我心中当然明白，这在她只是一场天真的游戏，只是在模仿某个愚蠢的爱情故事。这种女孩子耍的鬼把戏的规矩和限度变化无常，至少让那些年龄比她们大的男伴们捉摸不透，不敢越雷池一步，生怕她产生厌恶和恐惧。再说，最重要的是得先把她弄进那家僻静的旅馆——“陶醉的猎人”，还要赶 80 英里路，幸亏我们的热烈拥抱中断了，正好一辆公路巡逻车开过来了。

面色红润、傻头傻脑的司机瞪着我说：

“看到一辆跟你们一样的蓝色轿车，开到头去了吗？”

“没见到。”“我们没看见，”罗性急地伸过头来说，小手还放在我的大腿上。“你能肯定是辆蓝色的吗？因为——”

警察朝这位爱尔兰女子报以最动人的微笑，掉转车身开走了。

我们继续赶路。

“这个笨蛋！”罗开口说，“你本该被逮捕。”

“老天在上，为什么”’’

“当然罗，这个州的车速限制是50，而且——别，别减速你这傻瓜。他已经走了。”

“路还很远呢！得在天黑前赶到。好好做个乖孩子。”

“坏孩子，”罗自在地说，“年幼无知，误入歧途，不过既坦白，又动人。红灯亮了！真没见过这样开车的。”

静静地穿过一座静静的小镇。

“嘿，我们这对情人让妈妈知道了她会发疯吧？”

“我的上帝！罗，千万别那么说。”

“可我们是情人，不对吗？”

“不是我所知道的那种。天阴下来了。不想跟我说说你们夏令营的恶作剧吧？”

“你讲话像本书似的，爸爸。”

“都干了些什么，一定得从实招来。”

“你很容易受惊吗？”

“不。说吧。”

“拐进一条没人的巷子再告诉你。”

“罗，郑重地要求你别再发傻气了，行吗？”

“好吧——那儿所有的活动我都参加了。”

“后来呢？”

“后来，被教会了和别人一道生活，活得快乐而又充实，培养良好的个性，做一块好蛋糕，就这些。”

“是的，听说过这些了。”

“我们喜欢围在石头壁炉旁，或坐在星光下的营火边大声唱歌，似乎所有人的快乐和声音都融合起来了。”

“罗，你记性真不赖。不过得提醒你注意别用这些难听的字眼。还干什么？”

“女童子军的座右铭，”罗欣喜若狂地宣布，“也就是本人的座右铭。要让自己的生活充满有价值的行动。例如——算了，别

提那个了。本人的责任是——做个有用的人。我是雄性动物的朋友，我服从命令，我无忧无虑。那儿又来了一辆警车。我年满30，一脑瓜下流念头，不但口头如此，行为也如此。”

“但愿就这些。你这调皮鬼。”

“真的，就这些。不还有。我们还用太阳灶烤面包，好玩极了。”

“噢，这个很新鲜。”

“我们还洗了无数盘子。‘无数’是学校女老师的话，形容许多许多，许多许多。哦，对了，还有呢。让我想想。对，还玩了皮影戏，嘿！真开心。”

“就这些？”

“就这些。除了一件事以外。这是件让人脸红的事，没法说出口。”

“以后会告诉我吗？”

“如果坐在黑暗里你让我悄悄趴在你耳边说的话，就告诉你。你是在从前那间屋子睡觉，还是和妈咪睡在一起？”

“从前那间。你妈得做一次大手术。”

“停在那家糖果店门口，好吗？”罗说道。

坐在一只脚凳上，一缕阳光照她的额头，洛丽塔正享用一份混合冰激凌，上面还浇着合成糖浆。是一个满脸粉刺、举止粗野、带一只油腻领结的小伙子端上来的。这混蛋心怀叵测，用色迷迷的目光打量着洛丽塔薄薄的外衣。想早些赶到布里斯兰那家旅馆的心情越来越迫切。幸而她吃东西的速度很快，三下五除二地打发了那份冰激凌。

“手头还有多少钱？”我问她。

“一分也没了。”她语气很悲哀，耸起眉毛，给我看她空空如也的钱包。

“车到山前必有路，”我狡猾地告诉她，“上车吧。”

“不知道这儿有没有厕所？”

“别去那种地方，”我毫不含糊地说，“一定脏死了。上车吧。”

总的来说，这个小丫头还听话。上车后亲了亲她的脖子。

“别那样，”她毫不掩饰地吃惊道，“别跟我套近乎，你这下流坯！”

她用肩膀蹭蹭刚被吻过的地方。

“对不起，”我嘟哝着说，“只是表示喜欢你，没别的意思。”

“在阴沉沉的天空下，沿着曲折蜿蜒的大路不停的前进。

“得啦，我也挺喜欢你的，”洛丽塔叹口气，表示和解，还坐得近了些。

（哦，洛丽塔，我们将永远也到不了那儿！）

暮色已开始笼罩着小城市里斯兰，笼罩着它矫揉造作的殖民地式建筑物、古玩店和异国情调的树荫。街道上有昏暗的灯光，寻找那家“陶醉的猎人”，空气又暖又绿，尽管下着毛毛细雨。一家电影院售票处前已有人排成队，大多是老人和孩子。

“我也想看电影。咱们晚饭后去吧！”

“也许会去的，”陶醉的亨伯特答道。心里十分清楚，等到9点钟，那个膨胀肿大的魔鬼表演开始时，她早就沉睡在他的怀抱里了。

“当心！”罗大叫一声，身子突然往前一倾。前头那辆该诅咒的卡车红灯亮了，停在十字路口。

要是不赶快到达旅馆房间，说不定在下一个街区就会出问题。这辆赫兹家的蹦车，刮雨器徒有其名，三心二意的刹车就要失控了。可我向人问路，那些行人要不自己也是从外地来的，要不就皱起眉头问：“陶醉的什么？”“好像我是个疯子，要不就一个劲儿地指来指去，又打手势又解释，让人越听越湖涂。在他们的一片好心帮助下，我只能在这迷宫里东奔西撞。罗的肠胃已经

消化了那份冰激凌，正饥饿地等待饱餐一顿。她已有点烦躁不安了。而对我来说，在布里斯兰的大街小巷东寻西找，已成为命运魔鬼设置的又一场严峻考验。后来每想起当时被那家旅馆的名字所迷惑，就落脚无比，就不由得嘲笑自己。因为一路上经过了数不清的汽车旅馆，霓红灯显示着有空床位，可以接待任何推销员、逃犯、阳萎患者、大家庭以及最堕落最有劲儿的夫妇——啊，如果这些舒适的汽车旅馆突然脱去它们五光十色的外衣，透明得像玻璃一样的话。心地纯正的司机们透过夏季漆黑的夜晚，在这无懈可击的公路上，什么寻欢作乐、人欲横流的场面看不到哇？

最后，奇迹终于出现了。在一棵滴雨的大树下黑灯瞎火地停着一辆汽车，里头一男一女或多少地干着好事。他们告诉我，现在所处的地方是公园中心，那家旅馆就在下个交通灯往左拐的地方。可是开了半天也没见到什么红绿灯。这公园和它隐藏着的邪恶一样漆黑。不过拐了一个弯之后，筋疲力尽的赶路人依稀辨出了雨幕中那钻石般发光的红绿灯，接着看见一片湖火——就在那儿，在鬼怪似的树影之下，猎人的宫殿出现在卵石铺成的道路尽头。

一长溜停放的汽车就像食槽边争食的猪猡。一眼望去，没我们停车的地方。愉好这时雨中一辆闪着红灯的豪华汽车启动了，宽肩膀的司机用力把车倒了出来，开走了。于是我们连忙滑进它的空位。可是，马上又后悔不迭，因为这时才注意到那位先来者现在把车停进了附近的一个棚子。那地方还能停一辆车，可我已经急不可耐，不想再学他的样子。

“哇！看起来真棒。”；我一面钻出车门进入沙沙的雨中，一面惊呼，弧光灯下，栗树被放大了的叶片正在白色的石柱上晃动。开锁取出车后的皮箱和提包。一位身穿制服的、驼背的白发黑人走上前来，接过行李，把它们慢慢地推进了前厅。前厅里的

人全是些老太太和牧师。洛丽塔蹲下来抚摸在地毯上卧着一条白脸、蓝斑纹、黑耳朵的长毛狗。我清了清嗓子，穿过人群走到服务台前。一位秃顶的胖老头在那儿——这家旅馆的一切都老了——彬彬有礼地打量我一番，然后慢条斯理地拿出我拍的那电报，回头看看墙上的钟，最后说非常抱歉，那间有两张床的房间一直给我留到6点半，可现在给别人了。布雷斯兰正在举办花展，同时还有个宗教会议。我强压着怒火一字一顿地对他说："我不收亨伯格，也不是亨帕格，而是亨伯特。什么房间都成，给我的小女儿添一张折叠床就行了。她才10岁，已经累坏了。"

粉红色的家伙温厚地看了看罗——她还蹲在那儿，张着嘴听狗的主人讲话。这是一位罩着紫色面纱的老太太，深深地陷在一张印花布安乐椅中。不论那个可恶的老家伙怀疑什么，看一眼这个如花似玉的姑娘便疑惑顿消了。他说还有一个房间，不过只有一张双人床，至于折叠床——

"波茨先生，我们还有折叠床吗？"波茨，一样的粉红色皮肤，秃脑门儿，耳朵上和其它洞眼里都生着白毛，走过来说话，而我已掏出钢笔，拧开了笔帽，我已经不能再等了！

"我们这儿的双人床三个人都睡得下，"波茨配合默契地哄着我，"有个晚上客人很多，一张双人床上就睡了三位太太，外加一个跟你女儿一般大小的小家伙。我相信其中一位太太是化了装的男人。不过斯温先生，49号房还有张空余的折叠床吗？"

"那张床恐怕已经给斯沃先生了，"先头那个老丑鬼斯温答道。

"我们想办法对付吧，"我说，"过些时候我妻子会到——不过就是她来了，我看也能对付。"

两老头现在成了我的好朋友。用邪恶的大手清晰地填上：爱德伽·亨伯特医生偕其女，拉姆斯德，草坪街342号。一把钥匙（342号！）朝我亮一半，递给了接行李的那位汤姆大叔。罗站起

身来离开那只狗，就像她日后离开我一样。夏洛特的墓边在下雨。一位年轻漂亮的黑小姐给我们打开电梯门，无处可逃的孩子走了进去，后面跟着她不断清嗓子的爸爸和拎着东西的大龙虾汤姆。

“哟！咱家的门牌号码，”罗语气很开心。

一张双人床，一面镜子，镜子中的双人床，带镜子的盥洗间，同样的卫生间，蓝黑色的窗户，那儿也反射出一张床，和镜子里的一个样。两把椅子，一张玻璃台面的桌子，两只床头柜。一张双人床：一张大木床，准确地说，上面铺着塔什干玫瑰花的绒线床罩，左右各一盏带折边的粉红色床头小灯,。

差点往那只墨黑的手掌里塞 5 美元的小费，但转念一想，这么大的数目他也许会误会，于是给了一枚 2 角 5 分的硬币再加上一枚，他退了出去。咔嗒，总算剩下了我们俩。

“咱们睡在同一间屋子？”罗扭来动去地说。并非恼怒，并非厌恶，只不过她碰上重大问题总这样问。

“我已经跟他们说了要张折叠床。睡折叠床，如果你愿意的话。”

“你疯了。”罗道。

“为什么，亲爱的？”

“因为，亲爱的，等亲爱的妈咪发现了，你们就完蛋了。并且掐死我。”

她不会把这事儿当真的。

“听着，”我坐下，她站着离我几英尺。心满意足地注视着她，注视着她镜子中的倩影，对她的美妙动人毫不吃惊。

“听着，罗。咱们得把这事一了百了地定下来。由于一切现实的原因，我做了你的爸爸。对你怀有极为深厚的感情。你妈不在的时候我得负责照顾你的一切利益。我们不是很有钱，在旅行中我们将不得不——我们也许得常常在一起。两人共用一个房

间，不可避免地会进入一种——怎么说呢——一种。嗯—”—该用乱伦这个词，”罗接口说。她走进了盥洗间，然后又咯咯地笑着走出来，打开相连的门仔仔细细看看里头，以免再犯错误，走了进去。

我推开窗户，脱掉汗湿的衬衫，换上干净的，掏出外衣口袋里的药瓶——

她飘然而出。我想拥抱她：随随便便地，晚饭前来一点儿有分寸的温存。

她说：“喂，将这段删掉，去吃点什么吧。”

就这时我打开了那只皮箱的锁。

哦，多么动人的小丫头！她轻轻地走到打开的皮箱跟前，就像镜头中的慢动作一样慢。朝敞着口的珍宝箱里看去。抽出一件穿上，迈着像是踩在水上或梦境中的温柔步子在空间不大的屋子里迈步。然后又抽出一件精美的昂贵的背心，慢慢地在手中展开，像捕鸟人屏息静视着掌中美丽的小鸟。接着又拉出一条光彩夺目的腰带往身上系。

再后来她就扑进了我期待的怀抱，容光焕发，全身放松，用她温柔而神秘的、学着镇定的虚伪的目光抚爱着我——跟那些最下贱的尤物一模一样。因为性感少女就爱模仿那种人——而我们这些上当受骗者则满心欢喜地呻吟着，几乎昏死过去。

“小姐怎么啦？”我轻轻地朝她头发里说，已无法控制自己的舌头。

“你真想知道的话，”她说，“你的办法错了。”

“那就教我对的。”

“全都恰到好处，”小情人调皮的答道，然后又回到那只珍宝箱跟前。

我在卫生间里花了好些时间让自己恢复正常状态。只听见洛丽塔在门那边欢乐地发出“哇”、“噢！”的叫声。

她用过那块样品香皂。

“好啦，走吧，亲爱的！如果咱们都很饿的话。”

于是去等乘电梯。女儿把那那只旧的白色钱包往肩上甩，父亲在前面带路（注意：绝不要跟在她后面，她不是位太太）。并排站在那儿等电梯时，她把头往后一仰，毫不掩饰地打个呵尔，摇摇一头鬈发。

“你们在夏令营几点起床？”

“六——点——”压下另一个呵欠，“半，”又一个大呵欠。“六——点——半，”喉咙口又有一个呵欠。

餐厅迎接我们的是一股炸肥肉的味儿。这是个宽敞而俗气的地方，墙上涂满了伤感的壁画，尽是些陶醉的猎人，千姿百态，陶醉在一堆毫无生气的动物、林中仙女和树木里。几个老太太散坐着，两个牧师，还有一个穿运动衣的男人，他们正悄然无声地用餐。餐厅9点关门，那些绿衣裳的一本正经的女招待正急急忙忙打发我们。

“那人看起来像奎尔蒂吗？”罗轻声说，她没用手指，但显然说的是角落里那个穿花格衬衫的男人。

“像咱们拉姆斯德那位牙医吗？”

罗咽下一口水，放下手里的玻璃杯。

“当然不是，”她口水四溅地说，“我说的是德罗姆广告里的那个作家。”

噢，名望！噢，女性！

专为年轻女士点的甜点砰然作响地端上桌子——一大块樱桃馅饼，还有为她的保护人要的一份香草冰激凌，可冰激凌的一大半却迅速地被女士加进了肚子里。我掏出那只装紫色胶囊的小药瓶，回头看看那些壁画，那奇怪而可怕的一刻，自己的行为只能用心理变态来解释。不过当时，一切似乎都简单不过而且必不可免。朝四处扫一眼，高兴地发现吃饭的人都走光了。打开瓶盖，

把春药倒进了手心。这个把空手往嘴上一拍吞下药刃的功作已经在镜子在前反复练习过了。不出所料，敲敲这只盛满色彩鲜艳的睡美人的药瓶。

“蓝色！”她大声说。“紫罗兰色，这是什么东西？”

“夏日的天空，”我告诉她，“还有李子和无花果，皇帝喝的葡萄酒。”

“不要开玩笑，劳驾正经点。”

“哦，不过是些普普通通的东西。维生素 X，使人结实得像条牛，想试试吗？”

她伸出手，一个劲儿点头。

曾指望这药立刻奏效，当然奏效了。这一天她过得太长了，早上还和芭芭拉去湖里划船（她姐姐是水上教练）；罗边打呵欠边对我说，而且还积极参加了其它活动。那曾在她心目中闪了一下的看电影的念头，在她步履蹒跚地走出餐厅时，早就忘到九霄云外去了。站着等电梯时，她靠在我身上，朦胧微笑着——要不要我告诉你？——半闭着她那深色眼皮的眼睛。“困了，嗯？”汤姆大叔问道，他正带着一位文质彬彬的法国绅士，以及他的女儿和另外两位面容憔悴的太太上楼来，准是一个风月老手。他们对娇柔的洛丽塔深表同情，小脑袋一载一载的，摇欲坠。我几乎是把她抱进房间的。她在床边坐下，昏昏沉沉，拖着长腔说：

“要是我告诉你——要是告诉你，你能不能答应（困了，困极了，头垂下来，眼睛也要合上了），答应不生气？”

“以后再说吧。好好睡觉。我走开，你上床。给你十分钟。”

“哦，我真是个讨厌的孩子，”她还在说，甩甩头发，慢慢腾腾地取下一条天鹅绒的发带。“告诉你吧——”

“明天再说。罗，上床，上床——看在上帝面上——上床。”

我揣着钥匙走下楼 。

28

陪审团的女士们！请恩准我再浪费你们一点宝贵时间！辉煌的时刻来临啦。把洛丽塔留在深不可测的床上，昏昏沉沉地抬脚，笨手笨脚地解开鞋带，毫不介意地把大腿根露了出来。关于暴露大腿的问题，她不是心不在焉就是不知羞耻，要不就是二者兼而有之。这就是被我锁起来的房间里的景象——我已满意地发现房门里侧没有门闩。房门钥匙及其小木门雕饰已就如同那神奇的咒语："芝麻，开门吧！"通向一个销魂荡魄的世界。我的手心紧紧握着钥匙。几分钟之后，或者二十分钟、半个小时之后，就要进入那间 342 号房间，看到我多情的小姑娘，美貌迷人的新娘，鼾睡在我精心编织的网里。陪审员先生们！要是我的幸福会讲话，它一定会使这家旅馆充满震耳欲聋的声音。现在，唯一令我后悔的是当初没把 342 号房间的钥匙悄悄地放在服务台上，然后悄悄地离开那个小城，离开那个国家，离开那片天际，离开那个半球——离开整个地球——就在那天夜里。

让我解释一下。对洛丽塔那番含含糊糊的自我谴责，我并没往坏处想，仍决心执行既定的方针——等到深夜，孩子已完全处于麻痹不醒的状态时再开始行动，以保住她的贞操。本人的座右铭正是克制自己与尊重他人。哪怕所谓"贞操"已被什么少年的性体验而稍稍破坏了。不用说，那个该死的少女夏令营里没准儿会发生同性恋。当然，以本人正派的欧洲方式、欧洲传统，我，让——雅克·亨伯特，第一次见到她时就理所当然地认为她是纯洁无暇的，就像纪元前世界的"正常孩子"一样。这个年代已不如古罗马文明时候了，身边全是一朵朵奴隶鲜花，可能在休息或沐浴时漫不经心地任意摘取。我们也不像尊严高贵的东方人在更为奢侈的时候所做的那样，吃羊肉和喝玫瑰露之间在船头船尾利用那些小不点玩物。问题在于，这年头，新法律和新习惯已完全

切断了以前成年人与孩子之间的联系。尽管本人对精神病学和社会工作略有了解，其实对孩子们的真实情况所知甚少。毕竟，罗才 12 岁，不论对时间地点再作多少让步，甚至把美国学童们的无法无天行径也考虑在内，我仍然认为这些鲁莽冲动的小鬼头会等到年龄再大一些，环境再不同些的时候才干出有伤风化的事。于是道德家的亨伯特忽视了罗的忏悔，仍然固守着旧观念。而心理学家的我则反复咀嚼着新弗罗伊德学说的杂烩，变出一个仍处于少女“潜伏期”的圣洁化了的朵莉。最后，肉欲主义者的我对剥夺其猎物的贞操毫不反对。不过，不知为什么，思来想去，还是有点后悔！人们啊，请注意！我本应明白洛丽塔已经与那个天真无邪的安娜贞尔不一样了。身上每一个毛孔都浸透了邪恶的性感少女，已拿这种精心安排下的音乐不当一回事了，而这种享乐则将人置于死地。应当早点儿醒悟，回头是岸，从那企盼以久的狂欢中得到的只能是痛苦和恐惧。啊，陪审团的先生们！

她是我的，她是我的，我的裤袋里的手中握有钥匙，手在裤袋里，她是我的。为此计划本人已奉献了那么多不眠之夜，早已从心中除掉了一切多余的东西，把重重叠叠的半透明的景象演化成了一幅最后的图画。全身一丝不挂，除了一只短袜和两只手镯忘了脱以外，四肢分叉地睡在床上——我在心底偷偷想像着她睡觉的情景；一条天鹅绒的发带还抓在手里；蜜棕色的身体上留着一块游泳衣形状有白色；两个小小的淡色乳房暴露无遗；玫瑰色的床头小灯照耀之下，一小撮绒绒的阴毛在小丘上发光。冰凉的钥匙和它暖和的小木雕在我兜里。

我到各种公共场所去转了转，底下光明，上头黑暗，因为色欲总是不能公之于众的；色欲从来都放心不下——即使天鹅般的牺牲品已锁进了地牢。谁知道某个色胆包天的魔鬼或法力无边的神明会不会破坏我的美事？按一般说法，我需要喝一杯，可是这家德高望重的旅馆没有酒吧，但到处都是汗臭满身的市侩。

走进男厕所，碰上一位穿黑衣的牧师，饶舌的爱伙，问我喜不喜欢博伊德博士的演说，听到我说博伊德真是个乖孩子，他惊得目瞪口呆。我用卫生纸擦擦手指尖，然后干干净净地把废纸丢掉，朝门厅走去。舒舒服服地用胳膊肘抵住柜台。问波茨先生我太太来过电话没有，折叠床怎么办？他回答没有她的电话（她死了，当然），折叠床明天会搬进我们的房间，如果明天我们还住这儿的活。那个所谓“猎人大厅”里传来一阵嘈杂的声音，在讨论园艺不和永恒。另一间叫“山莓”的屋子里灯火通明，摆满了一些小桌子，一张大桌子上放满了饮料。除了一位女招待，屋子里还没别人。她飘然过来问我是不是布雷多克先生，如果是的话，比尔德尔小姐在找我。“这是个女人名字，”我说，信步走开。

五颜六色的血在心脏里涌动，等到 9 点半再给她。回到前厅，发现那儿有点变化。这里那里出现一堆堆穿红着绿的人群，还看见一个与罗年龄相仿的小姑娘，穿的也是一样的外衣，不过是纯白色的。黑头发上系的是条白色的缎带。她长得并不漂亮，但是个性感少女。在值得记忆的一瞬间，她象牙般雪白的双腿和百合花般的脖颈与我对洛丽塔的欲望形成了最令人愉快的“应答轮唱”。孩子觉察到我的目光，立刻惊慌失色，眼珠一转，用手捂住自己的面颊，拉拉裙边，最后转身让她背对着我，装做和她母牛一般的妈妈说话。

离开热闹的前厅，站在外头白色的台阶上，只见灯下四周爬满了成百上千只小虫子。要做的一切——敢做的一切——不过是一件区区小事……

突然感到黑暗中有另一个人在旁边，他坐在柱式门廊下的一张椅子里。他的脸模糊不清，但听见他那儿发出刺耳的拧瓶盖声，接着是汩汩的倒水声，然后又是旋上盖子的声音。我正打算走开，听见他说：

“她是你从哪儿弄来的？”

“对不起，没听清楚。”

“我说，天气好些了。”

“看来是如此。”

“那小妞是谁？”

“我女儿。”

“撒谎——她不是。”

“你说什么？”

“我说7月份天气太热。她妈在哪儿？”

“死了。”

“明白了。对不起，顺便说一句，明天你们跟我一起吃午饭好吧？那会这儿没有这么多讨厌鬼了。”

“我们也走了。晚安。”

“对不起，喝多了点儿。晚安。你那孩子该好好睡一觉。睡觉就是玫瑰花，这是波斯人的话。抽烟吗？”

“现在不抽。”

我划了根火柴。大概因为他喝多了，要不就是刮来一阵风，火光照见的不是他而是另一个家伙，一个很老的老头，这种老旅馆的永久客人，能看见他的白色摇椅。谁也不再吭声了，黑暗又重新恢复宁静。我后来听到老头咳嗽，咳出了一些坟墓里的浓痰。

离开门廊，至少已过去了半小时。真该跟那个家伙讨口酒喝，过度紧张已开始让人受不了了。如果提琴弦也会疼，那我就是那根琴弦。可是操之过急却有失体面。穿过人群突然一道刺眼的闪光灯一亮——喜气洋洋的布雷多克先生，两位装饰着兰花的太太，穿白裙子的小姑娘，大概还有龇牙咧嘴的亨伯特·亨伯特，侧身穿行于新娘子似的小姑娘与陶醉了的牧师之间，这一切都被记录下来流传下来了——假如小城报纸的纸张和印刷均能永垂不

朽不话。电梯旁已聚拢了嘁嘁喳喳人群。再次选择楼梯。342 号正好在消防梯旁边，这时走还来得及——可是钥匙已插进销孔人也进了房间。

29

亮着灯的卫生间开了条门缝，外头弧光灯给威尼斯式百叶窗投下一道亮光。卧室的黑暗，把下面的事暴露无遗。

我穿着一件自己的旧睡衣，洛丽塔侧身而卧，背对着我，睡在床中间。薄薄遮盖的身体和赤裸的四肢摆成一个 Z 字形。两只枕头都塞到了脑袋底下，背上有一道淡淡的光线。

我匆匆脱掉衣服，换上睡衣，正像电影里切换镜头的一瞬间一样。膝盖已上了床，忽然洛丽塔塔掉过头来，直瞪瞪地看着我。

这事真让我意外。这种药本应造成一种一团人马也吵不醒的状态，可她这会儿瞪着我，叫我“芭芭拉”。芭芭拉，穿着我那件对她来说太紧了点的睡衣，一动也不敢动，看着这个讲梦话的小家伙。朵莉轻轻地、失望地叹口气，翻个身，又回到先前的姿势。我至少等了两分钟，紧张到极点，就像四十年前那个驾着自己做的降落伞打算从埃菲尔铁塔往下跳的裁缝。她呼吸平静安稳。我终于把自己的身子放在床上窄窄的空白，蹑手蹑脚地把脚跟那儿堆着的被单一点点地拉过来——洛丽塔抬起头看我，目瞪口呆。

后来从一位肯帮忙的药剂师那儿才知道，这种紫色药囊压根儿不属于伟大而崇高的巴比妥酸盐家族。虽然可能使一个以为这是强效药的神经质病人入睡，但对一个尽管疲倦不堪却小心提防的性感少女来说，并没有太多作用。不过，拉姆斯德的医生到底是江湖骗子还是精明狡猾的老流氓，现在都没关系，当时也没关系。有关系的是我的上当受骗。当洛丽塔第二次睁开的眼睛的时

候，我明白了，不管此药今晚还会不会起作用，现在已毫无安全感了。她的头慢慢地转了回去，落到她那个颇不匀整的枕头上。我一动不动地躺在床边，窥视着她揉乱了的头发、闪着光的皮肤，费尽心机想通过她呼吸的节奏来确定她是否已睡熟。时间过去不了，没发现什么变化，决定冒险靠拢一点儿。可刚刚挪进她温暖的外围，她的呼吸声就打住了。假如我胆敢碰一碰她身上的任何部位，朵莉一定会醒来，发出刺耳的尖叫。读者先生们，请千万不要跳过这关键的几页！无论你们对本书主人公的软心肠、过分敏感和无限谨慎如何难以忍受。设身处地地为我想想，好好地看清母鹿般的亨伯特正在自己邪恶的森林里颤抖。让咱们笑一笑，笑一笑总没什么关系。比方说，我没枕头搁放这颗无比尊贵的头，再说，心急火燎也增加了几分不舒服。

她又沉沉睡去。可我还是不敢开始自己陶醉的航程。明天要给她吃曾经给她妈妈吃过的那些药，那些药曾让夏洛特麻木不仁。它们放在哪儿啦，汽车仪表盘边的小柜，还是那只旅行袋里？该再等上整整一个小时，还是立刻爬过去？满足欲望的科学是一门非常精确的科学。实体接触只需一秒钟，而一毫米的间隙却需要十秒钟。咱们再等等。

美国的旅馆实在是太吵人了。而且，注意，据说这还是一家安静、舒适、老派、像家一样的地方——“优雅”等等。电梯门的卡嗒声，距本人东北方向约二十码，却似乎清晰地穿透了左边的太阳穴，与电梯升降机的隆隆声一起响到半夜。每隔一小会儿左耳以东方向的走廊里会传来快活的人声，以愚蠢无比的互道晚安结束。等那噪声停下了，小脑左方的一只马桶又接管了整个局势。这是一个男性有力的深沉喉响，而且一晚上响了多次。汩汩汩汩，洋洋洒洒，加上哗啦啦的过后冲洗，声音能震动身后的墙。接着南边又有个什么人病势严重，几乎把小命和酒都一块儿吐出来，他的马桶是名副其实的尼亚加拉大瀑布。等到最后一切

瀑布水流都停了下来，陶醉的猎人全都进入了梦乡，我仍然无法入睡，在窗户下面的大道旁，在西边，一排排沉着稳重、庄严肃穆的大树退化成了卑鄙的巨型卡车出没之地，吼叫咆哮，整整一个风雨之夜。

朦胧模糊的洛丽塔就在距我不到6英寸的地方，是朦胧模糊的洛丽塔！提心吊胆的守夜人等了又一个世纪之后再一次把魔爪伸出去，这回床垫的咯吱声没弄醒她，如饥似渴的身体挨她那么近，以至脸上都感觉到了她光光肩膀的气息。就在这时，她一下子坐了起来，气喘吁吁，含含混混地说了些什么关于船的事，然后拉拉被单，又倒下睡着了。翻身时，她一只胳膊打了我的脸，挣出我的怀抱——并非有意，并非用力，并非反感，只是小孩子要大人别打搅她的瞌睡。形势又恢复原样：洛丽塔弓着身子对亨伯特。亨伯特枕着一只手，浑身燃烧着情欲和消化不良。

后者不得不起身到盥洗室渴口水，除了牛奶加小萝卜以外，这种方法对付目前的病症最有效。回到随处丢着洛丽塔新衣服、旧衣服的卧室，我那不可思议的女儿坐了起来，清清楚楚地问我要水喝。她接过弹性的纸杯，感激地喝光了杯里的水，然后以婴儿的姿势把嘴在我肩膀上擦擦，倒到枕头上（我已把应当属于自己的那只抽了出来），立刻睡着了。

没敢再给她吃第二次药，也没放弃头一次的药会巩固她睡眠的希望，开始朝她身边挪过去，做好失望的准备。明知自己最好等等，可又无法再等下去。枕头有股她的味儿。每次以为她要动的时候就连忙停下。或缩回来。我的思绪被梦的微风干扰，一次又一次慢吞吞的身子快进入梦乡，但又退了回来。有一两次还听见自己在悲伤地发出鼾声。温柔的薄雾笼罩着欲望的山峰，我不时地感觉，似乎陶醉的猎物已到了陶醉的猎人之手。遥远的广阔的海边，柔软的沙滩上，她的屁股正向我迎过来，可忽然，她动了一动。于是明白她与我的距离比前还远。

如果说对那一夜的细节罗嗦过多了，那只是因为本人坚持要证实自己过去不是，现在不是，从来也不是一个畜生般的恶棍。那块探足过的柔情如梦的区域继承了诗人的财富——不是犯罪的地方。若达到目的，那种狂喜应当是柔和，是温存，是一种内在的狂热，而她几乎感觉不到任何热量，即使她完全苏醒。但愿她睡得人事不省，这样便可以多尝一点她皮肤的微光。在我眼中，她一会儿变做月光，一会儿变做鲜花盛开的灌木丛。但愿梦见自己又恢复了知觉，梦见自己还在等待。

在午夜的头几个小时，喧闹的旅馆得到了片刻不安宁。大约4点钟，走廊里的厕所开始奏乐，5点左右，院子里，停车处各种荡气回肠的独白一齐开始，并非真的独白，因为说话者隔几秒钟就停一下，也许在听旁人说话，可那个声音却捕捉不到，所以听见的部分也不知所云。可黎明确实已经来临了，房间里已洒满了晨曦。接着，几只勤劳的马桶开始干活，一只接一只；呜呜咽咽、铿铿锵锵的电梯开始上上下下，运送早起的人们。有几分钟，晕晕乎乎地似乎看到美人鱼夏洛特正在绿色水波里游泳，博伊德博士的声音大走廊的什么地方洪亮地对我说："早上好！"林中小鸟也忙起来了，然后洛丽塔打呵欠。

陪审暑铁面无私的先生们！我原以不会马上在洛丽塔面前暴露自己，或许几年时间，可是6点钟时她完全清醒了，6点1刻我们就在技术上完全成为情人。要告诉诸位一个怪事：是她诱奸了我！

听到她早晨的第一个呵欠，我连忙侧身装成熟睡的样子。我的确不知所措。她发现我睡在她身边，没在什么折叠床上，会大吃一惊吗？会不会抓起自己的衣服冲进卫生间，把门从里头锁起来？会不会马上要我送她回拉姆斯德——回她妈床上去——回夏令营？不过，我的罗可是个爱开玩笑的淘气包。我感到她的目光落到了我的身上。等到终于听到她的哈哈大笑时，我才知道她的

眼睛一直在笑。她滚到我身边，暖烘烘的棕色头发挨着我的锁骨。我假装刚刚醒来。我们静静地躺着。我抚摸她的头发，然后轻轻地吻她。然而，她的吻却令人心醉神迷，舌头又舔又戳，灵活自由，亨伯特这才窘迫地得出结论，勒波斯人一定对她训练过。这里没有哪个男孩子能教她这个。她似乎要看看我是否满足，是否上过这一课。

她挣开身子，审视着我。她的颧骨发红，她的丰满的下唇，闪亮，我快要融化了。突然，一阵欢天喜地（性感少女的标志！）她把嘴凑到我耳边——我的头脑一时还涌清醒过来，她的耳语就像炸雷，她笑着，把头发从脸上撩开，重新说，渐渐地，我感受到置身于一个可以随心所欲的崭新的梦幻世界的奇特感觉，意识到了她正在说些什么。我答道，我不知道她跟男孩子玩了什么把戏。“你的意思是你从来没有——？”她的身体怀疑地扭曲着很难看的样子，“你从来没有过——”她又开始说。我趁机紧紧地挨着她，“躺过去点好不好？”她鼻音很重地抱怨说，并且赶紧把自己赤裸的肩膀从我的嘴唇下边挪开。（她的想法真有点怪，认为一切爱抚除了接吻和赤裸的性行为以外，不是“罗漫蒂克，乏味透顶”，就是“反常变态”。）

“你的意思是，”她跪起来，继续问我“你做孩子的时候从来没有跟女孩子玩过？”

“从来没有，”这不是谎话。

“好吧，”洛丽塔道，“那咱们就从现在开始。”

不过，本人不想用洛丽塔放浪形骸的行为细节来使见多识广的读者们厌烦。简言之；在这个美丽动人尚未发育成熟的小姑娘身上找不到一丝一毫稳重端庄、羞怯克制的影子。这些优良品行已被当今男女同校的教育制度、青少年糟透了的道德观念、夏令营火边的放荡行为等等。完全彻底而不可救药地剥夺光了。她认为年轻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便是偷偷摸摸的性行为，而成年

人则对这种偷偷摸摸一无所知。成年人为繁殖后代而做的事情，与她根本不相干。罗已完全支配了我的生命，任由她精力充沛而实实在在地摆布，好像它只是一个没有生命、跟我没联系的玩意她急于以那些粗野男孩子的尝试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没有考虑到孩子与成年之间的差异而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

对于她稚嫩的生命之穴，我久经沙场的君王节杖确实过于庞大，过于粗野。当进入她体内时，那撕裂般疼痛的尖叫声，几乎将整个屋宇震动。吓得我不得不用手拼命地堵住她的嘴。可怜的小罗一副弱不禁风的模样，只是骄傲的自尊才使她没有半途而废。而我则处于一种难言的困境，只能装做非常愚蠢地由她任性胡为，至少在尚能忍受的情况下。不过，其实与此毫无关系。对所谓“性交”，本人压根儿不感兴趣，随便什么人都能想象出这种兽性的组成部分。只有一件事诱惑着我继续下去——一劳永逸地解除性感少女对我的危险魔力。

我们将整个早晨都用来做受。小罗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只有性感少女才具有的异香，使我浑身每一个毛孔都在扩张，每一块肌肉都在拼命地收缩，痉挛。犹如一座破败的老屋突然间经历着一次毁灭性的雷电轰击，断壁残垣和散架的木梁上早出闪电燃击后的青烟。我已被这种前所未有的欢乐和幸福淹没了一次又一次。我要死去了。我马上就要死去了。所有的罪恶感都恭恭敬敬地退到一旁，青烟般消失了。眼看只剩下小罗美丽的玉石般光滑温润的胴体，小巧尖挺尚未完全发育成熟的乳峰，和那对痛苦而又绝对满足的呻吟声……

30

我不得不蹑手蹑脚，不得不小声讲话。噢，你专门报道犯罪的新闻记者，你老成持重的引座员，你深得人心的警察先生，在给学校的十字路增光多年之后，现在却沦为囚犯，听一个小伙子

宣读你的罪状！绝不能让你们这号人看上我的洛丽塔！假如我是个画家，假如“陶醉的猎人”旅馆经理部哪个夏日昏了头，委托我用自己的壁画去装饰他们的餐厅墙壁，我打算画下这些东西，让我把这些记下来。

应当画一个湖，鲜花环绕的凉亭；画上动物——一只老虎追赶一只天堂飞来的小鸟，一条差点被噎死的毒蛇正在吞食一整只黄鼬；再画一位表情痛苦的苏丹，正助一小女奴爬上一根石柱；画上闪闪发光的意大利平底船，驶进自动电唱机透明的盒子；画上各种夏令营活动；划船，朗诵，在湖边的阳光下梳理头发；应当画一些白杨树和苹果树，郊区的星期日；画上一块火蛋白石正在碧波涟漪的池塘里溶化；最后一笔，最后一抹颜料，耀眼的火红，美丽的粉红，一声喟叹，一个因为惧怕疼痛的孩子。

31

挖空心里写下这些东西，不是想在如今无边无际的苦难中再现过去的欢乐，而是想对地狱和天堂加以分辩和解析，在那个奇妙可怕的令人发疯的世界——性感少女爱的世界。美丽与兽性混和在一起，那中间的分界线应当定下来，但我无法做到，为什么？

根据罗马法律条文，女孩子 12 岁就可以出嫁。这一条为教会所接受，而且至今在美国一些州得到默认。15 岁在任何地方都合法。在两个半球，这是公认的正确的；一个年逾 40 岁老畜生，在地方神父的衷心祝福下喝得酩酊磊醉，扒光华丽的服饰把自己完全戳入他美丽年轻新娘。“在这种令人兴奋条件下（这儿监狱图书室的一本旧杂志说），像圣路易斯、芝加哥和辛辛那提，女孩子 12 岁说发育成熟。”朵莉雷斯·赫兹的出生地距令人兴奋的辛辛的那提不到三百英里。我只不过是按自然规律行事，是自然规律的忠实走狗。那为什么还摆脱不掉这种恐惧？难道是我夺

去了她如花的贞操？陪审团敏感的女士们，我甚至不是她的第一情人。

32

她跟我讲了是怎样被诱奸的。我们一起吃着味如嚼蜡和生了斑点的香蕉、碰伤了的桃和美味可口的炸土豆片，她将一切都告诉了我。滔滔不绝但缺乏条理的叙述伴随许多可笑的“噢”、“噢”。特别记得当时抢了一个鬼脸——“呸！”鼓着满嘴食物的肋帮子，眼珠往上一翻，活像喜剧里的常规动作，对自己的屈从与宽容表示厌恶。

她的令人震惊的故事从前一个夏天在另一座夏令营发生的事开始。当时她的一位“精心挑选”的伙伴（“一个不负责任的家伙”、“半疯子”，但是“很了不起”）教给她各种各样的手法。开头，罗不肯说她的姓名。

“是格雷斯·安吉尔吗？”我问。

“她摇了摇头，不，不是。她爸爸是个大人物，她——

“是罗斯·卡迈因吧？”“不。当然不是。她爸爸——”“那么就是艾格尼斯·雪利敦吧？”她吞下一口水果，摇摇头，一怔，然后恍然大悟道：“咦，这些人你怎么会认识人？”

解释一番。

“嗯，”她说，“她们够坏的，那所学校的一些同学，不过还没坏到那地步。你非要知道不可，她叫伊丽莎白·塔尔博特。她在一所棒极了的私立学校上学。她父亲是董事。”

听到这个，心里一阵不舒服。想到夏洛特生前多次得意洋洋地在茶会上向别人吹牛：“去年我女儿和塔尔博特家的孩子一起出去爬山的时候……”

不知两个孩子的妈妈是否也了解孩子们搞同性恋的情况。

“啊呀，她们可不知道。”罗装现害怕的样子，嘘一口气，还

把一只手在胸口上。

不过，我却对异性爱更感兴趣。从中西部搬到拉姆斯德来，她 11 岁就上了六年级。“她们够坏的”是什么意思？

“哦，那对米兰达双胞胎多年来合睡一张床；唐纳德·司各特，那笨嘴笨舌的呆子，跟赫兹尔·史密斯在他叔叔家的车房里干；肯尼思·耐特，那位好成绩的学生，不论何时何地一有机会就炫耀地胯下的那个玩意儿。还有——”

“还是说说夏令营吧，”我说。内情很快全部明了。

芭芭拉·伯克，身体结实，金发碧眼，比罗大两岁。她是全夏令营最了不起的游泳好手。她与罗享有一条特殊的小船，“因为只有我能游到柳树岛。”整个 7 月，每天早晨，注意，读者先生，每个该死的早晨，芭芭拉和罗都要在别人帮助下把船抬到恩尼克斯或伊利兹去，这两个小湖在树林中。帮忙抬船的是那个查理·霍尔姆斯，夏令营主管人的宝贝儿子，今年 13 岁，是夏令营方圆几英里内唯一的男子汉（除了一个全聋的打杂老头和有时开辆破福特车到夏令营卖鸡蛋的农场主以外）。每天早晨，噢，读者先生，三个孩子都要抄一条近路穿过美丽无邪的森林这里青春洋溢，满地露珠，小鸟欢唱。在一个特别的地点，罗就被留下放哨，而芭芭拉和小伙子查理则在灌木丛后面性交。

开头，罗拒绝“尝那种味道”，可后来她屈服强烈的好奇心和朋友间的忠诚。不久，她就和芭芭一道，轮流跟那个闷嘴葫芦、举止粗野、性情乖戾但不知疲倦的查理干了。这家伙的性欲如同一只生胡萝卜，而且还夸耀自己从附近的第三个湖里打捞上来的一大把各式避孕套。这个湖叫克来麦克斯，比其它两个湖要大，游人也多得多。虽然承认这事“挺好玩”，而且“对脸色好”，洛丽塔却令人高兴地十分看不起查理的脑瓜儿和行为，那个下流坯影响了她的性格实际上尽管“好玩”，他还是把女孩子们吓坏了。

这时已快到10点。欲望消退，过去一天一夜的疲劳，坐骨神经疼痛，可怕的灰色现实，一齐在太阳穴里嗡嗡作响。精赤条条的小人儿罗，窄窄臀部背对着我，脸色阴沉的看着镜子，双手叉腰，两脚分得开开的，透过垂下来的一绺鬈发做鬼脸。走廊里传来干活的黑皮肤女仆们轻声的谈话，很快就听见有人想轻轻地开我们的门。打发罗去盥洗间，多擦些肥皂，好好洗个澡。床上一塌糊涂，炸土豆片散落在上面。她试了下两件套的海军蓝羊毛衫，然后又试试一件无袖衬衣和一条格子裙，可是衬衫太小，裙子太大。她不耐烦我的催促（形势已令人恐慌），罗于是恶意地把我这些漂亮的礼物扔进角落，穿上了前天那件自己的衣服。终于收拾好了，递给她一只精致的仿牛皮新钱包，要她到门厅买本杂志看。

“我一会儿就下去，”我告诉她，“如果我是你，亲爱的，就不要搭理陌生人。”

除了我那些倒霉的礼物，没多少东西可收拾的。可是不得不花很长时间把床摆弄得看上去像一个无法入睡的父亲和一个顽皮女儿栖息过的弃巢，而不像一个恣情狂欢的前科儿子与两名又老又胖的婊子呆过地方。然后穿戴齐整，命那个灰白头发的老仆上来取行李。

一切都正常。门厅里，她坐在一把有扶手的鲜红的椅子里，正全神贯注地看一本光滑的电影杂志。一个穿花呢的年纪与我相仿的男人，正透过作手中和一张旧报纸和熄了的雪茄烟一眼不眨地盯着我的洛丽塔。她穿着自己的白色短袜和一双浅口皮鞋一条方领口的印花布裙子，容光焕发，秀色可餐。一双腿漫不经心地高高交叉，目光扫过一行行小字，眼睛不时眨一下。比尔的妻子早在他们会面之前就从远处崇拜他很久了。事实上，每逢他在施瓦存的店子里吃冰激凌的时候，他就偷偷地倾慕着这位赫赫有名的年轻的男演员。再没比罗短短的鼻头和雀斑点点的面孔更孩子

气了；还有她的光颈子上那块被童话中吸血鬼咬过的紫色印迹，以及她那无意识地伸出舌头舔舔嘴唇的动作；看一本关于电影明星吉尔的故事没什么害处她是如此天真关于电影明星吉尔的故事更无害的了。这位明星穿自己剪裁的服装，而且研究正派文学；再没有比那又浓又密、闪闪发光的秀发更纯洁的了；她是如此天真——可是这个色鬼，不管他是谁，该会是多么妒忌啊，假如他知道这会儿我身上的每一根神经还久久不忘她的肉体的感觉——那是一个不死的妖精化作了小姑娘的肉体。

粉红色的猪猡斯温先生肯定没有接到我的妻子的过电话吗？肯定。要是她来电话，请告诉她我们到克莱尔姨妈这了，好吗？好的，当然。结清了帐，把罗从椅子上叫起来。她一路看着杂志走到汽车旁边，上车仍在看。带她去往南几个特区的一家所谓咖啡馆。啊哈，她吃得挺香，终于舍得放下手中的杂志了，可一种莫名的沉闷代替了平日的快活劲儿。小罗有时很难缠。于是做好思想准备，朝她做了一个笑脸，等着她嚎啕大哭。我没洗澡，没刮脸，而且没大便，全身的神经都发出刺耳的尖叫。试着和她聊聊天，可我的小情人只是耸耸肩，不予理睬。“到缅因州和她父母会合之前菲莉斯知道内情吗？”我笑着问她。“听着，”她装出要哭的样子，“换个话题吧。”再试试——同样不成功，无论怎么砸嘴砸舌想起她对路线图的兴趣。我们的目的地（想提醒一下耐心的读者，罗实在应该向好脾气的你们学习学习）——莱平维尔，一个假设的医院附近。决定这个地方的确有些专横（哎哟，就和去其它许多地方一样），于是绞尽脑汁想此让罗感兴趣的目标。亨伯特越来越不自在，一种特别的感觉——压抑，可怕的紧张，身边是一个被谋杀者的鬼魂。

饭后上车时，罗的脸上掠过一丝痛楚的表情。坐下之后，那痛楚又来了，而且变本加厉。不用说，第二次是做给我看的。我傻乎乎地问她怎么了。“没什么。你这畜生！”“你这是怎么了？”

我追问，她不吭气了。告别布雷斯兰。喋喋不休的罗保持沉默，恐慌的冷汗开始顺我的脊背往下沿。她举目无亲，无家可归，是个可怜的孤儿，十足的流浪儿。跟她，我这个四肢发达、浑身汗臭的成年男人这天早上一连疯狂地做爱三次！无论一场缔造生的美梦是否已经实现，是否远远胜过了原来的预想，这事，在某种意义上说，太过分了，已变成一场恶梦。自己太粗心大意，愚昧无知了！而且恕我直言，此刻，在那阴暗骚动的深渊底部，欲望又在蠢蠢欲动，对这个可怜的性感少女的贪欲简直邪恶如魔。与自知有罪的内疚混合在一起的是折磨人的念头，生怕等我找到一条僻静的乡间小路可以停车时，她由于心情不好而拒绝跟我再次欢爱。总而言之，亨伯特满心愁绪，一面马不停蹄地往莱平维尔赶，一面挖空心思想找几句俏皮话跟同车人搭讪。然而，倒是她打破了沉默。

“噢，压死了一只松鼠，真不害臊！”

“是吗？是只松鼠？”爱宠若惊的亨伯特忙说。

“停在那个加油站吧。罗接着说，“我要上厕所。”

“只要你乐意，什么地方停都行，”我说。

窗外出现了一片美丽可爱、荒无人迹、目空一切的树林，是橡树吧”树林的右边贯穿着一条长着蕨类植物的红土小道。提议我们是不是可以拐——

“往前开，”罗尖声叫喊道。

“好吧，放心好了。”可怜的野兽被打得惨败。

我瞟她一眼，感谢上帝，她在微笑。

“你这坏蛋，”她甜甜地笑着说，“你真令人作呕。我是一朵新鲜的雏菊，看你把我弄成什么样了。应当去叫警察，告诉他们你强奸我。哦，你这卑鄙透顶的下流坯！”

她是开玩笑吧？语气里透着些不祥的歇斯底里。接着又发出咝咝作痛的声音，连声抱怨疼死了，没法坐，还说我把她下体里

头的什么东西捅破了。我满身是汗，差点又压上一只竖着大尾巴横穿马路的小动物。脾气暴躁的同车伙伴叠次进行攻击。等到了加油站，她一言不发地爬出汽车，半天不回，一个上年纪的断了鼻梁的老头慢条斯理地精心擦我们车上的挡风玻璃。干这活，不同的地方使用不同的工具，从鹿皮到蘸肥皂的刷子，这人用的是一块粉红色的海绵。

她终于露面了。“听着，”她命令的语气不冷不热道，“给我点硬币，想往医院给妈妈打电话。号码多少？”

“上车，你打不了电话。”

“为什么？”“上车。关上门。”

她上车，关上门。加油站的老东西朝她谄媚地笑笑。车子开上了公路。

“为什么我不能给妈妈打电话？”

“因为你妈已经死了。”

33

在喜气洋洋的莱平维尔，我一下子给她买了四本连环画，一盒糖，一合卫生棉，两听可乐，一套修指甲的玩意儿，一只夜光表，一只真黄玉戒指，网球拍，白色高跟溜冰鞋，双筒望远镜，袖珍收音机，口香糖，透明雨衣，墨镜，还有各式各样的上衣，短裤和夏装。旅馆里我们各睡各的房间。可到了半夜，她抽抽搭搭地爬上了我的床，我们温存地和解了。你知道，她无路可走。

第二部

1

从那时起，我们开始在周游全国。很快我就宁可选择住汽车旅馆，而不去其它为旅行者们提供的宿处了。汽车旅馆干净整洁、隐蔽安全，是睡觉、争吵、和解、偷情的理想场所。开头不，担心引起他人怀疑，每次总急忙掏钱要有两间卧室的套间，每间各有一张双人床。心里纳闷为啥房子要这样布局？因为两个爱巢之间的隔离根本不彻底，任何动静都一清二楚，因而也就只有形式上的稳妥。后来才逐渐领悟到个中奥妙，这种布局很可能意味着名正言顺的乱交：两对年轻人交换性伴侣，或一个孩子在隔壁装睡，一切秘密从事听得清清楚楚。明白了这个以后，我不再胆怯，隔一段时间就会只要有一张大床和一张小床的单间，或者有两张单人床的单间。这真是天堂一般的幽闭斗室，黄色的遮光帘拉了下来，房间就仿佛变成了早晨阳光灿烂的威尼斯，而实际上却身在宾夕法尼亚州，并且外面正下雨。

我们逐渐知道了——用福楼拜的话说是我们熟悉了——巨大的夏多布里昂树下的石头房舍，砖房，土坯房，拉毛水泥庭院；汽车协会的导游手册管这些地方称为“荫凉的”、“宽敞的”或“景色秀丽”的。而用树节袒露的松木盖成的小房子则发出一种金棕色的闪光，罗对此的联想则是炸鸡骨头。我们可看不上那些其丑无比的带粉刷过的护墙板的小屋，这种地方总有股淡淡的下水道味，或别的什么令人丧气的恶臭。除了“舒适的淡淡的床”以外，其它不值吹嘘，而且满面笑容的房东太太永远准备慷慨馈赠：“可以向您提供……”去她的吧！

我们熟悉了他们招徕顾定的招牌——那些日落汽车旅馆，微

笑山庄，山顶旅馆，松林旅馆，山间旅馆，地平线旅馆，公园广场旅馆，原野旅馆，麦克旅馆，等等。招片上有时还列举着特殊便利，像“欢迎孩子们，可带宠物”之类。大部分洗澡间铺有瓷砖，可洗淋浴，喷水装置也是各式各样。但全都毫不客气地具有一个共同特点或共同倾向——淋浴时水一会儿烫得要命，一会儿凉得要死，全得看隔壁洗澡那位是在开凉水还是在开热水，他毫不费劲便可以把你好不容易才能调好温度的洗澡水搅凉搅热。有些旅馆还在马桶上方粘贴了使用须知（马桶水箱上不讲卫生地胡乱堆着毛巾），要求客人不要把垃圾、啤酒罐、硬纸盒、死胎儿扔进去；另一些旅馆则在镜子下面贴着些别出心裁的注意事项，建议客人如何找寻娱乐（“兜风：你将经常看到快活的兜风者们沿着大街奔驰，他们刚刚做了一次浪漫的月下兜风。”“经常在凌晨 3 点，”一点不浪漫的罗讥笑说）。

我们对形形色色的汽车旅馆投宿者有了认识。男的中间有改造过的罪犯、退休教师、不景气的生意人；女的中间有妈妈、太太、小姐、真真假假的各种变体。有时在空气潮湿的夜半时分，火车突然发出一声混合着力量与疯狂的长鸣，撕肝裂肺，凄切哀婉。

我们避开那些旅客公寓。它们简直是殡仪馆在乡下的亲戚，老里老气的房子，故作气派却连淋浴设备也没有。煞费苦心的梳妆台，沉闷狭小、红白两色的卧室，还有房东太太率领她一大群孩子的照片。不过，有时也只好向罗的偏爱投降，去住那些“真正的”旅馆。夜幕降临，万物无声，小路神秘莫测。把车停下来。她打着手电在导游图里挑来挑去，我则静静地抚摸着她，一起选择一家人人称道、样样俱全的湖滨饭店。那儿的伙伴志趣相投，两餐之间有可口的点心，户外的野餐，等等。不过，总担心这种地方会遇上穿圆领衫的可恶中学生，把他通红的面颊贴上我的洛丽塔的脸蛋，而倒霉的亨伯特医生只好抱着自己的两个男性

膝盖，百无聊赖，被冷落在潮湿的草地上。对她来说，同样富于吸引力的是那些“殖民时代”的小旅馆，这号地方除了“优雅的气氛”和极大的窗户之外还许诺“丰富多彩的噢——噢——噢饭菜”。我心中珍藏着对父亲的宫殿般的米兰娜旅馆的记忆，常常不由自主地寻找它在异乡的影子，但很快就失望了。罗总是急切地追寻那些发出食品香味的饭店广告，而我则对诸如“木材饭店，14 岁以下儿童免费”的路边招牌很有兴趣，倒不完全为了省几个钱。另一方面，一想起中西部那些所谓“高级”旅游胜地不就寒而粟。这种地方鼓吹提供“袭击冰箱”的夜半点心，但因我的外国口音而产生疑虑，非要弄清楚本人亡妻和亡母的婚前姓氏在那儿只住了两天就花了 124 美无！可曾记得那家米兰达饭店，那个“超时髦”的强盗窝吗？早上供应咖啡和冰水，但 16 岁以下儿童禁止入内（洛丽塔也不行，当然）。

这种地方我们经常光顾，每到一家便宜的汽车旅馆，洛丽塔就会打开电扇，哄我往收音机里丢 15 美分。要不，看完了所有的招牌后就嘀嘀咕咕地抱怨要去走广告上宣传的小路，为什么不去当地的温泉游泳池洗澡。大多数时候，罗则以其养成的懒懒散散、穷极无聊的姿势往下一倒，把自己扔进一张红色躺椅，绿色睡椅，带罩盖和脚凳的帆布条卧椅，贝布椅，或其它院子里、草地上、遮阳伞下的任何椅子。而这时候地她又偏偏令人痛恨地显得万分迷人，不得不甜言蜜语，软硬兼施，哄她上床甚至要花我好几个小时，在 5 美元房间的隐蔽角落里，在干她愿意干的事情而不打算满足我的欲望之前，把她棕色的肢体借给我用几秒钟。

天真无邪加诡计多端，楚楚动人加粗俗不堪，深蓝色的闷闷不乐加玫瑰红的无忧无虑，洛丽塔就是这样的。她愿意的时候，会变成一个令人万分恼怒的小鬼。她突如其来、没头没脑的厌烦，她无缘无故，来势凶猛的抱怨，她吊儿郎当、垂头丧气、似醒非睡的风格，她不负责任、无孔不入的小丑作派，我对这些毫

无准备，而她对自己的小阿飞恶习还自以为是。精神上，发现她是个令人反感、步人后尘的小丫头，甜蜜而激烈的爵士乐、方块舞、粘乎乎的圣代冰激凌、音乐片、电影杂志之类全是她的爱好。天晓得每顿饭时得往那些的漂亮的自动奏乐器里喂进多少钱币！到现在还能听见鼻音很重的声音在向她唱着小夜曲，那些萨米、乔、艾迪、托尼、佩吉、盖伊、帕蒂、雷克斯们。伤感忧郁的曲调合她胃口，可我听起来全是一个样子，正像我对她所吃的条种各样的糖果的感觉。她虔诚地相信一切出现在“银屏之恋”或“银幕园地”上的广告或建议，或者什么“姑娘们，当心点，别把衬衫下摆露在紧身裤外头，因为吉尔不赞同这种做法”。路边如果出现一块“敬请光临礼品店”的招牌，我们定会光顾，买下那些印第安古董、娃娃、铜饰、仙人掌糖。“新颖别致的各种纪念品”，光听听这抑扬顿挫的字眼，就足以迷住她。若是哪家咖啡馆亮着冷饮字样，她便立刻激动不安，尽管所有地方的饮料全是冷的。广告真是为她奉献，为她制做的：最理想的消费者，每一张可恶广告的主人与客人。而且她企图——并未成功——只去那些摆着漂亮的纸餐巾，供应新鲜奶酪浇沙拉的地方。

那时，她和我都还没想到后来金钱万能那一套会给我精神上，给她道德上造成如此的浩劫。当时凭借的是另外三种手段来使尚未成年的小老婆听从安排，服从管教。几年前，在视力不好的费伦小姐监护下，她曾在阿巴拉契亚山下一座摇摇欲附的破农舍里度过了一个夏天。。那房子年深日久，属于赫兹家族某个性格乖僻的家伙。如今还在没有鲜花的森林边上，一条永远泥泞的小道尽头，由几根金色的木头支撑着，立在一片野草之中，二十英里以内荒无人烟。罗回想起那座稻草人似的房子，那牧场的凄凉寂寞和沉闷乏味，那令人厌恶的肿胀荒野，把她的小嘴弄歪了，她的半露出来的舌头也弄肿了。就在那个鬼地方，我吓唬她说，如果必要的话，我们要在这里隐居数月甚至数年。她得在那

儿跟我学法语和拉丁语，除非她改一改“目前的态度。”夏洛特，现在我开始理解你了！

不管何时，我在大路中间突然掉转方向，威胁要带她去那个阴森凄凉的地方，以制止她的坏脾气，头脑简单的孩子都会狂乱地抓住我握方向盘的手，尖叫道：“不！”然而，车越往西走，离那地方越远，这种威慑力也就越小，不得不采取办法来制服罗。

其中，威胁她去少年教养院的做法想起来就令人脸红，惭愧万分。首次发生肉体关系之后，我就十分清醒地认识到，必须使她对我们的关系守口如瓶，保守秘密得成为她的第二天性，无论她是否对此心怀怨意，无论她是否另寻新欢。

“过来亲亲你的老头儿，”我会说，“少废话！以前，我是你梦中人那个年龄时（读者也许注意到了我如何卖力地学着罗的腔调讲话），大伙狂热崇拜的偶像会让你神魂颠倒，又是哭又是笑。你的伙伴们崇拜的那个偶像，想想看，听起来就像亨伯特。可现在，我只是你的老头儿，就像保护梦中的的爸爸。

“亲爱的朵莉雷斯！我得保护你，使你免遭煤棚里、小巷中，一切小姑娘可能碰到的灾祸。哎呀，亲爱的，你知道得很清楚，在蓝色夏天的蓝色浆果树林时里你会遇上什么事。无论如何我都要做你监护人，只要你听话，但愿要不了多久这种监护权就能通过法律确立下来。不过，朵莉雷斯·赫兹，咱们得忘掉那个所谓合法的字眼，那个被认为合理、为人所接受的字眼——‘下流同居’。我不是个性变态狂，也不是对小孩胡作非为。强奸犯是百理·霍尔姆斯，而我是个治疗专家——卓有建树的专家，我是你爸爸。罗，听着，我有一本关于你们这些女孩子的学问渊博的书。听听，亲爱的，它是怎么说的。听听这段：正常的女孩——注意正常二字——正常的女孩通常特别乐于取悦她的父亲。她认为父亲是自己那位躲躲闪闪（‘躲躲闪闪’，说得好，波隆涅斯在上！）的意中人的先躯。明智的母亲（你母亲要是还活着，她会

明智的）应当鼓励父亲与女儿之间建立友谊，并认识到——请原谅这种过时的文体——女孩子根据她与父亲之间的关系来建立对爱情和异性的理想。那么，这本令人高兴的书又是怎样解释和推崇这种父女关系的呢？再听听这段：西西里人把父女之间性关系看作天经地义的事。而且社会也不会歧视这种女孩子。对西西里人我佩服极了：全是些出色的运动员，出色的音乐家，出色而正直的人们，同时也是些伟大的情种。不过，别扯远了。前两天看见报上登了一篇胡扯，说什么一位中年道德罪犯低头认罪，承认违反了麦恩法案，拐骗一名 9 岁少女周游世界，以实现其不道德的目的。不管他有什么目的，亲爱的朵莉雷斯！你可不是 9 岁，而是快 13 岁了。你不要认为自己是我周游全国时的奴隶。麦恩法案把自己弄成了一个可怕的双关语，语义学之神对拉链拉得紧紧的市侩打击报复，对此本人深感痛惜。我是你父亲，现在讲英语，而且我爱你。

“最后再来看看这事的后果，如果你这样，一个小孩子，被指控在一家体面旅馆里败坏了一个大人的道德，或者你向警察告发我诱拐强奸你的话。假如他们听信你的指控，那么，一个小姑娘允许一个 21 岁以上的成人了解她的身体，这就会把她卷进一桩强奸幼女案，或二等鸡奸案，根据合作的是什么方式而定。最重的刑罚是十年监禁，那样，我就得去坐牢。好吧，就去坐牢。可我的孤女遭遇会如何呢？嗯，或许比我走运，会被送到社会福利院去监护起来——这地方恐怕听起来有点凄凉，一位像费伦小姐那样没心肝的女舍监，比费伦小姐更冷酷，只是不爱酗酒，会没收你的口红和漂亮衣裳，再也别想照现在这样游手好闲、寻欢作乐了！不知你是否听说过为那些寄人篱下、无人照管、不可救药、少年犯罪的孩子们制定的法律？我坐牢的时候，你，一个快活的、无人照料的孩子，会面临各种选择，不过全都差不多：教养院，少管所，或者什么少女感化院。你可以在那儿学编织，唱

赞美诗，礼拜天还可以享用臭烘烘的薄煎饼。你得待在那种地方。洛丽塔——我的洛丽塔。这个洛丽塔就是离开她的加塔拉斯，去那种鬼地方，一个任性胡为就像你一样的小丫头！用简单点的话来讲，咱们俩的关系若被发现，你就会被审问一番，然后送进一所什么学校，我的小东西，就这样。洛丽塔（过来，我的小棕色），你就得和另外 39 名吸毒者一起住进一间肮脏的集体宿舍（不，对不起），被一位凶恶丑陋的女舍监看管。形势如此，选择也如此。在各种情况下，难道朵莉雷斯·赫兹不认为和她爸爸厮守更好吗？”

反复向她灌输这些，我成功地慑服了罗。虽然她莽撞机灵，聪明伶俐，她的智慧实际上并不如她的智商一样高。不过，即便本人有本事确立了共守秘密、协同犯罪的背景，却不能让她心情愉快，在整整一年的旅行中，每天早晨我都得想方设法编织一些时间和空间上的美好前景或特殊地点，使她有所指望，能打起精神来坚持到晚上上床。不然的话，缺乏信念的支持，白天的骨头就散架了。任何东西都能成为目标——弗吉尼亚州的什么灯塔，阿肯色州用天然洞穴改建的咖啡馆，俄克拉荷马州某处地方的枪炮或提琴收藏品，路易斯安那州避暑娱乐洞，落杉矶某家博物馆，破烂发黄的富矿照片，山区休养胜地，无论什么地方——但是它总得在我们前头，像一颗发光的星星，尽管一到目的地罗就可能失望地假装要吐。

通过使美国地理进入运动状态，我使出吃奶的力气，接连数小时不断地驾驶着汽车，让她以为我们在赶路，送到一个明确的目的地，去寻找一份非比寻常的欢乐。驾车穿越四十八个州的领地时，真没想到面前会有如此光滑如镜的道路。我们贪心地吞噬那些长长的公路，聚精会神，一言不发，滑过闳闳发亮、如同舞厅地板一样光滑的黑色路面。罗不但自己对路边变幻多姿的风景毫无兴趣，而且我要她注意看这看那的时候还怒气冲天，怀恨在

心。其实在这场毫无价值的旅行中，也许由于心中某种自相矛盾的记忆，对北美平原的乡村景色乍看起来似乎熟悉得令人吃惊。早年间，从美洲进口的油画总是悬挂在中欧那些托儿所里的洗脸架上方，睡觉时，困眼朦胧的孩子们总是陶醉在那片绿色之间——透明弯曲的大树，谷仓，牛群，小溪，模糊不清的盛开鲜花的白色果园，也许还有一道石墙或绿色油彩涂抹的群山。但是越熟悉它们，这种乡下景象的模式就越陌生。在耕耘过的原野上，小小农舍的屋顶上，能看到毫无用处的景色缓缓扩散，斜阳在一片刺眼的白光之中发出，像剥了皮的桃子一般的暖融融的光芒，给灰色的云镶上花边，融进远处朦胧的雾色之中。那儿也许有一排间隔栽种的树的黑色轮廓矗立在地平线上。万籁俱寂的炎热中午，四周是一片长满三叶草的荒原，克劳德·洛雷因笔下的云层遥远渺茫，化进雾蒙蒙的蓝色天空，只有大块积云在灰不灰白不白的背景上衬得十分醒目。要不，就像艾尔·格雷科笔下严酷无情的地平线，浓墨重彩的酝酿着滂沱大雨能望见行色匆匆、干瘪瘦削的农人，四周全是不断变化的白色雨柱，以及粗犷豪放的玉米地，整个画面像把扇子似的展开，这是堪萨斯的某个地方。

在一望无垠的平原上，有时也能遇到排排大树朝我们迎面扑来，羞怯地挤在道路两旁，在我们吃饭时就用它们仁慈的荫凉，遮挡一下云朵点点的天空，横倒的纸杯、翅果和随地丢弃的冰棒棍。路旁设备的积极使用者，颇不挑剔的罗，竟对那些厕所标志兴趣大发——盖伊·盖尔，约翰·琼，杰克·吉尔，甚至巴克·多伊；而此时出神入化的艺术家只好注视着加油站忠厚老实、闪闪发亮的设备和绿色葱茏的橡树林，或者那些争先恐后、落荒而逃的群山——被吓慌了手脚但仍未被征服——没有被想掉。

夜晚，五光十色的灯照耀着大卡车，像一棵棵巨大的圣诞树，赫然出现在漆黑的夜幕之中，被挡住去路的小轿车只好拼命朝它们按喇叭抗议。第二天，人烟又很稀少，热得天都不蓝了，

简直就要在头顶上化掉。罗要喝的，起劲地吸着冷饮，连脸颊都吸红了。再上车时觉得车里像个大火炉，道路在前面，远处有辆汽车在飞驰，海市蜃楼一般地变换着形状，刹那间似乎停了下来，老式的方顶，车身高高地悬在火热的烟雾之上。向西部进发。一片被修车工人唤做"山艾"的树出现在眼前，接着是一座座桌子形状的小山，深蓝色的杜松点缀着红色的悬崖峭壁。一道山脊，暗褐色渐次变为蓝色，蓝色再变成恶梦——沙漠扑面而来，接连不断的大风，尘土飞扬，灰不溜秋的刺丛，令人讨厌的纸屑沿路而撒，挂在被风刮得东倒西歪、枯萎凋残的低矮植物上，就像一朵朵暗淡的花。大路中间有时会碰上一头稀里糊涂的母牛，（尾巴向左，白眼毛向右）对人类的交通规则不屑一顾。

我的律师建议我交出一份坦白清楚的旅行路线，我想已经到了不能避开这份苦差使的时候了。大致地说，在那疯狂的一年中（1947 年 8 月至 1948 年 8 月），我们的长途旅行曲折盘旋地开始于新英格兰，然后向南蜿蜒伸展，忽上忽下忽东忽西，驰进迪克西兰的纵深腹地，但避开佛罗里达，因为法洛夫妇在那儿。接着向西，之字形的路线穿越玉米带、棉花带（恐怕还是不够清楚，律师先生。可是没留下什么记录，手头只有三本揉得稀烂的导游手册，这简直就像征着被撕碎的我本人，只好对照这三本东西来回忆了）；翻越，再翻越落基山，迷失在南部沙漠里，过了一个冬天；抵达太平洋，往北穿过淡紫色的丁香花丛，沿森林中的道路前进；几乎到达加拿大；再往东，驰过一片片肥沃的土地，贫瘠的土地，重返大规模的农田，尽管小罗刺耳尖叫地发出抗议，避开她的出生地，那是一个盛产玉米、煤炭和生猪的地方；最后重返东部，销声匿迹于贝尔德斯里城。

2

现在，仔细往下看，这些大致总路线你们应该记住，其中的

许多短暂旅行和小小观光，三心二意的岔道，还得记住我们的这次周游绝不是什么无关紧要的消遣，而是一个艰难曲折的目的产物。其唯一的存在理由（这些法语中的陈词滥调具有代表性）是想使我的性伴侣从一个吻到另一个吻，保持还过得去的快活心境。

从这本皱巴巴的导游手册里，依稀想起南方某州的那个木兰花园，那地方花了我 4 美元。而且据书中广告说，那地方非得去看不可，有三条原因：其一，约翰·高尔斯华绥（一位聋子作家）宣称这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花园；其二，1900 年贝代克尔那里游园在此地标上了一个星号；最后，因为……噢，读者先生，我的读者先生们，猜猜看！……因为孩子们（啊呀，我的洛丽塔已经成年了！）在这儿可以“走起路来两眼发光，虔诚地预先品尝一下天堂的滋味，陶醉于美之中，陶醉于将给人带来终身影响的美之中”。“可是影响不了我，”好挖苦的罗说道，她坐在一条长凳上，膝头已放上了两份星期天的报纸。

我们一次又一次地检阅了全美的路边餐馆。从廉价的小吃店开始，它那带鹿头的（内眼角还挂着一条长长的泪痕）“幽默”明信画片，成捆的账单，救生品，太阳镜，广告员形象，非人间所有的圣代冰激凌，半块巧克力蛋糕残在杯子里，颇不体面的柜台，那个粘乎的糖罐上还有几只阅历丰富的苍蝇在爬来爬去；一直到奢侈的饭店，灯光暗淡，台布肮脏，招待无能（前科犯或大学生），电视女演员花里胡哨的脊背，她面前男伴的黑眉毛，还有穿上长下窄衣裤的一支铜管乐队。

我们视察了世界最大的钟乳石。这个钟乳石位于东南三州交界处的一个洞穴中。按年龄收费，成人 1 美元，小孩子 6 美分。一块大理石尖碑纪念着“蓝色行动”战役，旁边一家博物馆陈列有化石和印度安陶器，只收罗 10 美分，价钱公道。在林肯出生地，现代的木头房子大胆地模仿从前的木头房子。一块大卵石外

加一块金属匾额，纪念《树》的作者（现在我们已抵达北卡罗来纳州的杨树湾）。沿着本人的心地善良、措词严谨的导游手册愤怒地称为“一条养护极差、非常狭窄的路”，本人虽然不是什么基尔默赖特但也义愤填胸。租一艘摩托快艇，驾驶员是一位上了年纪但依然潇洒得令人反感的白俄，据说是位男爵（罗的手心出汗了，这个小傻瓜）。此人在加州结识了老马克西姆维奇和瓦莱莉亚。我们从小艇上可以辨出一座小岛上那片不可靠近的“百万富翁的领地”，这是在佐亚州海岸的什么地方。继续视察；在密西西比河畔的一个度假村看到一家博物馆收藏的欧洲一些大饭店的明信片，从中极为骄傲地发现了家父的米兰娜饭店的彩色照片，带条纹的遮篷，修剪过的棕色树上飘着饭店的旗帜。“这又怎么样？”罗说道，斜眼看着跟在我们后头驶进霍比旅馆的一辆豪华车的皮肤晒得黑黑的主人。棉花时代的遗物。阿肯色州的森林，在她棕色的肩上发现一个红色肿块（什么蚊子咬的功劳），用我长长的大拇指甲把其中透明的毒液挤了出来，然后吸出它们，一直吸到鲜红的血流出来。波旁大街（在一座叫新奥尔良的城市）旅行指南说它的人行道“可以让人从中（我喜欢这‘可以’二字）得到消遣，去看看那些黑人小孩，他们会（更喜欢‘会“这个字眼）为几个小钱而跳起踢踏舞”（多有趣），而且它的“难以数出的小巧精致称心的夜总会总是挤满了游人”（下流）。开发边疆的口头传说。南北战争时期的房子，带铁架的台，手工修造的楼梯，拾级而下的小姐太太们穿着五彩缤纷、撑得鼓鼓的大花裙子，裙据提在手中，袒胸露臂，忠诚的女奴站在楼梯平台上摇着头；明宁格基金会，一座精神病院，我纯属无聊地前往拜访；一大块被侵蚀得很美的泥土；丝兰花争奇斗艳，那么纯洁，那么柔软，可惜被苍蝇频频光顾；独立，密苏里州，俄勒冈老通道的起点；阿比林，堪萨斯州，西部牛仔威尔·比尔的家乡。远的山，近的山，更多的山；无法到达的蓝色的天边，不一会儿

冰变成了居住着人群的一座座小山。东南山脉像那些高山一样；透心凉的白雪皑皑的石头巨人，冷酷无情的顶峰突然在公路拐弯处冒了出来。无边无际的森林，重重叠叠的一望无际的阴森森的杉树林，时不时被蓬松淡色的白杨、姹紫嫣红的丁香隔断。像法老似的，像男性生殖器似的，“太史前了，没法形容”（玩腻了的罗说道）；黑色熔岩的孤山；早春的群山，乳臭未干的小象沿着山脊瞎溜达；夏季末的群山，全都弯腰驼背，将其笨重的埃及式肢体交叉在黄褐色虫蛀的长毛绒下面；燕麦粥似的小山点缀着棵棵浑圆葱绿的橡树；最后一座山峰是茶褐色的，脚下铺着一块奢侈的紫花苜蓿毛毯。

另外，我们还拜访了小冰湖，在科罗拉多州某地，雪丘，高山上的小花，还有更多的雪；下来时，罗头戴红色有尖帽，打算滑下山，发出长长的一声尖叫，被伙年轻人滚了雪球，并且像人们说的那样以牙还牙。杨树被烧焦只剩下残骸还有蓝色花朵。驾车出游能享受到的一切，成百的旅游胜地，千百道弯，苏打喷泉，如画的峡谷；得克萨斯州，干旱袭击的土地；世界最长山洞里的克里斯特尔洞穴，12 岁以下儿童免费，罗，像年轻的俘虏。当地太太们的雕刻展览，在一个悲哀的星期一早晨。牧场，尘土，大风，枯萎的土地。圣灵受胎公园，位于墨西歌边界的一座小镇，那地方我没敢拜访。这里那里，上百只灰色的峰鸟在暮色中飞翔，把尖嘴伸进朦胧的花心。莎士比亚，新墨西哥的一个幽灵，此地七十年前曾颇为壮观地绞死了一个坏蛋——俄罗斯的比尔。养鱼场。峭壁上的小屋。孩子般干瘦的木乃伊。20 世纪地狱之谷，第 50 号大道不知通向什么美妙的去处，此时导游手册的封面已经没了。胜利股沟抽搐了一下，为什么总是碰到这三个老头儿？草帽，吊裤带，整个下午在公共饮水处逍遥。山口，透过路旁的栏杆可以看见一片迷茫的蓝色景象。一家人的背影。他们正在尽情欣赏（罗心情激动，手舞足蹈，充满希望而又万分绝

望地伏在我耳边说：“瞧，那是麦克克里斯特尔一家！求你了，我想跟他们说话，求你了。”咱们跟他们聊聊，读者！“求你了！你要我干什么就干什么，哦，求你了……”)。印第安人庆典上的舞蹈，全然商业化了。全美电冰箱运输公司。显然是在亚利桑那州，印第安人的村落，土著石壁画，沙漠峡谷中的恐龙踪迹，三千万前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这些东西就印在那儿了。一个 6 英尺高面色苍白喉结突出的瘦长的男孩子，朝罗的露腰上衣送着秋波，那地方，小伙子，五分钟后我亲了又亲。沙漠里的冬天，山脚下的春天，巴旦杏开花了。雷诺是内华达的一座阴郁小镇，这儿的夜生活据说已“都市化，熟透了”。加利富尼亚的一家酿酒厂附近，教堂被建成了酒桶形状。死亡峡谷。斯各梯城堡。一个大名罗杰斯的人多年收藏的艺术品；漂亮的女演员的丑陋别墅。罗伯特·路易·斯蒂文森的脚印留在一座死火山上。“朵莉雷斯旅行团”：用做书名倒挺好。浪花雕刻的沙岩。俄罗斯峡谷国家公园，有人在那儿癫痫大发作。蓝而又蓝的火山口湖，爱达荷养鱼场与州监狱。心情忧郁的共同石公园和它多彩多资的热喷泉、小间歇泉、冒气泡的泥浆彩虹——象征我的激情。一群自然保护区里的羚间。第 100 号大洞，成人门票 1 美元，洛丽塔 50 美分。北达科他州，一位法国侯爵修建的大别墅。南达科他州的玉米宫；巨大的总统头像被雕在花岗岩石山上。长胡子的女人朗诵我们的小诗，可她现在已不再独身。印第安纳的一座动物园，这儿有一大群猴子在水泥造的克里斯托弗·哥伦布旗舰的复制品里嬉戏。海边的沙滩很荒凉，上亿只死的、半死的、鱼腥味儿的蜉蝣出现在每一个吃饭地方的每一扇窗户上。在希博伊甘城的渡口，肥胖的海鸥栖息在巨石上，毛茸茸的蒸气袅袅上升，最后消失在蓝绿色的湖泊上空。一家把通风管道安在城市上下道下面的汽车旅馆，林肯的家，十足的冒牌货，客厅里的书和老式家具被大多数参观者顶礼膜拜，当成是他老先生曾经使用过的私人物品。

我们吵架，小吵大吵。以下的争吵都非常激烈：弗吉尼亚州的花边小屋里；小罗克城的学校附近的公园大道上；科罗拉多州海拔 10759 英尺的米尔诺山口；亚利桑那菲尼克斯 7 号街与中喘大道的交叉点；洛杉矶市的 3 号街，因为买不到什么画室的票；犹他州一个叫做杨树荫的汽车旅馆，那儿的六棵尚未长大的杨树几乎不比洛丽塔高，她问我到底在这种闷不透气的小鸽子笼还得住多久？什么时候才不用这样鬼混？何时才能像普通人一样生活？纽约的百老汇，伯恩斯，俄勒冈。华盛顿的某角落，面对塞弗街，一家杂货店前。爱达荷太阳谷的某小镇，一座砖砌的旅馆前，青砖红砖混作一堆煞是好看，对面有棵白杨树，为当地的烈士幻念碑提供阴凉。在平德尔与法尔森之间那片灌木丛生的荒野。内布拉斯加的什么地方。中心大道 1889 年建立的第一国家银行附近，远处看得见铁路横过大街，再远处是地下仓库的白色管道。还有密执安州麦克尤恩城的麦克尤恩大街与惠顿大道交汇的地方。

我们熟悉了形形色色的路人，搭便车的大拇指科学家们什么样的人都有；谦逊的士兵，浑身簇新，默默地等待，穿着引人注目的卡其布军装；想往前搭两个街区的学童；想往前搭两千英里的杀人犯；捉摸不透神经质的上年纪的绅士，小胡子修得齐齐整整，拎着崭新的皮箱；三个乐呵呵的墨西哥人；大学生，浑身上下都是假期户外干活儿的风尘污垢，自豪得就像胸前汗衫上印着的名牌大学标志；气急败坏的太太，她的车上蓄电池没电了；干净利索，头发油光、眼珠滴溜转的小白脸们，身上的衬衫和外表都花里胡哨，精力充沛，像显示人的男性性感似的伸出竖得笔直的大拇指，勾引哪个寂寞的女赶路人，或哪个具有某种特殊爱好的性无能的推销员。

“咱们带上他吧，”罗常常恳求道，一面把两只膝头蹭来蹭去，因为某个特别令人恶心的大拇指出现了，这人与我差不多大

年纪、肩宽相同的，生着副没活可干的男演员令人艳羡的面孔，在前头赶路，就在我们的车前头。

噢，不得不好好地盯着罗，柔软易弯的小罗！也许是由于持续不断的性爱练习，她容光焕发。尽管副孩子气的相貌，却发出一种令人骨软筋酥的光芒，使得那些汽车修理工、旅馆招待员、度假者、豪华车里的笨蛋、蓝色湖水边野餐的性欲反常者个个淫兴大发。要不是弄得我醋意顿起，我也许会因此自得。因为小罗意识到了自己身上的光芒，而且已经常常发现她正向某个和蔼可亲的男人送着秋波，某个油腻腻的猴子，生着强壮有力的金棕色额头，手腕上带着表。刚转身去为小罗买棒棒糖，就听见她和那个金发的修车工你一言我一语地打情骂俏起来。

每逢在一地停留得较久时，早晨，狂欢之后，我就放松放松，睡睡懒觉。被罗哄得飘飘然的心便大发慈悲，允行她——纵容的亨伯特！允许她去参观一座玫瑰园，或者穿过大街，和某个汽车旅馆邻居的丑女儿玛丽或玛丽 8 岁的弟弟一起去图书馆。罗一小时后就会回来，后头远远地跟着光脚的玛丽，而小男孩则变成了两个细长难看的金发中学生，一身的肌肉和淋病。读者可以想象我将如何答复宠坏了的小东西——我承认自己毫无把握——她问我可不可以跟这个卡尔或那个艾尔去溜冰。

记得第一次，一个风尘仆仆的下午，我真的答应她去溜冰了。她冷酷地说，我在她身边就没什么意思了，因为一天的那个时间是特地为孩子们安排的。讨价还价之后达成妥协；我留在汽车里，和其它（空的）鼻子朝着帆布顶的露天冰场的汽车待在一块儿，而她则加入一群大约 50 多个年轻人的队伍，许多人还成双成对，毫无必要地跟着机械般的音乐溜圈子，树已经被风刮白了。朵莉穿着蓝色紧身裤，白色高跟冰鞋，打扮得跟其他大多数女孩一样。数着他们转的圈数，突然发现罗不见了。等她重新掠过眼前时却是和三个阿飞一道。刚才还听见这三个坏蛋站在旁边

对场上的女孩子评头品足，嘲笑一个可爱的长腿姑娘，她穿着一条与众不同的红色短裤。

进入亚利桑那州或加利福尼亚州公路之前，在检查站里，一位警察老弟会狠狠地盯着我们，吓得我不住发抖。“带情人了吗？”他会问，每次我的小傻瓜都咯咯地笑起来。

到现在我的视觉神经还在颤抖，看得见罗骑在马背上，像一条有目的的旅行锁链中的一环，沿着一条马走的小道赶路：罗颠儿颠儿地走着，前头是一个骑马的老妇，后头是一个淫荡好色的红脖子、游山玩水的牧场主，而我则跟在这家伙后头，恨透了他跟花花绿绿的脊背，比在山路上奔波的司机仇恨前面那辆慢条斯理的卡车更甚。要不就是在一个滑雪场的宿营地，只见她从我身边飞走，像天仙一般，独来独往，乘坐着高架滑车，升上去了，升上去了，一直到闪光的顶峰，那儿乐不可支的运动员们正光着膀子等她，等她。

无论停在什么市镇，我都得以欧洲式的温文尔雅向人打听游泳池、博物馆、当地的学校，最近的学校有多少学生，等等；每逢校车接送时间，满面笑容的我就会发生面部神经抽搐（我发觉了这种神经质的抽搐，是因为没心没肺的罗首先模仿它）。把车停在非常策略的地点，身边坐着流浪儿，观看孩子们放学——这景象总是这么好看。这种事很快就让容易腻味的罗腻味了。她孩子气地对他人的兴致缺乏同情心，总是耻笑我，取笑我求她爱抚我的欲望，而蓝眼睛蓝短裤浅黑皮肤的小姑娘，绿上衣古铜色头发的小姑娘，银色便装、金发碧眼、像男孩子似的小姑娘就在阳光下走过。

我慷慨地向她妥协，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有其他女孩子一道就可以去游泳。她喜欢波光粼粼的水池，而且跳水的姿势也妙极了。我假作正经地在水里泡一泡之后，便舒舒服服地披上袍子，坐在午后的荫凉中。拿一本权充幌子的书或一袋糖果，或者全部

没有。或两样俱不全。只带骚动不安的内分泌腺观看她攀上跳下，看她的橡皮泳帽，珍珠般柔和的晒黑了的皮肤，像广告一样快活，穿着非常合体的缎子短裤和带松紧的乳罩。尚未成年的小情人——她是我的！不由得沾沾自喜。是我回想起清晨消魂荡魄的颠鸾倒凤和小鸽子快活的呻吟，又在心中孜孜地盘算着晚上的好事。眯缝着被阳光刺痛的眼睛，看小气吝啬的命运把其他一群未成年的小姑娘送到洛丽塔身旁，把她和她们做着比较，以满足自己人种学方面的享乐与评判的好奇心：今天，把手捂在隐隐作痛的心上，我可以肯定我的洛丽塔比其他姑娘更有魅力，即使她们胜过了我的罗，也不过顶多两三次。在某种特别的光线之下，空气中散发着某种特殊的香水味儿——一次是个白皮肤的西班牙小女郎，一位下巴特别肥厚的绅士的女儿，另一次——不，不能瞎说了。

当然，面对这些令人眼花缭乱的女孩子，我完全明白必须保持头脑清醒，小心谨慎。只需把脸转到一边去一会儿——或者走开，走开几步去看看我们小房间的床在早晨换过床单之后是否已准备就绪。这是人生最美妙的舞台，我和我的小罗每天晚上都要在它的上面品味人生最美妙的滋味。看哪！我返回之后发现，先前那双失望的眼睛这会儿正把双脚泡在水里，踢打着水花，悠哉游哉地坐在游泳池边上，她的身傍拜倒了两个棕色皮肤的小伙子，他们当然被她地美色迷住了——哦，波德莱尔！——以后数日我又人不断地做着这样的恶梦。

想教她打网球，这样就可以有更多共同的爱好；可是尽管我当年曾是个网球好手，却毫无当教练的希望；所以，在加州，便花大钱让她去跟一位著名教练学习。这家伙一脸皱纹，声音嘶哑，雇了一大群捡球的女孩子。离开球场他简直像一堆残骸，可是训练中，时不时会打出身手不凡、富于弹性、如花一般的一击，球“嘣”的一声向学生飞过，这种不可战胜的棒极了的灵巧

让人想起三十年前戛纳，他击败大名鼎鼎的戈贝特是我亲眼所见的！在罗没跟他学球之前，我还以为她永远也学不会打网球呢。在这个那个旅馆，我总是陪着她训练，热烘烘的风，满脸风尘，浑身倦怠的我一个接一个地给她供球，想重现当年跟天真活泼姿势优美的安娜贝尔（手镯闪闪，白色百褶裙，黑色天鹅绒发带）一起打球的日子。我越坚持打下去罗越愤怒。奇怪的是，打球时她宁愿——至少在抵达加州之前——打毫无生气的和平球——与其说是练球，还不如说是追赶着球玩儿——跟一个出手无力、身体纤弱，但长得相当漂亮的左撇子小丫头一起练。作为热心肠的观众，我趁机走到那个女孩子跟前，碰碰她的前臂抓住她骨节突出的手腕，推她凉丝丝的大腿，，教她怎样反手击球，并嗅嗅她身上好闻的麝香味儿。这时候，罗就把身子往前一弯，棕色的鬈发垂下来，在地上敲打着球拍，就像那是残废人的手杖似的，大声“呸！”以表示对我多么的反感。我只好走开一边，看她们打下去。把两位运动员的身体做一番比较，脖子上还披着条丝巾。记得是在亚利桑那南部——那些日子天气懒洋洋地暖和舒服，罗笨手笨脚地抽球，却落空了。她骂一声，朝网子做了个假动作，腋窝里处细而淡的汗毛闪着汗光，她绝望地挥舞着球拍。比她更没劲儿的对手忠于职守地赶着去救每一个球，结果一个也没接到；可是两小家伙玩得挺开心。而且把比分从头到尾算得准确无比。虽说两人技术不高，报比分的声音倒很动听。

记得有一天，我殷勤地提出去旅馆给她们弄冷饮。走过卵石铺成的路，端回两杯加了洋和苏打的菠箩。可是突然双脚站住了，发现球场上空无一人。弯腰把杯子放在一张凳子上，不知为何，似乎看夏洛特死时的面孔栩栩如生地出现在眼前。慌忙四顾，似乎看到罗白色的短裤闪进了一条花园小径，一个高个儿男人站在她旁边，手里拿着两只网球拍。我朝他们扑了过去，闯进灌木丛，眼前却是另一番景象，正像生活之路总是现现岔道一

样。一身便装的罗，和她穿短裤的伙伴一起，正在一小片野草里踩来踩去，用球拍拨开草丛，蔫头蔫脑地找那只不见了的球。

列举这些阳光之下的无聊事，主要目的是候向法官先生们证明，本人曾想方设法让洛丽塔过得快乐。看到她向同伴们炫耀自己那了不起的几手时，像别出心裁的跳绳花样之类，我心里是多么快活啊！一个比不上罗的孩子，小巧玲珑的妞儿，右手从背后抓住左臂，目不转睛地看着罗，而太阳此时也目不转转睛地照耀着鲜花盛开的树下那条卵石小道。在这视觉形象的天堂里，我一脸雀斑、放荡不羁的小女儿蹦着跳着，重复着许多孩子们玩的名堂。这些花样以前在古老欧洲的大地上，在阳光灿烂、刚洒过水还有股潮味儿的人行道上，本人曾贪婪地艳羡过。然后她会把绳子还给她的西班牙小朋友，看她的朋友学会了没有，一只脚踩在另一只脚上，头发朝旁边扒拉一下，或者双手松松地垂在未叉开屁股两旁；此时我对旅馆的服务满意了，那个该死的服务员总算把我们的小屋子拾掇好了。于是，朝那个腼腼腆腆的黑头发小姑娘，我的小公主的小仆人，飞快地送去一个微笑，同时父亲的手指深深地插进罗的鬈发，轻柔而坚决地抓住她的手腕，把满心不乐意的小宝贝带回我们的小窝，晚饭前速战速决地做爱一次。

“你的脸被谁家的猫抓伤了？”一位体态丰满、非常肉感的女人问我。对这种女人本人具有不可抗拒魅力。在我们的“住地”在旅馆用客饭的餐桌上，她向我搭讪，她还答应饭后陪罗跳舞。这就是为什么我尽可能离人群远着点儿的原因之一。而罗则恰恰相反，使出浑身解数尽可能地引人注目，招引尽可能多的见证人。

比方说，她会起劲地扭动她的小屁股，扭动整个下身，就像那些小娼妇一样——而这时，某个满脸谄笑的陌生人就会走上前来搭话，比较我们的汽车牌照：“离家老远啦！”好管闲事的爸爸妈妈们为向罗打听我的情况，会建议她和自己的孩子们一道去看

电影。有几次侥幸脱险。我被那讨厌厕所冲水声缠绕不休。不过，直到某天晚上我才领悟到这种该死的旅馆墙有多薄。那天晚上，大概我与洛丽塔做爱的声音太响了点，隔壁男性的咳嗽声听起来就和自己的一样清楚，填补了暂停时的空档；第二天早晨，在卖牛奶的柜台旁吃早饭时（罗爱睡懒觉，就像她爱清晨做爱一样，我总是照例她往床上送一壶热咖啡），那个头天夜里的混蛋邻居，有德行的长鼻子上架着一副纯洁的眼镜，西装翻领上还别着一个什么宗教团体的徽章，想方设法跟我搭上了话。闲聊时他问我，是否我太太和他太太一样离开农场就爱睡懒觉；要不是得尽力回避几乎令人窒息的可怕危险，我本可以欣赏一番他那薄薄嘴唇、饱经风霜的脸上可出现的震惊表情，假如我一面起身溜走，一面干巴巴地答复他“感谢上帝，我是个可怜的鳏夫”的话。

美妙的差使是给她送咖啡！不过，不完成她的早晨义务可不行。我是一个多么体贴周到的朋友，多么慈爱的父亲，多么高明的儿科专家呀，我浅黑皮肤的小女郎的一切欲望我都满足！对造物主唯一的怨恨是不能把我的洛丽塔从里往外翻个边儿，用贪得无厌的嘴吻她年轻的子宫，她的不可叵测，她的彩虹般的肝脏，她的海葡萄一般的肺，她的恰到好处的肾脏。酷热的下午，汗津津的身体靠在一起打盹，拥她坐在膝上，喜欢她那跟皮扶椅一样凉快的肉体紧贴着自己庞大的裸体。她像一个典型的小孩子，目光专门挑捡着报上轻松愉快的消息，不顾我的狂喜，就好像她是随便坐在一个没有生命的东西上，一个洋娃娃，一只鞋，或是一柄球拍的子上，懒洋洋地一动也动。她的眼睛跟踪着她最喜欢的连环画中的人物历险记；一个画得挺不错的邋遢小姑娘，颧骨高高，姿势生硬，可我只顾自己寻欢乐作乐；她琢磨着两车相撞的照片效果，对那些公诸于世的裸着大腿的美人照片她从不怀疑时间、地点、环境的真实；对全身披挂、手捧鲜花、珠光宝气的新

娘照片神魂颠倒。

一只苍蝇可能会飞到她身上，围攻她的肚脐，或在她柔嫩的淡色乳晕上驻足不前。她伸出手去打（夏洛特的办法），发现这是徒劳，又重新埋头去读“探索你的心灵”专栏。

“咱们来探索你的心灵。性犯罪会减少吗？要是孩子们肯服以从几个‘别那样’的命令，别在公共厕所附近玩耍，别接受陌生人的糖果，别搭陌生人的车。万一上了陌生人的当，别忘了记下汽车牌号。”

“还有糖果的商标，”我不请自邀地接着说。

她继续读下去，脸颊（往后退）挨着我的（往前凑）；这天过得多么愉快啊，注意，哦，读者！

“如果你手中没有铅笔，但是年纪已能够读——”

“我们，”我打趣地引用道，“中世纪的水手们，往这个瓶子里装入——”

“要是，”她重复道，“你没有铅笔，但是年纪已能够读书写字了——这家伙是这个意思，你这笨蛋——可以把车号涂划在路边。”

“用你的小爪子，洛丽塔。”

3

她已进入了我的世界，漆黑阴暗的亨姆世界，好奇心十足；仔细地打量，感到有趣但厌恶的耸耸肩；好像此刻她就准备转身离去。碰她的时候，她从不战栗，一声刺耳的“你想干什么？”就是我煞费苦心得到的全部报偿。对本人所能提供的享乐，小傻瓜宁挑最俗气的电影，最倒胃口、甜得发腻的牛奶糖。试想，在汉堡包与亨伯特之间她会要哪一个？——还用说，让人心底发凉的选择是：——她准会扑向前者。我提到过刚刚光顾的那个卖牛奶柜台的名字没有；天下有那么多名字，它却偏偏要叫什么冰雪

王后！我苦笑着，我叫她冰雪公主，她可不理解这令人愁闷的笑话。

噢，读者先生，别对我怒目而视，我不打算给您留下没有想办法自寻幸福的印象。读者必须明白，占有一个性感少女，做她的奴隶——陶醉了的旅行家，这是一种无法比拟的幸福。因为人世间的任何幸福都无法与爱抚一个性感少女的极乐相比——那种极乐无与伦比，它属于另一个层次，另一种感受。尽管我们怄气斗嘴，尽管她好发脾气，小题大做，百般挑剔，尽管这是一种庸俗不堪的关系，又危险，又可怕，又没有出路，可我仍然深深地沉浸于自己选择的天堂——这里的天空却燃烧着地狱之火——但仍然不失为天堂。

研究本人病历的一位渊博的精神病医生——我相信，此人现在已被亨伯特博士置于一种野兔似的狂乱状态——他不用说急于想要我带上洛丽塔到海边去，以完成我抱憾终身的夙愿，并从潜意识中解脱那个纠缠已久终得圆满的与安娜贝尔的少年之恋。

得了吧，告诉你，我的确去过海边，虽然不得不同时承认，在抵达那片灰蒙蒙的水边幻景之前，我已得到太多的欢乐，以至在那海边王国、升华了的思维埃拉或别的什么之类，已远远不再是潜意识的冲动，而变成了一种富于理性的对纯理论强烈刺激的寻求。天使们早知这点，这一切都是为我精心安排的。大西洋此岸的一个小海湾之行似乎值得一去，但被恶劣的天气彻底破坏了。浓云密布，湿漉漉的天，混浊不清的海浪，无边无际，实实在在的雾——还有什么东西能从我那清新爽快的空气、蓝宝石似的海水、玫瑰红的天作之合的里维埃拉之恋中夺走呢？一两处墨西哥湾畔的亚热带海滩，虽然阳光灿烂，但那些拥挤的小动物居心不良，把那方糟践得不成样子，还常常受到飓风的袭击。最后，在加利福尼亚的一片海滩上，面对太平洋的幽灵，总算发现了一处不甚理想的隐蔽之处——一个山洞，从这儿能听见到一些

女童子军在海滩远处，在腐烂的树后，第一次洗海水浴时发出的兴奋尖叫；可是雾就像一条湿毯子，沙滩多石且潮乎乎，罗浑身鸡皮疙瘩，我气得咬牙切齿，平生第一次对她就像对一只海牛一样毫无性欲。也许，我的见多识广的读者会竖起耳朵来，如果我告诉他们我们在哪儿找到了一片颇具同情心的海滩，即使这样它也来得太迟了，因为我早已实现了真正的解放：在那一刻，当安娜贝尔·赫兹，又朵莉雷斯·李，又名洛丽塔，出现在我面前，金棕色的皮肤，双膝跪倒，小脸仰起来，在那个假冒的阳台上，在那个假作正经但却名副其实、令人满意的海边旅馆（虽然附近并没有什么大海，只有一个二流的小湖）。

已经说了很多种特别的感觉。这些东西不是被精神病学的信条招来的，就是受到了它的影响。因此，我转身而去——带着我的洛丽塔——离开那些两人独处时显得太凄凉，欲火旺盛时周围又太热闹的海滩。然而，也许在欧洲时绝望地在公园里徘徊的日子影响了我，至今本人依然对户外活动深感兴趣，想找到一个合适的寻欢之地，在露天，在曾使我备尝耻辱的地方。这个念头也同样惨遭失败。我必须将这次失败记录下来（本人正从容不迫地表现这个在欢乐中充满冒险与恐惧的故事）。但这种失败绝不应当责备那抒情诗一般、叙事诗一般、悲剧一般的，但从来不是田园牧歌式的美国旷野。它们美极了，震撼心灵的美。那些旷野具有一种令人圆睁双眼，无法讴歌只好俯首投降的美。这种美，我的光洁如新、小玩具一般闪闪发亮的博士小村庄，我的穷尽其词倍受赞美的阿尔卑斯山，已不复再有。在欧洲山坡上，数不清的恋人拥抱接吻，玩着爱情的游戏，在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草地上，在富于弹性的青苔上，在方便卫生的河旁，在精木凳上，在正拔高的橡树下，在如此众多的森林中，在如此众多的小木屋里。但是，在美国的旷野里，露天情人们不容易泡进最古老的犯罪和娱乐中。有毒的植物咬伤了她的屁股，无名的小虫蛰伤了他的臀

部；林中地面的尖刺戳伤了他的膝盖，群起而攻之的蠓虫则叮肿了她的腿；四周□□响动着蛇的声音——我敢说，简真是一些半灭绝的小恐龙！——同时螃蟹一样可怕的野花种子像一层可恶的绿痂紧紧地缠住你用吊袜带吊起来的黑袜子，或者她的垮了下来的白袜子。

我也许有点夸张。一个夏日中午，正好在树木线以下，见到一片天堂里的花朵，它们被我称为飞燕草。它们花团锦簇地沿着一条潺潺作响的小溪竞相开放。我们，洛丽塔和我，真的找到了一个隐蔽的浪漫角落，比我们停车的山口约高一百英尺。这片山坡好像与世隔绝，最后是一棵喘着气的松树正在尽情享受它应得的空气。一只土拨鼠朝我们打了声口哨，然后知趣地撤退了。柘干的花儿在为罗铺好的毛毯下发出轻轻的劈啪声，爱神维纳斯来了又走了。上方，凸凹不平的峭壁给山坡戴上了王冠，下方，盘根错节的灌木丛似乎提供了遮挡太阳和人的的屏障。啊呀，可惜那条隐蔽的小径没有被我们注意到，它藏在离我们几英尺下方的灌木丛和岩石之间。

我温柔而又坚决地脱光了她的衣裳，又飞快地解除了自己身上文明强加给我的束缚，在大自然的怀抱中象原始人一样，在大自然的怀抱中纵情嬉戏，紧紧拥抱，拼命地扩大身体的接触面积。在我连续不断地带有几分兽性的冲击下，她的肉体彻底疲软了，像一艘小小的橡皮艇在慢慢地充气。巨大的欢乐使我们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忘记了蓝天，忘记了白云，忘记了高山，忘记了峭壁，忘记了潺潺作响的小溪，忘记了盘根错节的灌木丛，也忘记身边可能出现危险……

然而那次，我们比先前任何时候更察觉到了危险，怪不得这次经历一劳永逸地使我放弃了对风流勾当的强烈向往。

我记得，好事已毕，她在我怀中哭着——那是伤感的啜泣，表示敬意的暴风雨，每每发生在心绪不良之后，这种情况近来常

常出现，要不然那一年该多么值得赞美啊！我刚刚收回了一项愚蠢的许诺，那是先前一阵盲目冲动、迫不及待的激情爆发之时她迫使我答应的，结果，她就开始躺着哭泣，还拧我抚摸她的手，我开心地笑着。那时今日才明白的凶恶残酷、不可置信、无法忍受、永久的恐惧，在我盲目的狂喜中还不过是一个小黑点；于是，我们就这样躺着，突然一个意外让我的心脏差点蹦了出来：两对陌生而漂亮的、眨也不眨的黑眼睛！一男一女，一样的黑发，一样的缺少血色的面孔，看来他们不是亲兄妹就是双胞胎。他们蜷缩在那儿，目不转睛地盯着我们，身上的运动衣是蓝色的，和山花的颜色融合在一起。惊慌之余我连忙拽拽毯子想遮掩羞耻——几乎同时，几步开外的矮树丛中，一个看起来像圆点花球的东西转动了一下，变出一个慢慢直起身来的矮胖女人，头发又黑又短，她动作机械地往手中的花束又添上一支野百合，然后从她那两座蓝色石像一般呆立不动的孩子肩上看看我们。

良心已乱作一团，现在才明白当时自己是多么勇敢。但当时可没意识到这个，只是为自己的镇定自若吃惊不已（希望与仇恨使小野兽的躯体多么剧烈地颤抖啊！而黑色的星星又是怎样刺穿着驯兽者的心），居然在最糟糕的困境之中还能命令，要那个浑身是汗、惊惶失措、畏畏缩缩而又驯服听话的小动物站起身来，我们颇为礼貌地走开，然后撒腿仓皇而逃，奔向下面的汽车。在我们的车后面停着一辆时髦的小车，一位英俊的留着小黑胡子的亚术男子，身穿时髦的丝绸衬衫和洋红便裤，看来是那位肥胖的植物学家的丈夫，他正在一本正经地为标明这个山口海拔高度的广告牌拍照。此地一定远远高于一万英尺，我几乎窒息了；嘎吱嘎吱，车子打了一下滑，我们逃跑了。罗还手忙脚乱地穿衣服，一面对我破口大骂，所使用的语言是本人作梦也想不到小姑娘居然知道的，更不必说会用了。

此外，还发生过其它不愉快的事。例如那次去看电影。那时

罗对电影院仍然劲头十足（本人像罗这般年纪时，对此也同样很有兴趣，后来，上中学二年级以后，这种劲头就变成不冷不热的屈尊俯就了）。我们什么电影都看，狼吞虎咽，无论什么内容。噢，记不清了，那一年大概看了150部到200部影片。干劲最大的时候，许多新闻记录片都看了六遍以上，因为同样的新闻片与不同的故事片搭配在一起放映，而且这种新闻片到处都是。她爱看的影片次序是：音乐片、黑社会片、西部片。开头总是真正的歌唱家或舞蹈家们，在一个几乎无忧无虑的生活环境中从事舞台生涯。这种生活毫无生气而虚假。最后，满头白发、泪眼模糊、开头激烈反对女儿热烈鼓掌。黑社会片表现的是另一个社会：英雄美人新闻记者备多折磨，电话帐单达到了惊人的数字，身强体壮、枪法高超的坏蛋被病理学上可谓刀枪不入的警察们（我可不想给他们添麻烦）追赶着，窜过城市的下水道和仓库。最后，西部片——桃花心木一般的景色，面色红润、眼睛碧蓝的骑手，娴静端庄、容貌姣好的小学教师，来到了喧闹的大峡谷；后腿站立起来的烈马，雄伟壮观的大溃退，从发抖的窗户玻璃中伸进来的手枪，激烈的肉搏战，轰然倒下的蒙满灰尘的老式家具，当作武器用的桌子，恰到好处的筋斗，被钉住的手还在摸索掉落在地的长刀，呻吟着，拳头打下巴的甜蜜撞击声，踹到肚子上的一脚，飞快的擒抱，一阵足以把大力神送进医院的剧痛之后，打红了眼的英雄只在脸上留下一道青伤，而他则热烈地拥抱着自己美艳惊人的边疆新娘。记得在一家到处是孩子、发出热烘烘的爆米花臭气,、闷不透风的小影院里看过一次日场。一轮黄色的月亮照着披了围巾的感伤歌手，他正在弹奏吉他，脚踏在一根松木上，我不自觉地用手搂住了罗的肩膀，将她的太阳穴贴近我的下巴，这时后头两个喋喋不休的家伙开始发出莫名其妙的声音——不知道自己理解得是否正确，不过，当时不得不把温存的手缩了回来，当然，电影后来发生了什么我是一无所知。另一次打击与我们夜

间经过的小镇有关，那是回程的路上。大约20英里之前，碰巧向罗提到她在贝尔德斯里将要进的学校是一所上等人家孩子去的女子学校，没有现代派的乌七八糟。罗听了以后大发脾气，又哀求又骂人，自作主张，胡言乱语，不知所云，恶毒的粗野与孩子气的绝望混杂着，变为一种令人恼火却貌似有理的逻辑，要求我立即作出解释。在她的狂言乱语包围之中（“盖了帽儿的机会……要真的诳你的我就是个大笨蛋…坏透了…你休想对我指手划脚……压根儿瞧不起你…”等等），我开车以50英里的时速穿过那座小镇，继续在公路上平稳地前进。我们被两名巡警逋住了，，他们命令我停下。我连忙朝仍在乱骂乱叫的罗“嘘”了一声，要她立刻安静，警察先注视了她一眼，然后不怀好意地盯着我。突然，她酒涡一闪，朝他们甜甜地笑了起来，她可从未这样对待过我；因为在某种意义上说，我的小罗比我更惧怕法律——善良的警官先生们放过了我们，惊魂未定的我开车继续赶路，罗眨着眼睛，淘气地模仿着我卑躬屈膝的奴才相。

在此，得作出一项奇怪的坦白，你也许会嘲笑我——可的的确确，不知怎么回事，我从未想办法弄清楚到底怎样才能算合法，至今也还是不知道。噢，对了，现在已了解了一星半点。亚拉巴马州禁止监护人未经法庭允许而改换被监护人的住地；我对明尼苏达州必须脱帽致敬，它规定任何14岁以下的孩子如果由一位亲戚负责长期照管与监护，这就是合法。问题是：一个令人倾倒的美丽小东西的继父，一个只在法律上确立了一个月的继父，神经质而年逾成熟的鳏夫，有独立的微薄收入，欧洲背景，有一次离婚和数次疯人院的历史，这样一个人，可以被看作是亲戚并自然而然地成为孩子的监护人吗？万一行不通，本人要不要，能不能，敢不敢去通知一家社会福利会，填写一份申请（申请怎么填？）让一位法律事务代理人来对性情温顺、善于伪装的亨伯特和十分危险的朵莉雷斯·赫兹进行一番调查？有关婚姻、

强奸、收养等待方面的书，本人偷偷摸摸地在大城市、小城镇的公共图书馆里进行过一番调查研究，可惜除了得出这样一个模糊不清的概念——国家是孩子们的最高监护人以外，几乎一无所获。皮尔文与扎佩尔，如果名字没记错的话，在一本令人印象深刻的有关婚姻法的书中，只字未提那些失去妈妈，但还四肢爬地的女婴的继父们。最好的朋友是一篇社会问题专栏文章（芝加哥，1936 年）。这东西是一位心地单纯的老小姐花了老大力气，从一个积满灰尘的藏书室里挖出来的。上头说："没有原则规定每个未成年的孩子都必须有一位监护人；法院对此问题持消极态度，并且只有当孩子的处境明显危险时才进行辩论。"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只有当监护人自己正式郑重地表示有此愿望时，才得到法院的指定；可是在他得到通知，出席听证之前，或许好几个月就白白过去了，他也远走高飞了。而与此同时，标致的小妖精就无法地处于无人照管状态，朵莉雷斯·兹的情况正是如此。再看看听证会的情况。当官们提出几个问题，律师给予肯定的回答，一个微笑，一个点头，一场法庭外的毛毛雨，程序便告完成。可我还是不敢采取这种合法的步骤。躲远点，做只耗子，夹着尾巴躲进洞里。法院只有在处理钱的问题上才特别活跃：两个贪财的监护人，一个被抢得精光的孤儿，第三个监护人比前两个更贪财，一丘之貉。但罗的事情已安排好了，其母的财产已编好清单，这小小的一份遗产将搁置不动，直到朵莉长大。上策看来是回避申请，可如果我过于不动声色，某个好事之徒或慈善组织会不会插手干涉？

朋友法洛倒勉强称得上律师，对此或许有所帮助，可他这会儿正忙于应付琼的癌症，在我逐渐从夏洛特之死的悲痛中恢复过来期间，他能做的只是已经承诺的——负责照米夏洛特的那幢房子。除此以外，他没有时间和精力再为我干别的。既然他已相信朵莉是我的私生子，也无须担心此事会让他费力。读者现在也许

清楚了本人只是一个穷生意人；但愚昧或惰性都不能阻拦我去别处寻求内外的意见。让我犹豫不决的感觉是：倘若对命运的安排干预过多，试图把天赐的礼物合法化，那礼物也许就会被从手中夺走。正像那个东方神话里发生的那样：山顶上那座辉煌壮丽的宫殿会突然消失，只要哪个有希望成为宫殿主人的家伙向宫殿看管人打听，如何从远处清楚地看到黑色岩石与喷泉之间的一条日落时分的天空呢？

贝尔德斯里我确定（贝尔德斯里女子学院设在此地）能得到我尚未研究过的参考资料，例如沃纳那篇关于“美国监护法”的论文，以及一些美国儿童署的出版物；同时可以肯定，不管罗有何举动，都比让她像这样成天败坏道德地无所事事强。本可以说服她做许多事情——把这些都列成清单准能吓傻一位职业教育；可是好说歹说，软硬兼施，都没法使她阅读队了所谓连环画或妇女杂志上的故事以外的任何书籍。塞给她的任何文学书籍都太难了，借口读不懂，尽管理论上愿意欣赏《林伯洛斯特少女》、《天方夜谭》或《小妇人》之类，她一口咬定不愿意把“假期”浪费在这类深奥难懂的高级读物上。

现在我才明白重返东部，让她进贝尔德斯里那所私立女校是犯了个大错误，尽管从那儿很容易穿越墨西哥边界，在那儿藏身匿迹一两年，让亚热带的气候促使罗早日发育成熟，然后万无一失地娶的小克里奥耳人为妻；因为，老实说，从本人内分泌腺和神经节的状况判断，神经错乱很可能在一天之内就从这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从认为到 1950 年就可以摆脱这个难以应付、又失去性感少女魅力的姑娘——转变到认为只要有耐心和运气，也许最后可以让她为我生一个有我的精血的性感少女，一个洛丽塔二世，而且到 1960 年就会有 8、9 岁了，那时本人依然精力旺盛；没错儿，我已能预想到了若干年后那个精神矍铄的老头——是不是热昏了的狂言呓语？——古里古怪、垂涎三尺的亨伯特博

士满怀柔情，在极为可爱的洛丽塔三世身上实践做爷爷的艺术。

在那次放浪形骸的旅行中，勿庸置疑，作为洛丽塔一世之父，本人极不成功。我也曾竭尽全力，把一本无意中成了本人《圣经》的书《了解你的女儿》读了又读，此书是在罗13岁生日那天，在一家书店买的。那天给她买了一册装帧精美的、带商业性“美丽”插图的安徒生的《小美人鱼》。可是即使我们最相安的时候，雨天一起看书（罗的目光从窗户跳到手表上，然后又回到窗户那儿），在拥挤的餐馆里饱餐一顿，像孩子一样玩牌，逛商店，或无言注目一辆撞得稀烂的汽车：一家大小，血肉模糊，年轻太太的鹿皮鞋躺在沟里（我们接着往前开时，罗说：“正是那种式样的鞋，刚才以商店里费了好大劲跟那个笨蛋货员解释”）。在这一切随便的场合，我觉得自己真不像个爸爸样，她也没个女儿样。是不是居心不良的旅行败破坏了我们的人格？是不是安个家，送孩子上学能改变目前这种状况？

选择贝尔德斯里女校不仅是由于该校专收女生，相对而言稳妥一些，还由于此地另有一所女子学院，而且也想给自己找一个安身之地，找一个装点门面的合适的工作。这时我想起了一个在贝尔德斯里学院法语系任教的熟人，此人心肠够好的，上课选用我编的课本，有一次还想邀我去讲课。我可不想干这个，因为，正如我曾在这篇忏悔中提到过的那样，本人深恶痛绝通常女学生那种骨盆松垮、小腿粗大、面黄肌瘦的体格（这里我看到的是粗制滥造的女性肉体棺材，里头活埋着我那些性感少女们）；不过，我的确需要一个标签，一个背景，一种假象，等会儿你们就能知道，还有个相当荒唐可笑的原因，为什么与加斯顿·戈丁为伴特别安全。

最后，钱是个很大的问题。本人的一点积蓄在这次恣情作乐的旅行之后已行将囊空匣尽。是的，我曾坚持去住便宜的汽车旅馆，可不时也去光顾豪华饭店，或什么装模作样的牧场度假地，

致使预算支离破碎：令人惊愕的数目花在观光和给罗添置衣物上，还有那辆赫兹家的破车，虽然精力充沛富于献身精神，却时时需要大大小小的维修。当局大发善心，准许本人使用一些幸存文件来写这份供词。从这些文件中发现了一张地图，上面残留的潦草字迹有助于我进行下面的计算。1947—1948 年间我花钱如流水，从 8 月至 8 月，吃住花了我们大约 5500 美元，汽油与修理花了 1234 美元，还有其它各类事情花费了同样多；因此，150 天左右的行程一共跑了约 27000 英里！停顿了 200 天，本人卑微的固定收入被花掉了 8000 美元，最好说是 10000 美元；因为本人向来粗心大意，一定还漏掉了一些项目。

就这样向东部滚滚而进。欲望的满足与其说给我鼓足了精神，还不好说我的健康受到了破坏。而她倒越来越壮实了，满面红光，臀部仍然像个男孩子，不过身高长了两英寸，体重增加了八磅。我们哪儿都去过了，可确实什么也没看到。如今看起来，那次长长的旅程只是不过是以其歪歪扭扭的一长条粘液，这个巨大美丽和值得信赖的国家已被玷污了。即使当时，也不过是一在堆卷了书页的地图册，揉得稀烂的旅行指南，破轮胎，弄脏了的床单，还有她每天夜里，每天夜里的——抽泣，那时我就假装睡着了。

4

终于，汽车穿过一切光明和黑暗抵达塞耶街 14 号。一个神情庄重的男孩子拿着钥匙迎接我们，还有加斯顿的留言条，他把房子租给我们了。罗对新家的环境不屑一顾，径直打开了直觉告诉她在什么地方的收音机，然后躺到起居室的沙发上，手里抓着一大叠旧杂志，这些杂志也是以她同样盲目而准确的方式从台灯桌底下掏出来的。

其实住所无关紧要，只要能把罗安全地锁起来。不过，以前

与含含糊糊的加斯顿通信的时候，曾朦胧地想象过这一定是幢垂挂着常春藤的砖房，而实际上，令人沮丧，这房子和赫兹家的（只距离 400 英里之遥）十分相似：同样暗淡的灰色结构，同样的木瓦顶，同样的暗色遮篷；房间虽然小一号，但有同样的位置却摆放着同样的俗气家具，书房倒是大得多，从地板直到天花板堆簇了一摞大约两千本化学书籍，房东先生（目前正在休假）在贝尔德斯里学院就教这个。这是正在休假的房车先生在学院的教科书

贝尔德斯里女校是一所要价很高的学校，供应午餐，还有一座设备齐全的健身房。我曾指望它在训练这些年轻身体的同时，也能使她们的脑瓜得到正式教育。加斯顿·戈丁，这位在评判美国习俗方面很少正确的先生，曾警告过我，女孩子们最终的结果将是（以一个外国人对这类东西的爱好）“不懂如何拼写得正确，却知道如何浑身香气”。依我看，她们连这个也没学会。

首次与女校长普拉见面。她对我孩子“漂亮的蓝眼睛”（蓝眼睛！洛丽塔！大为赞赏，同时赞赏我与那位“法国天才”（天才！加斯顿！）之间的友谊——把朵莉交给了科尔曼伦特小姐之后，她皱皱眉头，若有所思地发表声明道：

“亨伯特先生，本校的宗旨不是培养书呆子一样的学生，使她们能滔滔不绝地讲出欧洲所有国家的首都，或背出老早以前那些著名战役的年代。本校关心的是如何使孩子们习惯集体生活。所以我们强调四点：戏剧、舞蹈、辩论和约会。我们面临着一些现实问题。你的活泼可爱的朵莉很快就要进入一个年龄层，在这个年龄层，约会，约会对象，约会时的穿着，该带的书，和约会时的礼仪，对她来说就像生意、生意经和生意成功对您来说一样重要，或者像（微笑）我自己女儿的幸福对我来说一样重要。多萝西·亨伯德已被卷进了一整套社会生活。这生活包括，不管我们主观认为如何，热狗摊，街拐角的杂货店，麦片粥，可口可

乐，电影，方块舞，海滩上披毯子的晚会，甚至梳头晚会！当然，在贝尔德斯里女校，我们对这些活动中的某东西持否定态度，并在为其他活动开辟建设性的方向。我们竭尽全力背对雾霭而面向太阳。简单地说，已采用了一些教学技术，对学生们的思想交流比对她们的作文更感兴趣。就是说，在适当推崇莎士比亚和其他巨匠的同时，我们希望姑娘们自由自在地与周围活生生的世界交流，而不是在故纸堆时发霉。也许，我们还处于探索阶段，但这种探索是明智的，就像妇科医生探索肿瘤一样。本校使用，亨伯格博士，使用有机生物与组织编制的词汇进行思维。很多无关的课程已经废止了，而按照传统，以前姑娘们一直都在学那些东西，从而使她们没功夫学习知识，掌握技能，建立对待生活的正确态度，而这三样东西恰恰又是应付生活所必须具备的——就像一位玩世不恭的家伙补充的一句那样——是应付她们的丈夫所必须的。亨伯特先生，这么说吧：星星的位置固然重要，但对一个未来的家庭主妇来说，厨房里冰箱放在什么地方最实用恐怕更重要。您说期待孩子从学校得到良好的教育，可这教育是什么意思？过去，教育主要是一种口头现象；我的意思是，您可以要求背诵一整本百科全书，要求他或她知道和学校教的一样多，甚至更多。亨姆尔博士，您明不明白，对一个快进入青春期的现代少女来说，中世纪的年代远不如周末的约会（眨眨眼）那么重要？这是重复贝尔德斯里学院一位心理分析学家的俏皮话。我们不仅生活的一个精神世界里，而且生活在一个物质世界上。未经体验的空话毫无意义。说到底，难道多德萝西·亨姆森会去关心希腊或东方的后妃和奴隶吗？”

我被这篇精彩的演说吓坏了。不过跟与此学校曾有联系的两位聪明太太谈过，她们都证实说，姑娘们的确读了不少好书，所谓“交流”多多少少是为宝传而夸大的说法，旨在给老派的贝尔德斯里女校增添一点财政有利有的现代色彩，尽管事实上这所学

校正经得像对虾一样。

另一个使我对这所学校着迷的原因可能会使一些读者好笑，可对我来说却十分重要，因为本人就这副德行。横过这条街，正对我们的房子，在一片草丛生的空地上，长着些杂色的灌木，还有一堆烂砖头，几块破板子，秋天路边那种可怜巴巴的紫红铬黄的野花；通向学校的大路就在荒地尽头，与我们所处的寒耶街平行，大路那边就是学校的操场。这种布局除了可以使我得到与朵莉毗邻的心理满足之外，还立刻使我想到，从自己的书房兼卧的窗户那儿，可以使用高倍望远镜观望那些课间休息时在朵莉身边玩的小女孩子，这让我很开心！倒霉的是学校开学的第一天，就来了些工人在这片荒地上立起了一道篱笆。没几天，篱笆那边又恶毒地竖起了建房的脚手架，我的视线已经完全被遮挡了；刚建到足够搅乱一切的高度，那些该死的建筑工人却停工了，从此再也没露面。

5

在条塞耶大街上，在这个绿色、褐色、金色相间的呱呱叫的学城，大白天难免会碰上几个朝你大呼小叫的可新的熟人。能把应付这些人的分寸把握得恰到好处颇令本人感到自豪：万万不可鲁莽行事，永远保持敬而远之。西边的那位邻居可能做过生意，要不就是退休教师，或二者兼备，每逢他给迟开的花朵理发，给汽车浇水，或给车道除霜的时候（我可不在乎这些动词全都用错），就会跟我聊几句，但本人简单的哼哼哈哈听起来正好像合乎礼仪的赞赏，或是对疑问暂停时的填充，排除了一切套近乎的可能性。对面那片荒地两头的房子，一幢关闭了，两位英语教授住在另一幢，穿花呢、留短发的莱斯特小姐和红颜已逝的费比恩小姐。两位小姐（上帝保佑她们的机智！）与我在人行道上简短会谈的唯一题目是本人美丽可爱女儿和那位天真可人的加斯顿·

戈丁先生。到目前为止，东边的邻居最危险：这家伙尖鼻子相貌平平。其故去的兄弟曾做过当地学院的建筑与土地监管人。记得她在路上拦截过朵莉，当时我正站在起居室的窗前，焦急不安地等候我的小亲亲放学回来。那个讨厌的老处女笑里藏刀，心怀叵测，挂着她那把不值钱的破伞（冻雨刚住，又冷又湿的太阳才钻出来）。尽管天气阴冷，朵莉敞着棕色外衣，胸前抱着一摞书，那双笨重的惠灵顿靴子上方露出粉红色的膝盖，吓慌了的胆怯微笑露了一下，又从短鼻头的脸上消失了，这脸——也许是由于冬天暗淡的光线——看起来简直有难看，像一个土头土脑的德国妓女。她站在那儿应付伊斯特小姐的一连串问题：“亲爱的，你妈妈在什么地方？你爸爸是做什么的？你们从前住在哪儿？”另一次，这可恶的家伙朝我飞眼，妄图引我上钩——可我没睬她；几天之后，打她那边飞来一张条子，装在一只蓝边信封里，是一个毒液与糖浆搀和在一起的诡计，要朵莉哪个礼拜天到她家去，蜷在椅子上看看“我母亲在我还是孩子时给我飞翔的一大堆漂亮的书，而不要通夜把收音机开到最大音量”。

此外，对那个霍利根太太也得小心提防，这是打杂和做饭的女佣。前住房客把她和真空吸尘器一道留在这儿了。朵莉在学校吃午饭，所以还不麻烦。我已能得心应手地为她准备丰盛的早餐，晚饭则在霍利根太太走之前做好，等朵莉回来我再热给她吃。那个心肠厚道的女人，感谢上帝，目力不佳，看不到细节，而我早已成为铺床的行家里手；但还是有些忐忑不安，生怕要命的污斑留在什么地方露出马脚；或者两人偶尔相遇，罗在霍利根离开之前就回来了。头脑简单的罗说不定会向丰满的女人的同情心投降，在厨房里聊闲天的时候泄露秘密。我常常感到我们的住处四面透明，而且里面点着灯，任何时候都可能有一张薄嘴唇、羊皮纸似的面孔透过没遮严的窗房窥探，从而免费看到一眼最疲劳的好色之徒也愿意掏钱一睹的销魂场面。

6

现在该说说加斯顿·戈丁了。喜欢他，至少放心地与他为友，因为我的秘密要以他的陪伴作为掩体。并非他已知道了我的秘密，没有什么原因值得我向他泄露天机，而是由于他这人太关心自己，太抽象，以致从不注意，从不怀疑任何可能导致他的坦率问题和我的坦率回答的东西。他对贝尔德斯里的居民们总讲我的好话，而且是本人忠实的使者。要是他发现了我的爱好和洛丽塔的真实地位，他可能只对我的简单明了的态度感到兴趣。这种态度既没有给人造成礼貌的紧张，也没有任何下流的暗示；因为虽然他头脑迟钝，记性又差，但也许意识到了我比当地居民更清楚他的底细。

这是个肌肉松驰、优柔寡断、意志消沉的光棍。肩膀不宽，且一高一低，圆锥形、桃似的脑袋一边生着柔软的黑发，另一边却只长了粘在一块儿的几络。庞大的下肢，走起路来蹑手蹑脚，两条大象一般的巨脚一步一步往前挪。他老穿黑色衣裳，戴黑色的领带；他很少洗澡，英语讲得蹩脚透顶，可人们异口同声地夸他可爱，非比寻常的可爱！街坊们全都宠着他；他能叫出附近（他现在住的地方离我们几个街区）所有孩子的名字，还要他们帮着打扫他家附近的人行道，烧掉他后院的树叶子，帮他把木头运进棚子里，甚至干些简单的家务活。他会塞给孩子们价钱很贵的巧克力，而且是带真正酒心的——悄悄地在他的地下室老巢。这儿一派东方风味，挂着壁毯，在发出霉味的墙上，加了伪装的热水管道之间，挂的是一排排稀奇古怪的各式匕首和手枪。他的画室在楼上——他居然还画画，这个老骗子。斜坡似的墙上（这地方其实不过是顶楼）装饰着一些巨幅照片；沉思的安德烈·纪德，柴可夫斯基，诺尔曼·道格拉斯，另有两位著名英国作家，宁津斯基（尽是大腿和无花果叶子），哈罗德·D（中西部一所大

学的迷瞪眼左翼教授)，还有马塞尔·普鲁斯特。这些可怜的家伙好像随时都会从他们待的那个倾斜的墙上倒在你身上。戈西还有一本贴满了附近的杰克、迪克们的影集。我翻看着这本影集，随便加着评论，加斯顿把嘴一撅小声说："对，他们挺不错。"他的棕色眼睛盯着面前五花八门、多愁善感的艺术品，以及他自己平庸的油画（传统的古老的眼睛，惨遭割裂的吉他琴，蓝色的乳头和当今流行的各种几何图形)。他朝一个木碗或纹理清晰的花瓶打着手势，说："瞧瞧这张脸，是我认识的女人中谁都比不上的。"或者说，"泰勒·洛尔太太刚送给我这些大丽菊，这是我最讨厌的花。"(忧郁、悲伤，愤世嫉俗)。

由于十分明显的原因，我宁愿在自己家而不去他那儿下棋。每周一起玩两三次。像个陈旧的洋娃娃一样，坐在那儿，圆胖的双手放在膝头上，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盯着棋盘，像盯着一具死尸似的。他呼哧呼哧地发出喘息，有时走一步要花十分钟去想。要不，这个好人再多想一会儿，然后大叫一声："将军！"这声音是打喉咙眼里咕哝出来的，漫而悠长，就像狗的低吠，连下巴也在抖动。等我指给他看他自己正处于被"将军"困境时，下回都跟着一起抖动，把两道八字眉耸了起来。

有时，从我们下棋的那间冰凉的书房里，能听见罗的光脚丫子的声音；但加斯顿开朗型的感官正舒服地处于迟钝状态，对下面赤裸的切奏一无所知——1—2，1—2，重心换到伸得笔直的右腿，再把它朝上踢去，1—2，她开始跳跃，跳起后双腿分开，然后一条腿弯曲，另一条腿伸展，旋转，砰然落地——只有这时候我那面色苍白、一脸愁容、颇为自负的对手才用手摸摸脑袋或蹭蹭脸颊，似乎弄不明白这砰的一声是不是我令人生畏的王后对他的一记狠戳。

有时我们正在棋盘边大伤脑筋，罗拉会没精打采地走进来——每次都令人开心地看到加斯顿大象似的眼睛毫不放松自己的

棋子，煞有介事地站起身来和她握手，一下子又松开她柔软的手指，连看都不及看她一眼，一屁股坐下，一头栽进我为他布下的圈套。圣诞前后的一天，差不多有两星期没和他见面之后，他问我："您的女儿们都好吗？"显然，他把我唯一的女儿按照自己闷闷不乐、总朝下看的眼睛所所看到的东西——蓝裤子、裙子、短裤、棉布晨衣的数目加了起来。

我不想对这个可怜的家伙说那么多。（说起来够伤心的，一年之后，他乘船返回欧洲，从此一去不返。听说卷进了一桩臭名昭著的丑闻，而且偏偏在那不勒斯那个地方！）若不是他在贝尔德斯里的存在与本人有关，我根本不会提起这个人。我倒真需要他为我辩护，可他什么本事也没有，平平庸庸的教师，不足称道的文人，郁郁不乐、令人憎恶、又胖又老的同性恋者，看不惯美国生活方式，压根儿不懂英语却照旧得意洋洋——他就是这样呆在道貌岸然的新英格兰，备受男女老少的青睐宠爱——噢，快快活活地愚弄所有的人；而大名鼎鼎的我就在这里。

7

现在我的一项很难接受的任务是，记下洛丽塔品行大堕落。如果说她对自己点燃的这份感情毫不负责，那么钱的问题她也从未认真加以考虑。可是我懦弱无能，愚蠢透顶，俯道贴耳甘做这个小丫头的奴隶。人性成分越来越少，柔情与折磨却与日俱增，她利用了这一切。

她每周的零花钱，在尽到基本义务的前提下是 25 美分，这是开头在贝尔德斯里上学时的行情，等到学习结束时，这数目增加到了 1 美元 5 美分，这可实在够大方了。她还不断从我这儿得到各种各样的小礼物，而且花前月下，她一会儿要糖果，一会儿要看电影，总是次次得到满足——虽然我可能要求她多赏给我一个吻，或一整套样样俱全的爱抚，每逢我知道她对某种孩子玩的

名堂垂涎三尺的时候。然而，她可不好对付。只有情绪最低落的时候她才只赚到 3 美分或 15 美分。她冷酷无情，善于讨价还价，每逢发现有机可乘，便拒绝给我尝那种折人阳寿、妙不可言、极乐世界一般的春药。一连几天缺了这个我就难以保持了，而这东西，由于爱的温柔天性我又不可强取豪夺。意识到自己的魅力，她就想方设法——在一年之间！——把一次拥抱的代价提高到 3 美元甚至 4 美元。噢，读者！请勿见笑，在快乐的折磨之中，我成了一台机器叮当作响失去控制，不断往外吐着 1 角硬币，1 角 5 分硬币，大个儿的 1 美元银币——真正的摇钱树、聚宝盆！等这种癫痫症停止发作的时候，她就一把抢走这些战利品，紧紧攥在小拳头里夺路而逃，然后手忙脚乱地把它们藏起来，免得一不小心，被我掰开手指再把钱夺回去。每隔一天，我就要在学校周围逛一圈，挪动麻木倦怠的双脚到杂货店看看，再瞧瞧光线模糊的小胡同，在心跳与落叶的声音中听听远去孩子的笑声。每隔一段时间，我就要破门而入检查她的房间，看看字纸篓的碎纸片，上头画着些玫瑰，再看看自己刚整理好的处女床的枕头底下，有一次发现了八张 1 美元的钞票，夹在她的一本书里头（恰如其分——《金银岛》）。还有一次在一个墙洞里，在惠斯勒的《母亲》后面找到 24 美元和一些零钱——总计大约是 24 美元 60 美分——把这些悄悄地换了个地方。第二天，她当着我的面指责诚实的霍利根太太手脚不干净，说她偷了东西。最后，她没辜负自己智商，找到一个更为安全的藏钱处，我从此再也没有发现。不过到那时我已大幅度降价，费尽心机到了令人作呕的地步，才得到去参加学校戏剧排练的许可。令人担心的不是她会弄得破产，而是怕她挣够了钱逃之夭夭。相信这个机灵的孩子能算得出，鲍里只要有 50 美元就足以到百老汇或好莱坞去——或到餐车臭味熏天的厨房（救命呀！，到阴森凄凉的前草原某个州，轻风吹抚，星星闪烁，汽车，酒吧间，还有酒吧间的男招待，还有一切都玷

污了，撕碎了，毁了。

8

法官阁下。本人竭尽全力研究本国孩子们的问题。噢，甚至还拜读了贝尔德斯里报上的所谓青少年专栏，只为想出对策！

我要劝爸爸们别吓跑女儿的朋友。现在男孩子们发现她迷人，这点对你来说也许有点难受。她是你眼中的小女孩。可男孩子们认为她既聪明又有趣，既可爱又活泼。他们喜欢她。今天你在总经理办公室拍板决定一笔大生意，可昨天你还是中学生吉姆，为琼背书包，还记得吗？难道你不愿意你的女儿，现在轮到她了，在她乐意的时候得到男孩子们的倾慕，与他们为友吗？难道你不愿意他们在一起享受有益身心的乐趣吗？

有益身心的乐趣？上帝！

干吗不让年轻人成为作家的客人”干吗不跟他们谈谈？让他们讲出心里话，使他们开怀大笑。感到轻松？

热烈欢迎，年轻人，光临这个窑子。

要是她违犯了天条，千万不要在同伴面前骂她。让她私下接受你的教训。并且别让男孩子们觉得她是一个老恶魔的千金。

首先，老恶魔开出了一张清单，一项是“绝对禁止”，另一项是“勉强准许”。绝对禁止的约会，单人、双人或三人都不行——不用说，下步就该聚众狂欢了。可以和女伴一起去买糖果，在那儿与年轻小伙子咯咯笑地聊天，而我与她保持谨慎周到的距离，在汽车里等她；我答应她，如果她们一群受到巴特勒学院懂规矩的男孩子的集体邀请，去参加他们一年一度的盛大舞会（重兵护送，当然），可以考虑十四岁的女孩子能否穿上她的一件“夜礼服”（一种使细胳膊的女孩子们看起来像火焰鸟的长裙）这个问题。另外，还答应她可以在家里举行聚会，邀请比在巴特勒舞会上可能见到的更漂亮、更正派的男朋友。但是我坚持的一点

是，只要我当权一天，她就休想与任何春情勃发的臭小子单独去看电影，休想在汽车里与人拥抱接吻，休想参加在同学家举行的男女都参加的聚会，休想在我听不见的地方和男孩子电话交谈，即使“只是跟他谈他和我一个朋友之间的事。”

罗被这些清规戒律气疯了——骂我是个卑鄙的无赖，比无赖还无赖——本来我要暴跳如雷的，不过我很快就明白了，并且如释重负，她发脾气并非由于被剥夺了什么特别的快乐，而是因为做人的基本权利受到侵犯。你瞧，我的确侵犯了孩子天经地义的课余活动，她的日常生活已经受到干扰了，可你想想看，对于一个最为迷人、最具魅力的性感少女来说，在十月果园的雾霭中还有比她更循规蹈矩的吗？

别误会，我可没有绝对把握，在长长的冬日她不会想办法钻空子去和什么不认识的年轻人乱搞一气；当然喽，无论怎样严格地控制她的课余的时间，总会不断发现意外的时间漏洞，不论她如何狡辩，如何解释；自然，每逢发现她撒谎的时候我就醋意大发，嫉妒得发狂：不过可以确信到目前为目还没有出现值得真正大惊小怪的严重事件。这种确信并非因为她对异性毫不表示兴趣，而是因为在我看来，“压倒一切地显而易见”（塞比尔姨妈最爱这么说），中学里男孩子们五花八门的那一套——从满头大汗“拉拉手”便飘飘然的小傻瓜，到一脸粉刺，开着花里胡哨的汽车招摇过市，傲慢百倍的强奸犯，我的见多广泛、精于世故的小情妇对此已经厌烦了。“这些议论男孩子的废话真让人恶心，”她在一本课本上乱涂着。下面是蒙娜的笔迹（蒙娜这会儿就要来了），她鬼诈俏皮地写道：“里格如何？”（此人也要来）。

这么说，碰巧看到和她在一块儿的那些家伙尽是些没脸面的罗。比方那个下雪的头一天送她回家的是里德斯威特，；从前厅的窗户能看到他们在家门前聊天。她穿着第一件带皮领的外套；我最喜欢的发型上戴着一顶咖啡色的小帽——额前的刘海儿，脑

后的鬈发，湿漉漉的麂皮鞋，垮得不成样子的白袜。她和平日一样把书抱在胸前，双脚不断地在地上划来划去：总是以左脚为重心，用右脚的大拇指往后划动，身子轻轻晃动，循环往复。还有那个温德布雷克，星期天下午在一家饭馆前和她说话，他妈和妹妹妄想与我去一边聊；我无可奈何地回头看看自己唯一的心上人。她已养成了不止一项合乎礼仪的习惯，例如有礼貌的年轻人表示真的“笑弯了腰”的方式——把头往前一倾，就这样（她感觉到了我的召唤），表示快活得无法抑制，脸上还挂着刚刚消失的微笑，向我走来。另一方面我很喜欢——也许因为这令人想起她那次难忘的忏悔——她的叹息：“哦天哪！”一副滑稽可笑、听天由命的样子。或者受到命运真正的重击时，发出一声长长的“不——”，那简直是一声低低的咆哮：首先——既然我们是谈论青春的活力——我爱看她在塞耶街上窜来窜去，骑她那辆崭新漂亮的自行车：挺起身来使劲地蹬一阵，然后懒洋洋地往后一仰，听任车子自己往前奔，速度越来越慢；到了家门口的信箱前，连车也不下，飞快地翻翻在那儿发现的一本杂志，扔回去，伸出舌头舔舔上唇，双脚一蹬，重新飞进淡淡的暮色。

总的来说，考虑到这个宠坏了的小宝贝以及头年冬天她在加州行为方面受到的不良影响，我没有料到她会如此快的适应新环境。尽管自己一直没有适应这种持续不断的焦虑不安，这种充满内疚与温情、颇为高尚的焦虑不安，但本人还是竭尽全力地仿效她的模样。在洛丽塔凉凉的卧室崇拜一阵，失望一阵之后，回书房自己那张窄窄的小床上，脑海里浮现出头一天的形象。我看到皮肤黑黑、英俊潇洒，非凯尔特血统、非常非常温尔文雅的亨伯特博士送他女儿上学，看到他慢腾腾地微笑着，扬起的眉毛又浓又黑像广告上一样，讨人喜欢地与霍利根太太打招呼，而她则嗅出了酒香（并且，我知道，一有机会她就会朝主人的杜松子酒下手）。对那位韦斯特先生，退休的刽子手或者宗教传单作家——

谁在乎呢？——我还看到那位不知姓名的邻居，他是个法国人或者瑞士人，坐在窗口打字机旁沉思冥想，轮廓憔悴，苍白的额头上一绺希特勒式的不听话的头发翘了起来。周末，穿上做工考究的外套，戴上棕色的手套，亨伯特教授可能会在人前露面，带着他女儿散步，往沃尔顿餐馆走去（这地方以其扎着紫罗兰缎带的瓷小兔和巧克力闻名，在这些东西中坐下来等候“为两个人安排的餐桌”，上面还留着先来者的面包潭）。人们还见到他星期日下午 1 点钟左右，向虎视眈眈的伊斯特小姐致以庄重敬礼，同时把车倒出车房，绕过该死的常青灌木丛，开上光滑的大路。从书上抬起冷漠无情的眼睛，瞧瞧准能勾起性欲的贝尔德斯里女子学院图书馆墙上的钟，在一堆身躯庞大、被泛滥成灾的人类知识吓呆变傻了的年轻女人中间。穿过校园与学院的牧师，与可敬的里格一道（他还在贝尔德斯里女校教授圣经）。“有人告诉我她母亲是一位了不起的女演员，死于飞机失事。嗯？那我弄错了，原来是这么回事？哦，明白了，真不幸。”（想抬高她母亲，嗯？）我慢条斯理地推着手推车，穿守自选商场的迷津，跟在某教授后头，这也是个动作缓慢、心肠温柔的鳏夫，一双山羊眼色迷迷。我卷起袖子来铲雪，一条黑白两色的厚围巾绕在脖子上。不露半点急不可耐的模样（甚至花时间在门前的垫子上蹭蹭脚，跟在我的女学生后头走到家门，带朵莉去看牙——标致护士对她笑容满面——旧杂志——别带进去。在城里和朵莉一道吃晚饭，人们看到爱德伽·亨伯特先生吃牛排时刀叉并进，道地的欧洲派头。同样，人们也在音乐会上看到他；两位面无表情、沉着安详的法国男人并肩而坐，亨·亨先生富有音乐天赋的小女儿坐在爸爸右边，某教授（爸爸正在普罗维登斯过一个有益健康的夜晚）同样具有音乐天赋的小儿子坐在基·基先生左手。打开车房门，汽车被灯光淹没了，接着又熄灭了身穿鲜艳睡衣，把朵莉卧室的遮光帘放下来。星期六早晨，人不知鬼不觉，在洗澡间里把冬天肤色变白皙

了的小丫头压在身下，纵情享受那种来自天国的神秘幸福。礼拜天早晨，根本不去教堂，看见和听到他对往院外走去的朵莉说，不要回来太晚。插入朵莉的一个观察力特别敏锐的同学的话说："这是我第一次见到大人穿吸烟服，先生——除了在电影上，当然。"

9

她的女友们，那些我曾期待见面的女孩子，整个说来令人失望。什么奥普尔，琳达·霍尔，阿维斯·查普曼，伊娃·罗森，蒙娜·代尔（除一个以外，这些名字全都差不多）。奥普尔是个羞羞答答、没有身材、戴眼镜、长粉刺的小东西，宠爱朵莉，可她总被朵莉欺负。曲莉和琳达·霍尔，学校的网球冠军一道，每周至少打两次网球：我怀疑琳达才是个真正的性感少女，不知什么原因她从来不去我家——可能家长不准。因此，在我的记忆中，她就像院子里的一缕阳光。其他的除了伊娃·罗森以外，谁也没资格称得上为性感少女。阿维斯是个体态丰盈的小家伙，腿上毛茸茸的。蒙娜虽然俏皮性感，比我日渐长大的小情妇大一岁，但显然已不再是个性感少女，即便她以前曾经是。伊娃·罗森，放错了地方的法国小姑娘，貌不惊人，但在目光敏锐的成人眼里倒露出几分性感少女的基本特点：完善无损、尚未成熟的身体，缠缠绵绵的目光，高耸的颧骨，油光发亮的古铜色头发跟洛丽塔的一样柔和如丝，娇生惯养的白皙脸蛋上生着一张樱桃小嘴，银汉鱼般的眼睫毛，看起来与众不同——那一大群红头发啄木鸟那样诡计多端。她也不穿同伴们都穿的绿制服，据本人回忆，常穿一件黑色或黑药色的很时髦的套头衫，黑色高跟鞋，涂石榴红指甲油。我跟她讲法词（很惹罗生气）。这孩子语调还纯正，但一提到学校和玩的事就变成了流利的美国腔，甚至还听得出一点布鲁克林口音，这对于一个在挑剔的新英格兰上一所冒牌的英国派头

学校的巴黎小姑娘来说，倒是蛮有趣的。不知道什么原因，尽管这孩子的“伯父”是“一位百万富翁”，罗不跟她来往了，亨伯特也就没来得及在这座大门敞开的房子里享受她的多少芳香。读者明白我对这件事是多么看重——要让洛丽塔周围有一群供她左右、赐给我安慰的小姑娘。有段时间，本人的感官对蒙娜·代尔很感兴趣。她常到家里来，特别春季那个学期罗和她一道对演戏着了迷。我常常想，不知这个无法无天、背信弃义的朵莉雷斯·赫兹把自己的秘密向蒙娜泄露了多少。在急不可耐、报偿丰厚的追问下，她曾脱口说出一些有关蒙娜和一个海军陆战队士兵在海边调情做爱的令人无法置信的细节。这充分的表明了罗选中这个家伙为密友的原因。这个举止优雅、表情冷漠、淫乱放荡，阅历丰富的小女人，有一次在走廊对罗说——罗刚刚提到自己的套衫是没掺一点假的纯羊毛的——“那可是你身上唯一没掺假的东西，小伙计——”她的声音有种奇怪的沙哑，做作的黑发涂了蜡，戴着耳环，珀琥的暴眼珠，嘴唇肉感。罗说教师们规劝她不要过于卖力地涂脂抹粉，佩戴珠宝。她手发抖，心事重重，智商只有150。我还知道她女人十足的背上生着一颗很大的巧克力色闹，是那天晚上她穿一条领口开得很低、薄雾一般的蓝色裙子和罗一起去巴特勒学校跳舞时，我看到的。

我料到了一点点，禁不住从头回忆那整个学年。我企图弄清楚罗结识的男朋友都是些什么样的，可是代尔小姐狡黠地闪烁其词。罗到琳达所在的乡村俱乐部去打网球了。打电话回来说她要整半小时后才能回来，因此，是不是我可以招待一下蒙娜，她要来和罗一起排练《驯悍记》里的一场戏。声调抑扬顿挫，表情忸怩作态，两眼注视着我，带着——可能是我弄错了？——一种水晶般透明的嘲讽，楚楚动人的蒙娜回答说：“哦，先生，朵莉对男孩子们毫无兴趣。老实说，我们俩还是竞争对手呢，我俩都被可敬的里格神你迷住了。”（这肯定是开玩笑——我已提到过那个

阴沉忧郁的巨人，生着马一般的下巴颏。他对瑞士的评论烦得我差点杀了他，那时在一次家长会上，什么时间我可记不清了。）

舞会如何？噢，一场狂欢。一场什么？一场狂热。棒极了，一句话。罗跳得多吗？噢，跳得不太多，正好像她受得了的那么多。她，累坏了的蒙，认为罗怎么样’先生？罗在学校的表现好她认为怎样呢？哎呀，她当然是个挺不错的孩子。但是她平常的一举一动——？噢，她是个了不起的孩子。可到底？“噢，她是个洋娃娃，”蒙娜总结说，突然叹口气，拿起身边的一本书，表情一变，故作姿态地皱起眉头问：“请您跟我说说巴尔扎克，先生。他真的那么伟大？”打动人心的皮肤上那股清洁剂和雪花膏的味道扑鼻而来。忽然，我脑海里出现了一个念头：朵莉是不是在拉皮条？如果是这样的话，她可选错了替身。避开蒙娜冷漠的视线，我谈了一会儿文学。这时朵莉回来了——朝我们眯眯眼睛。我让她们自便，起身走开。楼梯拐角处的窗格上有个蜘蛛网，上头有一处发出红宝石般的闪光，这个伤口正处于没有污迹的长方形中，位置不对称——或许有个多情骑士曾打上头爬进来——这令人十分不安。

10

有时……说吧，究竟有多经常，伯特？你能想起四次、五次，更多这样的场合吗？还是谁的心脏也没法随两次、三次：有时（对你的问题我无可奉告），洛丽塔杂乱无章地准备功课，嘴里叨着支铅笔，懒洋洋的双腿搭在扶手上，在一张安乐椅里坐着。我会脱去一切教书先生的外衣，赶走一切口角争吵，忘记一切男子汉的尊严——毫不夸张地双膝跪倒，爬到你的椅子跟前，我的洛丽塔！你会看我一眼——充满疑问的一眼：“噢，不，够了。”（无法置信，恼羞成怒）；因为你从不肯屈尊相信，我会渴望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并没有任何的不良企图，将脸埋进你的

裙据里，我的心肝！你柔软易弯的胳膊——多么想把它们拥进怀里，将你所有可爱柔软的肢体统统拥进怀里，用我卑贱的双手捧你的头，亲吻你的眼。“请你不要这样纠缠我好吗？”你会说，“看在上帝面上，别缠着我。”我只好从地板上爬起来，你的面部肌肉故意一抽一抽地学我的神经质的抽动。但是请别计较，别计较，我是个畜生，别计较，还是让我的悲惨的故事继续吧。

11

一个星期一的上午，大概是 12 月，普拉特要我去谈谈。朵莉最后表现非常不好，我知道。结于这次传唤尽管已有似乎可信的原因来解释，可我仍然想象出种种可能面临的恐惧，只好在会见之前喝下一品脱酒壮胆，一步一挪，迈步走上绞刑架。

这女人庞大臃肿，头发灰白，邋里邋遢，扁平的鼻子，黑边眼镜后面一对小眼睛。“请坐，”她说，手指向一个颇不体面、令人屈辱的坐垫，而自己则动作敏捷地一屁股坐一把橡木椅的扶手上。有一会儿，她满脸好奇地看着我，笑。第一次见面时她就这样的，想起来了，可又不便怒目回敬。她不再看着我了，陷入沉思——可能是装的。她拿定了主意，搓搓手，叉叉手，黑灰色法兰绒的裙子长达膝盖，掸掉一点粉笔灰或什么。然后她说，仍在搓手，也没抬头。

“赫兹先生，我有一个坦率的问题想问人，可以吗？您是一个老派的欧洲父亲，对不对？”

“噢，不，”我说，“有点保守，也许。但是你所说的那种老派我可不是。”

她叹气，皱皱眉，两只肥厚的手掌一合，一副咱们来谈谈正经事的神气，重新拿眼睛盯住我。

“朵莉·赫兹，”她说，“这孩子很可爱，可是性成熟将至似乎给带来些麻烦。”

我稍稍欠了欠身，还能怎么办呢？

“她仍然处于，”普拉特小姐说，用她的长着肝斑的手比划着，“肛门与生殖器区域的发育阶段。基本上是个可爱的——”

“请原谅，”我说，“什么区域？”

“这就是您的欧洲式老派！”普拉特叫道，轻轻的在我的手上拍了一下，并且突然露出她满口假牙。“我要指出的一切就是那种生理上和心理的冲动——您抽烟吗？——还没有把朵莉燃烧起来，还没有进入一种——就这么说吧——一种循环，”她做出捧着一个看不见的甜瓜的姿势。

“她迷人，聪明可惜太马虎。”她意味深长地吸着气，屁股不离扶手椅，探身看看右手边桌子上那个可爱孩子的操行报告。“她学习成绩直线下降。我感到奇怪，赫兹先生——”又在假装思索。

“嗯，”她接着劲头十足地说，“至于我嘛，我的确抽烟，而且就像亲爱的皮尔斯博士所说的：本人对此从不感到骄傲，可就是爱抽两口。”她点着了烟，吸起来，从鼻孔里喷出来的烟活像一对大象牙。

“让我来跟您详细谈谈，不会花很长时间的。让我看看（在文件堆里翻着），她藐视里德科克小姐，对科尔曼伦特小姐的态度极为粗暴。这儿还有一份特别调查报告：喜欢在班上和大家一起唱歌，但似乎心不在焉。翘二郎腿，用左腿打拍子。口头禅：发育期孩子最常用的 242 个俗语加上显然是欧洲语言的一些多音节词。上课时常叹气。现再看看。对。11 月份最后一周的报告，上课时常叹气，使劲嚼口香糖。不过，不咬手指甲；要是她咬的话，倒更像她这种类型的孩子——当然，科学地说。月经，完全正常。目前不属于任何宗教组织。顺便问一声，赫兹先生，她母亲是——？噢，明白了。您是——这事没有牵扯到别人。我想，上帝的事。我们还想了解一些别的。她不用常干家务活，明白

了。您把您的朵莉弄成了一个小公主，赫兹先生，嗯？看看还有些什么别的？拿书姿势优雅，声音悦耳，常咯咯发笑，有点好幻想。她个人喜欢的玩笑，例如调换教师们姓名的拼写位置。头发——浅到深棕色，有光泽——哟（笑），这个您肯定清楚。鼻子——呼吸畅通，脚背高，眼睛——让我看看，有一份最近的报告还在这儿呢。啊哈，找到了。戈尔德小姐说，朵莉的网球成绩良到优，甚至超过了琳达·霍尔，但是注意力和集分不过'差到中'。科尔曼伦特小姐拿不准朵莉到底是特别善于克制自己的情感，还是根本无法克制自己的情感。霍恩小姐报告说——我指的是朵莉——对于自己的感情她不善于用言词来表达，但据科尔小姐说，朵莉新陈代谢机能超优。莫拉小姐认为朵莉近视，应该去看一位好点儿的眼科医生，但是里德科克坚持说这孩子假装视力不佳，为自己学习不好找借口。总而言之，赫兹先生，我们的调查者们对某些确实关键的东西深表关切。现在我得问您一点事。我想知道您的不幸的妻子，或您自己，或您家庭里的任何人——我知道她有几位姨妈姑妈，加州还有一位外公？——噢，去世啦！——对不起——我们都深为关切是否家族中任何一位成员曾教过朵莉哺乳动物繁殖的过程。一般印象是年已 15 岁的朵莉对性问题毫无兴趣，或确切地说，抑制自己的好奇心以掩盖自已的无知或保护自己的面子。好吧——就算 14 岁。您看，赫兹先生，贝尔德斯里女校不相信蜜峰与鲜花，送给孩子的白鹳和爱鸟，但强烈关注学生们对使双方满意的性关系和抚育后代的问题有思想准备。我们认为朵莉如果在学习上下点功夫就会有很大的进步的。科尔曼伦特小姐的报告在这一点上很有意义，说得轻一些，朵莉现有点厚颜无耻，大家都认为，第一点，你应该请家庭医生告诉她生命的秘密；第二点，你应当允许她和同学们一道去少年俱乐部和黑格博士组织里的那些男孩子一起玩耍，或者在我校家长们的令人愉快的家里玩玩。”

“她可以在自己的愉快的家里和男孩们见面。”我说。

“但愿她会这样，”普拉特小姐轻松地说，“我们问她有什么麻烦，可对家里的事朵莉拒绝讨论。不过我们和她的伙伴们谈过，真的——比方说，我们坚持请您取消对她参加戏剧小组的禁令。您必须允许她参加《陶醉的猎人》一剧的演出。预演的时候她扮演的小仙女成功极了，春天的什么时候，该剧的作者将在贝尔德斯里学院逗留几天，也许应来看看我们在新礼堂里的排练。我们意思是，这也是一个年轻活泼、漂亮可爱的孩子的乐趣的一部分。您必须通情达理——”

“我一向认为，”我说，“我这个当父亲的非常通情达理。”

“噢，那当然，那当然。可是科尔曼伦特小姐认为，而且本人倾向于同意她的意见，无处发泄的性问题把朵莉给缠住了，她取笑捉弄其他同学，甚至取笑捉弄年轻教师，她们的确与小伙子们清清白白地约会。”

我耸耸肩膀，蹩脚的外国佬。

“让咱们一起想想办法，赫兹先生。到底那孩子怎么啦？”

“我看她挺正常，挺快活，”我答道。（大祸终于临头了？露馅了”他们弄来了会施催眠术的？）

“让我担心的是，”普提特小姐看看手表，又从头开始，“老师和同学们都认为朵莉敌对、不满、狡猾、——而且所有的人都奇怪为什么你如此固执地反对一个正常孩子的娱乐活动。”

“您指的是性游戏吗？”我自鸣得意地问，老鼠被逼进了死胡同，垂死挣扎。

“嗯，我当然欢迎这个文明字眼，“普拉特咧嘴一笑。“可这不是关键。在贝尔德斯里女校主持下，戏剧、舞蹈以及其它自然活动从技术上说都不是性游戏，虽然姑娘们的确和男孩子见面，如果您反对的就是这个的话。”

“好吧，”我说，身下的坐垫发出一声疲倦的叹息。“您赢了。

她可以参加那出戏的演出。条件是男角色由女孩子来扮演。”

“我总是感到惊奇，”普拉特说，“外国人——至少是同化了的美国的人——能如此好地使用我们丰富的语言。我相信戈尔德小姐，该戏的导演，将会特别高兴。我注意到她是不多同个似乎喜欢——我的意思是似乎认为朵莉尚可管教的教师。一般问题就谈到这儿，现在来谈谈一件特殊的事，我们又遇上麻烦了。”

普拉特残忍地打住了，使劲用食指蹭鼻孔下方，她劲头真大，连鼻子都跳起舞来了。

“我是个直来直去的人，”她说，“可规矩就是规矩。我感到难以……这么说吧，沃克家，就是住在我们这儿称为公爵大宅的那家。知道山上那座灰色的大房子吧？他家把两位千金都送到我们学校来上学。我们这儿还有穆尔总统的侄女，一个非常知书达礼的孩子，不用提其他人物的孩子了。噢，在这种情况下，朵莉，这个看起来像大家闺秀的孩子，却满口你们外国人也许不知道、不明白的脏话，这实在令人震惊。也许这样做更好——您是不是要朵莉现在就来谈谈这个？不必要？您瞧——噢，好吧，我把所有发生的事统统说出来。朵莉用口红在一些健康手册上涂了一个非常肮脏的字眼，据卡特勒博士说这个字是墨西哥下等人用来指小便器的，而这些健康手册是6月份就要结婚的里德克小姐发给同学们的。我们认为朵莉放学后得留下来至少半小时。不过，要是你愿意——”

“不，”我说，“我不想破坏制度。以后我会跟她谈的，把这年事好好解决。”

“一定得解决，”这女人从椅子扶手上站起身来。“希望很快我们能再次会面的，要是情况不改变，还可以请卡特勒博士对她进行分析。”

该娶普拉特为妻还是掐死她？

“您的家庭医生可能应当给她检查一下身体——就做做常规

检查。她这会儿正在蘑菇房——走廊尽头那间教室。”

贝尔德斯里女校，也许可以这么解释，模仿英格兰一家有名的女校，给教室起了很多“传统型”的名称：蘑菇房、甲号房、乙号房、甲乙号房等等。蘼菇房里有股怪味儿，一线雷诺兹的“天真时代”的画片贴在黑板的上方，摆着几行笨头笨脑的课桌。洛丽塔坐在其中一张课桌旁，正在念贝克的《戏剧表演艺术》中的一段对话。教室里很安静，还有另一个姑娘坐在罗前头，也沉浸在自己的读书声中，这孩子颈子雪白光滑，周围的世界绝对被遗忘了，没完没了地在手指上绕着自己的鬈发。我在朵莉身边坐下，正好在那个白颈子和那头鬈发的背后，解开大衣的钮扣，花56美分外加官方准许参加学校的戏剧排练，把朵莉那只沾上了墨水、粉笔灰的肌肤细润的手握在书桌下面。噢，愚蠢透顶，不知死活的我，毫无置疑，但是刚受了那场列酷的折磨，我只有好好利用一下眼前的共同享受。

12

圣诞节前后，罗生病了，得了重感冒。莱斯特小姐的一位朋友，艾尔丝·特里斯特拉姆森大夫（你好，艾尔丝，你真是个大好人，很轻柔的碰我小情人的手），给罗作了检查，诊断为气管炎。大夫在罗的背上拍拍（因为发烧肤色通红），要她卧床一周或更久。开头，她“有点热度”，照美国人的说法，异常热乎的诱惑我无法抵御——有点轻烧的爱神—虽然洛丽塔没兴致，打不起精神，在我的怀抱里又咳嗽，又呻吟，又打寒噤。等她一好，我就准许她邀请男女伙伴来家聚会。

也许为了对付这场考验喝得太多了点儿，也许把自己弄成了一副傻瓜样儿。女孩子们拖进来一棵小杉树，在上面装饰了很多的小玩意，非常漂亮——地道的德国风俗，除了彩色灯泡代替蜡烛以外。唱片经过挑挑拣拣放上了房东的电唱机，漂亮的朵莉穿

上了一条时髦的灰色裙子，卡腰，裙据向四周展开。我哼着歌儿，退到楼上的书房——然后每隔十分钟，二十分钟就下来一趟，做几秒钟活动——装做到壁炉台上取烟斗，要不就找一份什么报纸。第一次光顾，这类简单动作就越难表演。这使人想起那些逝去的遥远的日子，那时候我总是鼓足勇气，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模样走进拉姆斯德的家，在小卡门唱片响起来的时候。

这是一场失败的联欢会。受到邀请的三个女孩子有一个根本没来，有个男孩把他的表兄弟罗伊带来了，所以就单了两个男孩，而且一对表兄弟什么舞步都会跳，其他人几乎什么也不会。结果晚上的大部分时间都用来在厨房里乱搅一通，没完没了，嘁嘁喳喳地聊什么扑克游戏。过了一会儿，两个女孩、四个男孩全都坐到起居室地板上，打开所有的窗户，玩一个字谜游戏，奥普尔猜不出来。蒙娜和罗伊，那个身材颀长、相貌英俊的小伙子，在厨房里大喝姜汁啤酒，坐在饭桌上，晃悠着腿子，热火朝天地大谈什么宿命论和平均数法则。这伙人都走了以后，罗“呸”了一声，两眼一闭，一屁股跌进椅子里，四肢一摊，表示极为厌恶和筋疲力尽，连声骂这是她所见过的最讨厌的一伙男孩子。为了这句话我给她买了一把新球拍。

元月份温暖潮湿，2 月份把连翘花也骗了，这种天气很少。不断的有礼物进门了。这庆祝她的生日买了辆新车，一头可爱的小鹿，已经提到过了——再加了《美国绘画史》。骑车的姿势优雅等等，给人带来极大快乐，可是我想提高她的绘画艺术鉴赏力的企图却失败了。她只想知道在多丽丝·李的干草堆上打盹的家伙，是不是画面前景里那个妖冶、顽皮的小姑娘的父亲，并且弄不清楚为什么我说格兰特·伍德或彼得·赫德画得好，而雷金纳德·马什或弗雷德里克·沃画得糟糕。

13

到了鹅黄嫩绿点缀了塞耶街的春天之时，对于演戏洛丽塔已经很痴迷了。有个星期天在沃尔顿餐馆吃午饭，看到了普拉特，她迎住的眼光，在罗没注意的时候。打老远做出深表同情而考虑周到的鼓掌姿势。本人讨厌戏剧，从历史上说，这是一种原始落后、道德败坏的形式；咂嘴咂舌地举行石器时代的仪式，不厌其烦地乱说一通，即使也创造出一些天才，例了些伊丽莎白时代的诗歌，被关进密室的读者不自觉地探索其中的奥秘。我由于忙着我自己的文学工作，没有费神把那本《陶醉的猎人》读完。朵莉雷斯·赫兹在这出戏里扮演一个农夫的女儿这个乡姑娘幻想自己是林中巫婆或女神黛安娜，在她得到了一本可以教人催眠的书以后，就使几个迷路猎人陷入各种引人入胜的昏睡状态，最后轮到自己被一位游方诗人镇住。这些是从家里四处拾一的散页脚本上看来的，罗把这些揉得皱皱巴巴、打印得很糟的纸片扔得到处都是。剧本标题与那家不可忘怀的旅馆的大名巧合，令人感到些许悲哀的愉快：最好别让家里的小女巫注意到这点，免得一声“自作多情，厚颜无耻！”的谴责会比她没注意到这点更令人伤心。这出短剧说不定只是一个无名下流传说的翻版。没理由不推测那家旅馆的创建人，受到哪个二流壁画家奇思怪想的影响，而旅馆的名称又引来了这出戏的标题。不过本人头脑简单，仁慈轻信，不想为此事而花太大的力气，只认为那幅壁画、旅馆的名字和剧本的标题统统来自同一个源泉，一个地方传说。但本人对新英格兰的传说不甚了了，因此对整个事情也无法说清。结果便得出这么一个印象（所有这些都是闲扯，你明白无关紧要），这出可诅咒的短剧属于那种涩费青少年精力的荒诞不经的破烂，已经经过了多次改编。什么理查德·罗笔下的《汉塞尔与格雷梯尔》，多萝西·多伊的《睡美人》，莫里斯·弗蒙特与马里恩·拉姆佩尔梅耶尔

的《皇帝的新装》——这一切都可以在《学校剧目》或《咱们来演戏》中间找到！用另一种说法，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陶醉的猎人》是否新的才告完成，内容新颖独创，作者系纽约高级文化人士，出笼时间在两三个月前，此番是首次上演。要称说从罗的角色评判——该剧纯属虚构，没有一点意思，不过是论诺芝、梅特林克及其他英国幻想有的回声。戴红帽、穿制服的猎人们分别是银行家、管道工、警察、殡葬承办人，保险业者和逃犯（瞧瞧这可能性）。他们的心灵在朵莉的小山谷中经受了一场彻底的改变，反而把自己的真实生活当成恶梦，而女神黛安娜把他们从恶梦中唤醒；可是第七个猎人（戴一顶绿帽子，这个傻瓜）是位年轻的诗人，这令黛安娜非常恼火。他坚持说，她和那娱乐消遣（翩翩起舞的仙女，小精灵和魔鬼）全是诗人发明创造。看到最后才对这家伙的过分自信十分厌恶地彻底清醒，赤着双脚的朵莉雷斯带着穿方格裤的蒙娜去危险森林背后她爸爸的农场，以便向大家证实她绝不是什么诗人的想象，而是一个地地道道的乡下姑娘——最后一分钟的接吻加强了这出戏意味深长的启示，即幻想与现实在爱情中化为一体。看来最好别当着罗的面指摘这出戏，她这会儿正对“表情问题”全神贯注，两只佛罗伦萨人的细手一合，忽闪着睫毛求我别跟那些可笑的家长一样来看她们的排练，因为她决心要在首场演出中一鸣惊人——因为我老爱泼冷水，使她感到很不自在而不能把她的才能发挥得很好。

那次排练是不同寻常的……我的心，我的心……那是5月的一天，慌慌张张的一天——一切全都过去了，不记得了，下午晚些时候，忽然看见罗，她在自行车上平衡着身子，一只手掌撑在家门前草坪边上一棵小桦树潮乎乎的树皮上，我被她光芒四射的微笑和柔情惊呆了，一瞬间我还以为我们之间雨过天晴呢。“还记得吗，”她说，“那家旅馆叫什么名字来着？你知道（鼻子皱起来了），说吧，你知道——就是前廊里有白色柱子和大理石天鹅

的那家。噢，你知道（大声地呼气）——就在那家旅馆里你强奸了我。好吧，没关系。我说，是不是叫（几乎是耳语）‘陶醉的猎人’？哦，是吧？（若有所思）是吗？”她接着爆发出一阵充满青春朝气的含情脉脉的大笑，一推树干，飞车上坡而去，一直疾奔到街尽头，然后调头骑了回来，双脚不动蹬在踏脚上，全身放松，一只手按在粉红花一般的膝上做着梦。

14

因为想到这可能她对舞蹈和戏剧的兴趣有关，我同意罗跟一位恩普洛小姐学钢琴。这位小姐住在离贝尔德斯里大约一英里远的一幢带蓝色百叶窗的白色小房子里。每周罗骑车去那上两次课。5 月底一个星期五的晚上（大约距罗不让我去看那次特殊排练之后一星期），我正要直捣古斯塔夫——我指的是加斯顿的老王，书房的电话铃响了。是恩普格小姐打来的问罗周二去不去学钢，因为她上星期和今天都没去上课，我答复说她一定会去的——然后接着下棋。文教肯定想象得出这消息使本人大乱阵脚，一两着棋之后，透过忧伤的薄雾突然注意到加斯顿可以吃我掉我的王后；他也注意到了，可又以为这可能是诡计多端的对手设下的圈套，故作高深地忍耐了一分钟，又是喘气，又是摇下颚，甚至还躲躲闪闪地飞瞟我一眼。他又短又粗的手指伸到半路，又迟疑了——极想吃掉我味美多汁的王后，却又举棋不定——然后突然朝她扑过去。（天晓得是不是这着棋教会了他后来的大胆冒险？）最后，我花了整整一小时使出我浑身解数才打了个平手。他喝干杯子里的白兰地，步履蹒跚地走了，对这盘棋的战果十分满意。我在厨房餐桌旁找到朵莉雷斯·赫兹，她一边吃着馅饼一边看着她的剧本。这时她抬眼迎着我的目光，对我的发现半点不着慌，说只不过是小事一桩，她知道自己是个坏孩子，可就是没法抵抗诱惑，把学音乐的时间用来——噢，读者，我的读

者！——在附近一座公园里与蒙娜一起排练森林那场戏了。我说“好吧”——就往电话跟前走。蒙娜的妈妈回答说：“噢，她在家，”然后搁下电话以母亲不偏不倚、礼貌快活的笑声道：“罗伊有你的电话！”蒙娜一下子就赶到跟前，立刻低声乏味却不失温柔的责备罗伊，怪他说过的话，做过的事，我打断了，她马上语气一变，成了最谦和、最性感的女低音：“是的，先生。”“一点没错，先生。”“该责备我一个人，先生，是我出的这个馊主意。”（那么善于狡辩！多么泰然自若！）“老实话，对这事我十分抱歉”——如此这般，正像那些小婊子会说的一样。

于是下楼，一面清着嗓子，捂着胸口。罗这时在起居室，坐在她最喜欢的那把填得太满的椅子里，她摊脚地坐在那儿，咬着手指上的一根倒刺，冷酷无情的双眼在嘲笑我，而且一直在摇晃一只搁脚凳，这凳子上压着一只光脚丫的后跟。刹那间一阵恶心，我发现从两年前第一次见到她以来，她的变化可真大。或者这只是过去两星期发生的事？爱情？肯定是撒谎。她坐在我愤怒燃烧的目光中央，没有丝毫的情欲，只剩下可怕的洞察力。噢，她变了！现在脸色和任何粗野肮脏的女中学生都一个样，用污秽的手指往没洗过的脸上涂着共用的化妆品，这些东西有多么的邋遢她毫不在乎，也不在乎是什么长脓疱的表皮跟她的皮肤接触。从前那朵光滑温柔的鲜花，被泪珠装点得闪闪发光，曾被我捧在膝上轻轻摇晃，可现在一种粗糙的红润已取代了原先纯洁的莹光。当地人称作“免热”的东西已把她骄傲的小鼻子弄成了粉红色。低下目光，再恐惧机械地看看她伸得直直的光腿——多么光滑，多么丰满的双腿！一对生得挺开的眼睛倒还是从前的灰色，明亮的眼珠有点充血盯着我身上。能看出她目光后面的鬼鬼祟祟——可能蒙娜说得对，没爹没妈的罗可以大胆告发我而免受惩罚。噢，我犯了一个多大的错误，我真是疯了！她身上的一切都同样令人恼怒，顽固不化——结实有力、漂亮匀称的腿，白袜子

的脏后跟，身上那件厚羊毛衫，即使门窗紧闭，身上那股浪荡女人的气味，特别是脸颊上那种奇怪的潮红和嘴上刚抹的口红，门牙上还留下点点红色印迹，我被可怕的回忆惊呆了——不是唤醒了莫尼克的形象，而是一家妓院，另一个年轻妓女的，面容，这事是很多年前发生的，当时我还没来得及断定她的年轻肉体值不值冒染上可怕疾病的危险，她就被另一个嫖客抢走了。那妓女高耸的颧骨上正是这种潮红，大门牙，乡下姑娘棕色的头发上扎着根有点脏的红缎带。

“喂，怎么不开口，”罗说话了，“调查结果令人满意吗？”

“噢，当然，十全十美，并且你们俩一起编造了这个谎言我不怀疑，说实在的，我不怀疑你已经把有关我们的一切全都告诉她了。”

“这又能代表什么呢？”

“我控制自己的呼吸：“朵莉雷斯，这一切你给我立刻停止下来。我可以马上把你从贝尔德斯里带走，把你关起来，这事不能再进行下去了，只要花上收拾一只衣箱的时间就可带你走。这非得制止不可，不然什么事都会发生。”

“什么事都会发生，嗯？”

我拿走那只放着她摇晃的脚的小凳，她的脚砰地一声落到地板上。

“嗯，”她叫道，“悠着点儿。”

“你先给我上楼去，”我也叫道，同时揪着她的衣服把她拖了起来。从这一刻我的声音，我再无法控制了，两人你来我往地大呼小叫起来。她骂出了不能写下来的话，说讨厌我，还朝我扮鬼脸，鼓起腮邦子，发出恶魔一般噗噗的声音，骂我和她妈妈同床的时候就几次企图强奸她，说敢肯定是我谋害她妈妈，威胁要和碰上的第一个要她的人睡觉而我别想干涉。我说她必须立刻上楼去，指出她所有藏钱的地方。这是一场刺耳的讨厌的闹剧。我逮

住她骨节突出的手腕，她不停地挣扎着，妄图钻个空子趁机脱身，可我抓得很紧，把她弄得很疼，对这点本人深感遗憾。有两次她把胳膊猛地一抽，非常用力，真让人提心她会因此而折断手腕。她自始至终目不转眼地怒视着我，挣扎在冰凉的愤怒与滚烫的泪水之间，那双眼睛至今令人无法忘怀。我们的嗓音盖过了电话铃声，等我意识到这响声，一走神，她就立刻脱身而出。

和电影里的人们一样似乎总可以享受电话神奇的服务。可这回是一位被惊醒了的邻居，起居室东边的窗扇碰巧没关严实，不过，谢天谢地，百叶窗放下了。那窗户后又湿又黑、尖酸刻薄的新英格兰春夜正在屏息偷听我们这儿发生的一切。我从前总以为那种心地下流、黑线鳕鱼一般的老处女只是现代小说里文学大杂交的产物；可现在我确信那个假正经、真放荡的伊斯特小姐——或者戳穿她的假名，菲顿·莱博小姐——可能正从卧室窗户探出四分之三的身子来偷听我们争吵的内容。

“……这种大吵大闹……缺乏一切……”耳机里叽里呱啦地响着，“我们这儿不是公寓。我们必须强调……”

我道歉说女儿的朋友太吵了，年轻人，您知道——把下一句叽里呱啦挂到电话机上。

砰的一声，楼下的纱门弄得很响。罗？逃跑啦？

透过楼梯旁的窗户只见一道黑影溜过灌木丛，黑暗中银光一闪——自行车轮圈——动了，抖一下，跑了。

汽车那天正好在城里一家修理行过夜。没有其他的办法，只好开动双腿追赶那个长了翅膀的小逃犯。真到今天，三个年头的颠沛流离之后，一想起那个春夜，那个长满绿叶的春夜，我就要痛苦地猛吸一口气。走三步跑三步，不冷不热的雨开始在板栗树上敲起了鼓点。下一个拐角，洛丽塔靠在铁栏杆上，她被一个看不清面孔的小伙子拥抱着吻着她——不，不是她，弄错了。魔爪还在作祟，往前追。

门牌 14 号东边半英里外，塞耶街与一条私家小巷交叉的十字路口纠缠在一起，后者通向市区；在第一家杂货店前，我看见——喘了一大口气！——洛丽塔的自行车在等她。推，拉，拉，推，最后她好不容易进了门。注意！十步开外，洛丽塔透过电话间的玻璃正用手握着话筒，万般信赖地说着什么。她注意到了我，拿着她的宝贝思过身过，慌张的挂了电话，一个戏剧性的夸张动作，走了出来。

“想给你往家里打电话，”她心情愉快地说，“已经做出一项重大决定。不过，先给我买杯饮料，爸爸。”

她看着无精打采的女招待往杯子里丢着冰块，倒上可乐，加上樱桃糖浆——可我的心几乎被爱的苦痛弄炸了。那孩子气的手腕，可爱的孩子，你的孩子是多么可爱，亨伯特先生，她路过的时候，我们都羡慕她，皮姆先生看着皮帕在啜吸混合饮料。

此时外面的雨下得很大。

“听着，”她推着车走在我旁边，一只脚擦着人行道发亮的路面，“我已经下定决心不再待在这个学校。我憎恨这个学校，讨厌那出戏，真的！决不回去，另找一所学校，马上走，再去长途旅行，不过，这次去我想去的地方，好吗？”

我点点头。我的洛丽塔。

“地方由我来选，说定了？”她问，身子有点颤抖。只有当她是个很乖的小东西时才讲法语。

“好吧，说定了，现在快点，快点，快点，不然就要湿透了。”（胸膛里充满呜咽的暴风雨。）

她把嘴一咧，一偏身子，以一种优美的女生姿势，飞车而去，我的小鸟。

莱斯特小姐收拾得很整洁的手正在为一只摇摇摆摆地这时候才归来的老狗开门。

在那棵幽灵似的桦树旁罗等着我。

“我湿透了，”她可着嗓门说。“你高兴吗？让那出戏见鬼去吧！我的意思你明白吗？”

一只看不见的老妖婆的爪子使劲关上了楼上的窗户。

在自家门厅里，欢迎的灯光大亮，洛丽塔脱下套衫，摇摇晶光闪亮的头发，朝我伸出两只光胳膊，抬起一只膝盖：

“请抱我上楼去。我觉得今晚有点浪漫的气息。”

也许心理学家们会非常感兴趣地了解到，此时此刻，本人居然——一个最不寻常的病例，我猜——泪如泉涌，足以再造成一场倾盆大雨。

而我的小妖精竟表现得如此风情万状，柔情似水。她高耸着已经完全圆润了的乳房，蛇一样地扭着臀部，眼睛中闪射出的光让人神魂颠倒。啊，上帝啊，这种诱惑我绝对经受不住的，我一刻也不能失去我心爱的小情人，为了她我愿意死哪怕一万次。整个晚上，我们都在不停地爱抚，不停的亲吻，不停地做爱。一次又一次体验着那处于生与死之间的内在的无与伦比的快感，一次又一次在痛苦难熬地亢奋和幸福中跌向无底的深渊。

15

刹车换新，水管疏通，汽门抛光，还有其它一些修理和改良都由不太懂机械却相当检省的亨伯特爸爸付帐，以便使已故亨伯特太太的车处于良好状态，准备重新启程，开始新的旅行。

我们答应贝尔德斯里女校，又老又好的贝尔德斯里女校，一等到好莱坞的邀请结束（富于创造力的亨伯特，我暗示道，将在一出眼下正红火的表现“存在主义”的电影里担任主要顾问），很快就回来。而实际上我心里正转着穿越墨西哥边界的念头——现在可比去年勇敢多了——到那儿再决定拿这个小老婆怎么办。现在她已身高 60 英寸，体重 90 磅。我们翻出了那些旅行指南地图之类。在地图上她兴致勃勃的勾画出我们的路线。她从以前那

副腻味的孩子样变得这么急于想了解丰富的现实，是否应归功于那些舞台表演艺术呢？那个暗淡却暖和的星期日早晨，我很轻松就像一种奇妙的，抛弃切姆教授大惑不解的房子，沿着中央大道飞驰，朝着四通八达的公路方向前进。我的小情人穿着黑白条子的棉布裙，戴一顶鲜艳的蓝帽子，白袜子的亮皮鞋与那条形状优美的蓝宝石项链很不协调；这份礼物是因为那场春雨我送给她的，我们经过新饭店她笑着问："你在想什么啦？"我说了出来，她立刻手掌伸过来，可当时我得刹车，因为红灯亮了。停车时，另一辆车从旁滑过来，和我们的车并排停在一起。一位酷似运动员的瘦瘦的年轻妇女（在哪儿见过她？），肤色鲜亮，蓄着一头齐肩的古铜色秀发，朝罗发出银铃似的招呼："你好！"然后热情奔放地对我说，突出某些字眼："不让朵莉去演那出戏，真不害臊！你该听听编剧看了排以后对她如痴如醉的评论——""绿灯亮了，你这傻瓜！"罗小声道。同时，那只带着手镯的小臂朝我们来了个优美的再见，圣女贞德（在当地剧院上演的一出戏）很快超过了我们，拐进了大学街。

"究竟是谁？弗蒙特还是拉姆佩尔梅耶尔？"

"都不是——伊杜莎·戈尔德——教我们表演的。"

"我不是说她。是谁编的剧本？"

"噢！当然，是个老太太，克莱尔什么的，我猜，那儿挤了一大堆人。"

"这么说，她夸奖你啦？"

"夸我的眼睛——她吻了我纯洁的眉头，"我的小宝贝发出又一声快活的腔调——这也许与她的舞台表演习气有关——最近这习气对她影响很大。

"洛丽塔，你真是个滑稽有趣的小东西，"我说，"当然，我很高兴你离开这个舞台，我太高兴了。不过，奇怪的是正好在高潮到来之前的一星期你退出了。噢，洛丽塔，你得当心自己的放

任自流，记得你放弃拉姆斯德去夏令营，放弃夏令营去旅行，还可以举出其它一些心血来潮的主意改变，你得小心点儿。但有些事情是不可以放弃的，得坚持下去。你得想法对我好点儿，洛丽塔，并且注意你的饮食，你明白。大腿圈不应超过 17 英寸，再大可就不漂亮了（我在开玩笑，当然）。我们现在正式开始一场快活的长途旅行。我记得——”

16

想起小时候在欧洲的日子，总是不胜艳羡地盯着北美地图，看“阿巴拉契亚山脉”一往无前地从亚拉巴马州伸展到新不伦瑞克，结果它所跨越的这片广大区域——田纳西、弗吉尼亚、宾夕法尼亚、纽约、佛蒙特、新罕布什尔以及缅因——对我而言简直就是一个巨大的瑞士甚至西藏。钻石般闪光的重峦叠峰，高耸入云的针叶林，熊一般壮实的山里人，倔犟执拗的红种印第安，这一切全都归结成一片微不足道的郊区草坪，和冒着浓烟垃圾的焚化炉，这一切真的使人。再见了，阿巴拉契亚！把它甩在背后，我们进入了俄亥俄州，接着是三个起首字母为“I”的州和内布拉斯加——啊，博大西部的第一阵风！我们安闲地到处逛荡，还要一星期才能抵达韦思，落基山脉的分水岭。在那儿她盼望一睹隆重的庆典舞，标志着魔洞的季节性开放。至少还得三星期才能到达埃尔芬斯通，美国西部的一颗明珠，在那儿，她向往着攀登红岩，最近刚有一名红得发紫的影星从上头跳下来摔死了，在与姘夫发生酒醉争吵之后。

我们再没受到了汽车旅馆的欢迎，招牌上写道：“盼您在这儿觉得像在自己家一样舒适。抵达之前，请务必仔细检查自己的物品。您的驾驶执照将在这儿登记。随便使用热水。我们保留随时驱逐令人不愉快的客人的权利。请不要往便桶里丢弃任何不要了的东西，谢谢。欢迎再来。经理部。附言：我们认为我们的客

人是世上最好的人。”

在这类吓人的地方我们用十美元订了一间双人间。没有纱门，苍蝇在门外排列成行并且成功地挤了进来，烟灰缸里还留有先前房客的烟灰，枕头上还留着一根女人的头发，能听见邻人往壁橱里挂大衣的声音。用电线把衣架固定在横木上，以防来盗，最可恶的是双人床床头贴着一对长得一模一样的双胞胎的照片。还发现商业时髦也起了变化。有把小房子串起来组成大旅馆的趋势。加建了第二层，有了门廊，汽车改停进大车库，汽车旅馆变成了满不错的饭店。

提醒读者请勿嘲笑我和我的眼花缭乱，对你来说放马后炮很容易；可当时发生的事并不像那些老实巴交的惊险故事，只需盯着线索就成。很久以前看过一个法国侦探故事，所有线索都用斜体字写出来，但命运之魔可没这么好——即便你有本事认出那些模糊不清的迹象。例如，我敢发誓，这次旅行经过中西部的那一段，要不就是从一开始，她不止一次地与某人或某些人联系。有一次在一个加油站，在画着柏伽索斯的招牌下面，她就溜出汽车，跑到房子后面去了，而掀起的车盖，又挡住了我的视线，再说还得看着修车工干活。我一向很大度的，只摇了摇头，即使这种行为是被我严格禁止的。因为我凭本能知道厕所——还有电话间——都是些秘不可测的地方，这种地方往往蹊跷。我们都会碰到这种事——也许是一片不断出现的景色，或一个什么电话号码——全神会精心挑选将引起或造成重大事件的媒介：约翰在这个地方经常栽跟斗，琼在那一点上总犯错误。

汽车弄停当了，把它从油泵那儿开到一旁，给一辆卡车让地方——这时开始担心她。这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后一次，像这样心神不安地注视着那些一动不动的七零八碎。它们也一定感到惊奇，就像乡巴佬一样目瞪口呆，惊奇自己怎么会被一个一筹莫展的旅行家看在眼里：那只绿色的垃圾筒，那些漆黑的供出售的

轮胎，那些发光的汽油筒，那个盛着品种多样的饮料的红色大冰箱，四个、五个、七个，被丢弃的玻璃瓶，呆在木箱里组成一个不完全的字谜，还有办公室窗户里侧那只耐性极好的蟑螂正在散步。收录机放的音乐从敞开的门里传出来，音乐节奏与外面被风吹得摇来摇去的植物不同步，给人一种观看一部老风光片的感觉：镜头自顾自地变换，而钢琴或提琴的旋律却完全处于颤抖的鲜花和摇动树枝之外。夏洛特的最后一声抽泣不合时宜地出现在脑子里，她衣裙的飘动与音乐的节奏相背。洛丽塔从意料的方向露面。她发现厕所有人占着，只好穿过马路到下一个街区去。他们说对清洁好的公共休息室感到骄傲，那些预付邮资的明信片，他们说，是专门供人评论的。没有明信片，没有肥皂，什么也没有，没有评论。

那天或是第二天，我们乏味地穿过一大片庄稼地之后，来到一个让人愉快的小镇。在栗树旅馆住下——漂亮的房间，湿漉漉的草地，苹果树，一架旧秋千——还有那日落非常的漂亮，累极了的孩子都没放在眼里。她原打算路过卡恩比姆，因为那儿在她的家乡以北只有 30 英里。可第二天早晨却发现她无精打采，没有丝毫的兴趣去她以前居住过的地方。由于明显的原因，我对那次短暂的旅行也深为恐惧，生怕碰上什么老熟人，即使我们一致同意到时候别太显眼——就坐在汽车里看看。她放弃这个打算给我带来的欣慰又被另一个念头所扰；若是她以为我完全反对去皮斯基怀旧的可能性，就像我去年的态度那样，这个机会她是不会轻易的放弃的。我叹口气提到这点，她也叹气，并抱怨说感觉不舒服，想呆在床上直到下午喝茶的时候，至少得给她许多杂志，到那时如果觉得好些了，再继续动身往西行。她看来的确很疲劳，想吃新鲜水果，于是我决定去卡恩比姆弄一顿可口的午餐。我们住的小房子在一座树木葱茏的山顶，道路蜿蜒而下能从窗户里看得到，然后像根头发似的笔真分开两行栗树，伸向一座可爱

的小镇。这地方从冒昧的远方看起来十分显眼，像个小玩具似的。能辩认出一个精灵似的小姑娘骑着一辆昆虫一般小的自行车，而后头那只狗又显得太大了点，一切都那么醒目，就像古老油画里那种蓝色的小山，红色的小人儿赶着骡子沿崎岖不平的小道去朝圣一样。本人具有一种欧洲式的冲动，能不开车时就尽量步行。于是，从容不迫地往山下走去，结果遇上了那个骑车的——一个体态丰盈、相貌平平的扎小辫的姑娘，还有那只紧跟在后的大狗，一对眼眶活像三色堇。在卡恩比姆，一位老理发师给我理了一个手艺很一般的头：谈起他那打垒球的就滔滔不绝，唾沫星子不时溅在我的脖子上，还不时地在我的围单上擦他的眼镜，或停下发抖的剪子，拿出一些发黄的剪报。当他指着那帧挤在一些头发油瓶子中间的带镜框的照片时，心不在焉地我才大吃一惊明白了，那个留小胡子的年轻垒球手在三十多年前已经死去了。

喝了一杯没味道的咖啡，给我的小猴买了一串香蕉，又在一家熟食店呆了十来分钟。至少过了一个半小时之后，通往栗树旅馆的弯弯山道上，才慢慢出现返回家园的旅行者。

去镇上时碰到的那个姑娘这会儿抱了些亚麻织品，正在给一个奇形怪状的男人帮忙。这男的长了一个大脑袋，形象恶劣，令人想到意大利粗俗喜剧中的人物。他们正在清扫一座小房子，栗树山顶有几幢小房子全都散落在一片丰饶的绿树之中。正午时分，纱门发出最后砰的一声，多数的旅客都外出了。在一家崭新旅馆前，一对老态龙钟活像木乃伊的夫妇正从邻近的车房里往外爬；一个红色的车篷从另一座车房里伸出来，像只鳕鱼。在我们住地那座小房附近，见到一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一头惊人的黑发，一双蓝眼睛非常漂亮，正在往小汽车里安放一只携带式冰箱。我走过的时候，不知为何他朝我讨好地一笑。对面那一大片草地上，在多枝多叶、郁郁葱葱的大树中间，那只我已经认识了

的圣伯纳德大狗正在守卫女主人的自行车，近旁有个大腹便便的怀孕女人把一个手舞足蹈的婴儿放上秋千，轻轻地荡着，而旁边那个两三岁的小男孩正一个劲儿捣乱，推一下、拉一下秋千坐板；把自己撞倒了，仰面倒地，放声大哭，妈妈则不停地微笑，也不去管那两个小孩。这些琐碎的印象如此清楚，是因为几分钟后我又检查了一遍自己的记忆：况且自从贝尔德斯里那个可怕之夜后，我就一直很小心。现在本人拒绝转移注意力，在舒舒服服的步行之后心情十分愉快，夏季清风围绕着我的脖颈，湿漉漉的砾石小道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从一只空油的牙里终于吸出一点有汁有味的精华，心脏不允许肚子里塞太多食品，可此时这只可怜的水泵也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只觉得爱欲占满了身体的每一个毛孔，回到留下了朵莉的那座小房。

令人惊讶的是她衣服已穿整齐，T 恤衫、便衫，正坐在床沿上，用一种好像认识我的目光看着我。小小乳房坦率温柔的形状不但没被薄薄的 T 恤衫遮掩，反而更加突出鲜明，这种坦率让人恼火。她还没梳洗过，嘴唇上还留着鲜艳的口红，一口牙闪着象牙般的光芒，坐在那儿双手抱膝，浑身洋溢着一种邪恶的光彩，可这种光彩却与本人毫无关系。

我扑通一声放下手中沉甸甸的纸袋，站在旁边，看看她凉鞋上的光光脚踝，看看她傻呵呵的脸，再看看她犯罪的脚。

“你到外面去了，”我说（凉鞋沾上了一些泥土）。

“我刚起来，”她答道，堵住我的目光，“出去了一下，想看看你起来没有。”

她发现了香蕉，起身往桌旁走去。

还能有什么特别的疑虑呢？的确没有——可她那双污秽恍惚的眼睛，那周身散发的热气！没有说什么，看看窗户，窗框外山道在曲折伸展……任何想背信弃义的人都会发现这是个妙极了的观察点。胃口大开的罗啃着水果，猛然想起隔壁约翰尼讨好的笑

容，快步出门，所有的车都开走了，只剩下他那辆小汽车；他怀孕的妻子抱着婴儿正在上车，那个调皮的小男孩也上去了。

“出了什么事？你去哪儿？”罗从门廊里叫道。

我一句话也没说，把她软和的背一推，进了房间，扯下她的上衣，拉开她的裤子，扔掉她的凉鞋，疯狂地追踪她不贞的阴影；在她那芳草如茵的三角区寻找入侵者犯的证据。如此微小的踪迹，实在无法把它与一个疯子的想象区分开来。

“你干什么？你这个疯子，老畜生！”

洛丽塔发出了愤怒的抗议。

17

格罗斯·加斯顿，这个家伙缺乏男子气概，喜欢制作一些小礼物——一些比普通礼物稍微缺乏男子气概的礼物。有一天晚上他发现我的棋子盒破了，第二天就派一个小男孩给我送来一只铜盒：盒盖上刻着精致的东方图案，可以完全地锁起来。一眼就可以看出这小钱箱比较便宜，在阿尔及利亚或其它地方能买到。不知该拿它怎么办，因为盒子太矮放不下我那些棋子。不过我留着它——派作完全不同的用场。

为了打破已模糊感到的命运桎梏，我决定——即使罗不高兴——在栗树旅馆再过一夜；早上4点完全清醒过来，确定罗还在熟睡（嘴巴张着，对我给她拼凑的空虚生活感到惊愕），满意的发现小铜盒里的珍贵物品安然无恙；盒子里，舒适地裹在一条白羊毛围巾，放着一把袖珍自动手枪：口径32，弹仓容量8发，长度小于洛丽塔身高的九分之一，枪柄胡桃木，整体呈蓝色。这是从已故的哈罗德·赫兹先生那儿继承下来的，带着一张1938年的价格标签，上面快活地声明：“特别适用于家庭、汽车和人体”。这就是它，时刻准备用于一个人或一群人。装上子弹，张开机头，锁上保险，以防止意外击发。我们必须记住根据弗洛伊

德学说，手枪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

能随身带着它真的很高兴，两年前学会了用它则更令人高兴。那还是在我和夏洛特的玻璃湖畔的松林里。法洛和我曾一起在那片林中漫步，他的枪法很准。用他那支口径 38 的手枪竟能击中一只峰鸟——一小团彩色的绒毛。那位身体结实的前警察格雷斯托夫斯基，他曾在二十年代击毙过两名罪犯，加入了我们的比赛行列。仅仅打中一只小啄木鸟，夹在这两位运动家之间，本人当然只是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初学者，没有打中任何东西。不过后来有一次独自出动，打伤过一只小松鼠。“你还待在这儿吧。”对我身轻如燕的小伙计悄语一声，然后为它干上一杯杜松酒。

18

读者现在必须忘掉栗树旅馆和手枪，陪着我们继续向西。接下来是一连串暴风雨的日子——可能有那么一场暴风雨一直伴随着我们穿越全国，像一只笨蛙似的跟在后头。我们简直无法摆脱这玩意儿，就像无法摆脱侦探特拉普的罗网：因为正是在这些日子里，一辆阿兹承克红色两用车出现在面前，压倒了关于罗乱搭情人的主题。

奇怪！对遇到的每一个男人我都非常的嫉妒——奇怪，当初自己是多么愚蠢，误解了厄运。也许被罗冬天的谦恭驯顺表现蒙蔽了，再说只有脑子不正常的人才会认为，另一个亨伯特正贪心地跟在亨伯特和亨伯特的性感少女的后面，满怀朱庇特的激情，在这无边无际、丑陋不堪的平原上奔驰。于是我猜想，那辆一直跟在我们后面保持适当距离的红色雅克是一位侦探的车，可能是那个多管闲事的家伙花钱雇了他来，以弄清到底亨伯特把那个小继女怎么样了。正像电闪雷鸣时我会产生幻觉一样，也许他们比幻觉更厉害。不知是她还是他在我的酒里下了药，反正有一天夜里，我肯定感觉到了有人在敲我们屋子的门，我拉开门，发现两

件事——一是自己一丝不挂，二是雨幕中白光闪闪，站着一个男人，一个下巴凸出的假面具举在他的脸前，滑稽连环画中奇形怪状的侦探。他发出一阵低沉的狂笑，匆匆忙跑开，我晃晃悠悠地回房，很快又睡着了。到现在还不能肯定这是不是——药物引起的一场幻觉：已经仔细研究了侦探特拉普的幽默，这事说不定就是一例。啊，绝对的残酷无情！一定有人正在靠这些流行的鬼怪面具大发其财。昨天早上，不是见到两个顽童在垃圾箱里翻来打去，想试试这种下巴凸出的面具吗？真纳闷，可通这都是碰巧吧——归功于当时的氛围。

作为一个骇人听闻的杀人犯，如此差的记性，我没法告诉你们，女士们、先生们，到底是哪天我明确肯定那辆红色两用车是在跟踪我们。不过，的确我第一次看清了司机我记得很清楚。当时我正开车穿过滂沱的大雨，我的反光镜里老是有个红色幽灵游来游去，发出欲望的颤抖。忽然，滔天洪水变成了滴答小雨，接着就一下子全都打住了。嗖的一声，太阳露出了笑脸，照亮了太道，得买一副新的太阳镜了，于是在加沿站前停车。管他出什么事，生病也罢，癌症也罢，反正无能为力。于是对鬼鬼祟祟的跟踪者不予理睬，这会儿他离我们不远，在一家咖啡馆前停了车。咖啡馆的招牌上愚蠢地写着："巴思托；骗人的满座。"看着汽车加好了油，我走进营业间付钱，一面签一张旅行支票，一面想弄清到了什么地方，碰巧目光一扫，透过窗户看到一件可怕的事，一个宽肩膀、大脑门、穿灰黄上衣深棕色裤子的男人正在和罗讲话。她往东外探出身子，嘴巴飞快地动着，手指张开的手还上上下下地比划，和平时认起真来一个样。令人奇怪的是——该怎么说呢？——她的种种举动似乎他们早就相识——噢，认识了很久很久。只见那家伙挠挠脸，点点头，转过身走回自己的两用车，虎背熊腰，年龄和我相仿有点像古斯塔夫·特拉普，我父亲在瑞士的一个表兄弟——同样的微微晒黑的脸膛，比我的脸圆一些，

留着小胡子，一张性欲倒错、玫瑰花瓣一样的嘴。回到车上时，洛丽塔正在看一张路线图。

“罗，那个人跟你说些什么？”

“男人？噢，那人，嗯，对。嗯，不知道。他问有没有地图，我猜他可能摸不清方向。”

我们开车赶路。我说：

“喂，听着，罗。不知你是在撒谎还是疯了，这会儿我不在意；我们被那家伙跟踪了一整天了。昨天他的车也停在旅馆，我看他准是个警察。你应该清楚将会有什么事发生，你会去什么地方，倘若警察发现了咱们的事。现在我想了解他到底跟你说了些什么，你又怎么跟他讲的。”

她笑了。

“要是他真是警察，”她声音清楚但缺乏逻辑性，“我们能干的最糟的事就是表现出害怕他的样子。别理他，爸爸。”

“他问了我们下一个去的地方吗？”

“哦，他知道啦。”（嘲弄我）

“无论怎么说，”我认输了，“现在我已见过了那张脸。他不好看，正像我的一个亲戚，叫特拉普。”

“说不定他就是特拉普，我要是你——噢，瞧，所有的批针都指向整数了。小时候，”她出人意料地说，“我还以为只要妈妈同意把车掉个头，它们就会停下来再倒回去。”

这可是她第一次自动提起做亨伯特女儿之前的童年生活，可能是演戏教会了她这套把戏。一声不吭地赶路，没人跟着了。

可第二天，就像致命的疾病给人带来的疼痛一样，药效和希望一停就又发作起来，它又跟上来了，那只发光的红色野兽。没有多少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没人超车，也没人想插进我们这辆可怜巴巴的蓝色小汽车与那块目空一切的红色阴影之间——似乎是什么符咒镇住了这段间隔，稳定不变，高度准确，就像镜子似的

艺术。后头那个司机，肩头高耸，特拉普式的小胡子，就像一只展出的木偶。他的两用车似乎被一根无形的丝线牵动着，联在我们蹩脚的破车上，这车比他那光彩夺目、明亮如镜的车可差远啦，在速度上我甚至不敢超过它。噢，恶梦，慢点跑！我们爬上长长的坡道又滑下山，注意时速限制，避开走不及的孩子，可是不管我们开向什么地方，往哪儿开，那中了魔法的间隔丝毫不变，数学般精确，就像一块旅行者脚下的魔毯。而且从头到尾我都注意到左边的旅伴迸发出来的光芒：双颊熊熊燃烧，双目炯炯发亮。

一位交通警察，陷于十字路口的一片交通混乱——下午 4 点 30 分在一个工业小城——伸手打破了符咒。他示意要我继续行驶，却用同一只手挡住我的影子。不一会儿，二十多辆车就插了进来。我便开足马力往前赶，然后从一条狭窄的小巷里拐进去。一只小麻雀高兴地发现一大块面包皮，可是被另一保麻雀挡住了，把面包皮也弄丢了。

数次讨厌的交通阻塞和有意的拐弯抹角之后，我再次的行驶在公路上，影子不见了。

罗拉哼着鼻子说：“他要真的是你想的那号人，打算从他眼皮底下溜走该有多蠢！”

“现在我有了一个好的想法，”我说。

“你应当——嗯——牵制他们，通过——嗯——跟他保持联系，亲爱的爸爸，”罗说，在挖苦中有些不快，“哎呀，你这人真小气，”又用平日的腔调再添一句。

在一家很差的旅馆里我们住了一宿，暴雨倾盆，前所未有的炸雷轰隆隆地从头顶滚过。“我不是贵妇，不喜欢闪电，”罗说，雷电交加的狂风暴雨让她产生恐惧，这多少给人带来点可怜的安慰。

在索达镇吃早饭，此地人口 1001 人。

“据尾数判断，”我说，“胖脸已达此地。”

“你的幽默把人笑死了，亲爱的爸爸。”

这时候到了长满鼠尾草的乡下，在这里悠闲的过了两天（我是个傻瓜，一切赌陴，那种不舒服不过是肠胃胀气罢了）。很快台地变成了真正的高山，接着按预定计划抵达韦思。

阿，灾难！她弄错了旅游指南中的日期，魔洞庆典已经过了！

我得承认，她对此失望倒表现得很勇敢——后发现此地有座夏季剧场正红红火火地热闹，连忙朝那儿赶去。这是6月中的一个夜晚。那出戏的情节无法告诉你了，不值得，羞羞答答的灯光效果，相貌平庸的女主角。唯一让人高兴的细节是一串七个小仙女，几乎纹丝不动，化装很美，四肢赤裸——七个呆立不动的小姑娘披着五光十色的薄纱，代表一道彩虹，一直延续到最后一幕，然后消失在幕之后。记得用这些颜色装扮孩子们的主意是克莱尔·奎尔蒂与维维字·赫兹从詹姆斯·乔伊斯那儿剽窃的。其中两种颜色可爱得有点令人恼怒——那个扮橙色的孩子老是动来动去，而粉绿色的那个等眼睛习惯了漆黑的剧场正厅，突然朝坐在底下的亲人笑了。

戏刚一演完，四周就爆发出热烈的掌声——这种声音几乎让脆弱神经无法承受——开始把罗又拉又推地往出口挤去。我被这出戏弄得性欲大发，迫不及待，只想赶快带她回到我们的闪着蓝色霓虹灯的小屋去寻欢作欢，在这繁星满天、被吓坏了的夜晚：我总是说大自然被她见到的景象吓坏了。可是朵莉——罗，落在了后头，仍在眼花缭乱，一双兴奋的眼睛眯缝着，视觉形象已完全包裹了她的其它感官，以至机械地拍手时两只巴掌几乎并没碰到一起，孩子们这副样子，以前也见过，上帝，可这孩子是与众不同的。她还在朝越来越远的舞台笑着，我也瞥到一眼那两位编剧的身影——一个男人的夜礼服和一个像鹰似的、黑头发、个头

极高的女人的光肩膀。

“我的手腕被你又弄疼了，你这畜生，”洛丽塔小声地抱怨说，一面钻进汽车。

“亲爱的，真对不起，我亲爱的紫红色小心肝。”我一面说一面想去抓她的手肘，还加上了一句，以扭话题——扭转命运，啊，上帝，“维维安真是个人物，我肯定昨天在那家饭馆里见过她，在索达。”

“有时候，”罗说，“你可真笨。第一，维维安是那个男作家，女作家叫克莱尔；第二，她已经 40 岁了，结了婚，还有黑人血统。”

“我还以为，”我跟她逗乐，“奎尔蒂是你的什么老相好呢，那时候你还爱着我，在那个甜蜜的拉姆斯德的时候。”

“什么？”罗驳斥说，做着鬼脸，“那个胖子牙医？你别以为我是那种浪荡小姐？”

我默默地想，这些浪荡小姐多么快就忘记了一切，一切，而我们，老情夫们，却把有关她们的一切记忆都当作宝贝。

19

经过罗的同意，给贝尔德斯里邮政局长留下了两个留局待领的地址，以便把信件转给我们——韦思邮局和埃尔芬斯通邮局。第二天早晨我们光顾了邮局。这儿排队的人不多，挪动却很慢，不得不耐心等候。安然自在的罗打量着案犯照片栏英俊的布赖恩·布赖恩斯基，又名字东尼·布赖恩、托尼·布朗，眼睛淡褐色，皮肤白皙，因此绑架罪受到通缉。一个眼露悲伤、绅士派头的老家伙假腿是假装的，这还不够，还因其驼背受到诅咒。人们可得当心那个萨伦·沙利文：这家伙带着枪，十分凶恶。要是你想把我这本书改编成电影，可以把这些面孔揉和在一起放在我的脖子上，更有甚者，那儿还贴着一张寻人启事，上面有一张模糊不清

的少女快照，年龄 14 岁，最后一次看到她时穿的是棕色鞋子，有知情者报告伯勒警长。

当时收到了一些什么东西都记不清了。不过，朵莉有一张学校寄来的报告，还有一封有点不寻常的信，于是有意拆开看看。我想她也看到我在拆她的信，因为她似乎不在乎，朝出口附卖报纸的柜台走去。

“朵莉——罗：咱们的戏大获成功，整个三小时安静极了，说不定被卡特勒放了蒙汗药。琳达把你的台词记得滚瓜烂熟，她的表演很出色，火候掌握得挺好，不足之处就是她的反应比较慢，而且不够放松，缺少我的——也是编剧的——黛安娜的魅力；不过不像上次那样，编剧没来为我们鼓掌，而且礼堂外头雷电交加，老是破坏我们后台的雷电效果。哦，亲爱的，时间过得可真快，现在一切都结束了，学期，演出，跟罗伊的那档子事，坐月子（我们的孩子，哎呀，太可惜了，没能活下来！），一切似乎都已遥远，尽管自己至今好像脸上还留着残妆。

“后天我们要去纽约，说不定还会去欧洲玩一趟呢。有点更坏的消息，朵莉——罗！可能你回来的时候，我也许再也不回贝尔德斯里了。有一两件麻烦事，一个是你知道的那家伙，另一个是你想不到的。爸爸要我到巴黎去上一年学，他和富布赖特也会在那儿。

“不出所料，倒霉的波伊特在第三场时出了点麻烦，就是说那几名怪绕口的法词语台词时，好啦，乖乖的吧——罗丽金斯。波伊特向你致意，代问你的统治者好，你的蒙娜。附言：因为有点麻烦，我的通信地址受到严格限制。所以只好等我从欧洲回来再给你写信了。”（据我所知，从此她再也没写过信。这信有点神秘的下流，不想再对它做分析。后来发现它被夹在一本旅行指南里，所以才耗费将它正式记录在案。当时我看了两遍。）

看完信，抬起头来往周围扫视了圈，打算——噫，罗不见踪

影！我忙着看蒙的信时，她耸耸肩，消失了。“您是否见到——向入口处扫地的驼背打听。他见到了，这个老色鬼，说他看见她和一个朋友说话，然后匆匆忙忙一起走了。我也匆忙走了。我停下来——她没停。连忙再赶，又停了下来，大祸终于临头——她消失了，离我而去了！

后来的日子我常感奇怪，为什么那天她没有永远弃我而去，是因为汽车里锁她的夏季新装？还是大阴谋里有哪一环时机尚未成熟？还是想利用我把她带到埃尔芬斯通——那个不可告人的终点？当时我只知道她弃我而去，一去不返了。环绕小镇的群山对我的痛苦漠不关心，而小镇却好像充满了洛丽塔夺路而逃的喘气声和逃出魔掌的笑声。

我们刚从一个新邮局出来，它座落在一家死气沉沉的电影院与一片心怀鬼胎的杨树林之间。时间是山地时间上午9点，地点是中心大道。边走边往对面那边张望：夏日上午这儿发出玻璃的闪光，笼罩着一点踉踉跄跄的气氛，朝向无法忍受的燠热中午。穿过街道，这儿看看，那儿瞧瞧，整个长长的街区都走了一遍：药店，地产公司，时装店，汽车配件铺，咖啡馆，运动器材店，家具店，电器用具店，洗染店，杂货店。警官，警官，我女儿出走了，串通了一位侦探，爱上了一个骗子，利用了我的孤立无援。朝所有铺里看去，心里琢磨是否向稀疏的路人打听，没打听。我停下车待了一会儿，仔细看看车旁边那个公共花园，再次走进时装店和汽车配件店，一面讥笑自己——我真的是疯子，这样的怀疑她，她很快就会回来的。

她回来了。

我转过身甩掉她碰我衣袖的怯生生的手，甩掉她白痴似的微笑。

“上车。”

她服从了。我留在街边来回的踱着，心里很乱，想理出一条

对付她欺骗的办法。

她一会儿就钻出汽车回到我身旁，听觉慢慢恢复了功能，这才意识到她在告诉我刚才碰上了一个从前的女友。

“嗯？是谁？”

“贝尔德斯里女校的同学。”

“那好，你那帮人的全部姓名我可都知道。艾丽丝·亚当斯？”

“这姑娘我不是一伙的，只是住在贝尔德斯里。”

“那好，我也有贝尔德斯里姓名录，等到了布朗斯再查对。”

“我只清楚她的教名。”

“玛丽还是琼？”

“都不是。和我一样叫朵莉。”

“此路不通，”（迎面撞上了弄破鼻子的镜子），“得啦，咱们换个角度试。你离开了二十分钟，你们俩都干了些什么呢？”

“到了一家杂货店。”

“在那儿吃了——？”

“哦，只喝了两杯可乐。”

“当心，朵莉，你应该明白，我们可以去验让的。”

“至少，她喝了。我只喝了杯汽水。”

“好吧。是不是那家？”

“是的。”

“来吧，跟我走，去问问那个卖汽水的笨蛋。”

“等等。好像是再过去一点的地方——正好在拐角那儿。”

“都一样。走吧，请进，让咱们看看（打开一本拴住电话号码簿）殡仪馆。不，不是，这儿啦：零售杂货店，希尔杂货店，拉金斯药店，还有两处，韦思看来就这么多卖汽水的地方——至少在商业区如此。我们一家家的去核实。”

“见你的鬼去吧，”她说。

“罗，说什么也没用。”

“得了吧，别想让我上当。就算我们没去喝汽水，只聊了聊天，看了看橱窗里的时装。”

“哪家橱窗？请举个例子？”

“举就举，就那个。”

“噢，罗！咱们靠近点儿看看。”

这个橱窗还真的不错。一个衣冠楚楚的木偶人正在用真空吸尘器清扫地毯，地毯上还站着另外两个木偶人，一副吃惊的表情，好像被一场大风吓坏了。一个木偶人一丝不挂，没有用胳臂，也没戴假发，小小的身子如果套上衣服正好像洛丽塔大小。不这这会儿看不出它的性别。它旁边立着一个高的多的戴面纱的新娘，唯一的遗憾就是缺了一条胳膊。在这些女人脚下，那个男木偶人正卖力使着他的吸尘器，旁边躺着三条细胳膊，一项金色假发，有两条胳膊还绞在一块儿，似乎做出恐惧和哀求的姿态。

“看，罗，”我不动声色地说，“好好看看，这不是个挺好的象征吗？不过，”我们又上了汽车，我继续说，“我已经采取了一些预防措施。这儿（故意打开工具箱），在这本拍纸簿上，我们这位男朋友的汽车号码我已经记下来了。”

真是头笨驴，我已记不得那个号码了！只依稀记得开头的字母和最后一位数字，好像整个六位数码都缩了进去，躲在一面有色镜子后头，太不透明，只能辨出它的两极边缘——大写的 P 和末尾的 6。细节问题不得不重复（这类东西只能使职业心理学家感兴趣），因为不然读者就可能无法体会当时我所经历的震惊：P 写得像个 B，而. 已经看不清了。其余儿位数不是被铅笔的橡皮头蹭过，就是完全销声匿迹了，要不就是被一个孩子的笔迹重新写过了，简直一团糟，根本无法弄清。能明白的一切就是当时的形势——和贝尔德斯里那次差不多。

我一声不吭，把拍纸簿扔回去，关上盖子，开车离开韦思。罗已从后座抓过一本连环画，胳膊伸出窗外，白色的衬衫一动不

动，沉浸在什么流行小丑的历险记中，离韦思几英里之后，拐进一片野餐点的荫凉中，上午的阳江星星点点洒在一张空桌子上。罗抬起头来，有几分惊讶地冲我笑笑，我一句话也没说就给了她一巴掌，啪地打在她火热的小脸上。

接着就是无悔恨，呜呜咽咽的赔罪，奴颜婢膝的求欢，无法克制的肉体和解。夜里，在米兰娜旅馆（米兰那）我亲吻着她的脚后跟，做出种种献媚举动，把自己当牺牲品……可这一切都没有用，一切都已命中注定。不久，我又受到另一轮折磨。

在韦思郊区的一条街上……哦，敢肯定不是错觉，在韦思的一条街，那辆阿兹台克红色两用车又出现在我的眼前，要不就是和它一模一样的孪生子。里头坐的不是特拉普，而是四、五个招摇过市的年轻人，男女都有——不过我未加评论。韦思过去后，面临的是一场全新局势。有那和两完全自信未被跟踪，而且从未被跟踪过；可接着又想到说不守特拉普变换了花招，开一辆租车的车跟着我们。

公路上变幻无常的普罗狄斯，令人眼花缭乱地一辆车，再换一辆车，这种高超技术表明存在着某个拥有“表演用汽车”的车房，可种地方我可从来没有发现过。开头他好像用一辆米色雪佛莱，接着换成一辆蓝色的，然后又变成一辆灰色的，直到所有的颜色都用遍。有一天，我发现自己在把我们的蓝色梅尔摩斯与他的蓝色奥尔德斯摩做比较；不过，灰色一直是他喜欢的颜色。从恶梦一般的折磨中，我徒劳地想把这些灰色幽灵区别开来：克里斯勒牌灰色车，雪佛莱牌灰色车，道奇牌灰色车……

不得不提心吊胆地提防他的小胡子、他的领口敞开的衬衫——或者他的秃脑门儿、宽肩膀——我对路上所有的车都研究一番——后间、前头、旁边的、来的、去的、阳光下的每一辆车；悠闲的旅游者在后座窗肩露出小心轻放的盒子；拼命飞奔的破车上载满面无血色的孩子，车窗里有一只毛茸茸的狗脑袋还伸在外

头，挡泥板也扭弯了；光棍汉都铎式轿车里塞着带衣架的一套套西装；前头是大摇大摆笨重臃肿的挂活动房，对后头鱼贯而来怒气冲天的车队不予理采；年轻的女乘客温文有礼地坐在前座中间，以便能离年轻的男司机更远一点；车顶载着一只红色小船，底儿朝天……前头慢慢行进的小汽车，后头紧紧追来的灰色小汽车……

我们正在山区，在斯诺与柴平之间滑下一个小城的时候，又清楚地看到了侦探特拉普的形象，后头那片灰色的薄雾已深化为了一辆多米尼安蓝色轿车。突然汽车似乎响应我脆弱心脏的疼痛，扭来扭去，后头传来无可奈何噗哧噗哧声。

“先生，你的车胎爆了，”快活的罗叫道。

停车——在一个悬崖附近。她抱着双臂一只脚搁在仪表盘上，我钻出汽车去检查右后轮，局促不安的轮胎变成了令人厌恶的方形。在离我们后面 50 码远的地方特拉普也停了下来，他的面孔露出一丝得意的笑容。机会到了，我走问他——打主意向他借只千斤顶，尽管我自己其实有一个。他往后退了一下。一脚踩到一颗石头——似乎听到一阵笑声。这时，一辆巨型卡车轰隆隆地超过特拉普从我身边开边——接着就听到它发出一声痉挛的喇叭声。我本能地回头一看——只见自己的车在轻轻地启动，能辨出罗在可笑地充当司机，发动机在响——我虽然记得熄了火，可是忘了挂上紧急制动闸；在短促的发动机震颤声中我赶回去，它终于停了下来，这时我彻底明白，两年中罗有足够的时间学会开车的基本技术。我把车门猛地拉开，肯定是她用这办法来阻止我去找特拉普。不过她的花招没用处，因为我朝她赶来时，特拉普费劲地拐了一个 180 度的大弯逃跑了。松了口气。罗说我得感谢她——因为汽车自己动了起来，而且见我没反应，她又埋头看地图了。再钻出汽车，开始“折磨眼珠”，就像夏洛特从前爱说的那样。可能我的脑袋有点问题了。

继续我们荒诞不经的旅行。过了一个下坡之后，开始越爬越高，在一片陡峭的上发现自己正在那辆曾超过我们的巨型卡车后头。此刻它正在咆哮着拐一个大弯，没法超过它。车前飞出一片长方形的锡纸——口香糖糖纸——闪一下又飞到我们的挡风玻璃上。突然我脑袋里闪出一个念头，一定会去杀人，真的——趾高气扬的亨伯特对垂死挣扎的亨伯特说——做好必要准备可是个好主意——把武器从小盒子转移到衣袋里来——以备神经错乱时好用。

20

允许罗学什么戏剧表演，这是我干的一件大蠢事，结果让她学会了欺骗。看来学表演绝不限于回答这类问题，诸如《赫达·加布勒》一剧的主要冲突是什么？《椴树下的爱情》高潮何在？或分析什么是《樱桃园》的基调？而是货真价实地学会了背叛我。这事多么令人悔恨啊！那听任她耽于贝尔德斯里女校淫荡的排练，而我还会在一旁观看。她就像被拖了催眠术的小人儿，模仿着种种不自然的姿态：听一听黑夜里的呻吟声，看一看新来的后母，尝一尝她讨厌吃的东西，例如全脂牛奶，嗅一嗅茂盛果园里揉碎的草叶，或用她那细长、狡猾的手指碰一碰想象中的什么东西。我的文件中还有一张油印的表演提示：

触觉练习。想象自己捡起或拿着一个乒乓球，一只苹果，一颗滑腻的蜜枣，一只新网球，一个烫手的土豆，一块冰，一只小猫，一只小狗，一块马蹄铁，一片羽毛，一把手电筒。

用手指揉下列想像中的东西：一片面包，一块橡皮，朋友疼痛的太阳穴，一块天鹅绒，一片玫瑰花瓣。

你是一个双目失明的女孩子。抚摸下列面孔：年轻的希腊男子，西拉诺，圣诞老人，婴儿，笑的农牧神，睡熟的一个陌生人，你父亲。

她曾经多么出色地纺织着这些梦幻！有一天晚上，在贝尔德斯里，我要她为我跳舞，答应给她买件礼物。虽说她每天练习的那种劈腿跳看起来不像一个没精打采的巴黎女郎的动作，更像个给足球赛鼓劲儿的啦啦队长，但是她的发育成熟的肢体却给人带来快乐。不过这都算不上什么，绝对无法与她打网球时带给我的无法形容的快感相比——那种感觉让人心发痒、很奇妙。

虽说她年龄在增长，可她比任何时候都更像个性感少女。杏黄色的四肢，半孩子气的网球衫！高贵的先生们！此后再也没有什么能比她在斯诺与埃尔芬斯能之间那个科罗拉多旅游胜地时的模样更让人心醉神迷了：宽松的男式白运动裤，细细的腰，杏黄色的露腰上衣，白色的胸巾，缎带飞起来绕在她的脖子上，最后悬在她的令人倾倒的肩胛上、温柔光滑的背上。她的帽子带白色尖顶，我花了不少的钱在她的网球拍上。白痴！三倍的白痴！本该给她拍下电影来！那样她就可以跟我在一起，就在眼前，在我的痛苦与失望的放映室里。

她有时会停下来歇口气，喝杯饮料，然后接着打。常把球在地上拍两下，总是那样的轻松，总是弄不清比分，总是快快活活，就像她在家里见不得人的生活中很少快活一样。她把球打得高极了，可以想象小家伙在这点上动用了她做假的艺术，即使我敢说，在她眼中这就是生活的几何原理。

每一下优美的动作都伴随着清脆的响声，球进入她的控制区就显得更白，弹性更大。球拍击中它时不慌不忙，似有悟性。

从她的打球的姿势来看绝对称得上一流网球手——不带任何功利色彩。有一次，我坐在颤动的硬木椅上看她与琳达·霍尔（并且被她击败了）打球，艾杜莎的姐姐，伊莱克特拉·戈尔德，呱呱叫的年轻教练，对我说："朵莉的球拍就像磁石一样，也不知为什么她就是不能完全的舒展开来？""哎呀，伊莱克特拉，这有啥关系，只要优雅就成！记得第一次看她打球，就从头到脚沉

浸在一种几乎令人痛苦的美的震颤之中。我的洛丽塔有习惯，跳起来发球时左膝略弯，然后在阳光下的空中停滞一刹那，两只脚尖朝下的脚，天真无邪的腋窝，晒得黝黑的臂膀，朝后高高挥去的球拍，这——一切之间保持着优美的平衡。她向被打到天顶的小球微笑着，一俟它落下就用她的金鞭给它一记响亮的猛抽。

她那手发球动作优美，干净利落，充满活力，球在空中留下一道纯正的轨迹，不过，虽然它飞得挺快却容易接，因为在长长的飞跃中并不旋转。

没能把她的击球动作、她的魅力没留在影片上，这是让人遗憾的，痛苦万分。它一定会比我烧毁的那一大堆她的相片有意义得多！她的头顶拦击跟发球的关系正如结尾诗节对一首叙事诗一样重要，因为她练会了快速奔向球网，我的宝贝儿。她的正手抽球与反手抽球没有区别：就像影子里的形象一样——一听到那干脆利落、枪声一般的击球声，以及教练伊莱克特拉的大叫，我的阴茎似乎感到刺痛。突如其来的半途截击是朵莉有一手绝超，这是内德·利塔在加利福尼亚时教她的。

她宁可演戏而不愿游泳，宁可游泳而不愿打网球；可是，我坚持认为，要不是我把心中什么神圣的东西破坏了——那时候我还不清楚！——她本来可以有志气取胜，成为一个真正的网球冠军，朵莉雷斯，夹着两只球拍，在温布尔登大赛上，在德龙达里为人签名，朵莉雷斯变成职业球员，朵莉雷斯在电影里扮演一个岗球冠军，朵莉雷斯和她的头发灰白、举目谦恭的秘密丈夫兼教练——老亨伯特。

她的球风倒毫无欺骗——除非认为她对比赛结果的那种漠不关心是性感少女的假象。平常她是多么残忍多么狡猾，却露出一种天真无邪，坦白直爽，比赛时的宽宏大量，以致我这个技术二流但信心很足的对手，不管多么笨拙，多么无能，终于大获全胜。她个子挺小，却能轻松地控制她这边的 153 平方英尺场地。

有时她进入一种连续对打状态，直到那种节奏让人无法控制。不过，突然的攻击或战术变化都使她束手无策。比赛时，她的第二次发球总是比第一次更厉害，更漂亮（因为她毫不具有警惕的赢家那种自我克制），结果球被响亮地打在网子上弹出球场。她优美的扣球被对手快速一口吃掉，就像他生了四条腿，挥舞的是一柄弯弯的船桨。她夸张的抽球和漂亮的截击在他脚下不偏不倚的落下了。一次又一次，她会把容易接的球打到网子上——而且仅仅故作失望，让额发垂下来。优雅与绝招都不管用，连我这个气喘吁吁、一手老式高抽的家伙都赢不了。

本人大概对比赛输赢过于敏感。和加斯顿下棋的时候，我把棋盘看作是一个方形水池，里头有些稀奇的贝壳，在方格镶嵌的光滑池底，计谋清晰可见；而在稀里糊涂的对手眼里，这却是一滩稀泥，被乌贼的烟幕所笼罩。同样，在加州时，开头自己对洛丽塔的网球训练也是些让人懊恼的回忆，并不是她不愿听我的每一项建议——而是因为球场宝贵的对称美没有反映出她身上潜在的和谐，反而被她的笨拙与懒怠彻底破坏了。此刻情况有所改变了。那是不同寻常的一天，在科罗拉多州的柴平镇。空气清新，柴平饭店陡峭的石台阶下有个令人满意的网球场。头天我们是在柴平饭店过的夜，我满以为可以放心地摆脱恶梦，摆脱无法了解的背信弃义，在她清白无辜的灵魂与内在的优雅中高枕无忧。

这天她表现非常好，打得又快又平，毫不费力地横扫，打过来的全是低低擦地的球，节奏几乎一模一样，以致我的脚下只需秋千一般没规律地挪动就行——第一流的球员会明白我的意思。父亲从德库基或博尔曼那儿学来又传给我的重削发球，一定会让罗的方寸大乱，要是我想给她添点麻烦的话。谁忍心让这么一个可爱两个宝贝不开心呢？我不是说过吗，她的光胳膊上留着八个防疫针疤痕？我无法克制地爱着她？而她才 14 岁？

一只捣乱的花蝴蝶路过，飞进我们中间。

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两个穿网球服的人，男的红头发，年龄约比我小 8 岁，小腿晒成一种明亮的粉红色；女的黑头发，年纪很轻，无精打采，目光冷漠，嘴角下垂，大约比罗大两岁。和尽职尽责的新手一样，他们的球拍都细心地装在套子里，还带着框子。球拍在他们手里不像身上一块自然舒服的特殊肌肉，倒像一把锤子、旧式大口径短枪或螺旋钻，要不就像我罪孽深重的灵魂。他们有点不够礼貌地坐在珍贵的外衣旁，在球场边的木登上，两人满怀钦佩地注视着罗一连串 50 多个回合的对打——直到她的一记猛扣打出了界外才停下来喘了口气，露出迷人的微笑，我的宝贝儿。

我觉得口喝，就往饮水处走去。红头发走过来，谦卑地提议来场混合双打。“我叫比尔·米德，”他说，“那是费伊·佩奇，演员。”他加上一句（用那可笑的带罩球拍指指费伊，她已经和朵莉攀谈上了）。我正打算回答：“对不起（与这些讨厌鬼在一块儿我不喜欢）!”忽然，一声特别悦耳的叫唤转移了我的注意力：一个旅馆侍者从台阶上跑下来，一边向我打手势，有我的紧急长途电话——很紧急，正为我占着线呢。当然，穿上外衣（沉甸甸的内袋里装着手枪），告诉罗我很快就回来。她正在捡球——以欧洲式的脚与球拍配合的动作，这都是我教会她的——笑了——她朝我笑了！

沉着！沉着！心还在跳动，跟在侍者后头。这就是它——用一个简单的美国字，其中包含着真相大白，应果报应，受审坐牢，还有死亡的一只小小胡桃壳。把她留在那些平庸人的，不过太多的东西在此时已经顾不上了。当然还要挣扎一番。哦，一定要挣扎一番，最好是毁掉一切也不把她交出去。这台阶真够爬的。

服务台那儿一位举止庄重、长着罗马人鼻子的男子（我看此人倒值得被调查一番），递给我一张小条，电话还是被挂掉了。

条上写着：

“亨伯特先生，伯德斯里（原话如此）女校校长电话找你，夏季地址——伯德斯里——8282，请马上回话，很重要。”

走进电话间，吞下一料药丸。花了二十分钟与太空来的幽灵搏斗，慢慢听出了一支四重奏：女高音——贝尔德斯里无此地址；女低音——普拉特小姐正在去英国的途中；男高音——贝尔德斯里女校没打过电话；男低音——她们也不可能打电话。并且在这个陌生的地方，没人认识我。针对我的诘问，那个罗马人劳神查了一下是否有人打过长途，没有。不过并不排除当地什么人挂过易名长途的可能性。我向他道了声谢，他说没关系。上了一趟潺潺漏水的厕所，又去酒吧喝了一杯烈酒，开始往回走。刚到第一层台阶就看见远处底下的网球场活像一块孩子们没擦干净的写字石板，披着金色阳光的洛丽塔正在打双打，像仙女一般在三个可憎的巴士瘸子中间灵活地飞来飞去。瘸子中的一个，她的搭档，换边的时候，开玩笑地用球拍捅了一下她的屁股。此人长着一个惹眼的圆脑袋，穿一条颜色不调和的咖啡色裤子。一看见我，他突然非常不安，扔下了球拍——是我的球拍！他慌忙朝坡上跑，爬坡时两条使劲用力的胳膊像两只滑稽的翅膀。这个罗圈腿爬上山坡，那儿有辆灰色的小车在等着他，在很短的时间里他连同他的车消失了。我下到球场时剩下的三个人正在把球捡拢来分开。

“米德先生，刚才那位是什么人？”

比尔和费伊都挺认真地摇摇头。

是不是那个荒唐鬼自己加进来打双打，朵莉？

朵莉。我的球拍的把子还是讨厌的热乎乎的。回旅馆之前把她带进一条幽静的小径，芳香的矮树被踩倒了一些，野花盛开如云似雾。我浑身不安、低三下四地苦苦求无动于衷的洛丽塔讲讲究竟怎么回事，这种包围着我的慢性恐惧到底是怎么回事，不管

她的解释有多么似是而非。这时突然发现我们正处在笑得前仰后合的那对男女背后——这对活宝，比尔和费伊笑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他们只是跟我开个玩笑，真的没事。

真的没事，生活每天都如此，充满欢乐，罗说她想换上装把下午的其余时间泡在游泳池里。痛快的一天，洛丽塔！

21

“罗！罗拉——洛丽塔！”听见自己从走廊里向阳光下呼唤，这呼唤声音喑哑，暴露出多少焦虑、热情和痛苦，简直足以撕开她的尼龙裹尸布，要是她死了的话。洛丽塔！总算找到她了，在一片整齐的绿草地中间——我还没准备好，她就跑出来了。哦，洛丽塔！她在那儿与一条该死的狗玩耍，理都不理我。那条类似狗的畜生正在追赶一个湿漉漉的小红球，咬住，又掉了，在富于弹性的草地上蹦来蹦去地扑着。我只是想弄清楚罗在哪儿，不然就没心思去游泳，可有谁可怜我呢——瞧，她就在眼前，我也赶到了，于是不再大呼小叫。身穿阿兹台克红色泳裤和乳罩的罗，冲来冲去的动作中有什么东西使人吃惊……那种狂热、那种兴奋好像与平常不一样，连狗也对她夸张的动作难以理解。我捂着胸口，观望着。草地那边的青绿色游泳池好像也挪了地方，到了我的胸腔里，五脏六腑都在里头游动着，像尼斯兰海水里漂浮的一块粪便。有人从游泳池上来了，身子被树荫遮住了一半，他站着不动，手揪脖子上那条毛巾的两端，琥珀色的目光紧跟着洛丽塔，他站在那里，在阳光和树荫的伪装下，既被它们毁损了形象，又给自己赤裸的上身罩上了面具，水淋淋的黑发紧贴在圆脑瓜上，一撇小胡子成了一道污迹，胸毛摊开活像一块兽皮，肚脐跳动不安，毛烘烘的大腿还在往下滴着晶亮的小水珠，紧紧箍在身上的泳裤快要被肥大的阴囊挣破了，这玩意儿给拉了上去，就像贴在他的颠倒的兽性上的一块衬垫。望着他的面孔忽然才明

白，使我认出他来的原因是他反映了我女儿的面部表情——同样的欢快，同样的得意，不过表现在男性身上却让人厌恶。同时也明白了，那孩子，我的孩子，知道他在观看，喜欢他色迷迷的目光，才故意如此起劲地卖弄，这个可爱又可恨的小婊子。她扑向小球，没抓到，趴下了，两条放荡的腿在空中踢打；从我站的地方能感觉到她明显的装模作样，接着只见那男人眼睛一闭，露出一嘴小牙，牙很齐很小，身子往后一靠，靠在一棵树上，被树荫洒上斑纹的阴茎一阵抖颤。过后，他的模样一下子就变了，不再是个色情狂，而是一个好脾气傻乎乎的瑞士表兄，那个我已提过不止一次的古斯塔夫·特拉普。他总以举重的办法抵制自己的“纵欲”(这只猎獀，他喝啤酒掺牛奶）——踉踉跄跄、哼哼唧唧地待在湖边上，穿一件时髦的脱出一个肩膀、不然就非常完整的浴衣。在远处的这位特拉普注意到我的存在，用毛巾擦着颈窝，装着满不在乎地又往游泳池走去。好像照亮她游戏的太阳不见了，洛丽塔泄了气，慢慢站起身来，理也不理狗放在她面前的小球。这场开心的游戏的中断会不会让狗心碎呢？我不知自己嘟哝了些什么，胸中一阵剧痛，一屁股坐到草地上吐起来，呕出来一股股棕绿色的东西，我不记得曾吞下过这种玩意儿。

我看洛丽塔的眼睛与其说是给吓慌了，还不如说是在转什么其它的馊主意，听见她对一个好心肠的太太说，她爸爸的老毛病又犯了。后来，在一只躺椅上躺了很久，一杯接一杯地灌杜松酒。第二天早上感觉好多了，又可以开车赶路了（这一点后来没有一位医生肯信）。

22

在艾尔芬斯通银杉旅馆预订的套间原来是那种光滑的松木结构，这可是上一次无忧无虑的旅行中最让洛丽塔喜欢的房间。哦，现在的情况可不一样了！我不是指特拉普和特拉普们，毕竟

——嗯，真的……毕竟，先生们，事情很清楚，所有那些在汽车里跳来跳去、一模一样的侦探纯属自己的胡思乱想，纯属巧合。是逻辑，在自鸣得意的高卢人脑子里乱挤——接着就让这些念头消失，某个对洛丽塔着迷的推销员或寻开心的家伙，带着几个走狗，折磨我，哄骗我，要不就是想利用我与法律之间的微妙关系趁机插一手，占点便宜。自己曾哼着歌儿壮胆，曾为“伯德斯里”长途电话寻借口……可我虽然能赶走特拉普，就像在柴平的草地上驱除自己的痉挛一样，可这让人痛苦的烦恼，无法赶走——洛丽塔老是这样撩拨我，吊着我的胃口，却不肯给我满足，并且就在新的时代即将来临，她将不再是个性感少女，不再折磨我，而特别让人眷恋的时候。

另一场可恶而又似乎没来由的烦恼正在艾尔芬斯通等着我，过去的一大段路罗很烦闷，一句话也不说——两百英里山间大道，后头既没跟着烟灰色的侦探，也没跟着迂回的小丑。对窗外那些负有盛名、奇形怪状、发出红色闪光的岩石，她更本不看一眼。小镇是新近建设起来的，在海拔 7000 英尺的山谷平地上，指望这地方很快就能让罗腻味，然后就可以赶到加利福尼亚去，到墨西哥边界去，到神秘的海湾，到仙人掌的沙漠，到浪漫爱情的梦幻中去。斯·利扎拉本戈，可能您还记得，打算带他的卡门去美国。我想好了一场中美洲的网球大赛，朵莉雷斯·赫兹要和形形色色的加州女学生冠军一道参加比赛。微笑坦诚的友好访问将抹去护照与体育运动之间的区别。为什么指望到了外国就会快活呢？在一个新的环境中就会有所改变，这是那些找不到出路的怀念人的错觉传统。

海伊斯太太动作麻利，浓妆艳抹，是蓝眼睛的寡妇，经管这座汽车旅馆。她问我是不是来自瑞士，因为她妹妹嫁给了一个瑞士滑雪教练。我是瑞士人，可我女儿有一半爱尔兰血统，我照此登记。海伊斯递给我一把房间钥匙和一个眨眼的微笑，又眨着眼

睛指给我看停车处；罗爬出汽车，直打寒噤：发亮的夜晚空气确定清新。进了房间，她往椅子上一坐，把脸埋进胳膊弯里说觉得不舒服。装的，我心里嘀咕，我敢肯定她是装出来的，不用说，想逃避我的爱抚；我欲火中烧，打算好好跟她亲热一番，可她那套令人灰心的抽抽噎噎又来了，洛丽塔病了，洛丽塔死了。她的皮肤滚烫！量量体温，再对照一下碰巧带在身边的笔记本上的计算公式，用了了很大的一番劲才把我弄不明白的华氏温度折算成从小熟知的摄氏温度，发现她烧到40．4度，这可不是闹着玩儿的。神经质的性感少女们，我知道，可以发各种漫度的高烧——甚至超过致命的限度。如果检查发现她的小舌通红的话，我就给她喝两口烈酒，吞两片阿斯匹林，不断地吻她，把她的热度赶走，可小舌并不太红。给她脱衣服，她的呼吸苦中带甜，她两脚间那机棕色的玫瑰花有股血腥味儿，全身发抖，诉苦说脊椎上部有种僵硬的疼痛——使人想到小儿麻痹症，每位美国家长都会这样联想，只得放弃一切性交的希望，用块毯子把她裹起来抱上汽车。同时，善良的海伊斯太太给当地的医生打了电话，要他做好准备。“你真运气，幸亏是在这儿发生。”她说，因为不但布卢大夫是本地区最好的人，而且艾尔芬斯的医院也尽可能现代化，只是床位有限。于是我开车飞奔而去，辉煌的落日让我的眼睛无法睁开，由一个小老太婆给我带路，是海伊太太借给我的，后来我再也没见过她。无疑，布卢大夫的医术，远不如的名声大，他论断说是病毒感染。我提到她最近患过流感，他粗率无礼地说那是另一种病菌。这种病人他已收了四十多个，看起来都像从前人们得过的“打摆子”。不知该不该暗笑提一下，我15岁的女儿翻墙时给摔了下来，跟她的男朋友一道，可是明白自己喝多了。决定等一会儿有必要的时候再提供这一信息。对那个板着面孔、金发碧眼的臭秘书说我女儿“实际上已经16岁”，正在和她忙乎的时候，孩子被带走了！求他准许我在医院角落的一张“欢迎光顾”

的垫子上过夜，但是白搭。我跑上医院那构成主义的楼梯，想追上我的宝贝儿关照她别胡言乱语，特别在这种头昏眼花的时候。在一处我对女护士大发脾气，她年纪轻轻，脸皮却很厚，臀部特别发达，黑眼睛特别明亮——是巴斯克人的后代，后来才知道，她爸爸肯定是个进口牧羊人，精通驯牧羊狗之道。最后，没有办法只好走回自己的汽车，在里不知呆坐了几个小时，黑夜中趴在驾驶盘上，被袭来的孤独感弄得一筹莫展。张嘴往外看去，只见灯光昏暗，四四方方的医院大楼正蹲在草坪中央，在伸手能摸到星星的凹凸不平的山道旁，此刻玛丽的爸爸，寂寞的约瑟夫·洛尔正在梦见奥洛伦拉戈尔、罗格斯——我一定知道！——要不就是在诱奸一只母羊。这类甜蜜的胡思乱想总能给人带来一丝安慰，在不同一般的街道上。这时，虽说喝多了酒，身体被无边无际的黑夜冻僵了，这还是能感觉到的，于是想到该开车回旅馆去了。老巫婆不见了，不知该走哪条路。我睡眼惺松。宽敞的沙石路十字交叉形成一块长方形的影子，辩认出一座铁架子的轮廓，可能是学校的操场。在另一个荒凉的街区悄然无声地冒出一座圆顶高宇；大概属于当地的什么教派。最后总算到了公路上，只见成千上万的所谓“飞蛾”，一种昆虫，正在“客满”的霓虹灯标志上凑热闹。终于，凌晨3点钟洗了一个不合时宜的热水澡，这东西只能充当筋疲力尽、充沛绝望的男人的腐蚀剂，躺在她的床上，闻着她留下的栗子味儿、玫瑰花味儿、薄荷味儿，和特别好闻的法国香水味儿，最近才准许她使用这些东西，我发现自己无法接受这一简单的事实：两年来我第一次与我的洛丽塔分开了。突然想到她的生病似乎是一个被不断发挥的主题——与一连串互相联系的印象同样腔调，同样模式，这些印象一路上一直让人困惑不解，给人带来不安。想象得出，那个秘密代理人，或秘密情人，或悲剧创作者，或鬼怪幽灵，或不论什么东西，正在医院附近徘徊——奥罗拉还没“把手暖过来时”，像我家乡那些采集薰

衣草的人说的那样，我就发现想尽办法进入那座地牢，使劲地捶着它绿色的门，早饭没吃，大便没解，焦虑万分。

这是星期二。到了星期三和星期四，她就有所好转了，打了什么“血清”（不是麻雀的精液就是儒艮的粪便），医生说过两天她就能“跳绳”了。

去看了她八次，最后一次印象非常深刻。去看她简直是了不起的功劳。因为当时自己也受到感染，身虚体弱。别人根本不知道为这束花、这份情、这些书，我付出了多少体力和代价，跑出六十多里路才弄到手：布朗宁的《戏剧艺术》，《舞蹈史》，《丑角史》，《俄罗斯芭蕾》，《落基山花志》《《剧作选》，海伦·威尔斯的《网球》，她荣获全国少年单打冠军那年 15 岁。头重脚轻地走向我女儿 13 美元一天的单人病房，玛丽·洛尔，那个畜生般的兼职护士，对我的反感她丝毫不掩饰，从病房里出来，把用的早餐盘子清脆地往走廊的一只椅子上一扔，屁股一扭，又冲回病房——也许去警告可怜的朵莉雷斯，暴君爸爸正爬上楼来，捧着书本和鲜花：这花是日出时分（那整整一星期我几乎没合过眼）我在一个山口上亲手采摘的，还带着美丽的叶子。

给我的小卡门尼卡吃得好吗，看看那个早餐盘子，带蛋黄印迹的盘子上搁着一个揉皱了的信封。里头肯定有东西，因为信封的一头撕开了，可上头没有地址，——没有任何东西，除了带绿色字样“庞多罗沙旅馆”的一只假纹章图案以外，此时和玛不期而遇，她又从病房奔了出来——她们动作多么快，可干的活多么少呀，这些大屁股的小护士。她怒视着我放回去的信封：“不要乱动，”她说，还朝那个方向点点头，“会咬伤你的手指头。”

不屑反驳。我只说了句：

“还以为是这份帐单——不是情书呢。”然后向阳光充足的房间，“早上好，我的小宝贝。”

“朵莉雷斯”，玛丽道，她又和我一起进来，走过来，穿过

去，这个胖婊子，一面眨了眨眼睛，一面干着手上的活。“朵莉雷斯，你爸爸当你从我的男朋友那儿收到情书了。是我的（得意洋洋的拍拍胸前的镀金十字架）情书，而且我爸爸讲法语跟你爸爸一样地道。”

她终于离开了病房，朵莉雷斯满面红光，刚化过妆，头发梳得油光水滑，两只裸臂放在干净的被单上，躺在床上微笑着。床头柜上，纸餐巾和铅笔旁边，她那只黄玉戒指正在阳光下熠熠发亮。

“多可怕的扫墓用的花，”她说，“不过我还是很感谢。是不是最好丢开你那点法语？把大家都弄烦了。”

那个鲁莽的护士匆匆忙忙又冲了进来，带进一股小便和大蒜的味道，手里拿着本《沙漠新闻》。她的病人性急地接了过去对我买来的那些带精美插图的大部头书籍不予理睬。

“我妹妹安，”玛丽说（玛后炮），“在庞多罗沙干活。”

可怜的蓝胡子，那些野蛮人。你不再爱我了吗，我的卡门？她从来就没爱过。此时此刻，清楚自己的爱情已经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无望——同时，也明白了两个小姑娘正在合伙阴谋对抗我的不可救药的爱情。还得进一步指出，本人认为，罗在同时演出两场戏，多愁善感的玛丽也被她蒙骗了，对她说自己想跟爱玩爱乐的年轻叔叔一起过，而不想跟令人痛苦、令人丧气的我待在一起。还有另一个不知姓名的护士，还有那个往电梯里运着帆布床和棺材的乡下白痴，那一对候诊室里的小情人——这桩阴谋他们所有的人都参与了，这桩卑鄙无耻的阴谋。玛丽多半以为，滑稽可笑的亨伯特教授爸爸蛮横地干涉朵莉雷斯与她胖胖的罗密欧之间的浪漫爱情。

嗓子疼，在窗边咽下残酷的现实，盯着外面的群山，盯着心怀叵测的天空上那轮浪漫的太阳。

“我的卡门，”我开口道（从前我有时这样叫她），“等你身体

好点，咱们就离开这个令人讨厌的鬼地方。”

“顺便说一句，我需要衣裳，”吉普赛女郎说，弓起膝盖，翻到另一面。

“……因为，真的，”我又接着说，“没有任何理由值得在这儿再待下去。”

“没有什么理由等于值得在任何地方待下去，”洛丽塔说。

我坐进一把印花布套的椅子里，打开那本富于吸引力的植物学著作，打算在这间热得炙人、静得让人无法忍受的屋子里找出我采的那些花，可是办不到。一阵悦耳的银铃声从走廊的什么地方响起了起来。

他们不会有超过十二位病人（其中四个是精神病患者，罗上次快活地告诉过我），在这家装点门面的医院里，医护人员太没事干了——正像为了装点门面一样——医院的制度很严。我来得似乎总不是时候。玛丽带着一分恶意，拉拉我的袖子，要我出去。我看看她的手，手松开了。我走时，心甘情愿地走时，朵莉雷斯·赫兹提醒我第二天早晨给她带……她不记得自己要的那些东西都搁在什么地方了……“给我带，”她叫着（已看不见了，刚出门就关，关上，关上了），“那只新的灰色提箱和妈妈的大皮箱。”可是第二天早晨，在旅馆里她只用过几分钟的床上，我全身打颤，酩酊大醉，快要死了。在这种万分凄惨的情况下，能做到的只有请求一位身强力壮、心地善良的卡车司机帮我给她带去两个提包和鳏夫的爱。想象得出来，罗会向玛丽炫耀她的宝贝东西……毫无疑问，高烧已经让我糊言乱语了——再下一天，还是浑身乱颤，从厕所窗口看出去，这边草坪上好像是朵莉漂亮的新车撑在那儿，文雅的前轮没有对着我，一只麻雀栖息在车座上——可这是房东太太的车。摇摇头，笑一笑，脚步不稳地回到床上，躺中那儿安静得似圣人一般。

圣人，没错儿

棕色皮肤的朵莉雷斯
坐在绿色的草地上，
正和桑奇卡一道
看着电影杂志

城里好像在举行什么盛大庆典，烟花爆竹，外面闹烘烘的。时间是下午1点55分，听见半开的房门那儿有人声，接着砰的一声。

是大个子弗兰克，他站在大开的门边，一只手撑着墙，往向探。

你好，洛尔护士打了电话来，问你今天感觉怎么样，今天去不去医院？

七十步以外弗兰克像座健康的大山，五步开外就成了一堆红色伤疤的镶嵌图案——在海外时他曾被炸得飞过了一道墙；不过虽有不可名状的损伤，但他多姿多彩的生活照常进行。那天，不是因为盛大节日就是因为想转移病人的注意力，他把左手平日总戴着的手套摘下来了（那只撑墙壁的手），使惊呆了的病人发现，那只手不但完全失去了无名指和小指，而且还刺着一个全裸的女郎，朱红的奶头，靛蓝的三角区，妖艳媚人地呆在他伤残的手背上，食指和中指上是她的大腿，手腕上是她的花——带花冠的头，哦，太美了……靠在那木门上像一个狡猾的仙女。

我要他告诉玛丽·洛尔，这一天我都起不了床，假如明天有点好转会给女儿打电话的。

他注意到我的视线，故意让手背上的女郎扭扭屁股。

“好的，”弗兰克拍拍门框，打着口哨，捎了我的口信走了。浑身无力，却挣扎着在米黄色的睡衣外头披上一件紫色的晨衣，往营业间的电话机走去。一切都挺好，一个愉快的声音告诉我，是的，一切都挺好，在几天前我的女儿已经出了院。大约2点钟的时候，她叔叔，古斯塔夫先生，带着一条西班牙长耳狗和为每

个人准备的微笑，有一条辆黑色的卡迪拉克车，用现钞支付了朵莉的住院费，还要他们告诉我不要着急，别着凉，他们去原来说好的爷爷的农场。

艾尔芬斯通过去是，但愿现在仍然是一个非常讨人喜爱的小镇。它就像一个建筑模型般摊开，整洁美丽的树林，山谷里红色屋顶的小房子，可能先头还提到过它的学校和庙宇，宽敞的长方形街区，有些地方真令人奇怪，这些微场有些不太合传统，上头立着一头骡子或独角兽，在 7 月早晨的雾霭中安闲地吃草。很有趣：在沙石路上一个猛拐弯之后，与一辆停着的车擦身而过，喃喃自语，但愿对那个指手划脚的车主也有有点心灵感应——等会儿我还会回来的，地址是伯德女校，伯德，新伯德。杜松酒维持着心脏的生命，却把大脑搅得一塌糊涂，左冲右闯，迷路多次之后，发现自己到了医院的接待室，对医生挥舞着拳头，朝椅子下的人大吼大叫，吵着要他们交出玛丽。她运气很好，不在场。粗野的双手揪着晨衣，撕开一只口袋，不知怎么地好像坐在一个秃顶病人头上，我把这家伙当成了布卢大夫，他最后站起身来，荒唐地说："喂，到底谁是精神病患者？"接着，一个面容憔悴碎着脸的护士递给我七本漂亮的书，和一件叠得方方正正的花呢晨衣，还问我要收据；突然一阵寂静，我发现了走廊里的警察，同行的司机向警察指出了我，乖乖地签署了象征性的收据，就这样把我的洛丽塔交给了这群类人猿。可我没有其他的办法？一个简单明了的念头出现在脑海里："眼前，自由就意味着一切。"走错一步——就可能被当成罪犯。于是假装刚从昏迷不清醒过来，付给同行的司机看来还公道的钱。布卢大夫这时他正在抚慰我的手，我感激泣零地对他说，自己有点靠不住的心脏使用过度了，对整个医院致一番戏剧性的歉意，夸大其词地说本人与亨伯特家庭的其他成员关系不好，对自己则暗暗地说枪还在手里，还是个自由人——可以自由地去追逃犯，放手干掉我的兄弟。

23

长达一千英里光滑如丝的道路把卡斯比姆分为两半，令人宽心的是，那辆红色幽灵曾在这段路上首次露面。我们到达艾尔芬斯通是在独立节前一星期。我花了大部分时间在这段路上，每天大约赶 150 英里路，剩下的时间则在各地游玩。有时一停就是五天。看来，那些停留的地方也都都是预谋好的，毫无疑问，这么说，这段路上应当能找到幽灵的足迹；于是花了几天时间在艾尔芬斯通附近这段路上不要命地窜来窜去。

请想象一下，读者先生，本人不喜欢见陌生人，不愿引起别人注意，生来循规蹈矩，尽力遮掩自己的巨大悲伤，一副巴结讨好的笑脸，编造借口，去翻看旅馆的旅馆登记簿。“哦，”我说，“我敢肯定这地方我曾经来过——让我查查 6 月中旬的登记——没有，看来我记错了——你们这地方的名字多么别致呀，卡瓦特根。十分感谢。”或者：“我有个顾客在这儿住过——我把他的地址弄丢了，可不可以……？”有时，尤其碰上接待员是心绪恶劣的男人时，他是不会让你去看登记簿的。

这儿有本备记录：6 月 5 日到 11 月 18 日之间，我返回贝尔德斯里待了几天，我曾在 324 家饭店、汽车旅馆和旅客住宿所登记过，哪怕并没真的住下。这数字包括从栗树旅馆到贝尔德斯里之间的几次登记，其中一有处发现发过恶魔的蛛丝马迹（“N·佩蒂特·拉鲁斯，伊利诺伊”）；有时不得不随机应变避免一些不必要的麻烦；至少有五十处地方，我只在服务台问了一声——不会有收获的，宁可先掏钱要一间并不需要的房间，以便装得更像。调查表明，在翻看过的大约 300 本登记簿中，至少有二十处给我提供了线索：那个到处闲荡的家伙比我们停下的次数更多，要不就是他故意增加了一些登记以便以便搅浑水。只有一次他真的和我们住进了同一家旅馆，离洛丽塔的枕头仅几步之摇。有几次他

和我们住在一个街区，有时他预先等在半路。此时才清晰地记起从贝尔德斯里动身之前，洛丽塔趴在炉边地毯上曾多么起劲地研究旅行指南和地图册，用她的口红在上头标着打算停留的地点！

很快就发现他早已料到我要进行调查，因此编造了许多无礼的假名字。我去调查的第一个地方——庞多罗沙旅馆，就发现在二十个显然是真名字中间夹着一个：格拉提亚诺·福布森，米兰多拉，纽约，引起我注意的是这名字的意大利内涵。房东屈尊告诉我说，此人患了重感冒，一下子住了五天，把他的车留在哪家车行进行修理，自己于7月4号结帐走了。是的，有个女孩子叫安·洛尔曾在这儿工作过，不过她已嫁给了塞达城的一个杂货商。有个月夜我堵住了穿白衣的玛丽，在一条冷清清的街上，她大声的尖叫着，显然我听着她了，我扑通跪了下来，苦苦哀求她帮个忙，她发誓说什么也不知道。我问这个格拉提亚诺·福布森是谁：她好像有点动摇了，我突然掏出一张一百美元的钞票。她把钱举起来对月光照照，"他是你兄弟，"她最后悄声说。我一把从她冰凉的手中夺回我的钱，用法语骂了声，转身就跑。这件事教会我只能依靠自己。没有哪个侦探能以我这样的方式发现特拉普的足迹，不过，别指望他会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和地址。然而，他可能会不时露出一点点蛛丝马迹。他在一件事上大获全胜；在这场凶恶的游戏里，他成功地网住了我和我的强烈痛苦，以极大的本事。他摇晃了踉跄了，可还是站住了脚，保持了平衡，而且总留给我一点开玩的笑的希望——假如可以用这个来形容背信弃义、雷霆震怒、孤独寂寞、恐惧与仇恨的话——使我相信他下次可能会暴露他的本性，但他一直没暴露——虽然几次都只差一点点。我们很钦佩这此姿态优雅浑身闪亮的走绷索演员；可我倒想知道，一个衣衫褴褛、烂醉如泥的家伙走一条松松垮垮的绳索，得需要多么惊人的技艺！

他留下的线索不能证实他的身份，却反映了他的个性，至少

留下了似曾相识并且非常惊人的个性；他的作派，他的幽默，他的思维方式，都与本人非常相近；他模仿我，嘲弄我，他的暗示显然来自有高度文化修养的素质；他博览群书，懂法语，精通字迷，对性学问有业余爱好，写一手女人气的字；他可以变换姓名，却无法伪装，不管怎样费力地斜写他的 t、w 和 l；盖勒格巴岛是他爱用的地址之一；自来水笔他从来都不用，这一事实，心理分析学家会告诉你，表明此人是个受压抑的水中女神崇拜者，一个企望冥河中有水中女神的家伙。

他的主要特点是善于惹人干着急。上帝，捉弄人似乎成了他的爱好啊！他竟敢向我的常识挑衅。本人对自己的渊博学问向来骄傲，但对根本不懂的事则向来谦虚；我敢说，在这场暗语游戏中我确有失误。每逢他凶恶的字谜喷在我脸上，我脆弱的身躯就由于胜利与厌恶而抖动得多么厉害！不管什么时候，他发现自己的谜语过于晦涩难懂时，就会换一个弱点儿的来勾引我。“阿塞纳·吕邦”显然是个法国名字，他可能回忆起儿童时代看过的惊险故事；不必是柯勒律治便能欣赏那个老掉牙的“A·珀森，波拉克，英格兰”，格调底下却暗示一个有修养的人——非警察，非普通傻瓜，非好色的推销员——“阿瑟·雷恩博”——显然是模仿《蓝船》，来自《醉鬼》这篇大作；愚蠢可笑的“D·奥根，埃尔迈拉，纽约”肯定来自莫里哀；而且最近由于想引起洛丽塔对 18 世纪名剧的兴趣，我欢迎了老朋友“哈里·邦普尔，雪利敦，怀恩”；我从一本百科全书中得知，这个怪模怪样的“菲尼亚斯·昆比，莱巴农，新罕布什么尔”是谁；任何弗洛伊德的信徒，起德国名字、对宗教卖淫有兴趣的人一眼就能认出“基茨勒博士，埃尔克斯，密西西比”；到现在为止一切状态正常，这种玩笑假模假式，但总的来说不具人称，无关痛痒。对引起我注意，但又令人莫名其妙的线索不想在此过多提及；因为本人是在一片模糊不清的境界中摸索。这里，字眼的幽灵可能会变成一个

有血有肉的度假者。谁是“约翰尼·兰博尔，兰博，俄亥俄”？的确有这么一个人，还是碰巧写一手与“N·S·阿里斯托弗，卡塔奇拉，纽约”一样的字迹？为什么“卡塔奇拉”这么刺眼？“詹姆斯·马诺尔·莫雷尔，霍克斯顿，英格兰”，“阿里斯托弗”、“霍克斯顿”又是怎么回事？——够啦，够啦，可我少了点儿什么呢？

贯穿全部假名的一条线索令人十分恼火，例如“G·特拉普，日内瓦，纽约”，显然是因为洛丽塔的背叛，“奥布里·贝尔德·斯里，盖勒格巴岛”比那个窜改过的电话留言更清楚地表明，在东部的时候事情就已经发生了。“卢卡斯·皮卡多，梅里美，宾夕法尼亚”影射我的卡门对那个骗子泄漏了我对她的爱称。当然，特别残戾的是“威尔·布朗，朵莉雷斯，科罗拉多”。面目狰狞的“哈罗德·赫兹，通姆斯顿亚利桑那”暗示他对小姑娘的过去非常了解，说不定这个追击目标是这家的老朋友，夏洛特的老相好，或是一个伸张正义的好事之徒。最刺人心肺的是栗树旅馆那个变移字母位置的登记“特德·亨特，凯恩，新罕布什尔”。

那些珀森、奥根、莫雷尔、特拉普们留下的、窜改过了的汽车牌号只能告诉我一点：检查汽车牌号这项手续，汽车旅馆的老板根本就给省去了。这类参考不是不完全就是不正确，想弄清那个恶魔在韦思与艾尔芬斯通这间租用过什么汽车当然没门儿。头一辆阿兹台克的牌号说法是窜改过的，有的换了数码位置有的改坳或省去了几位数码，不过，似乎它们之间又有点儿关联（什么“WS1564”，“SH1616”，“Q32888”，“CU88322”），可是全都经过精心策划，共同特性无法弄清。

忽然想起来，在韦思，他把红色两用车交给了帮凶之后，就换上了“表演用”的形形色色小汽车，他的继承人可能没那么细心，会在哪家旅馆随意留下真实的牌号。但是，假如在这条我知道恶魔确实经过的路上寻找他，就是这么一件非常繁锁、模糊又

模糊、捞不到多少油水的事，那么还能指望从那些我所不知道的路上，从那些我所不认识的司机们手中了解到什么东西呢？

24

抵达贝尔德斯里时，已有一个完整的形象在脑子里就形成。经过一番——总是冒险的——去伪存真的过程，将此形象它们小到麻木迟顿的大脑所能指出的唯一具体知情者。

除了可敬的时机格（莫蒂斯神你（女孩子们这样叫他），和一位教选修课德语和拉丁语的老先生以外，贝尔德斯里女校没有其他固定的男教员。不过有两次，贝尔德斯里女子学院的一位美术教员曾到女校来，给学生们放映法国城堡幻灯片和 19 世纪绘画，这个活动我当时准备参加，可朵莉不让。还记得加斯顿提到那个美术教员是个才华横溢的小伙子，就这些，那城堡爱好者的姓名，我还是记不起来。

执行死刑那天，穿过冻雨和校园，直抵贝尔德斯里学院办公大楼问讯处。得知那家伙名叫里格斯（挺像那位神父的名字），是个光棍，十分钟后他就会从“博物馆”出来，现在正上课，在通往讲堂的过道上，在一条大理石凳上坐下，这是某个塞西莉亚·兰博尔损赠的。坐等，前列腺不舒服，酒又喝多了点，睡眠不足。手枪在雨衣口袋里。我突然明白了，自己发狂时会干出傻事。简直没有百万分之一的可能性，那个艾伯特·里格斯副教授会把我的洛丽塔藏在他贝尔德斯里的家，普里查德路 24 号。他不会是那个恶棍。绝对荒唐，自己正在失去时间和智慧，他和现在加州，决不会在这里。不一会儿就发现一座白色雕像后面有点动静——不是我一直盯着的那个——在一群女学生中间，一个秃脑袋、一双明亮的棕色眼睛正朝我这边走过来。

我根本不认识他，可他硬说在贝尔德斯里女校的草地聚会上见过我，我的招人喜欢的网球手女儿怎么样？还有课，等会儿再

见。

另一次验明身份的尝试可没这么快就确定了：通过某杂志上的一则广告，我斗胆与一位私人侦探取得了联系，这位前拳击家，只告诉了他一点我对那个恶魔使用的“方法”的看法，并告诉他我收集到的一些地址和姓名，他说需要一大把钱和两年时间——两年读者，读者！——那白痴忙着核对那些愚蠢的数据。在我与他很久没有联系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有一天他忽然找上门来了，非常自豪地报告说，有个叫比尔·布朗的8岁印第安儿童住在朵莉雷斯，科罗拉多州附近。

25

本忏悔当然是关于洛丽塔的，现在已写到“朵莉雷斯失踪”这部分了。对接下来三年的无聊乏味所进行的分析，没多大意思。与此事相关的几点必须记录下来，但想告诉各位的基本印象是生活旅程中的一扇侧门突然砰然有声，一阵甚嚣尘上的黑色旋风淹没了孤独的灾难。

奇怪的是，梦中的洛丽塔很少像自己记忆中的那副模样——不像她反复出现在脑海里、白日梦魇里和夜晚失眠里的那副模样。说得更明白一点：她的确经常在我的梦中出现，可总是颇为奇怪而荒唐地以瓦莱莉亚或夏洛特的面目出现，或者二者杂交的形象。这个复杂的幽灵总是向我走来，一层又一层地脱光衣服，令人忧伤，令人厌恶，然后赤身裸体地倒在一块窄窄的木板或硬硬的沙发上，叉开的肉体活像一只橄榄球胆又橡皮阀门。我会发现自己一口假牙全都碎裂或丢掉了，到处也找不到，躺在一间恐怖的屋子里被活活解剖，结果总是瓦莱莉亚或夏洛特在我血淋淋的怀抱中哭泣，我兄弟般地亲吻着她们，在一片乱糟糟的睡梦之中，拍卖威尼斯古董，怜悯，阳痿，以及那个宿醉刚醒的老妖婆的棕色假发。

有一天从汽车里清理出一大堆少年杂志，把它们烧毁了。这些东西你一定清楚，本质上处于石器时代；面目时新，卫生方面至少处于迈锡尼文明时期。一个面目俊俏、身体成熟的女演员生着长长的睫毛和极为肉感的红唇，正在吹嘘一种洗发剂；没完没了的广告和时髦；妙龄妇郎喜爱花边百褶——这可有点落后了！给你买晨衣是女主人的责任；无关的细节使你的谈话乏味枯燥；我们都认识那个“剔指甲的”——在正式聚会上剔指甲；除非他上了年纪或地位显赫，男人在与女人握手之前应先摘掉手套；浪漫的爱情会随你的新潮服饰而来；特里斯拉姆在《银屏之恋》；是的，先生！乔——罗婚姻之谜使乡下佬十分惊讶；省钱又快得当的打扮自己；化妆品；坏姑娘黑头发胖老爹雪茄，好姑娘红头发英俊爸爸整洁小胡子；还有更令人恶心的连环画《大傻瓜与他的小妻子》这一切都是我这个天才给她带来的……想起她小时候我为她写的那首“胡扯”的情诗，那时候她挖苦地说“胡扯总是正确的”。

绅士和他的小松鼠，
农夫和他的小兔子，
都有一些道不明的怪习俗，
雄峰鸟能变成最精密的火箭，
蛇走路总把双手插进裤袋里……

她的其它东西可不怎么好处理。直到 1949 年底，我还恋恋不舍地珍藏并含着热泪亲吻她穿过的一双旧旅游鞋、一件男童衫、底下翻出来的一条蓝色旧工装裤、一顶皱巴巴的学生帽等等这类宝贝。后来，明白自己精神已崩溃，于是把这些零七八碎加上存放在贝尔德斯里的那些东西——她的一箱书、自行车、旧大衣、套鞋——在她 15 岁生日那天作为礼物，一揽子寄给了位于加拿大边界湖边的一家孤儿院。

要是去找一位高明的催眠师，从我这里他会得到一些杂乱无

章的记忆，再把它们合乎逻辑地整理出来。本人已在此书中把这些凌乱不堪的东西串起来了，不过要比它们本身更为夸张。现在我明白了，该从过去找寻什么，可当时只感到自己脱离了现实；那年冬天到第二年春天，在以前待过的魁北克一家疗养院好好静养一番之后，才打算去一趟纽约处理一下些私事，然后再去加州继续进行彻底搜查。

下面是我在休养斯间所写下的东西：

寻人，寻人；朵莉雷斯·赫兹，
头发：棕色；嘴唇；赤红，
年龄：5300 天，
职业：无，或“小明星”。
你藏在什么地方，朵莉雷斯？
为什么你要躲着我，亲爱的？
（我头晕眼花，走进了迷宫，
你走不出去的，欧椋鸟宣布）

你在哪儿飞翔，朵莉雷斯？
魔毯是哪儿的出口的？
此刻坐的可是米黄色的库伽牌？
你把车停在哪儿啦，我的小可爱？

是谁让你如此的神魂颠倒，朵莉雷斯”
还是那个戴蓝色帽子的男明星”
哦，温馨的岁月，快乐的时光，
还有汽车、酒吧和我的小卡门！
哦，朵莉雷斯，电个电唱机刺耳！
你还跳舞吗，亲爱的？
（蓝色牛仔裤，破旧 T 恤衫，

还有角落里的我，愤慨嚎叫）。

幸灾乐祸，幸灾乐祸的命运之魔，
带着我的小东西逛遍了每个角落，
耕耘他的莫莉，她的每一块土地，
纵情声色，荒淫无度。

我的朵莉，我的傻孩子！她的眼睛像灰鼠，
接吻时依然张开；
知道老牌子香水“日光”吗？
您来自巴黎，先生？

夜晚又是那么寒冷，你使我卧床不起，
声音嘶哑，如醉如痴；
下雪啦，世界崩溃啦，洛丽塔！
洛丽塔，让我拿你怎么办呀？

要死了，要死了洛丽塔·赫兹，
悔恨交加，我要死啦。
又一次举起了多毛的拳头，
又一次听到你的叫喊声。

警官，警官，他们朝那儿跑了，
在雨地里，就是亮灯的那家店铺！
多么白的袜子，我对她的爱她是多么深，
她名叫赫兹，朵莉雷斯。

警官，警官，他们朝那儿跑了，

朵莉雷斯和她的情夫！
掏出你的枪，追上那辆车，
翻身出来，瞄准他们。

寻人，寻人；朵莉雷斯·赫兹，
她梦灰色注视从不畏缩；
全部重量 90 磅，
外加身高 60 英寸。

我的车已瘸了跟，朵莉雷斯，
最后这段路很糟，
我将被摔出车外，掉进乱草丛中，
剩下的只有铁锈与星团。

对此诗进行心理分析，它的确算得上疯子的上乘佳作。刻板、生硬、俗气的格律与可怕的景象、可怕的人物交相呼应。而且在精明能干的大夫们测试下，精神病患者如实地夸大了这些可怕的人、可怕的物。我写过很多的作品，同时也钻研过别人的，但一秒钟也没忘记复仇的重任。

恶棍才说，傻瓜才信，失去洛丽塔的打击治愈了本人的好色症。该死的本性不肯改变，不管我有多么爱她。游戏场，海滩上，郁郁不乐、鬼鬼祟祟的目光抗我的意志，仍然在搜寻着性感少女的肢体，洛丽塔的陪衬，如花似玉的少女们。不过，心目中非常重要的想象力萎缩了：再也不愿却幻想能从什么姑娘那里得到乐趣，不论是在现实中的还是想象中的避人耳目的地方；想象的毒牙再也不去咬噬洛丽塔的小姐妹们了；远了，远了，在什么海岛，什么海湾，一切都完了，到了现在这样。另一方面，哎呀，不好意思！整整两年的纵欲又给本人留下了嗜欲如狂的恶

习：担心自己目前这种空虚状态会使我丧心病狂，在哪条小巷里，在放喧与晚饭之间的时候，干出什么不体面的事。孤独寂寞锈蚀着我。需要伴侣，需要安慰。心脏成了歇斯底里、不可信赖的器官，这就是丽塔（不是洛丽塔）为何被牵扯进来的原因。

26

她的年龄是洛丽塔的两倍，是我的四分之三：浅黑头发，白净皮肤，体重 105 磅，有一双匀称可爱的眼睛，面部轮廓分明，柔软的背部特别迷人——也许她身上具有西班牙或巴比伦血统。那是一个败坏道德的 5 月之夜，我在蒙特利尔与纽约之间的路上与她懈逅，要不就更具体地说，是在托雷斯镇与布雷克之间，在挂着虎蛾招牌的一个灯光暗淡的酒吧间里，她快活地喝多了：非要说我们以前是同学，还把她颤抖的小手放进我的兽爪里。感官有点激动不安，但还是决定试她一试。这是一个与洛丽塔型号完全不同的女人。床上功夫也是小罗所不能相比。她用娴熟的技巧很快就把我几乎开始废弃了的功能调动起来。尽管成熟的女人对我没有多大的吸引力，但丽塔却有些例外，她的肉体已经成熟得不能再成熟了，而心灵上都像个永远长不大的小姑娘。我已经被一阵阵女人肉体的芳香所包围；肥硕而富有弹性的乳房在我的胸毛上摩擦着；丰满的臂部迎合着我的动作上下掀动；发出一阵又一阵痛快淋漓的呻吟声；当我奄奄一息地从她身上滚下之时，她像个未成年的小姑娘一样蜷在我怀中，抽泣起来：“享，你太棒了。我爱你，我爱你！”这就样，试过了——并且把她作为长期伴侣收留下来。心底善良，丽塔，真是个好人儿，我敢说她愿意委身于任何可怜巴巴的东西，一株巧树或一只丧亲的箭猪，纯粹出于同情与怜悯。

第一次遇到她时，她刚与第三个丈夫离婚——更近一些时候她又抛弃了她的第七位“骑士”——其余变化无常的情人为数过

多，流动过大，不便一一列举。她的尊兄过去是——毫不置疑现在还是——一个颇有名气、面无血色、吊裤带加花哨领带的政客，是他那崇尚在球类运动、拜坊、《圣经》、经营粮食生意的家乡的市长和支持者。在过去的八年里，每个月他都会给自己伟大的妹妹支付百美元，条件是不许她回到自己的家乡，那个伟大的小城，那个格林波尔市。她哭哭啼啼地对我说，不知是为什么，她的每一个新男友都是先抢走她的格林波尔保护金：这真吸引人：然后她还没明白过来，就发现自己被吸进了这小城的新月形轨道，跟在环绕该城的被泛光灯照得通明的车道后面——“转了一圈又一圈，像一只该死的紫红色飞蛾”。

她有一辆灵巧的轿车，我们坐着它去加利福尼亚旅行，也可以趁些机会让我那奔波劳累的车好好休息。她开车的时速一般是90英里！我们一道逛荡了两年，自1950年至1952年夏天。她是人能想象出来的最甜蜜、最天真、最温柔、最愚蠢的丽塔。与她相比，瓦莱奇卡就是施莱格尔夏洛特就是黑格尔。在这份罪恶的回忆录里毫无理由为她浪费空白，不过我得说，（你好！丽塔——无论你现在宿醉未醒还是醒后不适，丽塔，你好！）她是我性伴侣中最体贴、最安慰的一个，并且使我免去疯人院。我告诉她自己在追踪一个孩子，想打死拐走她的恶棍，丽塔庄严地表示赞成这一计划——并且在调查过程中，在圣哈姆伯迪哥附近，一个可恶的流氓缠住了她；费了老大力气才把她夺回来——被人糟蹋过了打伤了，可依然劲头十足。后来有一天，她提议说用我神圣的手枪玩一盘俄式轮盘赌；我说不行，这不是把左轮，两人抢来抢去，结果抢走火了，把房间的墙壁穿了个洞，并且洞里非常滑稽地喷出一些热水，我还记得她当时反应，她尖声大笑了起来。

她的令人奇怪的未发育成熟的背部，雪白的肌肤，懒洋洋、慢腾腾的鸽吻使我不干坏事。并非如某些骗子所说的那样，性爱

艺术只是二流的性爱专家才具备的特点，恰恰相反：性爱是艺术的附属物。必须记下那次带来有趣反响的神秘的纵情狂欢。我早已放弃了搜寻：那个恶魔不是去了鞑靼就是在我脑子里被烧成了灰烬（被我的迷恋与悲伤之火），他肯定不会让朵莉雷斯·赫兹在太平洋岸边参加网球冠军夺赛，一天下午，返回东部的路上，我们下榻在一家面目可憎的旅馆。有人在这举行会议，佩戴徽章，粉红色的胖子们四处踉跄而行，彼此直呼姓名，大谈生意经，纵酒狂欢——亲爱的丽塔和我醒来时发现房间里还有个第三者，一个金发碧眼像得了白化病似的年轻小伙子，连睫毛都是白的，大耳朵几乎透明，这家伙我们以前没见过，脏兮兮的内衣，混身冒汗，还穿着一只旧军用皮靴。在我们的双人床上，他躺在贞洁的浑身一丝不挂的丽塔另一侧，一颗门牙已不见了，前额上生着琥珀色的小脓疱。丽塔用我的雨衣——能抓到手的第一件东西，把自己的身体给遮住，我以闪电般的速度套上一条条纹内裤，一起观察了一下屋里的形势：五只玻璃杯是用过的，这提供了令人尴尬的线索，门也没关好，地板上扔着一扔套头衫、一条棕黄色的裤子。我们把裤子的可怜主人摇醒，他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的音调丽塔听出是地道的布鲁克林口音。他怒气冲冲地指责我们偷了他的身份证。打发他穿上衣服，把他送进附近的一家医院，路上才彻底的明白了，我们意鬼使神差地来到了格林波尔——丽塔的家乡！半年后，丽塔写信向医生打听情况，这个被叫做杰克·亨伯森的家伙至今想不自己的过去。哦，记忆女神！最迷人最淘气的女神！

要不是由此而引起了我的一连串想法，结果在《坎垂普论坛》上刊出了我的论文，题为《模仿与记忆》，我本不该提到这件小事。我在文中对该杂志宽宏大量的读者们提出了一种十分重要而新颖的见解，感性时间建立于血液循环的基础之上，但理性地依赖于大脑的意识，于是形成一条向两端延伸的直线。由于该

论点的大胆独创，我应邀离开了纽约，去距离此地四百英里之遥的坎垂普学院工作一年。当时，我正和丽塔一起住在一套小公寓里，窗外可以看见一群笑逐颜开的孩子正在嬉戏。在坎垂普学院，我住在专为诗人和哲学家修建的公寓里，从 1951 年 9 月一直住到 1952 年 6 月。而对丽塔，我不想露出自己饱食终日、无所事事的模样——恐怕有些不甚雅观——每周在路边的小旅店里看她两次。后来她忽然不见了——比她的前任做得人道一点：一个月之后我在当地的监狱里找到她。她太令人肃然起敬了，切除了阑尾，并且想尽办法地使我相信，人们指控她偷来的那件漂亮的皮大衣，其实是一位叫罗兰·麦克鲁姆的太太，可能是个酒精中毒者，自愿送给她的礼物。我成功地把她从牢里弄了出来，没有求助于她脾气暴躁的哥哥。以后就很快开车返回中央公园西区，经过布里斯兰，一年前我们曾在这地方停留过几小时。

急于摆脱洛丽塔的事对我的影响，已放弃了一切追踪她和她的绑架者的希望。只想回到从前的环境，以便挽救一些纪念品，我想要的纪念品。秋天已在空气中回响。亨伯格教授那张预订双人房间的明信片马上收到了令人遗憾的答复。全满。只剩下他们认为我不会要的一间没有卫生间、却有四张床的一楼单间。回信的上端印着：

“陶醉的猎人”旅馆
教堂附近
请勿带狗
饮料全部合法

不知最后一项是否真实，全部？比方说，他们在不在人行道上卖石榴汁糖浆？同时还想知道，对一个猎人来说，不管是否陶醉，是否比教堂的椅子更需要一个指示箭头？并且蓦地一阵痉挛，想起值得艺术家大肆发挥的一副景象：蹲在地上的小个头；不过，那只皮毛光洁如丝的长耳狗可能已受过洗礼了。不——再

次光顾那个前厅的痛苦我无法再忍受了，在温柔多情、五颜六色的秋天的布里斯兰，可以从别处找回失去的记忆。把丽塔留在一个酒吧间里，我驰车朝公共图书馆开去。一个饶舌的老姑娘十分热心地为我翻出已装订成册的 1947 年 8 月中旬的《布里斯兰报》。我马上在一个僻静的角落就座，在未加灯罩的光线下开始翻看那些发脆的报纸，这些报纸被订在一起，涂成像棺材一亲的黑色，个头几乎和洛丽塔一般大。

读者！亨伯格是个多么傻的大傻瓜！既然他敏感的神经不愿面对冷酷的现实，他便以为至少可以悄悄地欣赏这现实的部分秘密——这使人联想到 10 世纪或 20 世纪的士兵们，他们排队奸污一个乡下姑娘，她那双令人无法忍受的眼睛让他们感到害怕，不敢去面对，就用她黑色的披肩把她的脸罩住，在那个惨遭洗劫的小村子，尽情享受他们的军事娱乐。我急于想得到的是那张布里斯兰报记者拍的照片，当时镜头正对布雷多克博士和他那伙随从，可碰巧也把我拍了进去。我满腔热情地希望艺术家的形象能作为一个年轻点儿的畜生保留下来。一架不知内情照相机抓拍到了我走向洛丽塔床边的镜头——对记忆女神来说这是多么迷人啊！无法对自己当时的迫切心情作出令人满意的解释。可能与那种令人魂不守舍的好奇心有关。这促使自己用放大镜仔细检查辨认照片上那些惨淡的小人——一息尚存，但周围的人都放弃了希望——在清早执行死刑上，拍摄下来的病人的表情很模糊。不过，本人还可以自由地喘息，翻看这一大本报纸时，版面有个角落像把尖刀似的老在刺我的肚子……暴力强奸，24 号，星期日，同时在两家剧院发生；珀顿先生，烟草拍卖商，说他自从 1925 年以来一直吸欧门牌香烟：赫斯基·汉克和他的小新娘在英奇克恩大街 58 号将成为雷金纳德先生与夫人的座上宾；某种寄生虫间达到宿主的六分之一大小；敦刻尔克早在 16 世纪就已设防；太太们的袜子 39 美分；牛津鞋，3．98 美元；酒，酒，酒，嘲

弄了黑暗时代的作者，于是他拒绝被拍下来，可能这很合适喜欢傻笑的波斯少女，可我每次都说请给我雨、雨、雨，打在木瓦顶上，浇灌玫瑰花与灵感。酒涡是由于皮肤与深层组织紧密相连千万的；希腊人粉碎了一场游击队的大举进攻——啊，终于找到啦，一个穿白衣的小人儿，一个穿黑衣布雷多克，即使有什么鬼怪的肩膀曾与他肥大的身躯擦肩而过——我却没法辩认我自己的形象。

去找丽塔。她一脸春色地笑着向我介绍一个干瘪细瘦的小老头，说这是——什么名字来着，狗娘养的？——她以前的一个同学。他想留下她。在后来的小小混战里，我的大拇指碰在他的硬脑壳上弄伤了。我陪她在安静的公园里走了一会儿，让她清醒清醒。抽抽搭搭地说我很快、很快就会像别人一样抛弃她，于是我给她唱了一支法国小调，把一些支离破碎的韵脚串起来让她开心：

此地叫“陶醉的猎人”。请问：
黛安娜，他们用的是何种颜料，
把这个美丽如画的湖泊涂成了
血淋的树，在这座蓝色的旅馆前面？

她说：“明明是白的，为什么说成蓝的？究竟为什么说成蓝的？”接着又哭起来，把她带到汽车跟前，一起开车去纽约。不久，在我们小公寓的阳台上，她的心情又好了起来，我发现自己已经把两件事搅和到一起了：去坎垂普的路上和我洛丽塔对布里斯兰的访问，和返回纽约再次路过布里斯兰。不过，这类乱糟糟的大杂烩将不会受到陷入回忆的艺术家的轻视。

27

在入口大厅里，我的信箱是那种可以透过玻璃的狭长切口瞥见内容的信箱。已有好几次，玻璃中的东西被讨厌的光线照亮

了，把什么陌生的笔迹扭成活像洛丽塔的笔迹，结果差点使我当场晕倒，我只得靠在毗邻的一只木茶水壶上。不管什么时候发生这种情况——不管什么时候她那可爱的孩子气笔迹可怕地变成了我仅有的几个联系人的无聊字体——我就会悲喜交加地回忆起从前我那值得信赖的愉快时光。那时常常被对面那个通明透亮的窗户弄得想入非非，鬼鬼祟祟的目光透过可鄙恶习的潜望镜，从很远的地方就可以看得清是一个半裸的性感少女，她正在梳理自己艾丽丝漫游奇境的秀发。幻觉美奂美仑，我的喜悦美奂美仑，只是因为无法得到这美的象，不会由于到手而玷污了它，时时刻刻意识到随之而来的禁忌，千真万确，大概未成熟的肉体对我的诱惑不在于其纯洁年轻、不可侵犯的贞美，而在于处境的安全稳固，无穷的想象可以添补小小甜头与大大许诺之间的空白——那老头与少女之间的结合是不可能实现。我的窗口！我徘徊于玷污了的暮色之上，无尽的夜晚之中，咬牙节齿地把自己邪恶的欲望驱赶到一起，紧紧靠在阳台颤动的栏杆上；在杏黄而黑暗的潮湿夜晚，它时刻准备喷薄而出，它的确出来了——只要那个亮闪闪的形象动一下，夏娃变作一条肋骨。然而，刹那间，窗户里的美影都消失了，只剩下一个肥胖的男人看报纸。

既然有时能在想象与现实的竞赛中获胜，欺骗就还能忍受。无法忍受的痛苦开始于机遇变为骗局，微笑遭到误解的时候。“您还记得我吗？你们小时候常和您一起玩。”一位少女在巴黎的一次茶会上对我说。小姑娘刚刚出嫁，远嫁，我一点儿也不记得十二前在哪个花园里，网球场旁边，什么时候发现她的存在。而现在，同样光芒四射的预兆，现实的希望，一个不仅诱人的冒充而且得勇敢地把握的希望——这一切，机遇与我无缘。本人的想象既非普鲁斯特式又大量蒲洛克拉斯迪斯式；因为 1952 年 9 月那个不同寻常的早晨，我下楼取邮件，那个衣冠楚楚、脾气乖戾的看门人跟我关系弄得很僵，对我大发牢骚，说最近常送丽塔回

家的那个家伙在门前的台阶上“醉得像条狗”。我边听他讲边塞给一点小费，于是整个事情的经过我都了解了。手中的两封信一封像丽塔母亲来的，这个疯疯癫癫的小女人。在科德角我们曾看过她一次。她不断地往不同的地址给我写信，一个劲儿地说我和她女儿般配极了，要是我们正式结婚该有多好；另一封信换拆开封口，在电梯上匆匆地扫了一眼，是约翰法洛寄来的。

有一点发现值得注意，我们常常倾向于把自己的朋友与心目中经久不变的文学形象联系起来；无论翻开《李尔王》多少次，永远也不会发现好国王兴高采烈地顿着高脚杯，把所有悲伤都忘掉，与三个女儿和她们的叭儿狗来一次快乐的大团圆；爱玛也决不会死里逃生，被福楼拜老爹合乎时宜的同情之泪救活。不管这个那个受人欢迎的人物在书中经历过什么盛衰浮沉，他的命运已固定在我们心口。同样，我们也指望自己的朋友会依照这样那样的逻辑和传统模式行事，一成不变，就像有一个不可改变的形象已在心目中固定一样，所以X，一个熟悉的二流作曲家，决写不出令人咂舌的不朽乐章，Y也决不会去当杀人犯，Z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出卖我们。在心目中，我们已把他们完全都安排到了适当集团。对其中某个人见得越少，越会满意地发现，每次听人说起他的为人行事时都完全符合我们从前对他的看法。任何越轨的行为都会使我们感到惊奇，觉得不但反常而且不合情理。某些邻居我倒宁愿以前不认识，一个卖红肠面包的小贩，倘使他最终被证实是当代最杰出的诗人的话。

说这些是想解释我对法洛歇斯底里的来信多么困惑不解。知道他老婆已死了，当然以为他会从头至尾做一个虔诚的鳏夫，因为他一直是个沉闷乏味、严肃稳重、值得信赖的人。可他信上说，在美国稍事停留之后将返回南美洲，拉姆斯德那些事务将全部交给杰克·温德穆勒，一个当地的律师办理，我们俩都认识这个人。他似乎因为得以摆脱赫兹那摊子“乱麻”特别感到宽慰。

他已娶了一个西班牙女郎，戒了烟，体重增加了 30 磅。他们的蜜日打算去印度过。既然如他所说，他正在“成家立业”，自然没功夫处理我的事，这桩他以为“很奇怪很令人恼火”的麻烦，多事的人对他说，小朵莉·赫兹不知到底给弄到了什么地方，而我则和一个臭名远扬的离过婚的女人在加州同居。他岳父是位伯爵，很有钱。那些这几年来租用赫兹家房子的人希望现在能买下它，建议我最好快点把朵莉交出来。他曾断了腿。信中还夹寄了一张照片，是他和新欢在智利的合影，女的穿着白羊毛衫，两人配合得很默契。

记得当一回到房间，我就自言自语地说，好啦，这回可得去步他们的后尘了——这时，另一封信开始了它实用主义的谈话：

亲爱的爸爸：

一切都好吗？我结婚了，孩子快出生了。这孩子准是大个子，算起来正好在圣诞节时出生。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写这封信。我处境困难，因为没钱付债离开此地。迪克在阿拉斯加会有份好工作，是他机械方面非常拿手的活。对此我只懂这一点，这份差事的确很了不起。原谅我隐瞒现在的地址，可你一定还在生我的气，况且不能让迪克知道。这地方环境不是很好，烟雾蒙蒙，早晨什么也看不清。请一定给我寄张支票，爸爸。只需 300 或 400 美元甚至再小一点就可以应付了。什么都行。可我的一些旧东西可以卖掉，因为只要到了阿拉斯加，钞票就会滚滚而来。请回信，我已吃够了苦头。

盼望中的朵莉（理查德·F·席勒太太）

28

我又上路了，开着那辆蓝色的破车，又是独自一人。看了朵莉的信，我很难过，丽塔已与我之间没有牵连了。扫她一眼，她

正在沉睡，脸上还挂着笑。在她微汗的眉头上亲了一下，然后永远抛弃了她，只在她肚脐那儿粘了张温存的留言——不然她可能找不着。

“孤独一人”，我是这么说的吗？不，带着自己的小手枪。来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就马上开始学习查理德·F·席勒的可耻下场。从汽车后座找到一件本人又脏又破的灰套衫，把它挂在树枝上，在这个悄然无声的空地里，是离公路很远的一条林中小道把我带到这里来的。死刑执行得不太顺利，似乎板机有点不灵，是不是该上点儿油了？我没有很多的时间让我来浪费。把那件破套衫扔回车里，现在它又多了个洞。给热乎乎的手枪再装上子弹，继续赶路。

信上的日期是1952年9月18日（现在9月22日），地址是“存局待领，考尔门”（不是“弗吉尼亚”，不是“宾夕法尼亚”，不是“田纳西”——也不是考尔门——我已掩饰了一切，我的宝贝）。打听清楚原来这地方是个小小的工业区，距纽约市约八面英里。原本我准备日夜赶路，后来一想，最好天亮前在一爱汽车旅馆休息两小时，在抵达目的地之前。看来那个恶魔席勒一定是个汽车推销员，多半在贝尔德斯里认识洛丽塔的，让她搭搭便车——那天恩普洛小姐家学钢琴的时候，路上自行车胎破了——可能从那时起他遇上了什么麻烦。被判死刑的破套衫，不管把它扔成什么模样，总露出一副特拉普——席勒的轮廓——臃肿、下流、温和的躯体。为对抗他的低级趣味，我决心把自己收拾得特别英俊潇洒。闹钟已拨到早晨6点。然后像一个准备参加决斗的浪漫而坚定的绅士，把自己的东西重新清理一遍，洗个澡，往身上喷些香水，刮净胡子和胸毛，挑一悠扬丝绸衬衫，换上干净的裤子，套上透明的短袜，并庆幸自己皮箱里还有几件够精致的衣裳——带珍珠钮扣的西服背心，浅色的开司来领带，等等。

啊呀，早餐我没吃，小事一桩，从衣袖里抽出薄纱擦擦嘴，

然后心如铁石，口含药丸，衣兜里是硬硬的死亡，步履轻快地步进考尔门的一个电话亭（啊——啊——啊，电话亭的小门说）。在破烂不堪的号码簿里找到了唯一的姓席勒的——保罗，家具店。嗓门暗哑的保罗告诉我，他认得一个叫理查德的本家，是他堂兄的儿子，地址是，让我看看，基勒街 10 号。啊——啊——啊，小门又说。

基勒街 10 号，一幢水泥建筑。在这儿见到几个很潦倒的老人，还有两个长头发胖乎乎的性感少女（相当抽象，纯属寻开心，心中的魔鬼又在蠢蠢欲动。想抓住一个衣衫单薄的小家伙抱上两分钟。等死刑执行完毕，什么都不重要了，怎么干都行）。是的，迪克·席勒在这儿住过，不过成家后就搬走了，没有知道他的地址。“店里的人可能知道，”一声男低音从一扇开着的小门里传了过来，我碰巧站在这门边，和两个细胳膊光脚丫的小丫头以及她们老年痴呆的奶奶一道。进错了一家店，还没开口，那个高度警惕的黑人就摇摇头。穿过街道，走进一家惨淡经营的杂货铺，正向一位顾客打听，地板下的木头深渊里传来一人女人的声音：“猎人路，最前面那一家就是。”

猎人路还有好几里路，在一个更凄凉的地方，到处是垃圾和污水，生虫子的菜园，破棚子，灰蒙蒙的毛毛细雨，红色的泥浆，远处有几个大烟囱还冒着烟。在尽头那家门前停下车，先坐在破车里静静心。在这车又旧又破，已到了我旅程的尽头，我灰色目标的尽头，该收场了，朋友，该收场了，仇敌！时间大约是下午 2 点左右，脉博前一分钟 40 次，后一分钟 100 次。车顶被小雨劈里啪啦的打得直响，手枪已换到右边裤袋里一只无法形容的杂种狗从房子后头跑了出来，吃惊地站住，接着性情挺好地朝我发出汪汪的低吠，眼睛眯得像条缝，毛烘烘的肚皮沾满了泥浆，转一圈，又汪汪起来。

29

钻出汽车，把门砰地关上，在没有阳光的一片空虚中，这砰的一声听起来有多实在，多干脆！汪汪，狗马马虎虎地作出评论。按一下门铃，响声震动了全身的神经。有人吗？我在按铃哪。再按一下，这声音从哪儿传来的？汪汪，狗叫。里头一阵忙乱，接着是拖脚走路的声音，呜——汪！狗往门前一窜。

高了两英寸。粉红框的眼镜，头顶着新做的发髻。多简单呀！这考虑了整整三年的死刑简单得就像块干木头。她身体笨重，大腹便便，头好像变小了，长着淡淡雀斑的双颊深深陷了下去，裸露的小腿和胳膊已失去原先太阳留下的光泽，结果细细的汗毛暴露无遗。穿一件棕色的无袖棉布裙，邋里邋遢的毡拖鞋。

“是——你！”大吃一惊之后，她又惊又喜地叫了出来。

“你丈夫在家吗？”我嘶哑地问，拳头在裤袋里。

我不会杀死她，当然，有人可能这么想。你们知道我爱她，第一眼就爱上了，最后一眼，每一眼，每一眼。

“进来吧，”她快活而激动而说。靠着破木板拼成的门，朵莉·席勒使勒挺直身子（甚至踮起了脚尖），让我过去。有那么一片刻，她就像被钉在十字架上一般，目光朝下，对着门槛微笑，陷下去的双颊，圆圆的颧骨，白嫩的胳膊朝两边平伸。我打她身边擦过，没碰她鼓出来的婴儿。朵莉没变，还是以前的味儿，不过多了一丝油烟味儿。我的牙捉对打架，活像个白痴。

“不，你留在外头，”（对狗说）她关上门，跟在我和她的大肚子后面进了小小房子的卧室。

“迪克在那边，”她说，用一把无形的网球拍一指，我的视线从毫无生气的起居室瘘卧室穿过厨房，穿过后廊，穿过一串粗糙简陋的景象，落到一个黑头发、工装裤的年青人身上。死刑暂缓执行他正背对着我站在一把梯子上，装修正在邻居家的棚子，邻

居站在一仰头看着，老实人，只有一条胳膊。

她解释一番，有些歉然（“男人总归是男人”）；是不是喊他进来？

不。站在歪歪倒倒屋子中间，发出疑问的“呀呀”声，她的手腕和手一道做着熟悉的爪哇人姿势，滑稽地要我挑选是坐那把摇椅呢，还是我参加她的聚会她是以同样的手势来欢迎我的（晚上 10 点以后就当他们的床）。我说“熟悉的”，因为在贝尔德斯里的，有一天她以同样的手腕势欢迎我参加她的聚会。结果两人都坐到了沙发上。奇怪，虽说她红颜已逝，可我后来却意识到，她多么像——而且一直都像——包提柴里笔下的维纳斯——同样温柔的鼻子，同样朦胧的美。衣袋里我的指轻轻地松开一点，打开一点手绢，在里头还包着没派上用场的手枪。

“那不是我要找的人，”我说。

弥漫在她眼睛里的欢迎消失了，眉头耸了起来，和过去一样：

“不是谁呀??

“他在什么地方？快说！”

“听着，”她头朝旁边一歪，摇了摇，“听着，那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事你别再去想了。”

“当然要，”我说。片刻间我们俩像乌眼鸡似的怒目相视，好像她还是我的一样。

聪明的孩子，她控制得很好。

关于这件丢人事，迪克一点也不清楚。他以为我是他父亲，以为她从上等人家里逃出来就是想试试在餐厅里洗盘子的滋味。他什么都相信，这桩不能见人的事干吗要去掀开，让我们本来就够艰难的日子过得更愉快？

但是，我说，她必须放明白点儿，做个通情达理的孩子（瞧她薄薄衣衫下那个大肚子），必须明白，想指望我帮忙就先得把

整个事情原原本本交待清楚。

“说吧，他叫什么？”

她以为我早就猜到了。这是个（淘气而悲伤的微笑）耸人听闻的名字，可能我不会相信，连她自己也几乎不愿相信。

他的姓名，无知羞耻的丫头。

这并不重要，她说，最好放过去算了，想抽烟吗？

不抽。告诉我。他的姓名。

她坚定地摇摇头，说现在再闹太迟了，而且我决不会相信那令人无法置信的——一切。

我说我最好还是离开吧。祝福她，见到她很高兴。

她说这没用，她决不会说出来的。不过，另一方面，毕竟——“你是真的想知道究竟是谁吗？好吧，是——”

她温柔而信任地耸起细细的眉毛，撅起她焦干的嘴唇，带点嘲讽，带点挑剔，带点温情，像悄悄的一声口哨似的，道出了聪明的读者早就猜中的姓名。

密不透水。为何心目中突然有一道闪光照亮了玻璃湖的记忆？我，他我认识，可一直没有想到。没有惊诧莫名。无声无息，一切都凑合到一块儿，依照先后顺序，组成了有根有叶的枝枝丫丫，以便时候一到摘取成熟的果实：是的，本人这部错综复杂的回忆录目的就在于此，在于描绘——她还在说着，我却在金色的宁静中行将融化——描绘这种金色而可怖的宁静，这种贯穿于恍然大悟之中的满意。这点即使最不友好的读者此刻也该体会到了。

她还在说着，现在变成了侃侃而谈。她真正爱的人是他。迪克呢，哦，迪克是只羔羊，他们的生活很愉快，不过她指的是不同的方面。那么我就从来不算回事当然罗？

她好像突然之间抓住了无法置信的事实——不知何故，带几分厌烦、几分糊涂和毫无必要的神气，她以为我不过是一个早已

遥远、举止文雅，身材颀长、多灾多病的 40 多岁男子汉，穿着天鹅绒的外衣坐在她身边。曾经熟知并爱慕过她年轻肉体的每一个毛孔，每一个细节。她那双大眼睛已没有活力，加上那副古里古的眼镜，只闪现了一下我们的浪漫爱情，想了一想，又把它赶走了，就像赶走一次无聊的聚会，一次雨天的野餐，只有令人生厌的爱伙来赴过会，就像赶走乏味透顶的功课，就像扔掉她小时候玩过的泥饼。

我把膝盖扭到一边，免得她在上头敲来敲去——这手势是她新学会的其中之一。

她要我别犯傻，过去了就让它过去，我还是个好爸爸——她敢打赌。朵莉·席勒接着说。

对了，你知不知道认识她妈妈？他其实是家里的老朋友？曾到拉姆斯德看望过他自己的叔叔？——哦，多年前了——在俱乐部发表过讲话，还当着众人的面，拉住她的光胳膊把她抱到腿上吻她的脸蛋，那时她才 10 罗，很生他的气。知不知道他在旅馆里遇到我和她待在一起？当时他正写那部两年之后她在贝尔德斯里参加排演的剧本。知不知道——她曾非常可恨地故意转移视线，使我相信克莱尔是个老头，可能是他的亲戚或短暂的伴侣——哦，当《韦思报》刊登他的照片时，她的话差点露了馅儿。

《布里斯兰报》没登，是的，真有意思。

的确，她说，这个世界只是一些骗人的把戏，要是有人写下她的生活经历，没人会相信。

这时，一阵轻快的脚步声从厨房那儿传过来，迪克和比尔在找啤酒喝，从过道上发现来了客人，迪克进来了。

“迪克，这是我爸爸。”朵莉毫不迟疑地大声叫道。这种腔调对我可完全陌生，新鲜活泼却又熟悉悲伤，因为年轻小伙子打那场战争退伍下来，听力不好。

清澈的眼睛，黑头发，双颊红润，没刮胡子。我们握握手。

周到细致的比尔，虽然能非常骄傲地用一只手创造奇迹。给我们过来开好了的啤酒罐，想抽身而出。平民百姓的绝妙礼仪，可是他被留了下来，几个人形成一幅啤酒广告。实际上，我宁愿这样，席勒夫妇也同样。我非常不安的坐到椅子上。朵莉一面大口大的嚼着，一面捧给我一大把蜜饯和炸土豆片。两个小伙子打量着的体虚怕冷、欧洲派头、貌似年轻但外强中干多灾多病的爸爸，看着他的天鹅绒上衣，哔叽背心，说不定是个子爵哩。

他们以为我住在这儿。迪克额头上挤满了抬头纹，说明他正在努力想力法，他提出朵莉和他可以到厨房去睡，家里还有张空床垫。我轻轻摆摆手，对朵莉说了几句。朵莉则大声的告诉迪克，是去雷丁堡的路上顺便来看看，雷丁堡有朋友和崇拜者在等着招待我呢。我们忽然注意到比尔尚存的几手指中，有一个在流血（看来压根儿算不上奇迹创造者）。她弯腰去瞧比尔的手，我看到了她苍白乳房之间那条隐隐的分界线，多么温柔，真有女人味！这副样子我从前从没见过。她带比尔去厨房包扎。有几分钟出现了三、四次冷场，肯定来自虚伪做作的热乎。迪克与我单独相对。他坐在一把硬木椅上揉搓小臂，皱着眉头，我则闲得发慌，只想用自己长长的爪子去挤出他那冒汗鼻上的粉刺黑头。他眼睛漂亮而忧伤，睫毛很美，牙齿很白，喉结空出还长着毛。这些乳臭未干的小子们干吗不好好刮刮脸？他和他的朵莉在那张长沙发上毫无节制地做爱，至少有 180 次，可能更多。在那之前——他们相识有多长时间？不要心怀怨恨，可笑——根本就没什么怨恨；只有伤心与恶心。这会儿他在蹭鼻子了，肯定他会开口说话的，他会说（一边轻轻地摇摇头）：“噢，他真是个乖孩子，赫兹先生，她真是个乖孩子，同样也会是个好母亲的。”他张张嘴——喝了口啤酒，脸上有了活气——不停地喝，直到嘴上全是白沫，他真是只羊羔。他曾手抚她那佛罗伦萨式的乳房。手指甲是黑的，且不光滑，但指骨和匀称的手腕可比我的强多啦；有很

多的人被我这双扭曲的手给揍过，对此本人深感自毫。法语形容词，多塞特十包子的粗指节，澳大利亚水手的扁指尖——这就是亨伯特·亨伯特。

好吧，他不开腔，我也不开腔。真的，在这把逆来顺受、吓得要命的摇椅里还可以小小地休息一下，在开车去捣那个编辑生的老巢之前——然后拉掉手抢的手绢，享受一下扣板机的快感：本人向来是威尼斯医生的忠实追随者。不过这时，我为可怜的迪克感到遗憾。以某种催眠方式，我千方面计的正阻止她讲出唯一的好话（“她是个乖孩子……”）。

“这么说，”我开口了，“你们要去加拿大？”

朵莉的笑声从厨房里传过来，比尔不知说了什么还是做了什么。

“这么说，”我提高嗓门，“你们要去加拿大？是不是加拿大，”我重新叫道，“我是说阿拉斯加，当然罗。”

他抚着杯子，聪明地点头答道：“嗯，他被步抢打中，在意大利失去了右胳膊。”

可爱的紫红色巴旦杏开花了。一条被打断的超现实主义胳膊挂在点画法的紫红色颜料上。手上刺着个卖花女。朵莉和包扎好的比尔重新出现了。忽然想到朦胧的棕色美一定使残废者心里发痒。迪克松了口气，咧嘴一笑，站了起来，他想该和比尔去固定那些电线了。他想赫兹先生一定要和朵莉谈很多事情，他想在我走之前他会再见到我。为什么这些家伙想得这么多，脸却刮得那么少，而且这样藐视助听器？

“坐吧，”她道，用撑在自己身子上拍了拍。我又在摇椅上坐下身来。

“你就这样背叛了我？你去什么地方？他现在在哪儿？”

从壁炉台上她拿下了一张照片递给我看。老太太穿白衣裳，又矮又胖，满面笑容，罗圈腿，裙子很短：老头子着衫衫，吊着

胡子和表链。她的公婆，和迪克的兄弟一起住在朱诺。

“你不想抽一支？”

她自己抽了起来。她这样我第一次见，姿势优美，在蓝色的烟雾中，夏洛特·赫兹从坟墓里升起来了。她如果不告诉我，我可以从他叔叔艾弗雷那儿弄清楚。

“背叛你？不，。她把烟头伸出，指头快速地敲一下，正像她妈妈一样，往壁炉里弹烟灰。然后，像她妈妈一样，哦，我的上帝，用手指蹭一蹭从上弄掉粘上的一点香烟纸。不，她没有背叛我，我还是她的朋友。艾杜莎警告过她，丘喜欢小姑娘，有一次差点进了监狱，事实上（够瞧的事实），他清楚这一切她都知道。是的……手肘垫在另一只手掌上，喷出一口烟，笑笑，吸进一口烟，再弹弹烟灰，缅怀旧事，他洞察——笑笑——洞察一切东西、一切人，因为他不像我和她，是个天才。杰出人物，有趣极了。当她把我们的关系说出来的时候，他捧腹大笑，说他早就这样认为了。很完全，在当时的情况下告诉他一切……

对，丘——他们都叫他丘。

五年前她的那次夏令营，奇怪的巧合……带她去过一个牧场度假地，离艾尔劳斯通有三天汽车路。什么名字？哦，一个傻气的名字，——杜克杜克牧场——瞧多傻气——不过现在无关紧要了，因为那地方已经消失了，瓦解了。真的，那个地方的豪华气派你无法想象，一切，一切，甚至有室内瀑布。还记不记得我们（“我们”，不赖），有一次和一个红头发的家伙打网球？那地方其实属于那红头发的哥哥，不过，他把它让给丘度夏了。丘和她到了之后，其他人起哄给他们举行了加冕典礼，接着——了不起的逃避，而你却穿过了赤道，你知道。

她眼睛滴溜溜地转。假惺惺的顺从。

“请继续你的话。”

好吧。计划是他9月份带她去好莱坞，为她安排一场试演，

一部电影中的网球赛镜头，这影片是根据他的剧本改编的——《金色勇气》——也许还要她在弧光灯照亮的球场上和一位红得发紫的小明星一起拍双打镜头。可惜，始终没能到这一步。

“那猪猡现在什么地方？”

他不是猪猡。在许多方面是个很不错的人物，可惜酗酒吸毒。当然，性方面他是个彻头彻尾的颓废派，而且他的朋友全是他的奴仆。你真无法想象（我，亨伯特，无法想象！）在杜克杜克他们所干出的一些事。这些下流勾当她拒绝参加，因为她爱他，结果就被他踢出来了。

“什么勾当？”

“哦，肮脏下流到极点。他要两个姑娘，两个小伙子，还有三、四个大男人，要我们全都一丝不挂地滚成一堆，缠在一起，并且与此同时让一个老太婆拍下电影镜头。”（萨迪家的贾斯廷那时才 12 岁。—

“究竟是些什么勾当？”

“哦……哦，我——真的，我——”她说出这声“我”，像是抑制住一声哭叫，一面倾听着疼痛发生的地方。她不知道说什么好，张开手指上下抚摩着肚子，不，她不想说了，细节问题不想讲了，因为肚子里还有婴儿。

这一切都让人明白了。

“现在这些都不重要了，”罗用拳头打一下灰色的座垫，往沙发上一靠，肚子挺了起来。“疯狂的勾当，下流的勾当。我不干，我不愿意（她完全满不在乎地用了一个令人作呕的家眼，这字眼译成法语就是‘鼓劲儿’）跟你的畜生们，因为我只要你。结果他把我给甩了。”

没什么好说了。那年冬天，1949 年，费伊和她找到了一份工作。几乎整整两年——哦，就是到处流浪，哦，在一些小地方的包馆里干活儿，后来就碰上了迪克。不，其他人的情况她不知

道，大概在纽约。当然，他是如此有名，只要她愿意就能马上找到他。费伊曾打算回牧场去——可牧场已不见了——烧成了平地，什么也没有了。只剩一堆焦土。真奇怪，真奇怪。

她闭上眼睛，张开嘴巴，往靠垫上一倒，一只脚搭在另一只脚上。木间地板倾斜下去了，一个钢球可以打这儿一直滚进厨房里。想知道的都知道了，我不想让我的小心肝受折磨了。后面，比尔棚子的什么地方响起了收工的收音机声。她就在眼前，容貌全毁了，成年人青筋毕露的手，白胳膊上的鸡皮疙瘩，浅浅的耳朵，不干净的腋窝；她就在眼前（我的洛丽塔！），才 17 岁就憔悴不堪，怀着个孩子，仍在做着大明星的美梦，指望在公元 2020 年光荣引退——我一遍又一遍地端详着她，万分清楚，我爱她胜过所有的一切。她只是一股淡淡的紫罗兰微风，性感少女寂静的回声；从前，在这个性感少女上我曾多么快活地叫着、翻滚着。她只是褐色峡谷边缘的回声，白色天空下，远处有座树林，棕色的树叶堵塞了溪流，清新的草丛中最后一只鸣叫的蟋蟀……可是感谢上帝，我崇拜的不只是那回声，本人心中珍藏的伟大罪孽已减少到只剩下一点点精华：恶毒无除的自私，把其它的一切都擦去了。你们可能会嘲笑我，威胁说要退庭，可是直到我被堵上嘴巴，掐个半死，我还是要把真话给喊出来。我坚持要让所有的人知道我对她的爱，这个被玷污了的面无血色的洛丽塔，大肚子里怀着另一个人的孩子，可她眼睛依旧深灰，睫毛依旧乌黑，皮肤依旧棕黄，依旧是我的小卡门，依旧是我的；改变改变你的生活，我的卡门，换一个环境，咱们永不分开；去俄亥俄、马萨诸塞的荒野？不要紧，就算她的眼睛变成近视的金鱼眼睛，她的奶头肿大破裂，她年轻光滑的三角区已被弄脏弄破——即便这样，只需看一眼你苍白的面孔，听一声你沙哑的声音，我的洛丽塔，你的柔情就会让我疯狂。

“洛丽塔，”我说，“可能你不想听我所讲的，不过我还得说。

生命是短暂的，从这儿到那辆破车只有 20 步，25 步，距离很短。迈出这 25 步吧，现在，现在你就这样跟我走，从此我们会在一起过着永远幸福的生活。”

卡门，愿意跟我走吗？

“你的意思是，”她睁开眼睛，身子抬起来一点，“你的意思是给我们钱，只要我跟你一起去一家旅馆过夜，是这意思吗？”

“不，不是这样的。我要你离开迪克，离开这个讨厌地方，与我同生共死，永不分离。”

“你疯了，”她说，面部表情丰富。

“洛丽塔，仔细想想，不带任何附加条件，除非，也许——好吧，没关系。”（死刑缓期执行，本想说，但没说。）

“无论如何，即使你拒绝你还是能得到你的——嫁妆。”

“不开玩笑？”朵莉问。

我把一个信封递给她，里头是 400 美元的现钞和一张 3600 美元的支票。

她战战兢兢，犹豫不决，接过了我的小礼物，额头一下就涨红了。“你的意思是，”她挣扎地强调说，“你要给我们 4000 美元？”此时，我双手捂住已是满脸泪水的脸，泪水穿过手指流到下巴，灼烧着我，鼻子塞住了，可不是止不住地流。她碰碰我的手腕。

“别碰我，我会死的，”我说，“你肯定不愿跟我走吗？一点机会都没有吗？只告诉我这个。”

“不，不，宝贝儿，不。”

在以前她还从没这样叫我宝贝儿。

“不，”她接着说，“这事不可能。我宁愿回丘那边。我是说——”

她寻找着字眼，在我脑子里已经给她补了。（“他毁了我的心，而你只是毁了我的生活。”）

“我想，”她继续说道——“啪嗒”一声掉到地上——她把它拣了起来，“我想你非常大度，给我们这么多钱，这下什么都解决了。下星期我们就要出发了，请别再哭了。你应当明白。让我再给你拿点啤酒，哦，别哭了，从前那样的欺骗你，我真的很抱歉，可这就是生活。”

我擦擦脸，擦擦手。她看看礼物，笑了，欣喜若狂想马上叫迪克过来。我说马上就走，不想再见他。两人都在找话题。不知何故，总是看见——一个东西在我潮湿的视网膜上颤抖，发出丝绸般的光——一个容光焕发的12岁小姑娘坐在门槛上，乒乒乓乓地朝罐头盒上扔着石子儿。我想找话说，差点问：“不知那个麦克库家的小丫头怎样了，好点儿了吗？”幸亏及时刹了车，免得她还我一句：“不知那个赫兹家的小丫头怎样了……”终于，想到了钱的事。那笔钱，我告诉她，多少代表了她妈妈那幢房子所收的租金。她问：“不是在几年前已经卖掉了吗？”没有（我承认骗过她，只是想切断她与拉姆斯德的一切联系）：律师以后会寄来财政方面的详细帐目；真不错，妈妈名下的一小笔保险金升值了。对，我必须该走了，得立刻走，去找他，干掉他。

要是她亲我，我就没法儿活了，她和她的肚子朝我靠近，我只好慢慢往后退。

她和老狗一起送我。我很惊讶，那辆做小孩和性感少女时乘坐过的破车离开她时竟是那么冷漠。她只说了一句，“车头油漆褪色快成紫红色了”。我告诉她这车是属于她的，我可以去坐公共汽车，她说别犯傻，他们会飞到丘僻特，然后在那儿买辆车。我说可以付她500美元买下她的这辆车。

“如果这样的话下次我就成百万富翁啦，”她对欢天喜地的狗说道。

卡门，问她……“最后一句，”我用很生疏的英语问她，“你真的肯定——嗯，不在明天，当然，也不在后天，可是——嗯

——有一天，你能肯定以后不再与我一起生活吗？哪怕不能给我一丁点儿希望，我都要创造一个全新的上帝，痛哭流涕地感谢他。”

“不，”她笑着回答，“不。”

“不然的话，一切都会变个样子的，”亨伯特说。

这时我掏出手枪——我是说，干这种傻事只有读者才想得出，我可压根儿没想过这么干。

“再见！”她反复地说着，我的甜蜜的美国之爱永远死亡了，因为你在看这本书的时候她肯定已经死了，得到了永恒。我的意思是说，这就是与所谓当局达成的正式协议。

车子启动的时候，听到她对迪克大叫大嚷；狗像只肥海豚似的跟在我车边大步慢跑，可它毕竟太老太重，很快就认输了。

于是我在毛毛细雨中行驶着，雨刷全力以赴地工作，但对我的眼泪无济无事。

30

大概下午4点左右离开考尔门（在X号公路上——记不清号码了—，要不是为了一个捷径，车可以在天亮时抵达拉姆斯德的。我必须开上Y号公路。地图显示，过了伍德邦之后（那地方我黄昏时即已抵达，）可以离开铺柏油的X号公路开上Y号公路，只要经过一条横穿两条公路之间的土路就行，按地图上标明这段路只有40英里左右。不然的话，就得沿X公路再跑100英里，通过慢腾腾的环形Z号公路转到Y号公路上，然后到达目的地。但是这条近路没我想象中的那么好，，坑洼越来越多，越来越泥泞，拐来拐去，像乌龟似的爬了10英里之后，最后打算返回，可这时疲惫不堪的海尔默斯却陷进了泥坑。天已完全黑了，又闷又热，全都糟透了。车灯照亮了一条宽宽的水渠，水满满登登的。四周是一片黑暗的荒原。想爬出泥坑，可后轮光是泥

水四溅地哭叫，根本没有起什么作用。这一切让我恼火，一边脱下漂亮的衣服，换上便裤，穿上带枪眼的破套衫，艰难地跋涉了4 英里路，回到路边一家农场。半路上开始下雨了，但我不想，也没有精力，再加到车上拿雨衣了。这些意外事情使我相信，本人的心脏基本健康，即使最近有不良症状。半夜时分，我的车被一辆救险车拖出了泥坑，重返 X 号公路。筋疲力尽的一小时之后，到了一个无名小镇，在路边停下，从一只友好的酒瓶狠狠地灌了几口。

雨早就停了。这个夜晚很暖和，在阿巴拉契亚山中，时不时有汽车从身边经过，红色的尾灯退去，白色的头灯开来。可小镇上没有生机勃勃的气息，没人在人行道上闲逛或大声的叫喊，像甜蜜成熟、腐化堕落的欧洲市民那样，独自欣赏纯洁的夜色和自己可怕的思想。一只金属丝纺织的容器对接受的东西十分挑剔：尘屑、纸张，禁止倾倒其它垃圾。红色灯光标示着一家摄影器材店；一只巨大的暖壶上头还亮着一种泻药的名称，挂在一家药房门上；拉布诺夫珠宝公司陈列着一些假钻石，反射在一面红色镜子里；一只闪闪发光的绿钏在吉夫·杰夫洗染店挂满衣特的深处游泳；街道另一侧一家车行昏昏沉沉地亮着古尔弗莱克斯润滑油；一架飞机也装点着拉布诺夫的珠宝，从头顶飞过，消失在天鹅绒般的夜空中。见过多少深更半夜的小镇！这还不是最后一个。

让我再闲逛一会儿，他就跟被干掉了差不多。街那边有个地方，霓虹灯闪光比我的心律慢两倍：是家饭馆，一把大咖啡壶，每隔一秒钟就闪现出来，它消失的时候就跳出粉红色的字母：精美食品；可那只咖啡壶像一块潜伏的阴影，老在重新出现之前眨着眼睛。我们在玩皮影戏。这个偷偷摸摸的小镇离“陶醉的猎人”不远了。我不禁又哭了起来，默默承受着自己痛苦的过去。

31

停在这个考尔门与拉姆斯德之间的偏僻小镇上，把这件事的前前后后都仔细的想了一遍，更为清晰地认清了自己，认清了自己的爱情。相比之下，以前几次在这方面的演讲都模糊不清。两年前，在一个十分聪明的讲法语的忏悔神父引导下，我一时的冲动，放弃了新教干巴巴的无神论，转而求助于老派的天主教，希望从自己的罪孽中找到上帝的存在。魁北克冰天雪地的早晨，好心的神父以最亲切的态度、最敏锐的理解帮助我，本人非常感激他和他讲解的教义。哎呀，可惜，自己却无论如何未能超越这样一个简单事实：不管我能在精神上找到什么安慰，不管我能得到什么永恒，可一切都无法使洛丽塔忘掉我曾加在她身上的下流色欲，除非事实向我证明，像今天这样以我的心我的胡子，还有我的堕落——在漫长的人生旅程中，那个叫朵莉雷斯·赫兹的美国小女孩，她孩提时代的快乐曾被一个疯子给夺走了，这不过是区区小事，一点也没关系！除非事实证明，一切医疗手段都无法治愈我的痛苦，只有忧郁悲伤与口头忏悔才能给我带来局部的镇痛。不妨引用一位诗人的话：

凡人道德观即
不得不支付的美感锐。

32

那时候，第一次长途旅行——我们的第一次天堂之行——为了安宁地享受飞来的幸福幻觉，我坚决不顾这一事实——我对她来说不是一个很合适的男朋友，不是富于魅力的男子汉，不是同伙，甚至根本不是人，而只是两只眼睛外加一条肌肉充血的阳具——这里只说可以说的东西。那时候，每逢我收回成命（去什么用特殊塑料铺面的溜冰场或准许她单独看日场电影），透过虚掩

的门和折射的镜子碰巧瞥到一眼她脸上的表情……我无法形容这种表情……是那么彻底的失望，好像已蜕变为舒服的虚无。正因为这类不公正的限制才给了她启示。假如记住这只是一个孩子耸起的眉头、张开的嘴唇，你也许会更明白是何等老谋深算的肉欲，是因她而起的绝望，才遏制了我跪倒在她脚下，消融在泪水之中，牺牲自己的妒忌，听任洛丽塔享受她的欢乐，和外头那些又脏又坏的孩子们混在一起。

其它一些窒息了的记忆此时全都苏醒过来，变成令人痛苦的魔鬼。有一次，日落时分，在贝尔德斯里的一条街上，她和小伊娃一道走（我正带这两个性感少女听音乐会，紧紧跟在她们后头）。伊娃提起听那个孩子密尔顿·平斯基谈论音乐还不如死了好，洛丽塔十分认真而平静的回答：

“你知道死有多么可怕，这是因为你完全独立自主。”当时我大吃一惊，这才明白我根本不了解洛丽塔的内心。很可能在这些年轻人的陈词滥调后面隐藏着一座花园，一线曙光，一道宫殿之门——通向朦胧而迷人的世界，但那地方却绝对不许我这个肮脏透顶、深身痉挛的家伙入内。因为我不止一次发现和她这种邪恶的苟合使双方都感到十分别扭，当我认为我们应该彻底的谈谈的时候：她与她的老朋友，她与她的双亲，她与她真正健康的情人，我与安娜贝尔，洛丽塔奉若神明的爸爸哈罗德·赫兹，任何可能谈到的事——某个抽象概念，一幅画，霍普金斯或波德莱尔，上帝或莎士比亚，任何真实的东西。这都是出自一番好意！可她总把自己的弱点伪装成无视与厌烦，我已烦透了我假惺惺的腔调，这种矫揉造作使她恼羞成怒，结果谈话无法再进行下去。哦，可怜的孩子。

我爱你，我是一只五足动物，可我爱你。你可鄙、粗鲁，坏透了，可我爱你，我爱你！有时候你的心情我很了解，可我真该死，我的小宝贝，洛丽塔，勇敢的朵莉·席勒。

想起那些时候，就管它们叫做天堂里的冰山吧，每逢我享用够了她——纵欲狂欢之后，疲惫不堪，连苍天都视而不见——我就把她拥进怀里时，无限的柔情，无声的呻吟（她皮肤在闪光，在百叶窗透进来的霓虹灯照耀下，她乌黑的睫毛粘在了一块儿，她黯淡的灰眼睛比任何时候都空虚——小病人在一次大手术后仍然完完全全沉醉在药性里）——这时她的柔情被耻辱与绝望给掩没了。这时我就轻轻地抱起她来摇，哄我的孤单的洛丽塔入睡，在她的发际间呻吟，恣意地爱抚，默默盼望她为我祝福，可就在这种人类最无私的柔情登峰造极的时候（我的灵魂环绕着她的裸体，很快就要开始悔恨），突然之间，令人哭笑不得，性欲又膨胀起来——“哦，不。”洛丽塔对苍天叹息着说。接着，柔情与苍天——一切都粉碎了。

20 世纪中期，关于孩子与双亲关系的概念已经被学者们的胡编乱造和心理分析骗局的标准化信条大大玷污了，不过，我希望自己是在对不持偏见的读者讲话。一次，阿维斯的爸爸在外头揿喇叭，表示他来接宝贝回家了。我觉得该请他进来坐坐，于是他进来小坐。我们交谈的时候，阿维斯，这个又胖又笨又丑但非常多情的孩子，走到跟前，干脆坐到了爸爸膝上。我不记得是否提到过，洛丽塔对陌生人总的报以绝对诱人的微笑，眼睛温柔地眯着，脸上焕发出梦一般甜蜜的光芒。当然这样做并没有表示任何的意思，可这微笑的确太美了，让人觉得是什么神秘基因自动地照亮了她的脸，是某个古老欢迎仪式的返祖象征——殷勤的卖淫，粗鲁的读者会说。嗯，她当时就站在那儿，而伯德先生一边旋着帽子，一边和我说话。哦，对了，看我多蠢，连著名的洛丽塔之笑最主要特点都忘了说；当那个温柔甜密的酒涡光芒四射时，它并不朝向屋子里的陌生人，而是挂在自己远远的空间里，或随意掠过碰到物体——此时正是这样：胖乎乎的阿维斯往爸爸跟前走，洛丽塔则站在桌旁摆弄一把水果刀，微笑着，离我远远

的。忽然，阿维斯搂住了爸爸的脖子，而爸爸把一个大个头的孩子漫不经心的抱着。这时，洛丽塔的微笑失去了光彩，变为一小块僵化的阴影，水果刀从桌上滑下来，银刀柄下一下打在她的脚踝上。她倒吸一口气，蹲下身来，然后一条脚蹦着走了，一脸孩子强忍眼泪时的怪表情——阿维斯马上追到厨房去安慰她。阿维斯有这么一个又胖又红的好爸爸，还有一个肥头大耳的小弟弟，一个崭新的吃奶的妹妹，还有家，有两条龇牙咧嘴的狗，而可怜的洛丽塔什么也没有。这件小事还有一章姊妹篇——背景也是贝尔德斯里，有一天，洛丽塔在炉边看着书。她伸伸懒腰，然后咕哝着问道："她到底埋在哪儿啦？""谁？""哦，你知道，我被害死的妈妈。""你知道她的墓在哪儿。"我克制自己，讲出墓地的名字——就在拉姆斯德郊外，在铁路与湖光山之间。"再说，"我接着说，"这么一场不幸的意外悲剧也被你形容词贬低了。你要真想打败死亡——""得了吧，"洛丽塔厌烦地离开了房间，而我则盯着炉火很长时间。后来拣起了她的书，一本向青年人兜售破烂的东西。从前有个忧伤的孩子玛丽恩，还有她的继母，一个出人意料地年轻、快活、体贴的红头发女士。继母对玛丽恩解释说，玛丽恩死去的母亲其实是一个勇敢的女人，因为她对玛丽恩的挚爱她一直都故意掩饰，因为知道自己死了，不想让孩子怀念她。我没有大叫着追到她房间去，本人向来提倡不干预内政的精神卫生。可现在却辗转不安，向回忆苦苦哀求；想起这次那次相似的场合，悔恨当初为何对洛丽塔的心事总是置之不理，只顾安慰可鄙的自己和发泄那些无法扼制的性欲。我母亲，她穿一件青灰色的湿衣衫，在抖颤的迷雾中，气喘吁吁地跑上莫里耐山梁，结果被炸雷击中，那时我年龄很小。我也不记得接受过任何善良的关心爱护，能够接上我的青年时代，不管在后来的几次意志消沉时期，心理治疗家们怎样费尽心机地盘问我。不过我承认，一个有我这种想象力的人不能以不了解人之常情为借口。也许对夏

洛特与她女儿之间的冷淡关系相信太多。不过，所有问题的重点在于，对尊重传统的洛丽塔来说，在我们不同寻常、畜生一般的同居生活中，她已逐渐意识到，就算最令人心碎的家庭生活也比这种荒唐的乱伦好得多，而从长远来看，这种荒唐生活已经是我所能给这个孤儿提供的最好方式了。

33

重访拉姆斯德。从湖边向它靠近。中午时分太阳火辣辣地咬人，驾着泥斑点点的车从湖边经过的时候，能看见湖水在远处松树之间发出钻石般的闪光。拐进墓地，穿行在高矮不一的墓碑中。你好，夏洛特。有些墓前的常青灌木上还插些褪色、透明的小国旗，在无风的空气中不胜凄凉。哎呀，埃德，你可真倒霉——我说的是爱德华·格拉姆，35 岁，纽约一家公司的经理，他被控杀害自己 33 岁的妻子多茜西。不留痕迹，埃德用棍子猛击妻子的头部，然后把她放进汽车。案件后来水落石出，两名乘车巡警发现格拉姆太太又大又新的蓝色克莱斯特车，那是丈夫给她的结婚周年礼物，以疯狂的速度往山下冲，正好在他们的管区之内（上帝保佑忠于职守的警察们！）汽车擦过一根电线杆，冲上长满钩刺草、野草莓陵菜的护坡，翻了。警察抬出格拉姆主太太尸体时，在这柔和的阳光中车轮还打着转。开头还以为这不过是觉的公路车祸。哎哟，这女人稀巴烂的身体跟汽车轻微的损伤可不相称。与之相比我干的可比他漂亮多了。

我继续往前开。重逢细长的白色教堂和巨大榆树，倍觉有趣。忘记了在美国的郊区街道上，更引人注目的是孤单的行人，我把车停在大路上，从草坪 342 号旁边悄悄走过。在流血之前，本人有权享受一点轻松，享受一点精神反刍的痉挛净化。那幢破房子的白色百叶窗都关着，不知何人往“出售”的招牌上挂了一条拾到的黑天鹅绒发带，招牌朝人行道倾斜着。没有狗吠，没有

花匠的电话，没有对门老太太坐在藤蔓缠绕的阳台上——令孤单行人气恼的是，有两个扎辫子的年轻女子在这里出现了，系着一模一样的点子花围裙。她们停下手中的活计，注视着陌生人：她早就死了，根本不用怀疑，这两位大概是她的来自费城的双胞胎侄女。

要不要进老家看看？像屠格涅夫故事中发生的一样，一阵意大利音乐从窗户里传了出来—那是客厅的窗户，有个浪漫的家伙在弹钢琴，可是在那个中了邪的星期日未曾见到有钢琴被抬进家门呀？忽然发现在自己修剪过的草坪上站着一个金色皮肤、棕色头发、白色短裤、约莫 9 岁或 10 岁的性感少女，她那双又大又蓝的眼睛正充满昏乱的迷恋盯着我我朝她说了句好听的，没有心存不轨，是一句欧洲人的恭维；你的眼睛多么漂亮啊！可她急忙在后退，音乐也突然打住了，一个模样凶狠、脸色阴沉的男人汗流满面地走了出来，朝我怒目而视。正要告诉他我的身份，一阵窘迫拦住了我，我意识到自己泥浆斑斑的工作裤，又脏又破的套衫，胡子拉碴的下巴颏，叫化子充血的眼球。人行道上，从一条熟悉的缝隙中钻出一朵贫血的星状小花。对门老太太悄悄地复活了，被她侄女们用轮椅推到前廊上，就像那是个舞台，我是明星演员似的。祷告上帝她千万别叫我，连忙向自己的车走去。这条小街多陡啊；车窗发现一张罚款条，我将它撕得粉碎。

我感自己在浪费时间，我以最快的速度开车到达城里的旅馆，比五年前初来此地时只多了一个新提包。我要了房间，打电话订好两个约会，刮脸，洗澡，穿上黑色外衣，下楼去酒吧喝一杯。一切依旧。酒吧里弥漫着同样昏暗的石榴红灯光，这种灯光多年前总出现在的巢穴，有着家庭旅馆的气氛。坐到同一张小桌旁，那是几年前刚来这儿的时候，成为夏洛特房客之后，我想该庆祝一番，使和她一道在这儿斯斯文文地共享半瓶香槟，那酒完全彻底地征服了她已溢到边缘的心。和那天一样，一个圆脸的招

待正小心地往一只大圆盘上摆放五十瓶雪利酒，为婚宴作准备，这次是墨菲——范特西娅。时间是3点差5分。穿过门厅时不得不靠边走，因为遇上一群风韵犹存的太太正在午餐会后相互道别。有人认出了我，同时尖叫着并向我扑了过来。是一个矮矮胖胖的女人，穿件珍珠灰的衣裳，小帽子上还插着一根长长的灰色羽毛，原来是查特菲尔德太太。装腔作势地微笑着向我发起进攻，一脸放光的好奇心。（没准对朵莉也干了那个50岁的修车工拉塞尔1948年间对8岁的萨丽·霍尔纳干的那种事？）那年中欲望我很快就制服了。她以为我在加利福尼亚，怎么样——？我十分愉快地告诉她，我的继女已经和一个很有才华的工程师结婚了，在西北部从事一项保密工作。她说不赞成这种早婚，她绝不准许她18岁的菲利斯——

“哦，当然对，”我不动声色地说，“我还记得菲利斯，菲利斯和那个夏令营，没错儿。顺便问一句，难道她从没跟您提起过，查理·霍尔姆斯怎样诱奸了您的那些小宝贝吗？”

胖太太已开始破裂的微笑此时完全碎了。

“可耻！”她叫道，“可耻！亨伯特先生。那个可怜的小伙子已在朝鲜阵亡了。”

原打算说难道她不认为英语中的“最近过去时”比“过去完成时”更重要吗？但是我必须离开了，我说。

离温特穆勒先生的事务所只有两个街区。他的见面礼是久而有力的刨根问底的。他还以为我在加州，我不是曾住在贝尔德斯里吗？他女儿刚进了贝德斯里女子学校。她怎么样——？我给他讲了席勒太太的一切必要的情况。两人愉快地讨论了一番有关事宜。我走入9月的阳光时已成了一个心满意足的叫化子。

既然一切碍手碍脚的事均已摆平，该自在地着手拉姆斯德之行的主要目的了。对自己做事有条有序，我感到很自豪。在漆黑的地牢里，我早已给克莱尔·奎尔蒂套上了面具，他正在那儿等

我带理发匠和神父去：“拉克，清醒清醒，大限已到！？现在可没时间谈论记忆法和相面术——现在得去他叔叔那儿，越快越好——不过，权且记下这点：在混乱记忆的酒精中已泡好了一只癞蛤蟆的面孔。我只瞒了几眼，已注意到此面孔与我在瑞士的亲戚，那位快活而讨厌的酒贩子非常相像。他的哑铃，臭烘烘的套头衫，毛茸茸的粗胳膀，秃脑门儿，猪猡面孔的佣人兼姘头，总的来说是一个没有什么恶意的老流氓，太不存恶意，以至于不能和我的追击目标相提并论。此时的心境已记不清特拉普的面孔了，它已完全被克莱尔·奎尔蒂的面孔所淹没——这面孔正以艺术的精确性镶在一个镜框里，摆在他叔叔的书桌上。

在贝德斯里时，我做过一次大型的牙科手术，那个讨人喜欢的莫尔纳大夫是我的主治医生。假牙用一根不显眼的金属线套在上牙床的。假牙套做的精巧舒服，使我的虎牙得以健康生存。不过，得编造一个貌似有理的借口来掩饰自己的秘密来意。告诉奎尔蒂大夫，为了使面部神经减少点痛苦，决定拔掉自己还剩下的几颗牙。全副假牙得花多少钱？要多久才能弄好，假如 11 月首次约诊的话？他赫赫有名的侄儿现在休息？能不能一次拔光。

白大褂，灰白头发，平头，又大又平的政客式脸颊，奎尔蒂大夫坐在他书桌的角落里，一只脚诱人地晃着，做着美梦，开始制订一项宏伟的计划。他将先给我做一副临时牙套，等牙床长好，然后再给我做一副永久性牙套。我的口腔必须先检查一遍。他穿一双带牙边的鞋。1946 年以来他就没见过那个流氓，不过可能在他家的祖居，离帕金顿不远的格里姆找到他。真是一个伟大的美梦，他的脚晃着，目光兴奋，得花费我六百美元。他提议马上就动手量好数据，在手术前做好第一副牙套。我的嘴对他来说就是一个金光闪闪的洞穴，藏满无价之宝，可我不准他进去。

“不，”我说，“我考虑了一下，还是阅览室要莫尔纳大夫给我做。他的手术费更高，不过医术当然也比你高明得多。”

不知诸位读者可曾有讲这种话的机会？这种感觉真是妙不可言。克莱尔的叔叔仍旧坐在书桌旁，仍旧一副做美梦的模样，可他的脚已停止摇动那只盛满美梦的摇篮。而他的护士，一个骨瘦如此、面容憔悴的姑娘，一双不走好运的凄惨蓝眼睛，赶过来在我身后关上门。

把弹夹推进枪柄，使劲压，直至感觉弹盒完全啮合，稳稳当当。容量：八发子弹，蓝光闪闪，急于发射出去。

34

帕金顿一个加油站的伙计很详细的告诉我去格里姆的路，我想确定一下奎尔是否在家，打算给他打个电话，查寻得知他的私人电话最近切断了。这是否意味着他已逃之夭夭呢？我赶往格里姆路，在城北十二英里远。此时夜幕已笼罩下来。我行驶在狭窄弯曲的公路，一低矮的交通标杆的白色幽灵，带着反光镜，借着我的车灯指出每一个。路边的一侧能看出是山谷，另一侧是树木丛生的山坡，而前头则一群捣蛋的飞蛾，雪片一般飞出黑暗冲进我的车灯光柱。在十二英里外，一座怪里怪气带顶篷的小桥把我套进去了一会儿。桥那头，右手，隐约出现一块白色大石头，再向前，往右拐，从公路转上了格里姆的砂石路。在潮湿黑暗的密林里行驶了两分钟。

接着，帕沃宅，一座木结构带塔楼的大房子，在一片圆形旷地上升了起来。穿户闪着红红黄的灯光，车道上停放着大约半打汽车。在树荫下停住，关掉车灯，冷静下来考虑下步的计划。此时他肯定正被一群亲信和婊子包围着。我禁不住用“苦恼的年轻人，”罗的杂志上的一个故事中的字眼，来形容这座喧闹嘻笑、摇摇欲坠的城堡里正发生的事——语义模糊的“狂欢”二字。叼着雪茄凶狠阻的男人，毒品，保镖……至少他肯定在，可以明早再来。

悄悄地开车回城里去，这辆忠心耿耿的老车正安安静静、快快活活地为我卖力。我的洛丽塔！她小时候的一个小发夹还在我的工具箱深处。车灯吸引出一大群飞舞的飞蛾。路旁这里那里依然冒出一座座漆黑的谷仓，人们依然去看电影。找住处时路过一家露天汽车影院，硒光灯，在这没有月光的天边黑夜中的确显得神秘。一幅巨大的银幕被风吹得朝昏睡的田野凹了进去，一个精瘦的幽灵举起了枪，他和他的手臂都变成了一阵颤动的洗碟子水，被这个往后退去的世界带走了——接着他的姿势被一排树木给挡住了。

35

第二天早晨 8 点左右，我从我的住处开始出发，在帕金顿镇上打发了些时光。贻误死刑执行的感觉不断缠扰着我。想到手枪里的子弹一星期没动会不会变成臭火，于是把它们全都卸了下来，换上新的。枪已彻底地洗过油，结果油擦也擦不净。用一块布把它包了起来，活像只假肢。再把子弹用另一块布给包起来。

返回格里姆的路上几乎一直有暴风雨陪伴而行。不过，抵达帕沃宅时太阳又冒出来了，像男人一样燃烧，在淋得透湿、冒着白气的林间，小鸟在尖叫，这座煞费苦心、老眼昏花的房子就像立在一片刺眼的光芒之中，本人当时的状况充分的可以反映。双脚踩在松软不稳的地面上才明白自己假戏真做，佯装醉酒弄过了头。

心怀戒备的沉默回答了我的门铃。可车房里有车，这次是一辆黑色两用车，拧拧门把，还是没人，我愤怒地咆哮，用力一推前门——棒极了，它忽地开了，就像中世纪神话中一般。我轻轻地关好门，穿过宽敞而丑陋的门厅，往旁边一间客厅窥探一眼，地毯上有几个玻璃横躺着，由此可以判断主人在睡觉。

上楼，右手伸在裤袋里，握紧手枪。左手轻轻拍粘乎乎的楼

梯扶手。三间检查过的卧室中显然有一间刚用过。藏书室里摆满鲜花。几面巨大的镜子安在一间空空的屋子里，滑溜溜的地板上铺着一块熊皮。还有一些房间。一个念头闪现在脑海里，倘若主人从林间散步回来，或者从什么秘密巢穴中露头，对一个枪法不高明的射手来说也许最好手中有把钥匙，以防被人锁进房间。于是，至少花了五分钟，到处检查——神志清醒的疯子，疯子似的镇静，陶醉而机警的猎人——转动无论哪张门上的无论哪把钥匙，然后用左手把它们取下放进口袋里，这座旧房子倒很隐蔽，比现代化的小格子爱巢强多啦。那种现代化的中格子里只有卫生间才是唯一可以锁起来的地方，用来满足偷偷摸摸的爸爸妈妈们的需要。

说到卫生间——正要进去检查第三个，主人从里面走了出来，身后留下短短的一下冲水声。走廊的拐角没能完全遮住我。面孔发灰，眼眶松垂，稀锋拉拉几根头发胡乱蓬着，可还是能完全认出是他。他擦身而过，穿一件紫色浴袍，很像我有过的一件。不是没发现我的存在，就是以为不过是熟悉了的乱交幻觉——给我看他的汗毛丛生的小腿肚子，往前走，像梦游一样，下楼。我往衣袋里放进了最后一把钥匙，跟上他走进门厅。他半张着嘴，把门推开一点，看看阳光缝隙中是有个三心二意的来客按了门铃又退走了。接着，仍不理睬身这个穿着雨衣的幽灵，主人从客厅穿过门厅进了一间小而舒适的化妆室——一点都不在乎，以为万无一失——我离开他，走进放着酒柜的厨房，战战兢兢地打开包枪布，小心不在镀铬层上留下油迹——看来我弄错了，这家伙现在又黑又脏，以平素谨小慎微的习惯，找了一个干净的地方把枪放了进去，然后动身朝那间化妆室走去，我的脚步富有弹性——可能弹性太大了，难以成功，可以像考勤虎一般欢快地跳着，我把一个鸡尾酒杯给一脚踏碎了。

主人在东方情调的客厅遇上了我。

“喂，你是谁？”他声音很尖，嘶哑，双手插在晨衣的口袋里，眼睛盯着我头上东北方向的某点。“你是不是那个叫布鲁斯特的？”

这时大家都很清楚，他还没清醒过来，任由我来摆布，可以寻点开心。

“对，”他故意讨好地回答，“我是鲁斯特先生（讲的是法语)。我们还是先谈谈吧。”

看起来他好像很高兴，脏兮兮的小胡子抽了一下，我脱下雨衣，里头是黑西装，黑衬衫，没系领带。我们在两把安乐椅上坐下。

“要知道，”他说，一边大声地搓着他多肉而粗糙的面颊，咧嘴一笑，露出一口细小的珍珠般的牙齿。“你看起来不像布鲁斯特，我是说不很像。别人跟我说，他在同一家电话公司里有个兄弟。”

终于使他落进了我的圈套，在经过这么多年悔恨与狂怒之后……看看他又粗又短的手上黑色的汗毛……用一百双眼睛扫视他那紫色的绸袍、多毛的胸脯，预见一下枪眼、鲜血、痛苦的音乐……想想看，这个可耻的骗子竟奸污了我的心肝——哦，我的心肝，这可是无法忍受的幸福！

“不，恐怕我不是的。”

他头一歪，更高兴了。

“再猜猜，庞奇。”

“啊，”庞奇说，“你打搅我是因为那些长途电话？”

“你常常打这种长途电话，对不对？”

“请原谅，什么意思？”

我说我已经说过，我想他说过他从来没有——

“有些人，”他说，“一般人，不是指责你，布鲁斯特，可你明白，有人闯入这座该死的房子连门也不敲，这太荒唐了。他们

滥用厨房，滥用电话，菲尔德往费城打，帕特往巴塔戈尼亚打。我不会付帐的。你的口音挺怪，上尉。”

“奎尔蒂，”我说道，“一个叫朵莉雷斯·赫兹，朵莉·赫兹的小姑娘你还记得她吗？朵莉就是朵莉雷斯，先生？”

“当然记得，那种电话她或许也打过，肯定。在任何地方，天堂，华盛顿地狱之谷。谁在乎呢？”

“我在乎，奎尔蒂。要知道我是她父亲。”

“胡言乱语，”他说，“你不是，你是个外国文人，法国佬，把我的《傲慢肉体》译成了《肉体傲慢》，真是可笑。”

“她是我的孩子，奎尔蒂。”

看他目前那情形，任何事情不会让他吃惊，他没有丝毫说服力的大喊大叫，一丝警惕似乎使他的目光恢复了生气，旋即又变为迟钝。

“我本人也非常喜欢孩子，而且她们的爸爸们全是我的好朋友，”他说。

他转过头去找什么，拍拍口袋，企图从椅子上站起来。

“坐下！”我命令道——显然比我估计的声音大。

“不要这么大声的对我叫喊，”他以自己奇怪的女人味发着牢骚，“我想抽一支，想死了。”

“不管怎样，明年的今天就是你的祭日！”

“哦，伙计，”他说，“你有点让人讨厌了。你想要什么？你是法国人吗，先生？你究竟是什么人？咱们去喝一杯吧——”

他看看我手中的小武器，好像这是我送给他的。

“说！”他托着长腔（模仿电影里黑社会笨蛋的样子），“你的小枪到还不错。你想为她要什么？”

我打下他抻过来的手，而他设法弄翻了身边小桌上的一只盒，里面飞出一把纸烟。

“原来在这儿，”他快活地说，“记得吉卜林说过：女人只是

女人，可一支烟就是一支烟，我们现在所需要的只是火柴。”

“奎尔蒂，”我说，“我要你好好想想，待会你会去另外一个世界，随后的事可是一场永久持续的精神错乱。昨天你已经抽过最后一支烟了。想想吧，弄清楚你会发生什么。”

他不停地撕开德罗姆牌香烟，然后放进嘴里嚼。

“愿意试试，”他说，“你既不是澳大利亚佬，也不是德国难民，你凭什么来与我讲话？这可不是犹太人的爱，明白吗？也许，你最好快点跑。别再炫耀你那枪，在音乐室里我有把老式的斯特恩——卢格尔。”

瞄准他穿拖鞋的脚，扣动扳机，咔嗒响了一下。他看看脚。再看看枪，又看看脚。我又用了一下力，一声微弱的响声发了出来，枪响了，子弹打进了厚厚的粉红色地毯，我吓瘫了，觉得它只是暂流了进去，随时可能再飞出来。

“我的意思你明白吗？”奎尔蒂说，“你应当再当心点。看在上帝面上把那东西给我。”

他伸过手来，我将他推回椅里。寻开心该收场了，收拾他的时刻到了，但得让他明明白白的去死，但知此刻道为什么被干掉。但他此刻的情形影响了我，武器在手中显得又笨又没精神。

“好好想想，想想那个被你绑架的朵莉·赫兹。”

“我可没绑架她！”他叫道，“你真喝多了。我把她从一个性变态的畜生手里救了出来，先亮亮你的牌子，你这畜生有本事别对着我的脚开枪，你，亮你的牌子呀，别人强奸可别牵扯到我。真荒唐！那快活兜风，你承认是干了件蠢事，可你又得到了她，不对吗？得啦，得啦，咱们喝一杯吧。”

问他要站着死还是坐着死。

“哎呀，让我想想，这可是个难题。我很后悔干了件错事。要知道，跟你的朵莉我一点便宜也没占上。讲伤心的实话，我这个阳痿。我让她过了一个棒极了假期，还让她见到了一些大名

人。你是否碰巧认识——”

他忽然全力扑到我身上，手枪飞了出去。掉到五斗橱下了。他的力气幸好使得不大，只是性子急，我没费多大劲儿就把他推回椅子里。

“这下可怪你，你那东西掉到漂亮床单下面去了，我的老伙计，”他说。

他的法语倒有点进步。

我向周围扫视了一下，也许，假如——也许我可以——爬过去，冒冒险”

“拉下来我们该怎么做？”他盯着我问。

弯腰，他没动，再弯下一点。

“亲爱的先生，”他说，“生死是不能拿来开玩笑的。本人是个剧作家，写过悲剧、喜剧、神话剧，曾把贾斯廷和其他 18 世纪的风流艳史改编成私人电影，本人还是 52 部成功影片脚本的作者，这些事我懂行。让我来吧，应该有根拨火棍才好，干吗不让我去拿一根来？这样才能把你的宝贝给弄出来。”

他边说边狡猾的动来动去，我在衣橱下面边摸索，边用眼睛盯着他。突然，发现他早已经注意到我没来得及发现的事情；手枪从衣橱的另一个角落里露了出来。两人扭到一起，在地板上滚来滚去，互相抱着，像两个没别的办法的大孩子。他袍子底下光着身子，像只发情的山羊，压到人身上时简直令人窒息。我压住他，我们压住我，他们压住他，我们压住我们。

此书正式出版让各位一饱一眼福时，我猜，已经到了 21 世纪初叶（1935 加 0 或 90，够长寿了，我的心肝）：年龄大的读者们此时一定会想起小时看过的西部片。然而，我们的搏斗却缺少吓死人的场面，家具在屋子里飞来飞去，他和我都是肚子里塞棉花破布的木偶人。这是读书人之间的搏斗，无声无息，动作斯文，不是很激烈。一个被毒品弄乱了阵脚，另一个心脏不佳且喝

多了酒。最后总算把枪夺回手中，电影脚本作家被弄回到椅子上，两人都喘着粗气，而牛仔们干完仗可从来不这样。

我打算检查一下手枪——两人的汗水说不定会弄坏什么——况且重大行动之前我也得先喘口气。为了不致冷场，要他自己宣读自己的死刑判决书——这是我用诗体写的。此刻使用“诗一般的正义”大概最为合适。将一份打印得很整洁的稿纸递向他。

“好，这是个很好的主意，让我取眼镜。”（企图站起来）。

“不行。”

“好吧，就听你的。得大声念吗？”

“对。”

“现在就开始吧。哪，还是用诗体写的。”

因为你利用罪恶
因为你利用
因为你利用我的弱点

“真妙，妙得该死。”

……当我似亚当般赤身裸体面对
联邦法律及其全部刺眼的星星

“哦，写得太妙了！”

……因为你利用我的罪恶
当我正蜕去似水柔情
对明天充满希望
梦想在山中之国迎娶
我心甘情愿的小洛丽塔……

“没能实现。”

因为你利用我内心深处
最纯洁的清白无辜
因为你欺骗了我——

“有重复，什么意思？我念到什么地方啦？”

因为你欺骗了我的赎罪
因为你利用
她正年轻，这时候
少男们玩弄勃起的阴茎

“很恶心，很下流，嗯？”

黄毛丫头头戴花
嘴里嚼着玉米花，多彩多姿暮色落
肤色黄黄印第安，成熟庄嫁收进来
在这个地方你将她偷走
怒气冲天保护人，体面尊严全扫地
口水吐上他的脸
清晨剥光他的衣
猪猡打滚不舒服
可怕爱情紫罗兰
悔恨交加可是你
把傻瓜玩偶被撕碎
小小脑袋扔得远
因为你干了这一切
因为我没干过这一切
你的末日已来临

“不错，先生，是首好诗。不过，依我看这首诗是阁下所写的最好的一首吧？”

他把纸折好还给我。

问他有什么话要留下的，自动手枪又瞄准了他。他看看枪，长叹一声。

“听着，麦克，”他说道，“你喝多了，我身体也不好，这件事咱们改日再办你觉得怎么样？我需要安静，得照顾自己的阳痿症。朋友们下午要来带我去玩。这场手枪闹剧已经演够了，让人

心烦。咱们都见过大世面，一切——性，自由诗，射击术。要是你对我怀恨在心，我所造成的损失我愿意赔偿，甚至老式的决斗也愿意奉陪，刀剑手枪，里约或其它地方都行。本人记性和口才今天都欠佳。不过，说真的，亲爱的亨伯特先生，你不是个理想的继父，我也没强奸过你的被保护人，是她自己要我带她去一个更快活的家。不过这座房子不是最理想的。

不过，房间挺多，冬暖夏凉，说起来说还不错。所以，既然我打算退休去英格兰或佛罗伦萨，建议你搬进来，全归你，不要一个子儿，条件是你别把那支枪对着我。顺便说一句，不知你愿不愿意乐一乐，要是愿意的话，我可以给你一个，同样不要一个子儿，一个小宝贝，挺有意思的小怪物，有三个奶子的小妞，棒极了，真是与众不同，大自然的奇迹。听着，放明白点儿。你顶多能把我打成重伤，可自己得死在监牢里，，而我会在热带环境中复原。我保证，布鲁斯特，在这里生活你会很快乐的，有一个大地下室，我想你一定会喜欢的，加上我全部剧本的版税——眼下银行里我存款不多，不过可以去借——你知道，就像巴德说过的那样，既然长着个爱伤风的脑袋，就去借，就去借，就去借吧。还有别的好处呢，我这儿有个最可信赖、最易收买的女佣，维布丽萨太太——怪名字——她每周从村子里到这儿来两次，可惜今天不来，她还有女儿，孙女儿。一两桩警察局长的丑事让我知道了。结果使她变成了我的奴隶。本人是个剧作家，被称为美国的梅特林克，梅特林克——施密特林，我自认为。得啦，得啦！这一切都够下贱的，这样做不知是否正确。千万别把暴力和朗姆酒掺在一块儿，做个好伙计，放下枪。我跟你妻子是老朋友，我的衣橱你可以随便用。哦，还有一件事——你一定会喜欢的：楼上我有一大堆世上独一无二的性文学书籍。只说一本就够了：精装本的《巴格拉申岛》，探险家兼精神分析学家梅兰尼·韦斯的大作，这位太太真出色，这本书也出色——放下枪吧——附

有 800 张照片，还有她 1932 年在巴尔达梅的巴格拉申岛研究与度量过的男人器官，非常富于启发性的照片。情节是阳光下的爱情——放下枪吧——再说啦，还可以安排去观看执行死刑，可不是人人都有福分见过那种电椅，刷的是黄油漆——”

砰！这次有什么硬东西被我击中了，打中了一张黑色摇椅的椅背，和朵莉·席勒家的怪一样——了弹打中椅背里侧，它立刻开始摇起来，又快又猛，谁这时走进来都会被它的双重奇迹吓一大跳：这椅子慌慌张张的自动摇着，而扶手椅里我的紫色目标坐的地方刻活的东西都不见了，他用双手在空中挥舞了一下，猛地抬起屁股，冲进了音乐室，下一秒钟我们便在门口两边又推又拉，上气不接下气，这门上的钥匙被我忽略了。我又赢了，以一个突如其来的动作使克莱尔坐到了钢琴前，弹响了一串有力而疯狂的、隆隆作响的琴键，下巴在发抖，撒开的手指使劲往琴键上扑去，粗气从他的鼻孔里喷了出来，这是刚才搏斗时所没有的。他一边奏着震耳欲聋的噪音，一边企图用脚打开钢琴旁的一只水手箱。下一颗子弹击中了他的侧面，他缓缓站起身来，越来越高，像那个疯子老宁津斯基，像那个忠实老仆，像我从前的恶梦，变成一种非凡的姿势——撕裂着空气——痉挛地嗥叫着——把头往后一仰，一只手按着眉头，另一只手揪住腋窝，好像被黄蜂蛰了一口，然后站正身子，又恢复常态，奔向前门厅。

紧跟随他穿过前厅，以袋鼠的步伐，三跳两跳，一身笔直，跟也笔直，在他后面跳了两次，又在他与前门之间跳了一次，想赶在他前头，因为前门没关严实。

他突然恢复了体面，似乎又很烦闷，又开始反身上楼，我变动了一下我的位置，没跟他上楼，却一下接一下打出三、四发子弹，每一枪都打中了，每一枪都使他的面孔发出抽搐，一副小丑似的滑稽样，像在夸大他的痛苦；他步子慢了下来，眼珠转了一下，半闭上，像女人似的“啊！”了一声。每一次子弹打中他，

他身子都要颤抖，就像我在给他呵痒似的，每次那不长眼的子弹打中他，他都不停地抽搐、发抖、假笑，冒充英格兰口音，大口的喘着气，一副超然甚至和气的模样，说：“啊，这可够疼的，先生，够了！啊，疼死了，亲爱的伙计，求求你别打了，啊——真疼呀，真疼呀，真……上帝！哈！这太荒唐了，你真不应该——”到楼梯平台时他所发出的声音很小了，可还是稳步向前走，虽然发肿的身体里已射进那么多子弹——令人苦恼，令人丧气，我酌情到自己非但没杀死他，反而给他打足了气，似乎这些子弹都是些长生不老的药丸。

我用沾鲜血的手再往手枪里装子弹——适才不当心碰了一下被他的污血弄脏的地方。然后在上楼梯赶上他，我衣袋里的钥匙发出叮当叮当的响声。

他步履艰难，从一间屋子走到另一间屋子，血流如注，想找到扇敞开的窗户，摇着头，想阻止我不要再残杀他。我瞄准他的脑瓜，他退进卧室，耳朵处涌出一股鲜血。

“滚出，打这儿滚出！”他说，边咳嗽边吐着口水，梦魇中的奇迹，只见这个浑身是血思想却仍然活跃的怪物上了床，用床单把自己身上裹了一层又一层。从很近的地方又朝他身上的被单打了一枪，他往后一仰，一串粉红色的泡泡从嘴里冒出，这些泡有玩具气球一般大小，然后碎了。

脱离现实大约一两秒钟——哦，决非普通罪犯装出的一时冲动失去了理智，恰恰相反，我想强调指，对他每一个冒血的气泡本人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可我的记忆好像有点模糊了，好像自己是在新房里，夏洛特病床上；奎尔蒂病得很重，我手里拿的是他的一只拖鞋而不是一支枪——我正坐在他上。然后在床边椅子里坐得更舒服一些，看看手表，表壳不见了，表针还在走。这件可悲的事件前后整整花了一个小时。他终于安静了，远远没有感到宽慰，一个比原先自己想摆脱的重负更沉重的东西压在我心

上，不敢去碰他，想弄清楚他是否真的咽了气，看这副一模样真的是没气了：脸的四分之一不见了，两只喜得发狂的苍蝇起得早运气好。我的手比他的手情形稍好一点，到隔壁的卫生间使劲地洗，现在可以走了。走到楼梯平台上，我非常吃惊地发现原来刚才被当作自己耳鸣的声音是收音机音乐和人声的大杂烩，这声音正从客厅里传出来。

在那儿见到几个显然是刚到的客人，他们正兴致勃勃地喝着奎尔蒂的酒。一把安乐椅里坐着一个大胖子，长沙发上坐两个拘谨的白皮肤黑头发美人，不用说是姐妹俩，一大一小（小的几乎还是个小孩）；一个红光满面眼睛碧蓝的家伙正从厨房里端出两杯酒，那儿还有两三个女人在聊天，杯子丁当响。我在门口站住脚，说：“我刚刚把克莱尔·奎尔蒂给杀死了。”“干得好，”那个红光满面的家伙一边递给沙发上的姐姐一杯酒，一边说。“早就该有人这样干了，”胖子说。“他说什么，托尼？”酒吧那儿有个红颜已逝的金发青眼妇人问道“他说，”红脸膛的男人答道，“他刚才杀了丘。”“对，”另一个身份不明的家伙打角落里站起身来，他刚才在寻儿翻弄一堆唱片，“我看咱们总有一天得这样干。”“无论怎样说，”托尼又开腔了，“他最好这会儿就下来，要是打算玩那场游戏的话，我们可不能再等了。”“谁拿杯酒给这位先生”胖子道。“要啤酒吗？”远处一个穿单装的女人问我。

长沙发上那两个姑娘都穿黑衣裳，年龄小些的那个正摸弄脖子上闪闪发亮的项链。只有她们不言不语，可是在微笑，那么年轻，那么放荡，音乐停了一下，楼梯上突然发出响声，托尼和我走出前厅。不是别人正是奎尔蒂，他居然爬到了楼梯平台上，只见他扭来扭去，抬起身子，又趴下去，这次不再动弹了，成了一堆紫色。

“快点，丘，”托尼笑着说，“我看他还走回客厅，音乐把这句话的下半截吞没了。

这场好戏也该收场了。心情沉重地离开这座房子，穿守刺眼的阳光走向自己的车，我的车的两侧分别停着辆车，费了力气才挤出来。

36

剩下的事平淡无味，开车慢慢下山，很快就发现自己在朝与帕金顿相反的方向开去。雨衣留在化妆室，手枪留在了卫生间。不，我可不想住这样的房子。不知是否有天才的外科医生能改变一下自己的职业，也许是改变全人类的命运，使罪孽深重的奎尔蒂复活，无名的克莱尔。这件事我并不关心，总的来说我想忘掉这场肮脏事——后来得知他的确死了，这消息给人带来的唯一欣慰是不用再花上几个月，在精神上陪伴那个令人恶心的家伙慢慢恢复健康，而且这恢复将不断受到种种无法形容的手术和伤口恶化的打扰，可能某一天他康复了还真的会来找我，还得让我劳神相信人不是个鬼魂。触觉这东西真怪，对人来说它远远不如视觉那么宝贵，可关键时刻却成为我们应付现实的主要手段。我到现在仍然觉得被奎尔蒂压在身下——在他流血之前的那扭打中。

道路这会儿横贯田野——这时我心血来潮——并非想表示抗议，并没有象征任何东西，只不过想体验一下新鲜经历——既然已藐视了一切法律，藐视一下交通规则又何防？于是我横过马路，靠左侧行驶，检查一下自己的感觉——感觉良好。这是一种横膈膜被融化了的感觉，弥漫到全身，这是一种精神上的痒感。我轻柔的地开着，就像做梦一样，每小时不超过 20 英里，在靠反光镜这一侧奔驰。马路上的车辆很少，打我右边赶上来的车朝我野蛮地按喇叭，对面来的车则迟疑不决，突然往一边回避，吓得大叫。很快就接近了居民区，闯红灯和小时候偷喝勃艮第酒的滋味一样。与此同时，情况变得复杂起来，我被跟踪护送，然后前头有两辆车完全堵住了我的去路。我姿势优美地拐下公路，车

子大跳两三下之后，冲上一片草坡，向一群受了惊吓的母牛冲去，这才摇晃了几下停住了。具有独到见的黑格尔综合法把两个死女人联系到一块儿。

我将很快被弄出汽车（嗨，老伙计，太感谢你了）——期待着把自己托付给许多双手，根本不须要我去合作，由他们抬着，全身放松，舒舒服服地听任他们摆布，就像个病人，享受一下浑身无力与警察、救护人员的可靠帮助。坐在高坡上等他们来的时候，面前又出现了最后一幅幻景。一天，她刚失踪不久，一阵恶心使我不得不在一条山道上停了下来。这条老路一会儿陪伴新公路，一会儿又横过这条新公路，路两旁星罗棋布的居民点沐浴在夏末淡蓝色的温暖之中。吐出我胃里所有的东西，我在一块大石头上休息了一会儿。想到新鲜空气也许有好处，便朝公路旁的悬崖走过去。小蚱蜢从路边枯萎的荒草中蹦了出来。一团轻柔的云朵张开臂膀去拥抱另一团更大的移动更迟缓的云。朝友好的深渊走过去时。一阵悦耳的声音传了过来，像蒸气一般打脚下山谷里那个矿山小镇升上来。能辨得出街区之间、红房顶灰房之间几何图形的街道，团团绿树，蜿蜒的小溪，大堆矿石般闪光的垃圾。小镇那边，道路纵横交错，穿过时浓时淡的田野，再过去就是树木葳茏的高山了。比这安静的景色更鲜亮的是力度不断增加声音之雾，一直断过，升呀，升呀，一直到达我站着擦嘴的这块岩石边缘。很快就明白了这声音的来源，都来自那个透明小镇的街道，女人们待在家，男人们干活去了。读者！听到的不是别的，而是孩子们嬉笑玩耍的喧闹，没别的，只有这个。空气清澈极了，这片混杂的声音之雾，壮丽的纤细，似近非远，坦白而又十分神奇——你几乎可以不时分辨出一串笑声，或击球声，甚至玩具汽车的咔嗒声。可惜离得太远，街道上的一切活动都无法看清。站在这个高坡上，倾听着这美妙的音乐，忽然猛省，刺痛人心的不是洛丽塔不在身边，而是那片和谐之中独独缺少了她的声

音。

这就是我的故事，已把它重读了一遍。它身上沾着鲜血、骨髓，还有美丽的绿头大苍蝇。这里那里能感觉到滑溜溜的自我在躲避着我，滑进比我愿意探测的黑水更深之处。已经做过一些掩饰免得伤害人们的自尊心。在找到一个更贴切的名字之前，我曾经为自己起过其他的一些假名，笔记本里还有“奥托·奥托”“梅斯莫尔·梅斯莫尔”“兰姆伯尔·兰姆伯尔”之类，不过我认为最终的选择最能表现本人的龌龊。

在56天以前，我刚开始写《洛丽塔》的时候，是在一间精神变态者观察室，后来换到这间温暖而像坟墓一样的隔离室。本人认为这些笔记可以用来挽救我灵魂，但我的生命是无法挽救的。然而，写到一半才明白，不应该在洛丽塔尚存人世时夸耀她。与世隔绝时，我可以使用这部回忆录中的一些片断，但出版将被推迟。由于比实际情况更为明显的原因，本人反对死刑：此种态度，我相信做出判决的法官们也会同意。如果我更早的出生的话，我就会判犯了强奸罪的亨伯特至少35年徒刑，撤销对他的其它指控。但是就算这样，朵莉·席勒也可能比我活得更久，所以下述决定具有法律及遗嘱签名的全部效力：本人希望此回忆录等洛丽塔去世后再出版。

这样的话，等读者打开这本书的时候，我们俩就都不在人世了。但是只要鲜血还在我写字的手中流动，你就和我一样参与了这件倒霉事，我就还能从这儿向远在阿拉斯加的你谈话。忠于你的迪克，别让其他任何人碰你。不要与陌生人太亲近。但愿你爱你的孩子，但愿是个男孩。但愿你丈夫永远对你好，不然的话，我的幽灵就会像一缕黑烟，像一个发狂的巨人降临到他身上，让他死无葬身之地。别可怜那个克莱尔·奎尔蒂。我不得不在他与亨伯特之间作出选择，而我愿意亨伯特至少比那家伙多活一、两个月，以便让他使你活在后代的心口。我想到了野牛和天使，经

久不褪的色素之谜，预言般的十四行诗，艺术的庇护，这才是我唯一可能共享的不朽，我的洛丽塔。